

外国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PZAO

飘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三

飘

三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著

第 四 部

第三十一章

1866 年一月一个寒冷的下午，思嘉·奥哈拉坐在房里给皮蒂姑妈写信，详累解释为什么她自己、媚兰或艾希礼都无法回到亚特兰大去同她一起住。这已是第十次写这样的信了，她很不耐烦，因为知道皮蒂姑妈一读完开头几句就会把信放下，然后再一次来信诉苦：“可是我真害怕独自一个人生活呀！”

她的手已经冻僵了，便停下来使劲搓搓，同时将双脚深深踹入裹着脚的旧棉絮里，她的拖鞋后跟实际上早已磨掉，只好用碎毡片垫起来。毡片尽管可以使好不必直接踩地，但已起不了多少保暖作用。那天早晨，威尔把马牵到琼斯博罗钉蹄铁去了。思嘉暗想这世道怎么变得这么怪了，马还有鞋穿，而人却像院子里的狗还光着脚呢。

她继续拿起笔写信，但这时听到威尔正从后门进业，便又把笔放下。她听见他那条木腿在房外面的穿堂里梆梆地响，后来没有声息了。等了一会儿，想必他会进来，但没有一点动静，于是她只好喊他。他进来了，两只耳朵冻得通红，淡红色的头发一片蓬乱，站在那里俯视着她，嘴角浮现着一丝幽幽的笑意。

“思嘉小姐，你究竟攒了多少钱呀？”他问。

“难道你是贪图我的钱要是我结婚吗？威尔？”她有点粗鲁地反问他。

“不，小姐，我只是想现在想知道。”

她审讯似地注视着他。威尔显得不很认真，不过他从来就是这个样子。反正她觉得出了什么事。

“我手头只有十个金元，”她说。“这是那个北方佬留下的最后一点钱了。”

“唔，小姐，这会不够的。”

“不够干什么？”

“不够交纳税金，”他答道，一面蹒跚地走到壁炉前面，弯下腰伸手烤火。

“税金？”她简单地重复了一遍，“我的上帝，威尔！我们已经交过税了呀！”

“是的，小姐。但他们说你交得不够。这是今天我在琼斯博罗那边听到的。”

“可是，威尔，我弄不明白。你究竟是什么意思？”

“思嘉小姐，我的确很怕再给你添烦恼，因为你已经够苦的了，可是我又不能不告诉你。他们说你还得付更大一笔的税金。他们把塔拉的税额增加得吓人地高——我敢说超过了县里任何一宗不动产。”

“既然我们已经付过一次了，他们就不能再让我们交更多的税金。”

“思嘉小姐，你从来不大到琼斯博罗去，我也高兴你这样。那是这些日子一位夫人不该去的地方。可是假如你去得多了，你就会知道，那里近来有不少的流氓，共和党和提包党人在

当政。他们会叫你气炸的。而且，还常常发生黑鬼把白人从人行道上推下去的事，以及——”

“可这同我们的税金有什么关系呢？”

“我正要说呢，思嘉小姐。由于某种原因，那些无赖已经对塔拉的税金表示很不满意，仿佛那是个年产上千包棉花的地方。当我听到这消息，便到那些酒吧间附近去打听，收集人们的闲言碎语。然后我才发现，有人希望在你付不出这些额外税金时，州府将公开拍卖，于是他全可以用低价买下塔拉。谁都明白你交不起这么高的税款。现在我还不知道究竟是谁想买这块地方。我调查不出来。不过我想，希尔顿这胆怯的家伙，那个娶了凯瑟琳小姐的人，他肯定会知道的，因为我正要向他探听，他便尴尬地笑了。”

威尔在沙发上坐下，抚摩着他的半截腿。这条残腿每逢天气寒冷就要疼痛，而好半截木头又镶嵌得不很好，弄得他很不舒服。思嘉呆呆地望着他。他谈到塔拉这个要命的消息时，态度还是那么随便。由州府公开拍卖吗？那么大家往哪儿去呢？而且塔拉会属于另外一个人！不，这根本是不可思议的！

她早已专心致志于塔拉的生产，因此不大关心外界发生的事。既然有威尔和艾希礼去料理她在琼斯博罗和费耶特维尔可能要办的一切事务，她就没必要离开农场。在战争爆发前她对于父亲有关战争的谈论听而不闻，她如今才对于威尔和艾希礼在晚餐后有关开始重建的闲谈也不怎么在意了。

当然喽，她听说那些倚仗共和党大谋私利的南方败类，以及那些提包党人。后者是南方一宣告投降就像蝗虫般拥来的

北方佬，他们把自己的全部财产装在一个提包里带到这里。她还同那个所谓的“自由人局”打过几次很不愉快交道。她也听说过有些被解放的黑人已变得相当傲慢无礼了。可最后一点她却难以相信，因为她有生以来还从没见过一个傲慢的黑人呢。

但是，有许多事情是威尔和艾希礼合谋向她隐瞒了。随着战争灾害而来的是重建故园时期的更大灾害，只不过他们两人早商量好了，在家里谈论当前形势时不提外面那些更可怕的具体情况。而当思嘉不加回避高兴听听时，也大多是一只耳朵进另一只耳朵出。

她听艾希礼说过，南部正在被当作一个被征服的省份对待，而征服者所采取的主要政策便是给予报复。不过，这样一种报道对于思嘉来说丝毫没有意义，因政治是男人们的事。她听威尔说过，似乎北部就是不准备让南部重新建立起来。好吧，思嘉心想，男人们总爱为一些蠢事操心。而她，北方佬过去没有鞭打过她，这一次看来也不会。如今最要紧的是拚命工作，再用不着为北方佬政府忧虑。反正，战争已经过去了。

思嘉并不明白竞争的一切规律都已经改变，诚实的劳动不会再赚到公正的报酬了。佐治亚州如今几乎处于军法管制之下。北方佬士兵镇守着整个地区，“自由人局”完全控制这里的一切，而他们正在确立适合于他们自己的法规。

这个由联邦政府组织起来的局，其职责是管理那些懒惰而激动的前黑奴，现在正吸引他们成千上万地从种植园转移到乡村和城市中来。局里供养着他们，任其游手好闲，并

且腐蚀毒化他们的思想，激发他们反对以前的主人。杰拉尔德家从前的监工乔纳斯·威尔克森负责设在塔拉的分局，他的助手是凯瑟琳·卡尔弗特的丈夫希尔顿。他们两人大肆散布谣言，说南方人和民主党人正等待时机要让黑人回到种植园重新沦为奴隶，而黑人为逃避这一厄运的唯一希望在于这个局以及共和党给他们提供的种种保护。

威尔克森和希尔顿进一步告诉黑人们，他们在哪个方面都不比白人弱，并且很快就会允许白人与黑人通婚了，而他们以前的主人们财产也将很快被瓜分完，每个黑人都将分到四十英亩地和一头骡子归自己所有。他们以所谓白人逞凶犯罪的故事来煽动黑人，因此在一个一贯以主奴关系亲善闻名的地区，仇恨和猜疑又开始抬头了。

“自由人局”由士兵撑腰，同时军方发布了一些自由矛盾的管制被征服者行为的命令。人们动辄被捕，甚至对该局官员表示冷淡也会构成罪名。军方颁发的命令有关于学校的，关于卫生的，关于谁的衣服上所钉的钮扣是什么种类，关于日用品销售以及包括其他几乎一切事物的。威尔克森和希尔顿有权干涉思嘉所经营的任何买卖，并且有权对她所售出和交换的一切物品规定价格。

幸好思嘉很少同这两个人发生什么联系，因为威尔早已说服她让他来管理买卖上的事，而她自己只管理农场。威尔凭他那种温和的办法克服了好几种这一类的困难。并对她什么也没有说。同时威尔能够同提包党和北方佬周旋下去——如果他必须这样做的话。不过现在出现了一个大问题，大到他自己无法处理了。这就是那笔额外规定的税金和丧失塔拉

农场的危险，这些事不能不让思嘉知道——而且得马上知道。

她瞪着两眼望着他。

“啊，该死的北方佬！”她叫道：“他们打击了我们，让我们已成了乞丐，难道这还不够吗，要放任流氓来凌辱我们吗？”

战争已经结束，和平已宣布到来，可是北方佬仍然有权掠夺她，仍然可以叫她挨饿，仍然能把她赶出家门。而她竟然那么傻，曾经以为熬过这段艰难的日子，只要她能够坚持到春天，就会万事大吉的。可威尔带来的这个令人可怕和绝望的消息却在整整一年累死累活和苦苦盼望之后降临，这已经是将她彻底压垮的最后一份负担了。

“唔，威尔，我还满以为战争结束后我们的困难也就会完了呢！”

“不会的，”威尔扬起他那张瘦削的乡巴佬面孔，镇定地注视着她。“我们的困难还刚刚开头呢。”

“他们要我们付多少额外税金呢？”

“三百美元。”

一瞬间她被吓得说不出话来了。三百美元呀！这听起来就像三百万美元一样。

“怎么，”她慌乱地嚷嚷着，“怎么——怎么，那我们无论如何得筹集三百美元了。”

“是的，又是月亮又是虹，或者两个都要，很不容易啊。”

“啊，不过威尔！他们是不能出卖塔拉的。你看——”

他那温和暗淡的眼睛流露出深深的仇恨和痛苦，这远远超过了她原先的估计。

“唔，他们不能？我看，他们不但能而且会很乐意出卖的！”

思嘉小姐，国家已经完全沦为地狱了，如果你原谅我这样说的话，那些提包党和流氓都有投票权，而我们民主党人大多数没有。这个州的任何民主党人，只要他一八六五年在税收册上有两千美元以上的税额，就不能投票选举。这个规定把你父亲和塔尔顿先生以及麦克雷家和方丹家的少爷们都排除在外了。还有凡在战时担任过联盟军上校以上军官的人都不能投票。而且，思嘉小姐，我打赌这个州有比南部联盟任何一个别的州更多的上校。同时，凡是在联盟政府下面担任过公职的人也不能投票，这样一来，从公证人到法官都被排除了，而林区是到处有这种人的。事实上，北方佬制造那个大赦誓言的办法就是让每个在战前稍有身分的人都一律不能投票。聪明能干的人不能，上流社会的人不能，有钱的人也不能。

“哼，我就能投票只要我履行他们那该死的宣誓。一八六五年我一个钱也没有，更不是上校或别的什么体面人物。可是我就不去宣誓。再怎么倒霉也不去！如果北方佬行为很正当，我也许早已经立誓忠于他们了。可如今已经不行。我可以被迫回到联邦，但决不会被改造成一个联邦分子。我宁愿永远丧失选举权，也决不去宣那个誓。然而像希尔顿那样的流氓，他却有选举权；像乔纳斯·威尔克森，像斯莱特里那样的下流白人，以及像麦金托什家那样的废物，他们却有选举权。且都在管事。而且，如果他们要欺负你，叫你付上十倍的额外税款，也是办得到的。就像一个黑人杀了白人而不会判刑。或者——”他没有说下去，觉得难以开口，因为他们两人都清楚记得，在洛夫乔伊附近那个偏僻的农场里一个

孤单的白人妇女曾遭遇到什么……“那些黑人能够做出任何不利于我们的事，而‘自由人局’和士兵们都用枪杆子给他们撑腰，可我们不能参加选举，对此没有丝毫办法。”

“选举，”思嘉嚷道：“选举！投票选举对于眼前的事到底有什么相干呀，威尔？我们谈的是税金……威尔，谁都知道塔拉是一个多么好的农场。如果逼不得已，我们可以用它抵押到一笔钱，够付税金就行了。”

“思嘉小姐，你为人一点也不傻，可有时说起话来却有点傻乎乎的。请问，谁还有钱来押贷这个农场呢？除了那些想要从你手里弄到塔拉的提包党，还会有谁呀？你看，每个人都有了土地。每个人的土地都是贫瘠的。你的土地怎么能押出去。”

“我还有从那个北方佬身上取下的钻石耳坠呢，我们可以把它卖掉。”

“思嘉小姐，这附近谁还有钱买耳坠呢！人们连买腌肉的钱也没有，别说什么首饰了。如果你有了十个金元，那么我敢打赌，这已经超过大多数人的存款了。”

这时他们又沉默下来，思嘉感到她的头好像在撞一堵坚固的石壁，过去一年已有那么多石壁来让她撞啊。

“我们怎么办呢，思嘉小姐？”

“我不知道，”他茫然地说，并且觉得没必要管它了。因为这实在是意外碰到的一堵石墙，而她突然感到特别疲乏，连骨头都酸疼了。她为什么要那样拼命工作，拼命挣扎，并把自己折磨完呢？每一番挣扎的结果都好像是失败在等待着嘲弄她。

“我不知怎么办好，”她说。“但是千万别让爸知道了。那会使他烦恼的。”

“我不会。”

“你告诉过别人吗？”

“没有，我一听说就来找你了。”

是的，她想，无论是谁听到了什么坏消息都会立即来找她的，而她对此感到烦透了。

“威尔克斯先生在哪里？说不定他能出些主意。”

威尔用温和的眼光看着她，这使她感到，就像从艾希礼回家的头一天起那样，他是什么都明白的。

“他在下面果园里劈栅栏呢。我刚才拴马时听见他的斧子声。不过他赚到的钱决不会比我们所有的更多一些。”

“要是我想同他谈谈这件事，我可以谈，难道不行吗？”她突然高声说，同时踢开那块裹着双脚的旧棉絮，站了起来。

威尔不表示反对，但继续在炉火前搓着双手。“最好披上你的围巾，思嘉小姐。外面怪冷的。”

可是她没戴围巾便出去了，因为围巾在楼上，而她现在需要见艾希礼，把她遇到的麻烦摆在他面前。这可是非常紧迫的事，不容再等了。

要是能发现他独自一人在那里，那该多幸运啊！自从他回来以后，她一直没有私下单独同他谈过半句话。他常同家人在一起，经常有媚兰在他身边，后者总不时地摸摸他的袖子好像只有这样才能确信他真的在那里。这副亲昵的样子曾惹起思嘉的满腔炉火，虽然有几个月她心想艾希礼兴许已经亡故，因此这种情感也逐渐平息。如今她决定独自去见他。这

一次不会有什么人妨碍她同他单独谈话了。

她从光秃秃的树枝下穿过果园，她的双脚全被潮湿的野草打湿了。她听见从沼泽地传来艾希礼劈栅栏时斧子震动的响音。要把北方佬恣意烧光的那些篱笆重新修复，是一桩很艰苦而费时的劳动。一切工作都是艰苦费时的，她很不耐烦地这样想，并为此感到既厌倦又恼火又烦闷透了。假如艾然希礼就是她的丈夫而不是媚兰的，那么她去找他时，可以把自己的头靠在他的肩膀上嚷着揉着，将身上的负担都推给他，叫他尽最大的努力加以解决，那该有多好啊。

她绕过一丛在寒风中摇摆着光秃秃的树枝的石榴树，便看见他倚着斧把，用手背擦拭着额头。他身上穿的是一条破粗布裤子和一件杰拉尔德的衬衫，这件衬衫以前完好的时候只有开庭和参加野宴时才穿的，如今已经邹巴巴的，穿在新主人身上显然是太短了。他把上衣挂在树枝上，因为这种劳动是要流大汗的，她走过来时，他正站着休息。

眼见艾希身披褴褛，手持利斧，她心中顿时涌起一股怜爱和怨天之情，激动得难以自禁了。她不忍心看见那温文尔雅、心地纯洁而善良的艾希礼竟是一副破衣烂衫，辛苦劳累的模样。他的手天生不是来劳动的，他的身体天生也只能穿戴绫罗。上帝是叫他坐在深院大宅之中，同宾客们高谈阔论，或者弹琴写诗，而这些音韵优雅的作品又毋需有什么涵义。

她能容忍让自己的孩子用麻布袋作围裙，姑娘们穿着肮脏的旧布衣裳，让威尔比大田里苦力工作得更辛苦，可是决不忍心让艾希礼受这种委屈。他太文雅了，对于她来说是太宝贵了。决不能让他过这样的生活，她宁愿自己去劈木头，免

得眼见他干这种活时自己心里难受。

“人们说亚伯·林肯就是劈栅栏出身的呢，”当她走上前来时艾希礼这样说。“想想看，我可能爬到多么高的地位！”

她皱起眉头，他总是在困难面前谈一些很轻松的事。但在她看来都是很严重的问题，所以她几乎被他的话激怒了。

她直截了当地把威尔带来的消息告诉他，话是那和简洁，一说出来觉得便如释重负了。当然，他会提供一些有益的意见的。可是他什么也没说，只不过发现她正在哆嗦时连忙把上衣取下来披在她的肩上。

“怎么，”她终于说，“难道你不觉得我们必须从哪儿弄到那笔钱吗？”

“当然，”他说，“可是哪儿有弄呢？”

“我在问你呀，”她有点恼火的答道。那种卸了担子的感觉早已消失。即使他帮不上忙，可为什么连句宽慰的话也没有，哪怕说一声“唔，我很抱歉”也可以啊。

他微微一笑。

“我回来好几个月了，只听说过一个人是真正有钱的。那就是瑞德·巴特勒，”他说。

原来上星期皮蒂帕特姑妈已给媚兰寄来了信，说瑞德带了一辆马车和两匹骏马以及满袋满袋的美钞回到了亚特兰大。不过她表示了这样的意思，即他的这些东西都是来路不正的。皮蒂姑妈有这种看法，这在亚特兰大颇为流行，那就是瑞德曾经设法夹带联盟州金库里一笔数百万的神秘款子跑掉了。

“让我们别谈他了。”思嘉打断他的话头。“只要世界上有

下流坯，他就算是一个。可是，我们大家会怎么样呢？”

艾希礼放下斧子，朝前望去，他的眼光仿佛伸向很远很远她无法跟上的地方。

“我担心的不仅是在塔拉的我们，而且是整个南部的每一个人，大家都会怎么样呢？”他这样说。

她觉得想要突然大喊：“让南部的每个人见鬼去吧！问题是我们怎么样？”但是她忍着没有说，因为那种厌倦的感觉又回到她心头，而且比以前更强烈了。原来艾希礼竟一点忙也帮不上。

“到头来究竟会怎么样，只要看看历史上每当一种文明遭到毁灭时所发生的情况就知道了。那些有头脑有勇气的人要以通过这种浩劫，而那些没有头脑和勇气的将被淘汰掉。我们能亲眼看到这样一次 *Götterdämmerung* 这尽管令人不怎么舒服，但毕竟还是很有趣的。”

“看到一次什么？”

“一次诸神的末日。不幸的是我们南方人并不承认自己是神。”

“看在苍天面上，艾希礼·威尔克斯！请你不要站在这里给我胡扯淡了，这次是我们要被淘汰呢！”

她这种夸张了的疲惫似乎稍渗入他的心灵，将他从遥远的遐想中唤了回来，因而他亲切地捧起她的双手，把她的手翻转过来，手心朝上，审视手上的老茧。

“这是我一生中见过的最美的两只手，”他一面说，一面轻轻亲吻两只手心。“这双手很美，因为这双手很坚强，每个老茧都象一枚纪念章，思嘉，每个血泡都是对你勇敢无私的

奖赏。这双手是为了我们大家，为了你父亲，那些女孩子，媚兰，那婴儿，那些黑人，以及我，而磨出老茧来的。亲爱的，我知道你现在在想什么。你是在想，‘这里站着个切实际的傻瓜在空谈关于古代诸神的废话，而活着的人却面临危机，’难道不是这样？”

她点点头，但愿他继续握着她的双手永远不松开，可是他却把她的双手放开了。

“你现在跑到我这里来，是希望我能帮助你。可是我没这能耐。”

他用凄冷和困苦的眼光望着那把斧子和那堆木头。

“我的家和全部财产都早已经完了，我过去从来不清楚那些财产是归我所有的。我在这个世界上已毫无用处，因为我所属于的那个世界已经消失。我无法帮助你，思嘉，只能以尽可能老老实实的态度学着当个农夫。可这样做并不能帮你保全塔拉。你以为我们在这里依靠你的周济过活，还不明白这处境的悲惨吗——唔，是的，全靠你的周济，我永远也报答不了你为我和我们一家人所作的牺牲，出自你仁慈心肠的牺牲。我一天天愈来愈深切地感觉到这一点。我愈来愈清楚地看到自己多么无能，以致不配接受这加诸我们身上的所有恩惠。我这种可恨的逃避现实的习性，使得我愈来愈难以面对目前的现实了。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她点点头，她对于他说的意思并没有一个十分清楚的概念，可是她屏息静气地听着他的每一句话。这是他头一次向她倾诉自己心中的想法，尽管他外表上显得离她那么远。她非常激动，仿佛自己面临着一个新的发现似的。

“不愿意正视赤裸裸的现实，这是我的不幸。直到战争爆发为止，生活对于我一直就像幕布上的影子戏那样，谈不上什么真实。而且我宁愿这样。我不喜欢事物的轮廓太清晰了。我喜欢它们稍稍模糊些，有点朦朦胧胧。”

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浅浅地一笑，同时因风寒衣薄而微微颤抖。

“换句话说，思嘉，我是个懦夫。”

他那些关于影子戏和模糊轮廓的话，对她没有任何意义，可是最后一句话却是她在语言上能够听懂的。她知道这不是真话。他身上没有懦弱的成分。他细长身躯上的每根线条都表明他家历代祖先的英俊勇敢，而且他在这次战争中的经历是思嘉所深知的。

“怎么，实际上并不是这样！难道一个懦夫会在葛底斯堡爬上大炮去鼓舞士兵重新战斗吗？难道将军会亲自给媚兰写信谈一个懦夫的事迹吗？还有——”

“那不是勇敢，”他不屑一顾地说。“战争好比香槟酒。它会像影响英雄的头脑那样迅速影响懦夫。在战场上，你要不勇敢，就是被杀掉，所以傻瓜也会勇敢起来的。我现在讲的是另一码事。而且我的这种怯懦，比起初次听到炮声便冲上去那样的情况。还要糟糕得多。”

他的话说得缓慢而又颇为吃力，仿佛说出来使他感到痛心，因此要站到一旁来伤心地看这些话似的。要是别人这样说，思嘉准会轻蔑地把这些武断之言当作假意谦虚或者希图得到赞扬而不予理睬。可是艾希礼好像真是这样想的，他的眼睛里还流露出对她躲躲闪闪的神色——这不是恐惧，不是

抱歉，而是对于一种无法避免又势不可当的压力的紧张心情。寒风吹拂着她又湿又冷的双脚，她又瑟瑟颤抖起来，但这颤抖与其说由于冷风，不如说由于他的话在她心中激起了恐怖。

“不过，艾希礼，你究竟害怕什么呢？”

“唔，是些不可思议的东西。一些用语言说出来会显得很可笑的东西。最主要的是害怕生活突然变得如此现实，从此得与它切身相处，太切身了，不得不与一些琐碎事打交道了。这并不是说我不愿意在这泥泞中劈木头，而是我难以接受这件事所说明的意义。我确实不能忍受让我过去所爱的生活中的美从此丧失。思嘉，在战前，生活是美好的。那时它富有魅力，像古希腊艺术那样是圆满的、完整的和匀称的。也许并非对每个人都是这样。这一点到如今我才懂得。可是对于我，生活在‘十二橡树’村是真正美好的。我完全适合于那种生活。我就是它的一部分。可是现在它已经全完了，而我与这种新的生活格格不入，因此我感到害怕。现在我明白了，我以前看的是一出影子戏。我回避所有那些非虚幻模糊的东西，那些过分现实而有生气的人和情景。我不喜欢它来干扰我。我也在回避你，思嘉。你太有活力了，太现实了，而我却怯懦得宁愿与影子和梦想为伍。”

“可是——可是——媚兰呢？”

“媚兰是个最轻柔的梦，是我的梦想的一部分。假如战争没有发生，我会悠闲地平静地度过我的一生，幸福地长眠在‘十二橡树’村，心满意足地看着生命消逝而不觉得自己就是它的一部分。可是战争一来，生活的真面目就站出来反对我。我第一次投身于战争时——你知道那是布尔溪战役——我看

到我的童年伙伴们被击得粉碎，濒死的马匹在厉声嘶叫，这使我领略到开枪杀人和眼看他们扑倒喷血时那种令人作呕的恐怖感觉。可这些还不是战争中经历的最坏情景，思嘉。战争中最恶劣的是我必须同他们相处的那些人。

“我一生都在回避不去与人们打交道，因此只交了很少的几位朋友。经过战争后使我明白，我曾经创造过一个自己的世界，其中住着的都是些幻想人物。它教育我真实的人是什么样的，不过它却没有教我怎样同这些人在一起生活。我怕的是永远也学不会了。现在我知道，为了赡养我的妻子儿女，我必须在那些与我毫无共同之处的人们中间开辟自己的一条生路。至于你，思嘉你是抓住双角和生活扭打，让它顺从你的意志。可是我还能怎样去适应生活呢？告诉你，我非常害怕这一点。”

当他用深沉洪亮的声音，用一种令人难以理解的感情独自继续诉说时，思嘉间接抓住一些话，竭力想了解它们的真正意思。但是那些话像野鸟般从她手中噗地飞起了。看来是有某种东西在背后驱赶它，用一条残忍的鞭子驱赶它，但她不明白那究竟是什么。

“思嘉，我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时候我才孤独而绝望地明白我个人的那出影子戏已经完了。也许就是布尔溪战役爆发后五分钟。当看到我杀死的第一个人倒地的时候就结束了。但那时我明白事情已经结束，我再也不能当旁观者了。不，我突然发现自己到了影幕上，成了一个演员，在徒劳地摆姿势，我那小小的内心世界已经消失，被人们侵占去了，这些人的思想不是我的思想，他的行动也像野蛮人的行动那样与我根

本不同。他们用污秽的脚到处蹂躏我的新天地，以致使情况坏到难以容忍时我也找不到一席躲避之地。我在监狱里时曾经这样想：战争结束后，我可以回到以前的生活和旧的梦想中去，并且再看看那影子戏，但是，思嘉，回去是不可能的。而当前我们大家面临的是比战争还要坏，比监狱还要坏——对我来说比死亡还要坏的局面……所以，你看，思嘉，我是由于害怕而在受惩罚呢。”

“但是，艾希礼，”她开口说，就像在一片令人困惑的泥沼中挣扎，“如果你担心我们会挨饿，那么——那么——啊，艾希礼我们总是会想出办法的！我知道我们会的！”

他那双灰色的晶莹的大眼睛转过来注视着她的脸，眼光中流露着钦佩的神色。

但是不一会儿，目光又突然显得茫然了。这时她的心猛地下沉，意识到他并不是在考虑什么挨饿的问题。他们常常像是用不同的语言在交谈的两个人。然而她是那么深深地爱他。以致每逢他像现在这样退缩时，便仿佛觉得和煦的太阳在迅速西沉，把她抛弃在黄昏时分的冷露里。她要抓住他的肩膀把他拉进怀里，让他明白她是个有血有肉的人，而不是他所读到过或梦见过的什么东西。只要她能够领略到那种与他合而为一的感觉就好了，这种感觉自从很久以前他从欧洲回来、站在塔拉的台阶上朝她微笑那一天起，她就一直渴望着啊！

“挨饿是很不好受的，”他说。“我清楚，因为我挨过饿，可是我并不觉得很可怕。我觉得可怕的是，我们已经丧失的那种旧生活中的慢悠悠的美感时，还得面对生活。”

思嘉绝望地思索着，觉得也许媚兰会听懂他这句话的意思。媚兰和他经常谈这样的蠢话，什么诗呀，书本呀，梦呀，月色呀，流星尘呀，等等。他不害怕她所怕的那些事物，不害怕肚子饿着，不害怕寒风刺骨，也不害怕从塔拉被赶出来。而他现在正面对着瑟瑟发抖的恐惧，这是她所从未经历过也无法想像的。因为，她坚信，在这个劫后至残的世界上，除了饥饿和寒冷，以及丧失家园，还有什么比这更要怕的呢？

而且她思量过，只要她注意倾听，她是会知道怎样去回答艾希礼的。

“啊！”她声音里含着失望之情，仿佛一个孩子打开装潢漂亮的盒子后发现里面空无一物似的。听到这样的声调，他只好惨然一笑，好像在表示歉意。

“原谅我讲了这样的话，思嘉，我没有办法使你理解，因为你不明白恐惧的含义。你有一颗狮子般的心，同时又缺少想像力，对于这两种品性我都非常妒忌你。你永远也不会害怕面对现实，你永远也不需要像我这样逃避现实。”

“逃避？！”

仿佛这才是他所说的唯一能懂的字眼，原来艾希礼也像她那样对斗争感到厌倦了，所以他要逃避。她想到这里便呼吸紧迫起来。

“啊，艾希礼，”她嚷道，“你错了。我也想逃避呀。我对这一切简直厌倦极了！”

他困惑地扬起眉头，思嘉却把一只滚热而殷切的手放在他的臂膀上了。

“听我说，”她滔滔不绝地连忙说起来。“告诉你，我对这

一切都厌倦了。简直厌倦到极点，再也不想忍受下去了。我曾经为吃的用的拼命挣扎过，我拼命拔草，锄地，摘棉花，甚至扶犁耙，直到连一分钟也坚持不下去了为止。我告诉你，艾希礼，南方已经死了！它已经全灭了！那些北方佬和自由黑鬼以及提包党人抓住了它，什么也没我们的份儿了。艾希礼，让我们逃走吧！”

他严厉地瞥了她一眼，然后稍微低下头来逼视她那已经红得发烧的脸庞。

“是的，让我们逃走——丢下他们所有的人！我实在懒得替他们干下去了。有人会照顾他们的。经常有人会照顾那些不能照顾自己的人。啊，艾希礼，让我们逃走，你和我。我们可以到墨西哥去——墨西哥军队中需要军官，到那里我们会惬意的。我会替你做事，艾希礼，什么事我都会替你做。你知道你并不爱媚兰——”

这时艾希礼一怔，脸上浮现惊诧的神色，想要插嘴说话，可是她滔滔不绝的谈势把他的话头打断了。

“那天你曾告诉我你更加爱我——啊，你是记得那一天的！而且我知道你并没有改变！我敢说你并没有改变！而且你刚才还说她不过是个梦罢了——啊，艾希礼，我们逃走吧。我一定会使你快活的。无论如何，”她又恶狠狠地补充说，“媚兰可不能——方丹大夫说过她再也不能给你生孩子了，而我还能给你——”

他用双手紧紧抓住她的肩头，痛得她没有办法继续说下去，而且她已累得喘不过气来了。

“我们应当忘记在‘十二橡树’村的那一天。”

“你认为我会忘记吗？难道你已经忘记了？你能老老实实说你不爱我吗？”

他深深地吸了口气，然后赶紧回答。

“不，我不爱你。”

“那是撒谎。”

“即使是撒谎，”艾希礼的声音竟平静得可怕，“那也是不容讨论的事。”

“你的意思是——”

“难道你认为我可以丢下媚兰和孩子自己跑掉，就算我恨他们两个人，难道我能让媚兰心碎？让他们娘俩靠朋友们的救济生活？思嘉你疯了？你心里怎么没有一点点忠诚的意识了？你是不能丢下你父亲和那些女孩子的。你对他们负有责任，就像我对媚兰和小博负有责任一样，因此不管你是否厌倦，他们还在这里，你还得为他负责。”

“我能丢下他们——我已经厌恶他们——对他们不耐烦——”

他朝她俯过身去，这时她的心脏紧张得都要停止跳动了，她以为他要来拥抱她呢。但是，不，他只是拍拍她的臂膀，像抚慰一个小孩那样起来。

“我知道你已经厌倦了，疲乏了。所以你才说出这样的话来。你已经肩负起三个男人的重担。不过我会帮助你的——我不会永远这样笨拙下去——”

“你要帮助我只有一个办法，”她阴郁地说，“那就是带我离开这里，让我们到别处去重新开始，寻找自己的幸福。这里已经没有什么值得我们留恋的了。”

“没有什么，”他平静地说，“除了名誉——什么也没有了。”

她怀着几经挫折的热望瞧着他，仿佛头一次看到他那两道新月形的眼睫毛浓密得犹如熟透了的金黄麦穗。他的头高傲地盘踞在裸露的脖子上，瘦长挺直的身躯充分体现出高贵和尊严的气质，即使一身褴褛也掩盖不了。她的眼光同他的碰在一起了，她觉得自己的目光流露出祈望之情，而对方的眼睛却像灰色在天空下的山中湖泊那么遥远。

她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一种对于她的放荡梦想和狂热欲望的恐惧。

一股伤心和疲惫的感觉浸过她的全身，她双手捧着头哭了。他从没见过她哭泣。他从没想到像她那样性格刚强的妇女居然也有眼泪，这时他心中涌起怜爱和悔恨之情。他连忙靠近她，立即把她抱在怀里，亲切地抚慰着，把她的头紧紧贴在自己胸口上，低声说：“亲爱的！我的勇敢可爱的人儿——别这样！你千万不要哭呀！”

由于这一接触，他感觉到她在他的怀抱中发生了变化，他抱着的苗条身躯有一股狂热和魅力，那双绿眼睛仰视着他，洋溢着热烈而温柔的光辉。突然，周围已不再是寒冷的冬天。对于艾希礼，春天已经再一次回来了，那个业已部分地忘怀了的充满着翠绿的沙沙声和喃喃声的柔和的春天，一个舒适而懒洋洋的春天，那种年轻人的渴望又在他身上激荡的无忧无虑的日子，如今又回来了。而从那以后的所有的痛苦的年月都已经消失，他只看见朝他凑过来的两片樱唇那么鲜红，那么动人地颤抖。于是他吻了她。

她觉得耳鼓里响起低低的怪叫声，好似是放在耳旁的海螺发出来的；她从这声音中听到自己的心脏在怦怦急跳。她的身体好像完全融化到他的身体中去了，也不知过了多久，他们合而为一地站着，他如饥似渴地紧紧吻着她的嘴唇，似乎永远也吻不够。

后来他突然放开她，她感到自己无法单独站住，便抓住篱笆来支撑着。她抬起那双燃烧着爱欲和胜利之火的眼睛望着他。

“你是爱我的！，你是爱我的！说吧——说吧！”

他的两手仍然搭在她肩上。她觉得他的手还在颤抖，并且很喜爱这样的颤抖。她热烈地向他凑过去，可是他却稍稍退却，没有让她贴近，同时用那双已经毫无疏远之意、而如今正苦于绝望挣扎的眼睛看着她。

“不要！不要这样！”他说。“如果你再这样，我就要对你无礼了。”

她快活而热情地微笑着看着他，表示她已经忘记了时间、地点和一切，只记得他的嘴唇紧贴着她的嘴唇时的滋味。

他突然抓住她用力摇着，摇得她满头黑发凌乱地披散到肩上，仿佛怀着对她——和对他自己的满腔怒火在摇着她。

“我们不能这样！”他说。“我告诉你我们决不能这样！”

看来如果他再摇下去，她的脖子就要摇断了，头发已经蒙住了她的双眼，她被他的行动吓呆了。她竭力挣脱开来，然后瞪着眼睛看着他。他的额上渗出小小的汗珠，他紧握双拳，似乎在经受某种痛苦。他直望着她的脸，那双灰色的眼睛仿佛要把她刺穿。

“这全是我的错——与你没关系，而且永远不会再发生了，因为我要带着媚兰和婴儿离开这里。”

“离开？”她痛苦地嚷道，“啊，不！”

“是的，千真万确！你以为做了这种事我还会留下来吗？而且这种事以后还可能发生——”

“但是，艾希礼，你不能走。你为什么要走呢？你是爱我的——”

“你还要我这样说吗？好，我就说，我爱你。”

他忽然鲁莽地向她凑过去，吓得她连忙朝后退，把身子靠到篱笆上。

“我爱你，爱你的勇敢，爱你的顽强，爱你的情火，爱你那十足的冷酷无情。我爱你到什么程度，爱到我刚才几乎败坏了这所庇护过我和我一家的殷勤款待，爱到几乎忘掉了我那世界上再好不过的妻子——爱到我在这泥地里就能对你放肆，把你当作一个——”

她在一遍混乱思绪中挣扎，心里像被冰刀戳了似的，感到痛苦，感到心寒。她犹豫地说：“如果你有了那样的感觉——而又没有把我怎么样——那么你就是并不爱我。”

“我是永远无法使你理解的。”

他们相视对方，都不再说话了。突然思嘉打了个寒颤，她仿佛作了一次长途旅行后回来，看见这里还是冬天，赤裸裸的田野由于那些割剩的残梗而显得分外凄凉，她更觉得寒冷极了。同时也看见艾希礼苍老而冷漠的面孔，那张她如此熟悉的面孔，如今也回来了，那面孔也是一幅寒冬景象，并且由于伤痛和悔恨而显得越发萧瑟。

这时她真想掉过头来，抛下艾希礼，进屋去找个隐蔽的地方躲藏起来，可是她太疲倦了，懒得走动，甚至连说话也觉得劳累。

“没有什么要说的了，”她终于说。“我是说，一切都完了。没有什么可爱的了。没有什么还值得奋斗的了。你走了，塔拉也很快就会完了。”

他注视着她，过了好一会，然后弯下腰从地上挖起一小块泥土。

“可是，这些东西还留着呢，”他说着，脸上又重新浮现出原来那种微笑的影子，这样的微笑带着既嘲弄他自己又嘲弄思嘉的意味。“尽管你没有意识到，这些是你爱得比我更深的东西，你还拥有塔拉呢。”

他拿起她柔软的手，把那块润湿的泥土塞到她手里，把她的手指并拢。现在他的双手已经不发烫了，她的手也是这样。她朝那块泥土看了看，觉得这对她真是毫无意义。她看着他，渐渐模糊地认识到他身上有一种精神的完整性，那是她那双热情的手所无法分裂的，而且无论什么样的手都办不到。

即使你把他杀了，他也决不会抛弃媚兰。即使他至死热爱着思嘉，他也决不会同她苟合，并且会竭力设防与她保持一定的距离。她永远也不会穿过那身铁甲了。殷勤好客、忠诚名誉，这些字眼对他来说有着比她更大的意义。

泥土在她手里是冷冰冰的。她又一次看着它。

“对了，”她说，“我还拥有这个呢。”

起初，她觉得艾希礼那些话毫无意思，而泥土只不过是

红泥土而已。但她突然想起塔拉周围的红色海洋，觉得它多么可爱，而且为了保留它她曾多么艰苦地奋斗过——为了今后继续拥有它她还必需多么艰苦去进行奋斗。她再一次看着他，不知那炽热的感情洪流如今究竟到哪里去了。现在她可以静下来思考，但无法感觉，对艾希礼，还是对塔拉，都是这样，因为她的全部热情都已经枯干了。

“你不必走，”她明白地说。“我不会让你们大家挨饿的，就算是我讨好你也罢。刚才那样的事再也不会发生了。”

她转身向荒地那边的房子走去，一面把她的头发整理成一个发髻贴在颈后。艾希礼目送着她，看她抬起瘦小的肩膀向前走去。而这一姿势映到他的心灵上，比她所说过的任何话都更加深刻。

第三十二章

思嘉走上屋前的台阶时，她手里还抓着那团红泥。她小心翼翼地避免走后门，因为嬷嬷眼尖，一定会看出她做了什么大不该的事。她不想看见嬷嬷或任何别的人，她觉得她再也没有勇气同别人见面或交谈了。她没有什么难为情、失望或痛苦的感觉，只觉得两腿发软，心里空虚到了极点。她用力捏紧那团泥土，捏得从拳头缝里挤出泥来，同时她一次又一次像鹦鹉学舌似地说：“我还有这个呢。是的，我还有这个。”

她已没有什么别的东西了；除了这块土地，除了这块她刚才几分钟前还想将它像块破手帕似的遗弃的土地，她什么也没有了。现在，这土地又显得可爱起来，她暗暗诧异，不知是一股什么疯劲儿支使她，竟会把这块土地看得一钱不值了。要是艾希礼让步，她这时肯定已经和他一起离开这里，义无反顾地丢下家庭和朋友，不过，即使在内心空虚时她也明白，要丢下这些可爱的红色山冈和久经冲洗的沟渠，以及黑黝黝的枯瘦松林，那是多么令人揪心的事。她的心思一定会如饥似渴地回到它们身边来，直到她临终那一天为止。即使是艾希礼也难以填补她心中因塔拉被挖走而留下的空白。艾希礼是多么聪明又多么清楚地了解她呀！他只要把一团湿土塞到她手里，她头脑马上就清醒了。

她正在穿堂里准备关门，这时她听到了马蹄声，便转过身去看马车道上的动静。万一偏偏在这个时候有客人来，那就讨厌了。她得赶快回自己房里去推说头疼。

但是马车驶近时，她大为惊讶，便不再逃跑了。那是一辆新马车，漆得铮亮，鞍辔也是新的，还镶着许多闪光的铜片。这无疑是生客。凡是她认识的人当中没有一个能买得起这样显赫而簇新的装备。

她站在门道里看着。冷风吹动着她的衣裙，在她那双湿脚周围飕飕地飘拂。这时马车在屋前停下，乔纳斯·威尔克森跳下车来。思嘉看见他们家这位监工居然坐上了这么漂亮的马车，穿上了这么精致的大衣，不觉大吃一惊，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威尔告诉过她，自从他在“自由人局”谋到新的差使以来，他显得很阔绰，欺诈黑人或政府，或者没收人们的棉花，硬说那是联邦政府的。因此赚了许多钱，毫无疑问，这些钱决不是他在这样的艰难岁月里能正当挣来的。

如今就是这个威尔克森，从那辆漂亮的马车上下来，然后又搀扶一个穿着打扮与她身份相称的妇人下了车。思嘉一眼便觉得那衣服颜色亮得刺眼，庸俗到了极点，不过她还是很有兴趣地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很久以来，对于时髦的衣着她甚至连看的机会也没有了。嗯！今年不怎么兴宽阔的裙箍了，她心里想，同时打量着那件红色花纹的长衣。还有，合拢那个黑鹅绒宽外套后，你便知道当今的外套有多短了。多小巧的帽子！无边帽准是过时了。因这顶带檐帽只不过是一个平枯红天鹅绒的怪东西，戴在妇女头顶上像个硬邦邦的大饼。帽带不是像软帽那样系在下巴底下，而是系在背后那束

高季的发卷下面，发髻从帽子后边往下垂着，使得思嘉不能不特别注意，但帽子无论在颜色或质地上都与这个女人的头发不相配。

那女人下了马车后，一双眼睛立即朝房子望去。思嘉发现她扑满了白粉的兔儿脸上有些似曾相识的东西。

“呀，原来是埃米·斯莱特里！”她嚷道，因为十分惊异，不觉提高了嗓门。

“是的，是我！”埃米说，含一丝傲慢的微笑扬起头来，开始走上台阶。

埃米·斯莱特里！这个狡猾的娼妇，爱伦给她的婴儿施过洗礼，可她却把伤寒症传染给爱伦，送了她的命。这个浓妆艳抹、粗俗而肮脏的白人渣滓，如今正昂首阔步、得意洋洋地走上塔拉的台阶，仿佛她就是这里的人了。思嘉想起爱伦来，感觉又突如其来地回到她那空虚的心田，一股暴怒像疟疾似的震撼着她。

“滚下台阶，你这贱货！”她大声喝道。“从这里滚开！滚开！”

埃米的颧骨顿时垂下来，她看看乔纳斯，只见他正皱着眉头往上走。他尽管很生气，但仍竭力保持威严。

“不许你用这种态度对我妻子说话，”他说。

“妻子？”思嘉不禁轻蔑地笑起来，这大大刺伤了对方。“你早该讨她做老婆子。你害死我母亲以后，是谁替你后来的孩子们施洗礼的啊？”

埃米“啊！”了一声便连忙转身下台阶，但乔纳斯一把拉住她的胳膊，不让她向马车那边逃跑。

“我们是来拜访的——友好的拜访嘛，”他竭力嚷道，“想同老朋友谈一桩小事情——”

“朋友？”思嘉的声音厉害得像抽了一鞭子。“我们什么时候跟你们这样下贱的人交过朋友？斯莱特里家当初靠我们的施舍过活。后来却以害死我母亲当作回报——而你——你——我爸因为你跟埃米养了私生子才把你开除了，这一点你很清楚。这是朋友吗？赶快从这里滚开吧，免得我把本廷先生和威尔克斯先生叫来。”

听到这里，埃米便挣脱了丈夫的手向马车逃去，拖着那双带有雪亮的红鞋帮和红流苏的漆皮小靴爬上马车。

这时乔纳斯也跟思嘉一样气得浑身发抖，他那张松弛的胖脸涨得发紫，活像一只愤怒的土耳其火鸡。

“你以为现在还是有权有势？可是，我对你一清二楚。我知道你连双鞋也没有，打赤脚了。我知道你父亲已经成了白痴——”

“从这里给我滚开！”

“哼，我看你这腔调也叫不了多久了。我知道，你已经完蛋了。你连税金也付不起。我到这儿来是想买你的这个地方——给你出个公道的价钱。埃米巴望住在这里。可现在，说实话，我连一分钱也不给你了！你们这些住惯了沼泽地、自以为了不起的爱尔兰人，等你们因为交不起税金被赶走的时候，便会明白现在在这里掌权的究竟是些什么人了。到了那个时候，我要买下这块地方，通通买下来——连家具及所有的一切——那时我要住在这里。”

原来，一心想要夺走塔拉的人就是乔纳斯·威尔克森

——乔纳斯和埃米，他们用迂回的手法极力要搬进曾经使他们蒙受侮辱的住所，以达到报复的目的。思嘉的全部神经充满了仇恨，就像那天她把枪筒对准那个长满络腮胡的北方佬面孔开火时似的。她恨不得此刻手里还握着那支枪呢。

“不等你们的脚迈进门槛，我就要把这所房子一块石头一块石头地拆掉，把它烧光，然后遍地撒上盐。”她高声喊道。“我叫你滚出去！给你滚开！”

乔纳斯恶狠狠地瞪着她。想继续说下去，但随即向马车走去。他爬进马车，坐在那个正在抽泣的婆娘身边，然后掉转马头。他们走时，思嘉还真想啐他们一口。她真的啐了，她明知这是一种粗俗的孩子气的举动，但却因此觉得心里舒畅多了。她巴不得他们还看得见这一举动。

那些该死的黑人同情者竟敢跑到这里来当面奚落她的贫穷！那个卑鄙的家伙根本就不想给塔拉出什么价钱。他只不过以此为借口到思嘉面前炫耀自己和埃米罢了。那些厚颜无耻的提包党人，浑身长满虱子的穷白人，还吹牛要住到塔拉来呢。

可是，她突然害怕起来，这时怒气全消了。该死的！他们想住到这里来呢！她竟毫无办法能阻止他们购买塔拉，毫无办法阻止他们扣押每一面镜子，每一张桌子和床，扣押爱伦的桃花心木和花梨木家具，以及每一件尽管已经被北方佬暴徒弄坏但对她却仍然十分珍贵的东西。还有那些罗毕拉德家的银器。我决不让他们得逞，思嘉忿忿地想。不，即使我不得不把这地方烧毁！埃米·斯莱特里永远也休想踏上任何一小块母亲曾经走动过的地方！

她关起门来，将背靠在门上，但仍然感到非常害怕，甚至比谢尔曼的军队住进这所房子里的那天还怕得厉害得多。那天她最感到害怕的是塔拉可能会不由她分说硬被烧掉。可这次更糟——这些卑劣的家伙将住在这所房子里向他们的狐朋狗党大肆吹嘘他们如何把骄傲的奥哈拉家赶出去了。说不定他们还会把黑人带到这里吃饭睡觉。威尔告诉过她，乔纳斯曾煞有介事地让黑人与他平起平坐，同他们一起吃喝，到他们家去拜访，让他们坐他的马车同他一起兜风，还一路抱着他们的肩膀亲热呢。

她一想到塔拉有可能遭到这样最后一次侮辱，心怦怦乱跳得几乎要透不过气来了。她竭力镇静下来考虑眼前的问题，设想一条出路，但她每次集中思考时，总有一股新的愤怒与恐惧的激情震撼她。出路一定会有的，有钱人总是有的。一定会有人能借钱给她。不可能恰好这时候钱都用光了，或者吹走了。于是艾希礼开玩笑的话又回到她的耳边：

“只有一个人，瑞德·巴特勒……他有钱。”

瑞德·巴特勒。她匆忙走进客厅，随手把门关上。从百叶窗透进来的幽暗的微光和冬天的暮色把她紧紧地包围着。谁也不会想起要到这里打扰她，而她正需要时间来安静地想一想。刚才脑子里闪出的那个念头原来这样简单，她不明白以前为什么她竟没有想到过。

“我要从巴特勒那里弄到钱。我要把钻石耳环卖给他，要不就向他借钱，用耳环作抵押，将来有了钱再还给他。”

这时候，她觉得大大放松了，结果反而显得虚弱起来。她将交纳税金，并在乔纳斯·威尔克森面前放声大笑。可是紧

跟着这个愉快的念头，出现了严酷的事实。

“我不光是今年要交纳税金，还有明年和我今后一生中的每一年呢。要是我这次交了，他们下次定会 will 将税额提得更高，直到把我赶走为止。如果我的棉田得一次丰收，他们就抽它的税，到头来叫我一无所得，或者干脆将棉花没收，说它是联邦政府的。北方佬和那帮追随他们的恶棍已经把我带到他们所需要的地步了。只要我还活着，便一辈子都得担心他们会把我抓住。我得一辈子担惊受吓，拼命挣钱，直到累死为止，眼看着自己的劳动一无所获，棉花被人家抢走了事……就说借三百美元来交税款，这也只能救当务之急。我所需要的是永远脱出这个圈套，好让我每晚安心睡觉，用不着为明天、下个月、乃至明年将要发生的事情操心。”

她继续这样思索着。有个念头冷静而自然地在她的脑子里形成了。她想起瑞德，想起他那在黝黑皮肤衬托下闪光的雪白牙齿，以及那双一直在抚慰她的黑眼睛。她记起亚特兰大被围困的最后阶段那个十分炎热的夜晚，那时他坐在皮蒂姑妈的一半为夏天的朦胧月色所掩蔽的走廊上，她感觉到他那只炙热的手又握住了她的胳膊，他一面说：“我想要你超过以前想过以前想要的任何一个女人——我对你比对任何一个女人都等待得更久了。”

“我要跟他结婚，”她冷静地想道。“到那时，我就再也用不着为钱操心了。”

多么美好的念头啊，比登天的希望还可爱呢，永远也不必再为钱操心，相信塔拉永远平安无事，而且全家不愁吃穿，她自己也无需再在石壁上碰得鼻青脸肿了！

她觉得自己很老了。下午的几件事已耗尽了她的全部感情，最初是那个关于税金的惊人消息，然后是艾希礼，最后是她对乔纳斯·威尔克森的一场暴怒。现在，她已没有什么感情了。如果说她的感觉能力还没有完全枯竭，那么她身上一定会有某种力量起来反对她头脑中正在形成的那个计划，因为这世界上没有第二个像瑞德那样叫她憎恨了。但是她已经没有感情作用。她只能思考，而她的思想是非常实际的。

“那天晚上当他在路上把我们甩掉的时候，我对他说过些可怕的话，不过我可以让他忘掉，”她这样毫不在意地想着，显然相信自己依旧是迷人的。“只要我在他身旁，巴特勒还是不好轻易消受的。我要叫他感到我曾经一直爱他，而且那天晚上不过是心烦意乱又十分害怕而已。唔，男人总是自命不凡的，只要你恭维他，说什么他也相信……我决不能让巴特勒意识到我们当前处于怎样的困境，要先征服他再说。嗯，决不能让他知道！即使他怀疑我们已经穷了，他也得知道我所需要的是钱而不是他这个人。反正他无法知道，因为连皮蒂姑妈也不了解真实情况呢。而等到我同他结婚以后，他便不得不帮助我们了。他总不能让自己妻子家的人饿肚子呀。”

他的妻子。瑞德·巴特勒夫人。在她的静静思考之下潜藏着的某种带着反感的意识隐约动了动，但很快就平静了。她想起她同查尔斯度过的那个短暂蜜月中的令人厌恶的情景，他那摸索的双手，他那笨拙劲儿，他那不可思议的激情——以及韦德·汉普顿。

“现在不去想它。等同他结了婚再去动这个脑筋吧……”

等到同他结了婚以后，记忆摇动了警铃。一股冷冰冰的

感觉从她的脊椎直往下流。她再一次记起在皮蒂姑妈家的走廊上那个夜晚，记起她怎样询问他是否在向她求婚，记起他又是怎样恶狠狠地笑起来，并且说：“亲爱的，我是不打算结婚的呀！”

也许他是不打算结婚。也许，尽管她那样迷人和狡黠，他还是拒绝娶她。也许——啊，多可怕的想法！——也许他完全把她忘了，并且正在追逐别的女人。

“我想要你超过以前我想要的任何一个女人……”

思嘉紧紧地握着拳头，几乎把指甲掐到手心肉里去了。“如果他把我忘掉了，我也要叫他记起来。我要叫他再一次想要我。”

而且，如果他不想娶她而只是仍然想要她，那也有办法拿到钱的。毕竟，他曾经有一次要求她当他的情妇嘛。

她在客厅暗淡的光线中竭力要同那三条最能束缚她灵魂的绳子进行一次迅速的决战——那就是对爱伦的思念、她的宗教信条，以及对艾希礼的爱，她知道自己心中的主意对于她那位即使远在温暖天国（她一定在那里）的母亲来说也必然是丑恶的。她知道私通是一种莫大的犯罪。她也知道，像她现在这样爱着艾希礼，她的计策更是双重的卖淫。

但所有这些在她心里头无情的冷酷和绝望的驱策面前都让步了。爱伦已经死了，而死亡或许会赋予人们理解一切的能力。宗教用地狱之火来胁迫，禁止私通，可是只要教会想想她是在不遗余力挽救塔拉，使它安然无恙，同时挽救她一家免于饥饿——那么，如果教会还要懊恼就让它懊恼去吧。她自己才不懊恼呢。至少现在还不。而且艾希礼——艾希礼并

不要她呀。是的，他是要她的。她每回想起他吻她的嘴唇时那种温馨的感觉，便相信这一点。但是他永远了不会把她带走。真奇怪，怎么想跟艾希礼逃走就好像不是犯罪似的，而一跟瑞德——

在这个冬天傍晚的苍苍暮色中，她来到了从亚特兰大沦陷之夜开端的那条漫漫长路的尽头。当初踏上这条路时，她还是个娇惯了的、自私自利而不谙世故的少女，浑身的青春活力，满怀热忱，很容易为生活所迷惑。如今，走到了这条长路的尽头，那个少女在她身上已经无影无踪了。饥饿和劳累，恐惧和紧张，战争和恐怖，早已带走了她的全部温暖、青春和柔情。在她生命的内核周围已经形成一层硬壳，而且，随着无尽的岁月，这支硬壳已经一点一点、一层一层地变得很厚了。

然而，直到今天为止，还两个希望在支撑着她。她一直希望战争结束后生活会逐渐恢复它的本来面目。她一直希望艾希礼的归来会给生活带回某种意义。如今这两个希望都已成了泡影。而乔纳斯·威尔克森在塔拉前面走道上的出现更使她明白了，原来对于她，对于整个南方来说，战争是永远不会结束的。最激烈的战斗，最残酷的报复，还刚刚开始呢。而且艾希礼已经被自己的话永远禁锢起来，这是比牢房还要坚固的呀。

和平令她失望了，艾希礼令她失望了，两者都在同一天发生，这仿佛那层硬壳上的最后一丝缝隙已被堵上。最后一层皮已经硬化了。她已经成为方丹老太太曾劝她不要做的那种人，即成为一个饱经艰险因而敢做敢为的妇女。无论是生

活或者母亲，或者爱情的丧失，或者社会舆论，一概不在乎了。只有饥饿和饥饿的梦魇才是她觉得可怕。

她一经横下心来反对那些将她困缚在旧时代和旧的思嘉的一切，这时她便感到浑身轻松自在了。她已经作出决定，并且托上帝的福一点也不害怕了。她已经没有什么可以丧失的了，她的决心已经下定。

只要她能够诱惑瑞德跟她结婚，便一切称心如意了。可是万一——他办不到呢——那也没有什么，她同样会拿到那笔钱。她有那么一会儿竟怀着自然的好奇心想起当情妇会是什么样的滋味。瑞德会不会要她留在亚特兰大，就像人们说的他把沃特琳那个女人养在那里一样呢？如果他叫她留在亚特兰大那就得付钱——付出足够的钱来补偿因她离开塔拉而受到的损失。思嘉对于男人生活中的隐秘一面毫无所知，也无法去了解这种安排可能涉及到的问题。她还说不准要不要有个孩子。那可毫不含糊是活受罪呀。

“我现在不去想它，以后再去想吧，”就这样她把这个令人心烦的念头抛到脑后，免得动摇自己的决心。今晚她就告诉家人，她要到亚特兰大去借钱，必要时设法用农场作抵押。他们只需要知道这一点就行。等到以后他们发现根本不是那么回事时，那就活该了。

一想到行动，她就昂头挺胸起来。她清楚，这桩事不会是轻而易举的。上一次，那是瑞德在讨好她，而她是掌权人。可如今她成了乞丐，是个无权提出条件的乞丐了。

“可是我决不像乞丐去求他。我要像个施恩的王后那样到他那里去。他万万不会知道的。

她来到那块高高的壁前，昂起头端详自己。她看见带有裂纹的镀金镜框里站着一个陌生人。仿佛一年来她真是第一次看见自己。实际上她每天早晨都照镜子，看自己的脸是否干净，头发是否整齐，不过她每次因为有别的事情压在心上，很少真正端详自己，可是这个陌生人呀！这个脸颊瘦削的女人不可能就是思嘉呀，思嘉有着一个漂亮的迷人的、容光焕发的脸蛋呀！可是她看见的这张脸一点不漂亮，也丝毫没有她清楚记得的那种魅力了。这是张苍白憔悴的脸，而且那双向上斜挑着的绿眼睛上方的黑眉毛，在苍白皮肤的衬托下，也像受惊鸟儿的双翅那样突然扬起，给人以骇异的感觉。她脸上呈现出一种艰辛而窘迫的神态。她想：“我的容貌已引诱不了他。”于是又有了绝望的心情。“我消瘦了——消瘦得多么可怕啊！”

她拍拍自己的脸蛋，又急切地摸摸锁骨，觉得它们已经从紧身上衣里矗出来了，而她的乳房已那么干瘪，几乎跟媚兰的一样小了。看来她已不得不在胸部垫些棉絮什么的，使乳房显得丰满些才行，可她一贯瞧不起搞这种假名堂的女孩子的呀。假乳房嘛！这叫她想起另外一件事来。她的衣着。她低头看看自己的衣裙，把补过的衣褶摊在手里看着。瑞德喜欢女人穿着好，穿得时髦。她怀着期待的心情想起她服丧后第一次出门时穿的那件有荷叶边的绿衣裳和他带来的那顶羽毛装饰的绿色帽子，这些得到了他的连声赞赏。她还怀着羡慕甚至忌妒的心情想起埃米·斯莱特里那件红格衣服，那双带穗的红靴子和那顶煎饼式的宽边帽。这些东西都很俗气，但是又新又时髦，准能惹人注意。而现在，瞧，她多么需要惹

人注意啊！尤其是瑞德·巴特勒的注意！要是他看见她穿着旧衣服，他便会明白在塔拉什么都不行了。可是万万不能让他明白呀。

她竟然以为凭着她这又细又瘦的脖子，馋猫般的眼睛，破旧的衣着，就可以到亚特兰大去按自己的需要拿住人家，这是多么愚蠢的想法啊！要是她在自己最美、穿着漂亮的时候还没能赢得他向她求爱，那么如今邋邋遢遢，她怎么还敢存这种希望呢？如果皮蒂姑妈讲故事属实，那他会是亚特兰大最有钱的人，并且很可能对那里所有的漂亮女人，好的坏的都挑拣过了。好吧，她泄气地想，我只具有大多数漂亮女人所没有的东西，那就是下定了决心。不过，要是我有一件漂亮衣服——

在塔拉可没有什么漂亮衣服，甚至连一件没有翻改两次的衣服也没有。

“就这样吧，”她心里嘀咕着，失望地俯视着地板。她看见爱伦的苔绿色天鹅绒地毯，它已经很旧，有的地方磨坏了，撕破了，而且由于无数人在上面睡过而留下了许多污渍，何况思嘉看见便明白塔拉也像这地毯一样破旧不堪，更加觉得丧气。整个那间愈来愈暗的房子都令她沮丧，这时她走到窗前，举起窗棂，打开百叶窗，将冬日傍晚最后的光线放进房里。她关好窗户，把头倚在天鹅绒窗帘上，两眼越过荒凉的田野向墓地上的苍苍柏树林望去。

那苔绿色的窗帘使她脸颊上有一种刺痒而柔软的感觉，她欣慰地把脸贴在上面轻轻摩擦。忽然她像一只猫似的瞪着眼睛呆呆地看着它。

几分钟后，她将那张沉重的大理石面桌上从对面拉过来。桌腿下面生锈的脚轮像抗议似的吱吱作响。她把桌子推到窗下，将裙子扎起来，爬到桌上，踮起脚尖去抓那笨重的窗帘杆。但是，那杆子挂得太高，她很难够得着，只得耐心地一次又一次跳起来去抓它，好不容易才把铁钉从木框上拉出来，窗帘和杆子一齐掉下来，哗啦一声落在地板上。

仿佛施了魔法似的，那扇客厅的门忽地开了，嬷嬷那张宽大的黑脸随即出现在门口，几乎每道皱纹都流露出热切的好奇和深深的疑惑。她很以为然地看着思嘉，后者正站在桌上，撩起裙子，露出膝盖，准备跳下地来。她脸上浮出激动和胜利的神色，嬷嬷马上怀疑起来。

“你动爱伦小姐的窗帘干什么？”嬷嬷问。

“你站在门外偷听？”思嘉反问道，一面轻捷地跳下地来，然后将这块因年久尘封而越发沉重的天鹅绒叠好。

“根本用不着在门外偷听，”嬷嬷反驳她，一面双手叉腰，准备干仗了。“爱伦小姐的窗帘碍你什么了，犯得着你把杆子也拔出来，一古脑儿拽下来。爱伦小姐生前那么爱惜这些帘子，我可不让你这样糟踏！”

恩嘉用忌妒的目光盯着嬷嬷，这双热切而愉快的眼睛使人想起从前幸福年月里那个顽劣的小姑娘，对于那些年月，嬷嬷如今只有惋叹了。

“嬷嬷，快到阁楼上去把我那只装衣服样子的箱子取下来。”她喊着，轻轻推了她一把。“我要做一件新衣裳。”

嬷嬷一面想着要她这二百磅的笨重身躯爬上爬下十分恼怒，一面又恐惧地感到有什么可怕的一事要发生了。她连忙

把几块窗帘从思嘉手里一把抢过来，紧紧抱着压在她那对下垂的乳房上，仿佛那神圣不可侵犯的遗物。

“你不能用爱伦小姐的窗帘来作新衣服，要是你居然打这个主意的话，只要我还有一口气，你就休想。”

一瞬间，嬷嬷惯于形容“牛脾气”的那种表情在她的小主妇脸上掠过，随即又变为微笑，这种嬷嬷不好反对了。但这并没有骗过这个黑老太婆。她明白思嘉姑娘只不过用微笑争取她，而这件事她是决不放过的。

“嬷嬷，别小气了。我要到亚特兰大去借钱，可总得穿件新衣裳呀。”

“你用不着穿什么新衣裳。其他的太太们也没有穿新衣裳的。她们都穿旧的，还显得很体面呢。爱伦小姐的孩子只要高兴也可以穿破衣裳，这没有什么好奇怪的，而且人家会尊敬她，就像她穿了绫罗绸缎一样。”

那种牛脾气的表情又出现了。“天哪，真有趣，怎么思嘉小姐越长越象杰拉尔德先生而不像爱伦小姐了呢！”

“告诉你吧，嬷嬷，皮蒂姑妈写信来。说范妮·埃尔辛小姐星期六结婚，我当然要去参加婚礼。所以我得有件新衣裳啊。”

“我看你身上穿的这件衣裳就和范妮小姐的结婚礼服一样漂亮了。皮蒂小姐不是来信说过，埃尔辛一家也穷得厉害嘛。”

“可是我一定得穿件新衣裳才行呀！嬷嬷，你还不清楚我们多么需要钱用。那笔税金——”

“是的，我知道所有关于税金的事，不过——”

“你知道？”

“是呀，上帝也给了我耳朵，不是吗？难道我就听不见？尤其是威尔先生，他从来就不关门。”

难道嬷嬷什么都知道了，全都听到吗？思嘉觉得奇怪，这个走动起来连地板都要摇晃的笨重身体，居然听从嬷嬷使唤，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偷听人家的谈话了。

“好吧，要是你什么都听见了，我想你一定知道乔纳斯·威尔克森和埃米——”

“是的，”嬷嬷说，眼里流露出潜藏着的怒火。

“那么，你就别固执了，嬷嬷，难道你不知道我必须到亚特兰大去弄钱来交税金吗？我得弄到一笔钱呀，我只好这样了。”她一只手握拳打另一只手的手心。“老实说，嬷嬷，他们要把我们全部赶走，到那时，我们往哪里去呢？你看，那个害死了母亲的贱妇埃米·斯莱特里正准备搬进这所房子里来，到母亲生前睡的床上来睡觉呢，这时候你还用着为母亲的窗帘这种小事跟我争吵吗？”

嬷嬷像只不安分的大象似的，将笨重的身子的重心从一只脚挪到另一只脚上。她隐约地感觉自己快要让步了。

“不，我决不让那贱货到爱伦小姐的房里来，也决不让我们大家给撵到马路上去，不过——”她突然用责备的眼光死死盯住思嘉：“你准备换上新衣裳去向他借钱，那个人是谁呀？”

“这个嘛，”思嘉刚一开口又止住了，接着支支吾吾地说：“那是我自己的事。”

嬷嬷狠狠地相着她，就像思嘉小时候做了错事找借口来

蒙蒙骗她，被她看穿了那样。她仿佛看透了思嘉的心思，这时思嘉无可奈何地俯首低眉，对自己的蓄意行为感到羞愧。

“原来你需要穿一件簇新的漂亮衣裳去借钱。可这种事我觉得并怎么对头。你又不直说钱从哪儿来的。”

“我什么也不想说，”思嘉不耐烦地说。“那是我自己的事。你到底给不给我那块帘子，帮我做件衣裳？”

“好吧，”嬷嬷轻声说，她突如其来的妥协口吻反而引起思嘉满腹狐疑。“我来帮你做。我说可以把那帘子的缎子衬里做条裙子，上面的花边可以拆下来镶短裤边。”

她把那块天鹅绒窗帘递给思嘉，脸上掠过一丝狡黠的笑容。

“媚兰小姐和你一起到亚特兰大去吗，思嘉小姐？”

“不，”思嘉肯定地回答说，她开始明白快要发生的事了。“我一个人去。”

“这是你的想法喽，”嬷嬷断然说。“不过我要跟你一起去，还让你穿上那件新衣裳。是的，小姐，一路上我会寸步不离的。”

思嘉瞬息之间想像着她的亚特兰大之行和自己同瑞德谈话时，嬷嬷像只巨大的黑色看门狗^①那样横眉怒目地站在背后。于是她又摆出笑脸拍了拍嬷嬷的肩膀。

“好嬷嬷，你那么好心要跟我一起去，一路上照顾我，可是这里没有你，他们怎么活呀？你知道你简直就是塔拉的管家了。”

① 原文是希腊神话中看守冥府大门的三只狗。

“哼，”嬷嬷说，“别给我灌米汤了，思嘉小姐，从我给你垫第一块尿布，我就知道你。我说过我要跟你去亚特兰大，我就去定了。要是你一个人到遍地都是北方佬和自由黑人之类的城市去，爱伦小姐在坟墓里也要躺不住了。”

“但是我会到皮蒂姑妈家去住的，”思嘉拼命找借口为自己辩解。

“皮蒂帕特小姐是个好，她自以为什么都懂，可实际并不是那样，”嬷嬷说着，便转过身去，装出一副严肃的样子，好像宣告谈话到此结束。她走进大厅。这时地板又颤动起来，因为她在大声喊叫：

“普里茜，孩子，搭起楼梯到阁楼，把思嘉小姐的装衣服样子的箱子搬下来，想办法找一把好剪刀，可别闹个通宵还干不完哪。”

“真糟糕，”思嘉满心不高兴地暗忖着。“我背后很快就会有一只大警犬跟着了。”

晚餐后，收拾完餐具，思嘉和嬷嬷把衣服样子铺在饭桌上，这时苏伦和卡琳忙着拆窗帘的缎子衬里，媚兰用干净刷子刷天鹅绒窗帘上的尘土。杰拉尔德、威尔和艾希礼坐在房间里抽烟，一面嘻嘻哈哈地看着妇女们在忙合。思嘉身上似乎有一股愉快的兴奋之情感染了大家，但他们并不理解这种兴奋的意义。思嘉脸上泛着红晕，眼睛里闪耀着光辉，老是笑个不停。她的笑声让大家开心，因为他们已经好几个月没听过她真正笑过了。这使杰拉尔德尤其高兴。他的眼睛跟着她轻盈的体态转，往常那呆滞的眼神大大减少了，而且每当她从身边经过时都要赞赏地拍拍她的臂膀。女孩子们都激

动得像在准备一次跳舞晚会，她们拆呀，剪呀，缝呀，仿佛在给自己做一件衣服似的。

思嘉是要到亚特兰大去借钱，或者必要时把塔拉抵押出去。可是，究竟什么叫抵押呢？思嘉说他们可以用下一年的棉花毫不费力地赎回来还绰绰有余呢。她说得那么肯定，以致谁也想不出还有什么好问的了。当有人问起谁来借给她这笔钱时，她说：“不必管闲事，”这样狡狴的答复把大家都逗笑了，她们纷纷开玩笑，问她的那位百万富翁朋友到底是谁呢。

“一定是瑞德·巴特勒船长，”媚兰略带揶揄的口气说，这个看来荒谬的设想又引起大家一阵嬉笑，因为他们知道思嘉最恨巴特勒，每回谈到他没有不骂他是“下流坯”的。

但是思嘉对媚兰的揶揄并没有反唇相讥，而同样在开玩笑的艾希礼一看到嬷嬷匆匆对思嘉丢了个防范的眼色，便突然不敢笑了。

苏伦被这种场合的晚会气氛感动得大方起来，拿出她那件虽然旧了但还相当漂亮的爱尔兰花边护肩来，卡琳也坚持要思嘉穿她的便鞋到亚特兰大去，因为这是目前在塔拉最好的一双鞋了。媚兰恳求嬷嬷给她留下足够的开鹅绒碎片来修补她那顶旧软帽的框边，说那只老公鸡要不马上跑到沼泽地里去，便要同他那些华丽的古铜色和翠绿色尾毛分家了。这话惹得大家一阵大笑。

思嘉看着那些飞针走线的手指，听着那些笑声，心里暗暗感到悲痛和耻辱。

“他们根本没有想到对于我或者对于他们自己的整个南

方正在发生什么样的事情。他们还以为，不管周围的一切，他们谁也不会遇到真正可怕的事，因为他们还是他们，奥哈拉家的，威尔克斯家的，汉密尔顿家的，没有什么不同。甚至那些黑人也这样想。多么愚蠢的人们啊！他们永远也不会明白！他们还会这样想下去，生活下去，习以为常，一切都不会改变。媚兰可以穿得破旧不堪，可以摘棉花，甚至帮我杀人，但怎样也不会使她改变。她还是那个羞怯而高贵的威尔克斯太太，那个十全十美的贵妇人！艾希礼能够面对死亡和战争，能够忍受受伤，蹲监狱，然后回家过这种比一无所有还要坏的生活，可他同那个拥有‘十二橡树’村农场全部产业的绅士仍然一模一样。威尔有点不一样了。他看到了事物的真实情形，不过他从来就是个没有多少东西可丧失的人。至于苏伦和卡琳——她们还以为这一切都是暂时的呢。她们以不变应万变，因为她们觉得这局面很快就会过去的。她们心想上帝会创造一个尤其对她们有利的奇迹。然后上帝不会这样。在这附近唯一会出现的就是我正要到瑞德·巴特勒身上去创造的那个奇迹……他们是不想改变的。也许他们不能变，我才是唯一改变了的人——可是如果我还有办法，我也不会去改变的。”

嬷嬷终于把所有的男人都赶出了饭厅，把门关好，然后好开始试衣裳。波克扶杰拉尔德上楼睡觉去了，只有艾希礼和威尔还在前厅灯光下坐着。他们有好一阵没说话，威尔嚼着烟草，像只平静的反刍动物。不过，他那张和善的面孔可非常安静呢。

“这次到亚特兰大去，”他终于慢吞吞地说，“我可不赞成。

一点也不赞成。”

艾希礼很快地看了眼威尔，然后将眼光移往别处。他什么也没说，只暗自纳闷是否威尔也有他心中那种可怕的疑虑。但那是不可能的。威尔并不知道那天下午在果园里发生的事情，以及它是怎样逼得思嘉走投无路的。威尔不可能注意到嬷嬷听见说起瑞德·巴特勒的名字时脸上的那种表情；而且，威尔也不了解瑞德有钱和名声很坏的情形。至少，艾希礼不认为他可能知道这些事，不过他自从回到塔拉以后已经明白，威尔像嬷嬷一样似乎不用说便知道所有的事情，甚至在事情发生之前便有预感。周围空气中有某种艾希礼说不清楚的不祥之兆，可是他没有能力挽救思嘉，使她不致陷于这不祥的境地。那天夜里她没有正眼看过艾希礼一眼，她对艾希礼的那种威严而活泼的兴奋神气简直吓人。他感到揪心的疑虑太可怕了，无法用言语形容。他没有权利问她那是否属实而使她感到侮辱。他紧握双拳。凡是有关她的事情，他都无权过问，当天下午他已经把这种权利彻底丧失了，永远丧失了。他已不能帮助她。谁都无法帮助她。不过，他想起嬷嬷和她剪裁天鹅绒窗帘时表现的那种冷峻的态度，便稍微感到欣慰了。嬷嬷会照顾思嘉的，无论思嘉愿意与否，她都会这样。

“这些都是我引起的，”他懊恼地想。“是我把她逼到了这个地步。”

他想起那天下午她是怎样挺着胸脯从他身边走开的，记得她倔强地昂起头来的样子。他的那颗由于自己的无能而破碎、由于对方的仰慕而被误解了的心在向她靠近。他知道在她的词汇里没有“仗义”这样的字眼，如果你说她是你平生

所见最勇敢的女人，她会瞠目而视，莫名其妙。他知道，她不会了解，当他觉得她勇敢时曾将多少真正高尚的事情都归于她。他知道，她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勇敢地面对生活，用她自己坚韧的精神去抵抗可能遇到的任何困难，以不承认任何失败的决心勇往直前，即使发现失败已不可避免，也继续战斗下去。

但是，过去四年他也看到了另一些不肯承认失败的人，一些明知处境十分危险，但凭自己的勇气而慷慨以赴的人，结果他们还是失败了。

他在阴暗的客厅里注视威尔，心想他从没见过像思嘉·奥哈拉身上所拥有的这种勇敢，她要穿戴用她母亲的天鹅绒窗帘和公鸡尾毛做的衣帽，动身去征服世界了。

第三十三章

第二天一早，思嘉和嬷嬷迎着寒风凛冽和彤云疾卷的阴沉天气在亚特兰大下了火车。火车站在全城大火中毁了，还没有重建起来，她们是在那堆高出废墟好几码的灰烬和烂泥中跳下来的，它们告诉人们，这里就是火车站了。思嘉习惯性的环顾一下周围，寻找彼得大叔和皮蒂姑妈的马车，因为在战争年月每次她从塔拉回到亚特兰大时都是他们来接的。随即她忽然醒悟起来，对自己的下意识举动一笑置之。当然了，彼得没有来，因为她并没有把自己要到这里来的事预先通告皮蒂姑妈，而且她想起老太太在有一封信里悲伤地说过，投降后彼得在梅里要求领回来的那匹老马已经死了。她环顾车站周围车辙纵横和被分割得零零碎碎的空地，想找到一位老朋友和旧相识的马车，好恳求人家把她们带到皮蒂姑妈的住处去，可是无论黑人白人她一个也不认识。如果皮蒂写信告诉他们的情况属实，也许她的熟人中谁都没有马车了。时世这么艰苦，人有吃有住就很不容易了，那顾得上牲畜。皮蒂的大多数朋友，像她自己一样，现在都是双脚步行了。

有很少几辆货车在运化车厢旁装货，还有几辆溅满了泥污的四轮单座马，车上坐着粗壮的车夫，但载人的车只有两辆，其中一辆是轿车，另一辆是篷车，里面坐着一个穿着华

丽的妇人和一个军官。思嘉一见那身制服便狠狠地吸了一口气。尽管皮蒂姑妈在信中说过大亚特兰大驻扎一军队，街上到处是大兵，思嘉猛一见到这些穿蓝军服的人还是觉得惊异和害怕。这很难使人感到战争已经结束，也难相信这些人不会追逐她，抢劫她，侮辱她。

车站周围空荡荡的景象使她想起 1862 年的一个早晨，那时她作为年轻寡妇身穿丧服、满怀厌倦地来到了亚特兰大。她记得这个地方当时多么拥挤，到处是货车、客车和运送伤员的车辆，车夫们的漫骂声和叹息声，人们迎接朋友的招呼声汇成一片喧嚣，她不禁为战时那种心情轻松愉快的景象而感叹，接着又叹息又如今不得不步行到皮蒂姑妈家去。但他仍然满怀希望，觉得只要到了桃树街，她就会遇到熟人让她们搭车。

正当她站在那里环顾观望时，一个棕色皮肤的中年黑人赶着一辆轿车向她驶来，并从车里探出身来问：“要车吗，太太？两块钱，到亚特兰大城里啥地方都行。”

嬷嬷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是辆野鸡车！”她嘀咕着，“黑鬼，你把我们当成什么人？”

嬷嬷是个乡下黑人，但她又并不经常住乡下；她清楚没有哪个体面妇女会坐野鸡车，尤其是轿车的，除非家里有男人在身边护送。即使有个黑人侍女跟在身边，从习俗上讲也还是不够的。嬷嬷看见思嘉仍在恋恋不舍地打量那辆出租马车，便恶狠狠地瞪了她一眼。

“我们走吧，思嘉小姐！一辆野鸡车和一个刚刚冒出来的

黑鬼！不错，真是个好搭档！”

“我可不是刚冒出来的自由黑人。”车夫生气地辩解道。“我是老塔尔伯特小姐家的。这是她家的马车，我赶出来给家里挣点钱花。”

“哪个老塔尔伯特小姐？”

“米尔格维尔的苏珊娜·塔尔伯特小姐呀。我们是老马尔斯被打死以后搬到这里来的。”

“你认识她吗，思嘉小姐？”

“不认识，”思嘉遗憾地说。“我认识的米尔格维尔人很少。”

“那好，我们走，”嬷嬷断然地说。“你赶你的车吧，黑鬼。”

她提起里面装着思嘉的新天鹅绒长袍、帽子和睡衣的帆布布袋，把包着自己衣物的干净包袱夹在腋下，然后领着思嘉走过到处是煤渣和灰烬的湿地。思嘉尽管想坐车，但没她理论，因为她不想与嬷嬷发生争执。自头一天午她摘窗帘被嬷嬷抓住，嬷嬷眼里始流露出一副警惕的凝惑神情，这是思嘉很厌烦的。看来难以逃脱她的陪伴，而且只要不是必须要求，她也并不想激起嬷嬷的好斗脾气。

她们沿着狭窄的人行道向桃树街走去，思嘉一路上都感到惊恐和悲伤，因为亚特兰大已经变得如此荒凉，跟她记忆中的情景大不一样了。她们走过从前瑞德和亨利大叔叔住过的亚特兰大饭店所在地，如今那高雅的建筑只剩下一个空架和部分焦黑的断垣残壁了。那些毗连铁路长达四分之一英里、存放着大量军需品的库房还没重建起来，它们那些长方形屋基在灰暗的天空下看来分外凄凉。由于两旁都没有了建筑物

的墙壁，同时车库已经消失，因此火车道上的铁轨便显得赤裸裸地毫无遮掩了。这些废墟中有一个与别处没有什么区别的地方，还保留着查尔斯留给她的产业上的仓库遗址。亨利叔叔已经替她付过去年的租金。过些时她得偿还这笔钱。这又是一件叫她烦恼的事。

她们拐了个弯走进桃树街时，她向五点镇望去，不禁大声惊叫起来，尽管弗兰克告诉过她城镇已被大火夷为平地，她也从没想到这样彻底的毁灭。在她心目中，她所热爱的那个城镇仍然处处是密集的建筑物和漂亮的房子。可是她现在看到的这条桃树街连一个旧的标志也没有了，它显得如此陌生，仿佛她从没见过似的。这条泥泞的大街，战时她曾驾车走过千百次的大街，围城时她低着头冒着在空中开花的炮弹慌慌张张奔跑过的大街，她在撤离那天紧张匆忙而痛苦的时刻最后告别的大街，如今竟是这样陌生，以致她伤心得要哭了。

尽管自从谢尔曼在大火中撤出这座城镇和联盟国回来那一年起，这里已陆续重建了许多新房子，可是五点镇周围依然有大片大片的空地，荒榛枯草中是一堆堆烧焦的断砖碎瓦，其中又有几幢房子的遗址是她能勉强辨认出来的，房子只剩下几截砖墙在暗淡的阳光里兀立着，没有玻璃的窗户张开大口，摇摇欲坠的烟囱显得分外孤单。她也偶尔高兴地看见一两家熟悉的店铺，那是在炮火中幸存下来并修复了的，其中那些耀眼的新红砖与灰色的旧墙形成强烈的对照。她从那些新店铺门面和新办公楼的窗口看到令人兴奋的旧相识的牌号，但更多的名字是不熟悉的，尤其那成百上千的陌行医生、律师和棉花商的牌号。以前她在亚特兰大几乎认识每个

人，而现在眼前出现了这么多陌生的名字，这使她感丧气。当然，眼看着街道两旁新建筑物迎面而来，她也不能不为之振奋。这些建筑物也是成百千的，有些还是三层楼房呢！到处都处在兴建新房子。她在大街上朝前望去，想要让自己的观念适应这新的亚特兰大，这时她耳边是一片欢快的锯子声和银头声，眼前是一个又一个高耸的脚手架，人们扛着砖头在梯子上攀登。她朝前望去，望着这条自己那么喜爱的大街，眼睛不觉有点湿润了。

她心想：“他们把你烧成灰烬了，他们把你夷为了平地，可是他们并没有把你打垮。他们打不垮你。你重获新生，变得像你过去那样雄伟，那样壮丽！”

她顺着桃树街往前走。后面跟着蹒跚的嬷嬷。一路发现人行道上仍像战争紧张时期那么拥挤，这复苏的城镇周围仍然是那种仓皇喧扰的气氛，许久以前，她头一次拜访皮蒂姑妈来到这里时，这城镇曾使她极为兴奋，仿佛浑身血液都要歌唱似的，如今也像当时一样有那么多车辆（只不过没有运送伤员的军车）在泥泞中挣扎，有那么多马匹和骡子拴在店铺木棚前面的拴马桩上。人行道上拥挤不堪，她所看到的面孔像头顶上的招牌一样，都是陌生的，都是些新人，许许多多容貌粗鲁的男人和穿着俗丽的女人。街上到处是游手好闲的黑人，有的斜靠着墙壁，有的坐在路边石上，像小孩天真地看马戏团游行的一样，好奇地观看着过往的车辆。大街上一片乌黑。

“尽是些刚放出来的自由黑鬼！”嬷嬷打鼻子里哼了一声。“他们一辈子都没有个体面样儿。还有那一脸的粗鲁相。”

他们就是一副粗鲁相，思嘉也这样想，因为他们总是无礼地盯着她，不过她一看到那些穿蓝军服的大兵，便吓得把这些黑人忘记了。城里到处是北方佬士兵，有的骑着马，有的步行，有的坐在军车里，在街上闲档，从酒吧间出出进进。

我永远也看不惯这些家伙，她握紧双拳，心里想。永远也不会！一面回过头去对嬷嬷说：“快说，嬷嬷，赶快离开这群家伙。”

“等我踢开这些挡路的黑鬼再说，”嬷嬷大声回答道，一面用提包猛撞那个在她前面故意慢悠悠地磨蹭的黑人，使他不得不闪到一边去了。“我不喜欢这个城镇，思嘉小姐。这里北方佬和刚放出来的黑鬼太多了。”

“那些不怎么拥挤的地方会好一些。只要我们过了五点钟，就不会这样了。”

她们择路越过那些放置在迪凯特街泥泞里的溜滑的垫脚石，然后继续顺桃树街往前走。这里行人比较稀疏了。她们到了韦斯利礼拜堂，这是 1864 年思嘉去找米德大夫那天停下来歇口气的地方，现在她注视着它，不由得鄙夷地冷冷一笑。嬷嬷的机警眼光带着猜疑和询问的神色搜索她，但她的好奇心没有获得满足。原来思嘉是在回想那天自己的恐惧心情，觉得太可笑了。那时她被北方佬吓坏了，被媚兰既将分娩的紧张状况吓坏了，简直是在心惊胆战地爬行啊。现在想起来，她真不明白有什么必要那样害怕，就像孩子听到一声巨声那样害怕呢？而且那时她觉得，北方佬和大火，以及战争失败的结局，将是她可能碰到的最坏的事情。可它们同爱伦的死和杰拉尔德的精神恍惚比起来，同饥饿，同累断脊梁的劳动和

面临不安全的活生生的梦魇比起来，是多么无关紧要的事啊！如今叫她在侵略军面前英勇无畏，那是很容易做到的，可是要面对塔拉被侵吞的危险却显得非常困难了。不，除了挨饿，她什么也不怕！

一辆轿式马车在桃树街迎面驶来，思嘉急切地站到路边石上瞧是否认识车上的人，因为皮蒂姑妈的住处离这里还有好几条街呢。马车路过身边，她和嬷嬷都凑近去细看，这时思嘉正准备露出一个微笑，可是当轿车窗口探出一个女人的头——一个戴着高贵的毛皮帽的红得耀眼的头时，她几乎失声喊叫起来。原来双方都认出来了，脸上都露出惊异的神情，思嘉更不由得后退了一步。这是贝天·沃特琳！在她再次缩回头去之前，思嘉还瞥见她那两只因表示憎恶而张大的鼻孔。真奇怪，她首先看到的那张熟悉面孔偏偏是贝尔的！

“是谁呀？”嬷嬷猜疑地问。“她认识你却向你鞠躬。我可一辈子也没见过这样颜色的头发。就连在塔尔顿家也没见过。可好像——嗯，我看是染过的！”

“是染过，”思嘉不屑地回答了一声，加快了脚步。

“你认识一个染了发的女人？我问你，她究竟是谁？”

“她是一个坏女人，”思嘉简捷地回答说。“我向你保证，我并不认识她，你别问了。”

“天哪，”嬷嬷轻轻叹了一口气，用满怀好奇的眼光望着那辆驶去的马车，呆呆地连下颚都快掉下来了。自从二十年前她同爱伦离开萨凡纳以来，还从没见过妓女，因此她很遗憾刚才没有仔细看个清楚。

“她穿得这么华丽，还有这么漂亮的一辆马车和一个车

夫，”她喃喃地自言自语。“我不懂上帝安的什么心，让那些坏女人这样享福，而我们好人倒要饿肚子，打赤脚。”

“很久以来上帝就不管我们了，”思嘉粗鲁地说。“可是你也不用对我说，母亲听我这种话会在坟墓里翻来覆去睡不着。”

她理应觉得自己在社会地位和品行上高于贝尔，但是做不到。如果她的计划能顺利进行，她就会处于贝尔同样的地位并受到同一个男人的资助了。她尽管对自己的决定一点也不后悔，但这件事实质上还是使她感到难堪的。“我现在不去想它，”她心里对自己说，同时加快了脚步。

她们经过以前米德大夫住宅所在的那个地段，可是住宅只剩下两个石级和一条走道，上面什么都没有了。至于原来惠廷家所在的地方，如今已完全夷为平地，连那些屋基石和砖砌的烟囱也不见了，只有运走它们留下的车轮痕迹还依稀可辨。埃尔辛家的砖房仍兀立在那里，而且新盖了二楼层和一个新的屋顶，邦内尔家修补得很难看，上面用粗木板当瓦片盖了个屋顶，看来是在设法掩饰那副破烂相，想尽量显得适合于居住。然而，这些房子的窗口没有一张面孔露出来，门廊里也看不见一个人，这倘使思嘉感到高兴些。她现在不想跟任何人谈话。

皮蒂姑妈家的新石板屋顶和红色砖墙，终于在前面出现了，这时思嘉的心也怦怦地跳起来。上帝多么仁慈啊，竟没有让这所房子损毁得不可收拾！彼得大叔正从前院走出来，胳膊上挎着一只采购的篮子，他瞧见思嘉和嬷嬷一跟艰难地走过来，黝黑的脸庞上漾开了一丝爽朗又不敢轻信似的微笑。

思嘉暗暗想道，“我要狠狠地吻这个老迈的黑傻瓜，我多么高兴看到他呀！”她随即快活地喊道：“彼得，快去把姑妈的眩晕药瓶子拿来，真的是我呀！”

当天晚上，皮蒂姑妈家的晚餐上摆着不少的玉米粥和干碗豆。思嘉一面吃一面暗暗发誓，一旦她又有了钱，便决不让这两样东西出现在她的餐桌上。而且，无论付出什么样的代价，她也要再捞些钱，比交纳塔拉的税金还要多的钱。总之，有一天她会捞到许多钱，即使杀人也在的所不惜。

在饭厅的暗淡灯光下，思嘉问皮蒂的经济状况怎样，她希望事情会出乎她的意料，查尔斯家能够借给她所需要的那笔钱。这个问题本来一点儿也不微妙，皮蒂正高兴有机会同一位亲戚谈话，对于提问题的这种唐突方式并没有注意，她马上伤心地谈起自己所有的苦难来了。她连自己的农场、城里的财产和钱到哪里去了也不知道，只发现一切都失去了。至少亨利兄弟是这样对她说的。他已经付不出她的地产税了。除了她现在住的这栋房子外，一切都已化为乌有，何况皮蒂还没有想到所这房子并不属她一人所有，而是与媚兰和思嘉的共同财产。亨利兄弟仅仅能够交纳这所房子税金。他每月给一点点生活费。尽管要他的钱十分寒碜的。她也只好这样做了。

“亨利兄弟说，他肩上的负担那么重，租税又那么高，我真不知怎样维持下去。不过，当然喽，他也许是在撒谎，而手头还有一大笔钱，只是不想多给我一点罢了。”

思嘉知道亨利叔叔说的不是谎话。这从他写给她的几封谈查尔斯财产的信中可以看出，这位老律师在顽强奋斗要保

住房子和城里原先仓库所在的那片地产，好让韦德和思嘉在破产之后还剩有一点东西，思嘉知道他正在冒很大的牺牲替她维持这些税金。

“当然，他没有什么钱了，”思嘉冷静地想。“好吧，把他和皮蒂姑妈从名单是划掉。现在除了瑞德，没有别的人了。我只好这么办。我必须这么办。不过，我现在用不着想它……我得让她自己谈起瑞德，然后我再乘机提出叫她邀请他明天到这里来。”

她满面笑容地紧紧握住皮蒂姑妈那双胖乎乎的手。

“好姑妈，”她说，“我们别再谈那些关于金钱什么的烦恼事了。让我们把这些事抛到脑后，谈些愉快的话题吧。你得告诉我每一桩关于老朋友们的新闻呀。梅里韦瑟太太怎么样了？还有梅贝尔呢？我听说梅贝尔的小克留尔安全返家了。可是埃尔辛家和米德大夫夫妇呢？”

皮蒂帕特一转换话题就开颜了，她那张娃娃脸已不再在泪痕下伤心地抽搐。她一桩桩地报道老邻居的近况，他们在干什么、吃什么、穿什么、想什么。她用惊异的声调告诉思嘉，在雷内·皮卡德从战场上回来之前，梅里韦瑟太太和梅贝尔怎样靠做馅饼卖给北方佬大兵来维持自己的生活，想想那光景吧！有时候几十个北方佬站在梅里韦瑟家的后院里，等着母女俩把馅饼烤出来。现在雷内回来了，他每天赶着一辆旧货车到北方佬军营去卖蛋糕、馅和小面包。梅里韦瑟太太说，等到她再多赚点钱，她就要在城里开个面包铺。皮蒂并不想批评这种事，不过毕竟——至少她自己，皮蒂说，她是宁愿挨饿也不会跟北方佬做这种买卖的。她特别注意每次碰

到大兵都要给他蔑神的脸色，并且走到街道的另一边去，以此来表示最大的蔑视，尽管这样做在雨天是很不方便的。思嘉看出，对于皮蒂特小姐来说，只要能表示对联盟政府的忠诚，无论什么样的牺牲，就算是两天弄脏一双鞋，都不是过分的。

米德大夫夫妇的房屋是在北方佬放火烧城时毁掉的，后来费尔和达西相继牺牲，他们便既无钱也无心思来重建了。米德太太说她再也不想建立家庭，因为没有儿孙住在一起还算个什么家呢。他们感到十分孤独，只得去和埃尔辛一家住在一起，后者总算把自己房子的损坏地方修复了。惠廷夫妇也在那里占有一个房间，如果邦内尔太太能幸运地把自己的房子租给一个北方佬军官和他一家去住，那么她也有意要搬进去。

“可是，他们这么多人怎么挤得下呀？”思嘉大声问。“有埃尔辛太太，有范妮，还有休——”

埃尔辛太太和范妮住在厅里，休住在阁楼上，“皮蒂解释说，她是了解所有朋友们的家务安排的。“亲爱的，我本不想告诉你这些事，可是——埃尔辛太太称他们为‘房客’，可是，”皮蒂压低声音，“他们真是地地道道的寄宿者啊。埃尔辛太太就是在开旅店嘛！你说可怕不可怕？”

“我想这是了不起的。”思嘉冷冷地说，“我倒宁愿去年在塔拉有这样一批房客，而不是免费寄宿。要是这样，我们现在也不会这样穷了。”

“思嘉，你怎么能说出这种话来？你母亲在坟墓里连想起要向在塔拉接待的亲友们收费，也会感到不安的！当然，埃

尔辛太太这样做也纯粹是迫不得已的，因为单靠她揽点缝纫活，范妮画瓷器，休叫卖柴火，是维持不了生活的。想想看吧，小小的休竟卖起柴火来了！而他原来是一心要当个出色的律师的。眼看着我们的孩子竟落到这个地步，我真想哭呢。”

思嘉想起塔拉像铜钱般闪耀的天空下那一行行的棉花和她弓着身子侍弄它们时那种腰酸背痛的感觉。她想起自己用一双毫无经验的、满是血泡的手扶着犁把时的滋味。她觉得休·埃尔辛也并不是特别值得同情的。皮蒂是个多么天真的老傻瓜呀，而且，尽管是一片废墟，她还过得真不错呢！

“要是他不高兴卖柴火，干吗不当律师呢？难道在亚特兰大就不需要律师了吗？”

“啊，亲爱的，不是这样！律师的事还多着呢。这些日子，实际上每个人都在控告别人。由于什么都烧光了，界线也消失了，谁也说不清自己的地界在哪里。因为大家都没有钱了。所以你要打官司也打不起。因此休只好一心一意卖自己的柴火……啊，我差点忘了！我写信告诉了你了吗？范妮·埃尔辛明天晚上要结婚了。当然，你应该参加婚礼。埃尔辛太太只要知道你到了城里，一定很欢迎你去。我真希望你除了这身穿着还另外有件衣服。并不是说这一件不好看，亲爱的，可是——嗯，它显得有点旧了。啊，你有件漂亮的长袍？我真高兴，这将是亚特兰大沦陷以来头一次举行的真正的婚礼呢。婚礼上将有蛋糕，有酒，然后是舞会，尽管我不明白埃尔辛家怎么花得起，因为他们本来是够穷的。”

“范妮嫁给谁呀？我想达拉斯·麦克卢尔在葛底堡牺牲之后——”

“乖乖，你不应该批评范妮。不是每个人都像你对查尔斯那样忠于死者呀。让我想想，他叫什么名字来着？我总是记不住名字——也许叫汤姆什么的。我和他母亲很熟，曾经一起上过拉格兰奇女子学院。她姓托姆林森，是拉格兰奇人，而她母亲是——让我想想……姓珀金斯，珀金斯？珀金森！对了。斯巴达人。门第很好，可还是一样——嗯，我知道本来不该说的，可不明白范妮怎么愿意去嫁给他的！”

“他喝酒？还是——”

“不，亲爱的。他的品性完美无缺，不过你瞧，他下身受了伤，被一颗开花弹打的，打坏了两腿——把它们——把它们，唉，我很讨厌用那个字眼，总之他只能叉开两腿走路了。因此他行走起来非常难看——嗯，可真不体面呢。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嫁给他。”

“姑娘们总得嫁人嘛！”

“说真的，那倒不一定。”皮蒂皱皱眉头，表示异议。“我就从没想过。”

“你看，亲爱的，我不是说你呀！谁都知道你多么惹人爱慕，而且至今还是这样。要不，老法官卡尔顿还常常向你飞媚眼呢，以致我——”

“唔，思嘉，别说了！那个老傻瓜！”皮蒂格格地笑着，情绪又好起来。“不过，无论怎么说，范妮是那样可爱，她本该嫁一个更好的人，而且我就不信她真的爱上这个汤什姆什么的。我不信她忘了达拉斯·麦克卢尔。不过她跟你不一样，亲爱的，你对心爱的查理至今忠贞不渝，要是你想再嫁，可能又嫁过多次了。媚兰和我时常谈起你为查理守节多么坚贞，虽

然别人在背地里议论你，说你简直是个没心肝的风流女子。”

思嘉对于这种不高明的恭维漠然置之，只一心要诱导皮蒂从一个朋友谈到另一个朋友，而且始终迫不及待地將谈话绕到瑞德身上。她决不会直截了当问起他的，何况自己刚到这儿。而且那样做可能会引起老太太琢磨一些最好不去触动的想法。要是瑞德拒绝娶她，不愁没有机会惹起皮蒂对她的猜疑呢！

皮蒂姑妈很高兴喋喋不休地说下去，就像一个孩子好不容易获得了自己的听众似的。她说在亚特兰大，因为共和党人做了许多缺德事，目前的局面是可怕的。况且这一趋势没有尽头，其中最糟糕的是他们向穷黑人头脑里灌输思想的那种方式。

“亲爱的，他们要让黑人投票选举呢！你说世界上还有比这更荒谬的事吗？尽管——我不明白——反正我这样想，彼得大叔比任何一个共和党人都更加清醒，也更有礼貌，不过，当然喽，像彼得大叔这样有教养的人是不会参加选举的。可是，光这种想法本身就把黑人搞得简直昏昏然了。何况他们中间有些人是那么粗野无礼。天黑以后你在大街上走路是有生命危险的，甚至大白天他们也会把姑娘们推搡到路边的泥洼里去。而且，如果有位绅士胆敢表示抗议，他们就逮捕他，以致——亲爱的，我告诉过你没有？巴特船长已经进监狱了。”

“瑞德·巴特勒？”

即使是这么个消息，思嘉也要感激不尽，因为皮蒂使她无需亲自提到巴特勒的名字就谈起他来了。

“是的，千真万确！”皮蒂已兴奋得两颊发红，腰也挺得

笔直了。“他就是因为杀了一个黑人立即被抓起来的。说不定要判处绞刑呢！想想吧，巴特勒船长要判处绞刑！”

思嘉顿时像个泄了气的皮球，喘不过气来了，只是呆呆地盯着这位胖老太太，老太太却因自己讲的事产生了效果而洋洋自得。

“他们还没有找到充分的证据，不过的确有人杀了这个侮辱白人妇女的黑鬼。北方佬感到十分恼火，因为最近有那么多气势汹汹的黑人被杀了。他们在巴特勒船长身上找不到任何证据，可是正如米德大夫说的，他们总得搞出一个样板。大夫认为如果他们真把他绞死，也是北方佬的第一桩大好事，不过那样一来，我就想不通……想想看，巴特勒船长上星期还到过里，给我带来了一只怪可爱的鹌鹑当礼物呢。他还问起你，说他担心围城期间得罪过你，你大概永远也不会原谅他的。”

“他得在监狱里呆多久？”

“谁知道呢。也许一直要关到执行绞刑那天吧。不过，也可能他们最终落实不了他的杀人证据。当然喽，对于北方佬来说，只要能抓住一个人判绞刑就行了。至于究竟谁有罪谁没罪，那是用不着操心的。他们愤怒极了”——皮蒂神秘地压低声音——“至于那个三 K 党，在你们乡下也有吧？亲爱的，我相信一定有的，只不过艾希礼不会把这种事告诉你们姑娘家罢了。三 K 党人是不许谈这个的，他们在晚上装扮得像魔鬼似的，骑着马四处转悠，寻找偷钱的提包党人和盛气凌人的黑鬼。有时三 K 党只吓唬吓唬他们。警告他们快离开亚特兰大，可是如果他们不服从就动手用鞭子抽，并且，”皮

蒂悄悄地说，“有时把他们杀掉，扔到很容易发现的地方，上面还着三 K 党的名片呢……所以北方佬非常气恼，想来个杀一儆百……不过休·埃尔辛告诉我，他认为他们不至于绞死巴特勒船长，因为北方佬觉得他知道那笔钱的下落，只是不说罢了。他们正想办法让他说出来。”

“那笔钱？”

“你还不知道吗？我不是写信告诉你了吗？亲爱的，你是给埋在塔拉了，不是吗，巴勒特船长回来时城里简直都轰动了，他驾着漂亮的马车，口袋里装满了钞票，可我们大家正愁着下顿饭没米下锅呢！这真叫每个人都气炸了，一个惯常说联盟政府脏话的老投机商竟有这么多的钱，而我们大家都穷得要命。每个人都急切地要知道他是怎样赚这么多钱的，可是谁也没勇气去问他——就我敢问，而他只笑着说：‘不是老老实实挣的，你放心好了。’你看要从他嘴里掏点正经的东西多不容易呀！”

“不过，当然啦，他的钱是跑封锁线捞到的——”

“当然，是这样，宝贝，有一部分是的。不过，跟他实实在在在拥有的那笔钱比起来，这只是缸里的一滴水。每个人，包括北方佬在内，都相信他找到了藏在某个地方，属于联盟政府所有的成百万的金元。”

“成百万的——金元？”

“嗯，宝贝，你说我们联盟政府的黄金到哪里去了呢？到了某些人的手里，而巴特勒可能就是这某些人中的一个。北方佬以为是戴维斯总统离开里士满时携带着这批金元，但等他们逮捕这个穷老头子时，才发现他原来身无分文。战争结

束时国库是没有钱的，所以大家认为是有些跑封锁线的商人拿到了这笔钱，他们现在闭口不谈了。”

“成百万的——金元？可怎么——”

“巴特勒船长不是给联盟政府运过好几千包棉花到英国和纳索去卖了吗？”皮蒂得意地说。“不只是他自己的棉花，还有政府的棉花呢！而且你知道，战时把棉花运进英国是怎么回事。你要价多少就是多少呀！他是一个为政府办事的自由经纪人，为的是卖出棉花，然后用这笔钱给我们买进军火。好，当封锁线愈来愈紧缩时，他就没法把军火运进来了。这时他当然不可能将全部棉花用于军火，于是便有了成百万的钱由巴特勒和其他跑封锁线的商人存在英国银行里，等候放松封锁时再使用。而且很难说他们存钱时是用的联盟政府的名义。他们把钱存在自己名下，而且至今还在那里呢……自从宣布投降以来，人人都在议论和狠狠批评那帮跑封锁线的家伙，而北方佬以杀害黑人的罪名逮捕巴特勒船长时，一定已经听到这种传闻，因为他们已经在逼迫他将钱的下落告诉他们了。你看，我们联盟政府的全部资金现在通通归北方佬所有了——至少北方佬是这样想的。可是巴特勒船长声称他什么也不知道……米德大夫说他们还是应当把他绞死，只不过绞刑太便宜这个窃贼和投机商了——亲爱的，你怎么了，怎么这副样子！你有点头晕？我谈这些叫你厌烦吗？我知道他曾经是你的一位求爱者，可是我以为你早已把他撇到一边了呢。就人品而论，我从没喜欢过他，这么个无赖汉——”

“他不能算是你的朋友，”思嘉认真地说。“围城期间，你到梅肯去了以后，我跟他吵了一架，可如今他在哪里？”

“就在那边公共广场附近的消防站呢！”

“在消防站？”

皮蒂姑妈格格地笑起来。

“是呀，他关在消防站。现在北方佬把那里当作一间军事监狱了。北方佬驻扎在广场市政厅周围的营房里，而消防站就在附近街上。所以巴特勒也关在那里，我说，思嘉，昨天我听到关于巴特勒船长的一桩最有趣的事。我忘记了是谁跟我讲的。你知道他这个人总是那么爱修饰——一个地地道道的花花公子——而他们把拘留在消防站里，不让他洗澡，他坚持一定要每天洗一次澡，最后他们只好把他从那个面对广场的小间里放出来，广场上有长饮马槽，所有人都在同一盆水里洗澡呢。他们告诉他可以在那里洗，他说，不，说他宁肯保留自己南方人的污垢，而决不沾上北方佬的污垢——”

思嘉见她兴致勃勃，喋喋不休地唠叨，可是她一句话也没听进去。她心里只有两个念头：瑞德拥有比她所想像的多得多的钱，他现在蹲在监狱里。他关在监狱里并且可能被判处绞刑这一点多少改变了事情的面貌，事实上是使事情显得稍稍明朗了一些。她没去想到瑞德要被判处绞刑。她对钱的需要太迫切，太紧急，以致没有功夫去为他的最终命运操心了。此外，她也部分同意米德大夫的意见，入绞刑太便宜他了。对于一个男人，不惜在两军对垒之际，深更半夜把一个女人扔下不管，只是为了投入一桩早已失败的事业而战斗，这样的人被绞死是活该的……要是在他蹲监狱时她能设法跟他结婚，要是他随后被处决，那么，那成百万的金元就都是

她的，都是她一个人的了。要是不能结婚呢，那么，或者她只要答应在他获释后嫁给他，或者答应——啊，管它什么都行！——她便能从他那里拿到一笔贷款。再说，如果他们把他绞死，她就永远不用偿还了。

一想北方佬政府的好意干预下她要成为寡妇，她的想像力便顿时燃烧起来，成百万的金元呢！她能够把塔拉修复好，雇些工人种植许多英亩的棉花。她能购买许多漂亮衣服，能吃想吃的一切，还有苏伦和卡琳也是这样。韦德会有足够的营养品反他那瘦弱的身子吃得胖胖的，衣服穿得暖暖的，还要雇家庭教师，以后上大学……再不会光着脚长大成人，成为一个像山区穷汉那样的笨蛋。那时也能雇一位医生照料爸爸了。至于艾希礼——她还有什么不能替他做呢？

皮蒂姑妈的独脚戏突然中断了，这时她用探询的口气说：“怎么啦，思嘉？”思嘉猛地从梦想中醒过来，看见嬷嬷站在门道里，两手藏在围裙底下，眼里流露着机警逼人的神色她不知道嬷嬷站在那里多久了，听到和观察到多少东西。从她那双老眼里的光辉看来，说不定一切明白了呢。

“思嘉姑娘好像是累了。我说她最好去睡吧。”

“我有点累了。”思嘉说，一面站起身来，用孩子般无可奈何的表情望着嬷嬷的眼睛，“我恐怕还受了点凉呢。皮蒂姑妈，万一我明天要躺着休息一天，不跟你去探望邻居，你不会介意吧？我什么时候都可以去看望他们，尤其想去参加明晚范妮的婚礼。但如果我的感冒加重，就不能去了。躺着休息，一天便是给我的最好不过的治疗了。”

嬷嬷摸了摸思嘉的手，看了看她的脸色，显得有点着急。

她准是神色不怎么好。她兴奋的思绪突然低落下去，她的脸色苍白，身子微微颤抖。

“你的两手冷冰冰的，乖乖，你快去躺下，我给你熬点黄樟茶，烧块热砖拿来，好让你发发汗。”

“我多么大意呀，”胖老太太嚷道，立刻从椅子上站起，拍拍思嘉的肩膀，“我一直唠叨个没完，根本没管你。宝贝，明天你一天躺着休息，我陪你闲聊——啊，亲爱的，不行！我不能陪你了。我已答应明天去陪邦内尔太太呢。她在患流行性感冒，她家的厨子也病倒了。嬷嬷，我真高兴你能在这里。明天早上你得同我一起过去，给我帮忙呀。”

嬷嬷催促思嘉爬上黑暗的楼梯，一面喃喃地抱怨手凉啦，衣服太单薄啦，等等，这时思嘉倒显得温顺和心满意足了。要是她能够进而消除嬷嬷的猜疑并让她明天不呆在家里，那就太好了。那时她就能到北方佬监狱里去探望瑞德了。她在爬楼梯时隐约听到隆隆的雷声，于是她站在那熟悉的楼顶走廊上思量着这声音多么像围城期间的炮声。她浑身颤抖。从那以后，她总是一听到雷声便连想起大炮和战争来了。

第三十四章

第二天清晨，太阳断断续续地照耀着，狂风驱赶乌云飞速地掠过它的面孔，刮得窗玻璃发出嘎嘎的响声，在房屋周围隐隐地呼喊。思嘉念了一句简短的祈祷。感谢头天晚上的雨已经停了，因为她曾躲在床上听着雨哗哗地下个不停，心想这样下去她的开鹅绒新衣服和新帽子就全完了。如今她能偶尔瞥见太阳在短暂地露用了，她的兴致便飞扬起来。她在床上几乎躺不住了，也没法再装出困倦的样子和发出抱怨的叫声，一心等待皮蒂姑妈，嬷嬷和彼得大叔出门到邦内太太家去。终于，大门砰的一声关了，剩下她一个留在家里，另外只有厨娘在厨房里唱歌，这时她从床上一跃而起，赶快把衣橱挂钩上的新衣裳取下来。

经过一夜休息，她又觉得头脑清醒、精力充沛了，于是她开始从内心深处汲取勇气。看来她还得同一个男人——任何一个男——在智力上进行一声无情的搏斗。这使得她大受鼓舞，而且经历了长期以来的无数挫折和斗争，她懂得自己终于遇到了一个毫不含糊、而她能够凭自己的努力予以打翻的敌手，想到这里她颇有洋洋得意之感。

没有人帮忙穿衣裳，这确是一件难事，但最终还是完成了，接着她戴上那顶装有华丽的羽饰的帽子，跑到皮蒂姑妈

房里，在穿衣镜前装扮起来，她看上去多么漂亮啊！那几支公鸡毛赋予她一种俏皮的神气，而暗绿天鹅绒帽子更使她的眼睛分外增辉，几乎成了翡翠色了。而且衣裳也是无比出色的。显得那么富丽、大方，可又十高雅！能够再次穿上一件称心的衣裳，真是妙不可言了！看到自己显得美丽动人，这是令人愉快的，她不禁俯身向前去亲吻镜子里的映像，但立即又自嘲太傻气了。她拿起爱伦的那条羊毛披肩围在自己身上，可是它那些暗淡了的方块的颜色与苔绿色的衣裳极不协调，这反而使她显得有点寒酸了。她把皮蒂姑妈的衣橱打开，取下一件宽幅绒布的外套，一件皮蒂姑妈只在礼拜日才穿的薄薄的秋大衣，把它穿在身上。她把从塔拉带来的那副钻石耳伶俐地穿进自己那两只穿过耳朵眼的耳垂上，然后把晃晃头观看效果。耳环发出愉快的丁当声，令人听着非常满意，以致她想同瑞德在一起时一定要记住常常摇头才好。跳跃着的耳环总是能吸引男人并给予一个姑娘天真活泼的神气的。

多寒碜，皮蒂姑妈除了她那双胖手上戴的手套以外便没有别的手套了！女人不戴手套就难以叫人觉得是位上流社会的太太，可是思嘉自从离开亚特兰大以来就没有过。在塔拉的长期艰苦岁月中，她的手被磨得粗糙乃至很难说是秀丽的了。好吧，这已经是无法弥补的事。她想用皮蒂姑妈那个海豹皮手筒，好将自己的手戴在里面。思嘉觉得这样一来她那身雅致的打扮就算完美无缺了。现在谁见了她也不会疑心她正负荷着贫穷和匮乏的重担了吧？

最重要的是不要让瑞德产生疑心，决不能叫他想她这次来访可能别有所图，而不是出于对他的好感。

她踮着脚尖走下楼梯，走出屋外，此时厨娘还在厨房里随意叫嚷着呢。她沿着贝克街匆匆向前走，避免邻居们所有注视的眼光，接着在艾维街一所烧毁了房子前面的候车处坐下，等待有马车或货车经过时请人家让她搭乘一程，太阳在匆匆飞渡的云朵后面时隐时现，以一种变幻莫测的光辉照耀着大街，毫无暖意的寒风却吹拂着内裤腿下的饰边，这使她觉得天气比原先设想的冷多了，便把皮蒂姑妈的那件薄外套紧裹着身子，但仍禁不住瑟瑟发抖。正当她准备步行穿过城镇到北方佬营地去时，一辆破旧的货车来了，车上有个老太婆，嘴唇上满是鼻烟潭，那张久经风霜的脸躲在一顶皱巴巴的太阳帽底下，她赶着一匹慢悠悠的老骡子，她是朝市政厅方向去的。但经过思嘉恳求才无可奈何地答应带她一程。不过显然，那衣裳、帽子和皮毛手筒并没有赢得老太婆对她的好感。

“她还以为我是个贱货呢，”思嘉心想。“不过也许她竟猜对了！”

她们终于到了广场，看得见市政厅的圆屋顶了。她向老太婆道谢，爬下货车，眼看着这个老太婆驾车走了。她仔细环顾四周，发现没有人注意她，便使劲捏了捏两颊，让面颊泛起红晕，又紧咬嘴唇，直到嘴唇痛得涨红了，她整了整头上的帽子，将头发往后抿得整整齐齐，然后环顾广场。那幢两屋楼的红砖市政厅是城镇被焚毁时幸存下来的，它在灰蒙蒙的天宇下显得荒凉而又凌乱。它的四周，在以这一建筑物为中心的广场上，遍布着一排排溅满泥污的军营棚屋。北方士兵在到处溜达。思嘉心怀疑惧地看着他们，原先的勇气有

点动摇了。她怎么在这座敌人军营中去寻找瑞德呢？

她朝大街前边的消防站望去，发现那些宽阔的拱门都紧紧闭着并且扣上了笨重的铁杠。有两个哨兵分别在房子的两旁来回走动。瑞德就在那里面，可是她该对那些北方佬怎么说呢？他们又会怎样回答她呢？她两肩向后一靠，挺起胸来。既然她有胆量杀死一个北方佬，她就不应该连对另一个北方佬说话的胆怯啊！

她小翼翼踩着街上泥泞中那些垫脚石朝前走去，直到一个因为怕冷而把外套扣子全部扣上的哨兵把她拦住。

“怎么回事，太太？”他带有中西部口音，但还是客客气气的。

“我想到里面去看一个人——他是个犯人。”

“这个嘛，恐怕不行，”哨兵说，一边摸摸头。“这里对于探监规定可严格呢，而且——”他说到这时便打住了，一面机警地注视着思嘉。“怎么，太太，你别哭呀！你到那边总部去问问那些当官的。我敢保证他们会让你去看他的。”

思嘉本来不想哭，这时便朝他笑了。他回过头来对另一个正在缓缓踱步的哨兵喊道：“喂，比尔，你来一下。”

后一个哨兵是个大块头，穿着一件蓝上衣，只露出一脸令人厌恶的黑络腮胡。他踩着泥泞向他们走来。

“你带这位太太到总部去。”

思嘉向他道谢，然后跟着哨兵走了。

“请当心，别在这些垫脚石上扭伤了脚，”哨兵说着，搀着她的胳膊。“你最好把衣裳撩起一点，免得溅上污呢。”

从络腮胡中发出的声音带有浓重的鼻音，但也是温和愉

快的。他搀扶着她的手显得既坚定又有礼貌。怎么，北方佬并不全是坏人嘛！

“这么大冷天，一位太太出门可不容易呀，”她的这位“扈从”温情地说，“你走了很远一段路吧？”

“唔，是的，从城镇对面一直走过来的呢！”她答道，由于哨兵说话的气使她感觉暖和起来。

“这天气可不适于让太太们外出的呀，”哨兵似乎带点责备地说，“很容易感冒啊。喏，这就是哨兵指挥部，太太——你有什么事？”

“这房子——这房子就是你们的总部？”思嘉抬头注视着这所可爱的面对广场的老住宅，几乎要哭了。战争年代她参加过在这里举行的多少晚会啊。它本来是个那么令人愉快美丽的地方，可如今——屋顶上飘扬着一面合众国的旗帜。

“怎么啦？”

“没什么——只不过——只不过我从前认识住在这里的人。”

“唔，那可太叫人扫兴了。我猜想现在连他们自己看见了认不出来了，因为里面实在已经损毁得不成样子。好，你进去吧，太太，去找队长。”

她走上台阶，一路抚摩着那些损坏的白栏杆，然后推开前门，大厅阴暗而凄冷，像个地下墓穴似的。一个冻得瑟瑟发抖的哨兵倚在那扇紧闭的双开门上，在过去兴旺的时候这里原是饭厅。

“我要见队长，”她说。

他把门拉开，让她进去，此时她的内心紧张地跳着，她

的脸颊因感到窘迫和激动而涨得通红。房子里一股闭塞沉闷的气息，混杂着烟火、烟叶、皮革、发潮的毛料制服和汗臭的身躯的气味，她的看到破碎壁纸的光裸的墙壁，一排排挂在铁钉上的蓝军服和皱巴巴的帽子，一堆吱吱响的柴火，一张铺满了文件的长桌和一群穿铜钮扣蓝制服的军官。

她吞了一口气，觉得自己能说出话来了。她可能让这些北方佬知道她害怕呀。她一定要在他们面前显露出她最漂亮最大方的本相。

“谁是队长？”

“我是队长，”一个敞开紧身上衣的胖子回答说。

“我要看个犯人，他叫瑞德·巴特勒船长。”

“又是巴特勒！此人可真是交际广泛，”队长笑着说，从嘴上摘下一支咬碎了的雪茄。“你是亲属，太太？”

“是的——是——他的妹妹。”

他又笑起来。

“他的姐妹可真多呀，昨天还刚来过一个呢！”

思嘉脸红了。同瑞德·巴特勒厮混的一个贱货，很可能就是那个叫沃特琳的女人。而这些北方佬却把她当作又一个那样的人了。这是不能容忍的。即算是为了塔拉的命运，她也决不能再地这里逗留哪怕一分钟来蒙受这样的耻辱了。她转身向门口走去恼怒地去抓住门把手，这时另一个军官很快来到她身旁。他是个刚刮过脸、眼神显得愉快而和气的青年人。

“等一等，太太，你在火炉边暖的地方坐坐好吗？我去试试给你想点办法。你叫什么名字？昨天的那位——女士，他

可是拒绝会见她呢。”

她在挪过来的椅子坐下，瞪着眼睛看着显得很尴尬的胖队长，报了自己名字。机灵的青年军官匆匆穿上外套出去了，其余的人都挪到桌子的另一边，在那里低志谈论和翻动公文。她乐得把双脚伸到火炉边取暖。这时才发现脚已冻得多么厉害，她想起如果事先在那只便鞋脚跟的洞里塞进一块硬纸片，那该多么好呀。不一会儿，门外传来一阵低声细语，她听见瑞德的笑声。门一打开，随着一股冷风冲进房里，瑞德出现了，他没戴帽子，只随便披上了一个披肩。他显得很脏，没有刮脸，也没系领结。但看起来情绪还挺不错，一见思嘉便眨着那双黑眼睛笑开了。

“思嘉！”

他拉起她的双手，并像以往那样热烈、充满激情地紧紧握住不放。在她还没意识到他的用意时，他已经低直头吻她的两颊，那髭须刺得她痒痒的了。他感到她的身子在惊惶中回避他，但他紧紧抱住她的双肩说：“我的乖妹妹！”接着便咧开大嘴笑嘻嘻地瞧着她，似乎在欣赏她无法抗拒他的爱抚时的窘相，她也只好对他这种强占便宜的手段报以笑声了。真是十足的流氓！监狱也没能改变他一丝一毫。

胖队长边吸雪茄边对那个快活的军官嘀咕着什么。

“太不合乎规定了。他应当在消防站会面。你是知道规定的。”

“唔，算了吧，亨利！在那边仓库里这位太太会冻僵的。”

“唔，好了，好了，那是你的责任。”

“我向你保证，先生们，”瑞德朝他们转过身去，但仍然

紧紧抱住思嘉的双肩，“我妹妹并没有带锯子和锉刀来帮助我逃跑！”

他们都笑了，就在这时思嘉迅速地环顾了下四周。天哪，难道她能当着六个北方佬军官的面同瑞德说话吗？难道他竟是个那样危险的罪犯，需要他们随时随地牢牢看守着他？那个好心的军官看见她焦灼的眼神，便将一扇门推开，同两个一见他进去便站起来的列兵低声说了几句什么，他们随即拿起步枪向门厅走去，并随手把门带上了。

“要是你们愿意，就坐在这间整洁的屋里谈吧，”年轻的队长说。“可是别想从那扇门逃出去！哨兵就在外面。”

“思嘉，你看我就是这么个危险人物，”瑞德说。“谢谢你，队长，你这样做真是太开恩了。”

他随随便便鞠了一躬，拉着思嘉的胳膊让她站起来，把她推进那个昏暗而整齐的房间，过后她再也想不起那个房间是什么样子，只记得房间又小又暗，也不怎么暖和，剥落的墙壁的钉着手写的文件，还有带牛皮坐垫的椅子，坐垫上还带毛呢。

巴特勒把门关上，急忙向她走来，俯身看着她。她懂得他的意图，便连忙把头扭开，但是从眼角挑逗地朝他一笑。

“难道现在还不能真正吻你？”

“吻前额，像个好哥哥那样，”她故作正经地回答说。

“不，谢谢你。我期待得到更好的东西。”他的眼光搜索着她的嘴唇，并在她的嘴唇上停留了片刻。“不过你能来看我，这就好极了，思嘉！自从我入狱以后，你还是头一个来看我的正经人，而且监狱生活是很叫人珍重朋友的。你什么时候

到城里来的？”

“昨天下午。”

“于是今天你一早就跑出来了？哎哟哟，亲爱的，你真太好了。”他微笑着俯视她，这一真诚愉快的表情是她以前从没在他脸上看见过的。思嘉内心激动地微笑着，垂下头来，似乎觉得不好意思。

“当然了，我立即出来了，皮蒂姑妈昨晚跟我说起你的情况，我就——我简直一夜都没睡着，总是在想这太糟糕了。瑞德，我心里难过极了！”

“怎么，思嘉！”

他的声调很温柔，但有点震颤。她抬走头来注视着他黝黑的脸，却没有看到丝毫令人困惑的迹像，也就是她所十分熟悉的那种嘲弄的神色。在他咄咄逼人的目光下，她的眼光带着真正的困惑又一次垂下来。看来事情进行得比她希望的还要好。

“能再一次看见你并听到你说这样的话。这监狱也就不算白蹲了。当他们通报你的名子时，我真的不相信自己耳朵呢。你瞧，那天晚上我在拉夫雷迪附近大路上出于义愤得罪了你，从那以后，我从没打算你还会宽恕我。但是，我可以把你这次来看我看作你对我的原谅吗？”

她感到怒火在快速上升。即使迟至今日，但她一想起那天晚上就气愤极了。不过她还是强将怒火压下去，把头一扬，那双耳环也叮叮地跳跃起来。

“不，我没有宽恕你。”她撅着小嘴说。

“又一个希望也破灭了。在我把自己奉献给国家，光着脚

在弗兰克林雪里战斗，并且作为对这一切劳苦的报酬而得了一场你闻所未闻的严重的痢疾的之后，又一个希望破灭了！”

“我不要听你的那些——艰苦，”她说，仍旧撅着小嘴，但从她那对向上翘的眼角给了他一个微笑。“我还是觉得那天晚上你太狠心了。从没想过要宽恕你。在一种什么意外事故都可能遇到的情况下，你竟然就把我孤零零的抛下不管！”

“可是你并没遇到什么意外呀！所以，你看，我对你的信心已经证明是不错的了。我料定你准能平平安安回到家里，也料定你一路上决不会碰到北方佬的！”

“瑞德，你怎么在居然做出这样的傻事来——竟然在最后一分钟入伍，那时你明明知道我们就要完蛋了？而且你毕竟说过只有白痴才会自己站出来当枪靶子的呀！”

“思嘉，宽恕我吧！我每回想到这一点就羞愧得无地自容呢。”

“好，你已经懂得为你对待我的那种方式感到惭愧，我很高兴。”

“你想错了。我遗憾地告诉你，我的良心并没有因为丢下你而感到内疚。至于入伍的事——那时我想的是穿上高统靴和白麻布军装以及佩带两支决斗用的手枪参加军队。等到了靴子穿破了，也没有外套和任何食物可以吃的时候，在雪地里行军挨冻……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竟没有开小差，那的确是一种最单纯的疯狂行动，是一个人的血气使然，南方人永远也忍受不了一桩事业的失败。不过请不要管我的什么理由了。只要得到了宽恕就够了。”

“你没有得到宽恕。我觉得你是只猎犬。”不过她最后这

个字眼时带有爱抚的口气，听起来像是在说“宝贝儿”了。

“别撒谎，你已经宽恕我了。一个年轻的太太，如果仅出于慈心肠，是不敢闯过北方佬岗哨来看一个犯人的，何况还整整齐齐地穿着天鹅长袍、戴羽饰软帽和海豹皮手筒呢。思嘉，你显得多美丽呀！感谢上帝，你总算没穿着破衣衫或者丧服到这里来！我对那些穿得又丑又旧和永远带着黑纱的女人腻烦透了。看来你日子过得不错啊。转过身去，亲爱的，让我好好看看。”

他果然注意到她的衣裳了。他理应看重这些东西，否则就不是瑞德了。她不禁兴奋地笑起来，机警地连连旋转起来，同时两臂张开，裙高高飘起，露出带饰带的裤腿。他那双黑眼睛贪婪地从头到脚品味着她，这眼光遍身搜索着生怕稍有遗漏，这种厚颜无耻的赤裸裸的目光常常使她浑身起鸡皮疙瘩，难受极了。

“你看上去非常精神，非常非常整洁。简直叫人馋涎欲滴呢！要不是因为外面有北方佬——不过亲爱的，你十分安全。坐下吧。我不会趁机占你的便宜。像上次见到你时那样。”他露出假装悔恨的表情摸摸自己的脸颊。“老实说，思嘉，你不觉得那天晚上你有点自私吗？想想我为你做的一切，冒着生命危险——偷来一匹马——而且是那么好的一匹马呀！然后冲上前去保卫我们光荣的事业！可是所有这些辛苦给我换来什么呢？是一些恶言恶语和非常凶狠的一记耳光。”

她坐下来。谈话并没有完全朝着她所希望的方向进行。他刚一看见她时曾显得那么兴奋，对她的到来那么真诚地欢迎。他几乎真像个有良心的好人，而不是她所熟悉的乖戾的坏蛋。

“难道你的辛苦一定要得到报酬吗？”

“噢，那当然喽！你要知道，我就是个自私自利的怪物。我每付出一点代价，总是期望得到报酬的。”

这话使她感到一股凉意贯透全身。不过她还是振作起精神，又一次将耳环摇得叮叮地响起来。

“唔，你其实并不怎么坏，瑞德。你只是喜欢夸耀罢了。”

“嘿，你倒真的变了！”他笑着说。“你怎么变成基督徒了？我通过皮蒂帕特小姐追踪你，可是她没有告诉我你变得富有女性的温柔了。谈谈你自己吧，思嘉，我们分手以后你都干了些什么？”

被他激起来的旧恨宿怨此时还在她心中起作用，因此她很想说些刻薄话。但她还是装出满脸笑容，一副逗人怜爱的模样。他拉了把椅子过来紧靠她身旁坐下，她也就凑过去，装着漫不经心地把一只手轻轻地搁在他的臂膀上。

“唔，谢谢你，我过得还挺不错，现在塔拉一切都好起来了，当然，在谢尔曼经过这里之后过了一段艰苦日子，不过他毕竟没有把房子烧毁，而黑人们把牲口赶到沼泽地，大部分保全下来了。就在今年秋天我们获得了丰收，轧了二十包棉花。不错，这跟塔拉所能奉献的比起来实在算不了什么，但我们下地的人手不多呀。爸说，当然，来年会更好些。不过，瑞德，如今在乡下可真没意思呢！你想想，没有舞会，也没有野餐，人们谈论的唯一话题就是艰难时世！天哪，我都腻烦透了！最后，到上个星期，我实在受不了了，爸这才发话说我应当作一次旅行，好好享受一番。所以我就到这里来了，想做几件衣裳，然后再到查尔斯顿去看看姨妈。要能再参加

舞会，那才带劲呢。”

这不，思嘉得意地想，我就这样自然而适当地把事情交代过去了！既不说得太富裕也一点不寒酸。

“你穿上跳舞服就更美十分了，亲爱的，这一点可惜你自己也很明白。我想你去舞会的真正原因是你把那些乡下情人都玩遍了，现在想到远处打个新鲜的吧。”

思嘉觉得值得庆幸的是，瑞德在国外待了好几个月，最近才回到亚特兰大。否则他便决不会说出这么可笑的话来。她略略想了想那些乡下小伙子，那些穿得破旧的憔悴的小个儿方丹兄弟，芒罗家那些破落了的男孩子，琼斯博罗和费耶特维尔的纨绔子弟，他们因忙于耕地、劈栅条和饲养老牲口，早把以前有过的什么跳舞和调情之类的玩意忘得一干二净了。但是她立刻不去想这些，故意格格地笑起来，仿佛表示他的确猜对了似的。

“唔，看你说的，”她略带辩驳地笑道。

“你是个没心肝的家伙，思嘉，不过这也许正是你的魅力所在呢。”他照例微笑着，将一个嘴角略略向下成了弧形，可是她知道他是在恭维她。“因为，当然喽，你明白自己有着比天赋条件更多的魅力。甚至我也有这种感觉，尽管我的为人是有点僵化的。我时常困惑你究竟什么特点。竟叫我这样永远记得你。因为我认识那么多女人，她们比你还要漂亮，还要乖巧，而且恐怕品性上更正直，更善良。但是，不知为什么，我却永远记着你。即使战争结束这么久了，我在法国和英国既没见到你，也没听到你的消息，而且与周围许多漂亮太太来往密切，可是我照样时刻想你，惦记着你目前的情况。”

思嘉听到他说别的女人比她漂亮，比她聪明厚道，不觉生起气来，不过又很高兴他居然常常怀念她和她的魅力，因此暂时的恼怒很快便消失了。他竟然没有忘记她呀！这样一来事情就好办多了。而且他表现得那么文雅，即使一位绅士在这种情况下也不过如此了。如今她只要把话题引到他自己身上，她就可以向他暗示她也并没有忘记他，然后——

她轻轻捏了捏他的胳膊，同时又露出笑靥来。

“唔，瑞德，看你说的，简直是在戏弄我这个乡下姑娘了！我心里十分清楚，自从那天晚上你丢开我以后，你根本没再想起过我。既然你周围有那么多漂亮的法国和英国姑娘，你就不能说你常想念我了。不过我不是专门跑来听你谈这些有关我的废话的。我来——我来——是因为——”

“因为什么？”

“唔，瑞德，我真是为你发愁！为你担惊受怕！他们什么时候才让你离开这个鬼地方呀？”

他马上按住她的手，紧紧握住，压在他的胳膊上。

“我很感激你为我担忧。至于我什么时候出去，这就很难说了。大概他们要把绳索放得更长一点吧。”

“绳索？”

“对，我想我会在绳索放到末了的时候离开这里的。”

“他们不会真的绞死你吧？”

“他们会的，如果能再得一点不利于我的证据。”

“啊，瑞德！”她把手放在胸口喊了一声。

“你会难过吗？如果你难过极了，我就要在遗嘱里提到你。”

他那双黑眼睛在无情地嘲弄她，同时他捏紧了她的手。

他的遗嘱啊！她生怕泄漏了自己的心事，连忙将眼睛垂下去，可是来不及了，他的眼神已经突然闪出了好奇的光芒。

按照北方佬的意上思，我应该好好地立个遗嘱。现在人们对我的经济况议论纷纷。我每天要被叫到一个个不同的问讯台前去回答一些愚蠢的问题。似乎外间已在流传这样的谣言，说我携带联盟政府那批神秘的黄金出逃了。”

“那么——是这样的吗？”

“这简直是在诱供嘛！你跟我一样很清楚，联盟政府只有一台印刷机而没有制造货币的工厂。”

“那么你的钱是从哪儿来的呢？做投机生意吗？皮蒂姑妈说——”

“你倒真会盘问啊！”

该死的家伙！他当然是有那笔钱的。她非常激动，要想把话说得温和些已经很难了。

“瑞德，我对你目前的处境感到十分担心。难道你认为没有什么获释的机会吗？”

“我的箴言是‘绝望也没有用’。”

“这是什么意思？”

“意思是‘也许有’，我的迷人的小傻瓜。”

她扬起浓密的眼睫毛向他看了一眼，随即又垂下来。

“啊，像你这么个聪明人是不会被他们绞死的！我相信你会想出个聪明的办法来击败他们，获得释放的！等到那时候——”

“到那时怎么样？”他亲切地问，向她靠得更近些。

“那么，我——”她装出一副害羞的神态，似乎说不下去了。她脸上的红晕是不难做到的，因为她已经喘不过气来，心也似敲鼓般的怦怦直跳。“瑞德，我很抱歉，我对你——我那天晚上对你说的——你知道——在拉无雷迪。那时我——啊，我多么害怕和着急，而你又是那么——那么——”她眼睛朝下，看见他那只褐色的手把她的手腕抓得更紧了。“所以——那时我想我永远永远也不饶恕你！可是昨天皮蒂姑妈突然告诉我说，你——说他们可能会绞死你——这真把我吓倒了，所以我——我——”她抬起头来，用急切祈求的目光注视着他的眼睛，她的目光中还含着揪心的痛苦。“啊，瑞德，要是他们把你绞死了，我也不想活了！我受不了！你瞧，我——”这时，由于她再也经受不住他眼中那炽热的光辉，她的眼睑才又颤动着落下来。

再过一会我就要哭了，她怀着又惊愕又激动的忐忑不安的心情暗自思忖。我能哭出来吗？那会不会显得更加自然些？

他急忙说：“哎哟，思嘉，你可能起那种念头——”说着便狠狠地将她的手捏了一把，她痛得仿佛骨头都要碎了。

她闭紧双眼，想挤出几滴眼泪来，但又记得把脸微微仰起来好叫他便于亲吻。此时，他的嘴唇眼看就要贴到她的嘴唇上来了，那两片结实而执著的使她过后感到疲乏的嘴唇啊。她如今还记忆犹新！可是他并没吻她。失望之情在她心头油然而生，于是她把眼睛微微睁开，偷偷觑了他一眼，他那黑茸茸的头正向她的双手凑过来。只见他拿起一只手，轻轻吻了一下，然后举起另一只手，放到他的脸颊上贴了一会，她本来准备承受一番狂暴劲儿的，此刻这一温柔亲昵的举动反

而使她大吃一惊。她很想知道他脸上是什么样的表情，可是因为他还低着头，便没法弄清楚了。

她赶忙垂下眼睛，免得他忽然抬起头来看见她脸上的表情。她明白地浑身洋溢的那股胜利之情必然明显地表现在她的眼睛里。他马上就要向她求婚了——或者至少会说他爱她。然后……正当她透过眼睑注视他时，他把她的手翻过来，手心朝上，准备也要吻它，可是他突然紧张地吸了一口气。她也低下头去看自己的手心，仿佛一年中真的第一次看见它似的，这时她吓得浑峰都凉了。这是一个陌生人的手心，而决不是思嘉·奥哈拉那柔软、白皙、带有小涡的纤纤玉手。这只手由于劳动和日晒已变得粗糙发黑了，并且布满了斑点，指甲已经损坏和变形，手心结了厚厚的茧子，拇指上的血泡还没有完全好呢。上个月因溅上滚油而留下的那个发红的伤疤是多么丑陋刺眼啊！她怀着恐怖的心情看着它，随即不加思索地急忙握紧了手。

这时他们仍然没有抬起头来，她仍然看不见他的脸。他毫不容情地把她的拳头掰开，凝神着它，接着把她的另一只手也拿起来，把双手合在一起，默默地捧着，俯视着。

“看着我，”他终于抬起头来说，但声音显得十分冷峻。“放下那副假装正经的样子吧。”

她极不情愿地看着他的眼睛，满脸反抗和烦乱的神色。他的黑眉毛扬起来，双目闪着奕奕的光辉。

“你就这样在塔拉一直过得很好，是吗？种棉花赚了那么多钱，能够出外旅行来了。你用自己的双手在干什么——耕地？”

她企图把手挣脱出来，可是他拉住不放，一面用拇指抚摩着那些茧子。

“这哪是一位太太的手呀！”他说罢就把她的双手放到她的膝上。

“啊，住嘴！”她大声喊道，顿时觉得得到了解脱，可以发泄自己的情感了。“我用自己的双手在干什么，谁管得着！”

“瞧我多么傻呀，”她懊恼地想。“我应该把皮蒂姑妈的手套借来或者偷到的手呀！可是我没发现自己的手那么难看。当然，他是会注意的，此刻我实在按捺不住自己的性子，看来一切都完了。啊，怎么恰好在他马上就要表白的时刻偏偏发生这种事呀！”

“你的手我当然管不着，”瑞德冷冷地说，一面将身子挪回来，懒懒地靠到椅背上，他的脸上似乎毫无表情。

看来他要变得难以对付了。那么，如果还想从这一挫折中夺回来胜利，即使她很不同意，也得乖乖地忍受。也许，只要她甜言蜜语地说说他——

“我看你也太粗鲁了，把我这双手肆意说成那样。只不过上星期我没戴手套骑马，把手弄——”

“骑马，见鬼去吧！”他用平静的语调说。“你明明是用这双手在劳动，像个黑鬼一样在劳动，难道不是这样吗？为什么要骗我说在塔拉一切都好呢？”

“现在，瑞德——”

“我看还是说实话吧。你这次来到底要干什么？我差点被你虚情假意的媚太态迷住了，还以为你真的关心我，替我着急呢。”

“啊，我就是为你着急呀！真的！”

“不，你不会。哪怕他们把我吊得比海曼还高，你也不会在乎的。这明明写在你的脸上，就像艰苦的劳动写在你手上一样。你是对我有所求，而且这需求非常急迫，才不得不装出这副样子。你干吗不开门见山把你的要求告诉我呢？那样你会有更多的机会得到满足，因为，如果说女人有什么品性让我赞赏的话，那就是坦率了。可你不是那样，你到这里来，像个妓女似地晃荡着叮叮响的耳坠子，撅着嘴，媚笑着讨好一位嫖客似的。”

他讲最后几句话时并没有提高嗓门或用别的方式加重他的语气。但这些话对于思嘉仍然像鞭子一样噼啪作响，这使失望地看到她引诱他向她求婚的愿望破灭了。要是他大发脾气，伤害她的虚荣心，或者斥责她，像别的男人那样，她还能够应付。然而他可怕的平静声调把她吓懵了，使她根本无从考虑下下步该怎么办，尽管他是个罪犯，北方佬就在隔壁，可她突然发现巴特勒是个危险人物，谁也休想去冲撞他。

“我看我的记忆力出问题了。我本来应当记得你这个人跟我一样，做任何事情都不会没有一个隐秘的动机。现在让我猜猜，你到底打的什么主意，汉密尔顿太太？你不会糊涂到认为我会向你求婚吧？”

她顿时脸涨得通红，说不出话来。“我想你不该忘记我经常讲的那句话，就是说，我是不会结婚的。”

她仍然一言不发。这时他忽然粗暴地问：

“你没有忘记吧？回答我。”

“没忘，”她无可奈何地答道。

“思嘉，你可真是个赌徒！”他嘲讽地说。“你想碰碰运气，以为我蹲在监狱里，不能同女人亲近了，便会像鳟鱼咬饵似的把你一手抓过来啦。”

“可你正是这样做的呀，”思嘉忿忿地想道，“要不是因为我的这两只手——”

“好，现在我们已经基本谈清楚了，除了你的理由以外一切都明白了。现在看你敢不敢老实对我说究竟为什么要引诱我结婚。”

他转成用一种温和的、甚至是挑逗人的语调，这使她又有了勇气。也许还没有全完蛋呢？当然，她已经把结婚的希望给毁了，不过，即使在绝望中她也不无高兴之处。这个木然不动的男人身上有些叫她恐惧的地方，因此她现在觉得那种同他做夫妻的念头是可怕的。是是，如果她能聪明些利用他的同情心和记忆，她也许还能得到一笔借款。于是她装出一副稚气的想要和解的样子来。

“唔，瑞德，你能给我很大的帮助——只是你为人温和一点就好了。”

“为人温和——这是我最乐意不过的了。”

“瑞德，讲点老交情，我要你帮个忙。”

“看来这位磨硬了手心的太太终于在谈谈自己的使命了。我担心你扮演的真正角色并不是‘探监’。你究竟要什么呢，钱吗？”

他问得这么直截了当，把她原先设想用委婉动情的迂回手法来诱导的计划一笔勾销了。

“大方一点吧，瑞德。”她娇声娇气说，“我的确需要一笔

钱。我要你借给我三百美元。”

“到底说真话了，谈的是爱情，要的是金钱，多么地地道道的女性呀！这钱要得很急吗？”

“唔，是——嗯，也不那么急，不过我要用。”

“三百美元。这是一大笔钱呢。你用它干什么？”

“交塔拉的税金。”

“你原来是要借钱。好吧，既然你跟我讲生意经。我也就跟你讲生意经了。你给我什么作抵押呢？”

“什么——什么？”

“抵押。作为我的投资担保。我当然不能把这笔钱白白丢掉。”他的口气很圆滑，甚至有讨好的意思，可是她不在意。也许到头来一切都满不错呢。

“拿我的耳环。”

“我可不喜欢耳环。”

“我愿意用塔拉作抵押。”

“这时候我要个农场有什么用？”

“喏，你可以——你可以——那是个上好的种植园呢。你决不会吃亏的。我一定用明年的棉花来偿还你。”

“我倒觉得不怎么可靠，”他往椅背上一靠，把两只手插进衣袋里。“棉花价格正在一天天下跌呢。时世那么艰难，钱又那么紧。”

“啊，瑞德，你这不是逗我玩吗！你明明有几百万的家当嘛。”

他瞧着她，眼里流露出一丝温暖而捉摸不定的恶意。

“看来一切都满顺利，你并不十分需要那笔钱喽。那好，

我知道了心里也挺高兴。我总是盼望老朋友们万事如意。”

“啊，瑞德，看在上帝的面上……”她开始着急起来，勇气和自制都消失了。

“请你把声音放小些。我想你不至于要让北方佬听到你的话吧，有没有告诉过你。你像只猫——黑暗中的猫——，眼睛尖得很呢！”

“瑞德，别这么说！我情愿把一切都告诉你。这笔钱我的确要得很急。我——我说一切顺利，那是在撒谎。一切都糟得不能再糟了。我爸已经——已经——精神恍惚了。从我妈死后，他就变得古怪起来，对我没有任何帮助。他完全像个孩子了。而且我们没有一个会干田间活的人去种棉花，可需要养活的人却很多，一共十三个，而且税金——高得很呢。瑞德，我把一切都告诉你。过去一年多，我们差点儿饿死呢。啊，你不知道！你也不可能知道呀！我们一直吃不饱，白天黑夜的挨饿，那滋味真可怕啊！而且我们没有什么御寒的衣裳，孩子们经常挨冻，生病，还有——”

“那你这身漂亮又是从哪里弄到的？”

“这是母亲的窗帘改做的，”她答道，由于心里着急，编不出谎话来掩盖这桩有失体面的事了。“挨饿受冻我能忍受得住，可如今——如今那些提包党人把我们的税金提高了，而且必须马上交钱，但是除了一个五美元的金币，我什么钱也没有。我非得有钱来交那些税款不行了。难道你还不明白？要是我交不出，我就会——我们就会失掉塔拉，而我们是无论如何不能失掉它的！我决不放走它！”

“你为什么一开始就告诉我这些情况，却来折磨我这颗

敏感的心——常常一碰到美丽女人就要变软的女呢？不，思嘉，不要哭。你除了这一着外什么手段都采用过了。可这一着我恐怕是经受不住的。当我发现原来你所需要的是我的钱而不是我这个有魅力的人时，失望和痛苦便把我的感情撕碎了。”

她想起，每当他嘲讽别人时，总是说一些有关自己的大实话，于是她急忙反起头来看着他。难道他的感情真正被伤害了？他真的有意于她吗？当他看她的手时，他是预备求婚了吗？或者他那时仅仅准备像以前两次一样提出那种可恶的要求来呢？要是他真正有意于她，或许她还能使他温驯下来，可是他的黑眼睛紧盯她时不是用一种怜爱神态，而是在轻轻地嘻笑呢。

“我不希罕你的抵押品。我不是什么种植园主。你还有什么别的东西拿得出来吗？”

好，他终于谈到正题上来了。该摊牌了！她深深地吸了口气，勇敢地迎着他的目光，她既然敢于冲出去抓那件她最害怕的东西。一切的风情媚态便都不复存在了。

“我——我还有我自己。”

“是吗？”

她的下颚紧得成了方形，她的眼睛变成翡翠的颜色。

“你还记得围城期间在皮蒂姑妈家走廊上的那个夜晚，你说过——那时你说过你是要我的。”

他在椅子上漫不经心地向后一靠，瞧着她那紧张的脸，同时他自己的棕色脸庞上显出一种莫测高深的表情。似乎有什么在他眼睛后面亲烁，可是他一声不吭。

“你说过——你说你从来没有像现在想要我这样想要过任何一个女人。如果你还想要我，你就能得到我了。瑞德，怎样我都愿意，你说好了。不过看在上帝面上，你得给我开张支票！我说话算数，我发誓决不食言。如果你同意，我可以立个字据。”

他表情古怪，令人难以捉摸，因此当她迫不及待地接着说下去时也搞不清他究竟是高兴还是在无可奈何地听着。她希望他能说点什么，无论说什么都好啊！她觉得自己脸上发烧了。

“我得立即要这笔钱呢，瑞德。他们会把我们赶出家门，然后我爸的那个天杀的监工就会来占领，并且——”

“别着急嘛。你怎么会以为我还要你呢？你怎么会以为你值三百美元呢？大部分女人都不会要价那么高呀。”

她的脸顿时涨得通红，心里感到莫大的侮辱。

“你为什么要这样干？这什么不放弃那个农场，住到皮蒂帕特小姐家去呢？那幢房子你有一半嘛。”

“天哪！”她大声叫道。“难道你是傻瓜？我不能放弃塔拉，它是我们的家嘛。我决不放弃。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决不！”

“爱尔兰人真是最不好对付的民族，”他边说，边向后靠在椅子上躺平，把两只手从衣袋里抽出来。“他们对许多没意义的东西，譬如，土地，看得那么重。其实这块地和那块地完全一样嘛。现在，思嘉，让我把这件事说个明白吧。你是到这里来做交易的了。我给你三百美元，你呢，就做我的情妇。”

“对。”

这个讨厌的字眼一经说出，她便顿觉轻松多了，同时希望也在她心中重新升起。他说了“我给你”呢。那时他眼里闪耀着一丝残忍的光辉，仿佛有什么叫他大为高兴似的。

“不过，我记得以前厚着脸皮向你提出样一个要求时，你却把我拒之于门外。而且还用许多非常恶毒的话骂我，并捎带声明你不愿意养‘一窝小崽子’。不，亲爱的，我不是在揭疮疤。我只是想知道你的古怪心理。你不愿意为自己享乐做这种事，但为了不失掉塔拉却愿意做了。这就证明了我的观点，即一切所谓的品德都只不过是个体问题罢了。”

“唔，瑞德，瞧你说的！要是你想侮辱我，你就继续说下去吧，不过得把钱给我。”

现在她平静了一些。出于本性，瑞德自然要尽可能折磨她，侮辱她，对她以往的蔑视和最近蓄意耍的手腕进行报复。好吧，她需要忍受，什么都能忍受。为了塔拉，这一切都是值得的。有一阵儿，她想像着在仲夏天气，午后的天空蓝湛湛的，她昏昏欲睡地躺在塔拉草地上浓密的苜蓿里，仰望飘浮的朵朵白云，吸着白色花丛中的缕缕清香，静听着蜜蜂愉快而忙碌地在耳旁嗡嗡不已。午后的寂静和远处那些从红土地里归来的大车的声音，更使人悠然神往。这一切完全值得付出代价，还不止值得呢！

她抬起头来。

“你能把钱给我了吗？”

他那模样仿佛正自得其乐似的，但他说起话来语气中却带着残忍的意味。

“不，我不准备给。”

这句话出人意外，一时间她的心绪又被搅乱了。

“我不能把钱给你，即使我想给也不行。我身上一分钱也没有，在亚特兰大一个美元也没有。是的，我有些钱，但不在这里。我也不打算告诉你钱有多少，在什么地方。可是如果我想开张支票，北方佬就会盯住我，像只鸭子盯住一只无花果虫那样，那时我们谁也休想拿到它了。你明白吗？”

她的脸色变得很难看，都发青了，那些斑点突然在她的鼻子两边显露出来，而那张扭歪的嘴和杰拉尔德激怒得要杀人时一模一样。她猛地站起来，怪叫了一声，这使得隔壁房间里的嗡嗡声都突然停止了。瑞德也迅猛像头豹子，一下跳到她身边，用一只手狠狠捂住她的嘴，另一只手抱紧住她的腰。她拼命挣扎着反抗他，想咬他的手，踢他的脚，尖叫着借以发泄她的愤怒，绝望和那被伤害了的自尊心。她弓着身子左右前后地扭动，想挣脱他那只铁一般的胳膊，她的心就要爆炸了，她那紧箍着的胸衣勒得她快要断气了。他那么紧，那么粗暴地将她抱住，使她痛苦不已，而那只捂在她嘴上的手已残忍地卡进了她的两颞之间。这时他那棕黑的脸已紧张得发白了，他的眼光严峻而炙热，他把她完全举了起来，将她高高地紧压在他的胸脯上，抱着她在椅子上坐下，任凭她继续挣扎。

“乖乖，看在上帝面上，别再叫唤，别嚷嚷了！再嚷，他们马上就会进来。快静一静。难道你要北方佬看见你这副模样吗？”

她已顾不得谁看见她怎样了，什么都不顾了，只是怒火万丈，一心要杀死他，不过这时她浑身感到一阵晕眩。他把

她的嘴捂住，她都不能呼吸了；她的胸衣像一根迅速缩紧的铁带；两只紧抱着她的胳膊使怀着无可奈何的仇恨和愤怒的她在浑身颤抖。随后他的声音渐渐减弱了，模糊了，他那张俯视着她的脸在一片令人作呕的迷雾中旋转起来，这片迷雾愈来愈浓，直到她再也看不见他——也看不见任何别的东西了。

当她慢慢扭动身子，渐渐恢复知觉时，她觉得浑身彻骨地疲倦、虚弱和困惑不解。如今她是躺在椅子上，帽子脱了，瑞德正在拍打她的手腕，一双黑亮的眼睛急切地察看着她的脸色。那个好心的年轻队长正动手将一杯白兰地灌进她嘴里，可是酒洒出来，流到脖子上去了。其他军官不知所措地在旁边走来走去，晃着手悄悄地议论。

“我想——我准是晕过去了，”她说完觉得自己的声音仿佛是从很远的地方飘来的，便不由得害怕了。

“把这杯酒喝下去吧，”瑞德说，端过酒杯送到她嘴边。这时她记起来了，但只能无力地瞪视着他，因为她已疲倦得连发火的力气也没有了。

“请看在我的面上，喝吧。”

她喝了一口便呛得咳嗽起来，可是瑞德又把杯子送到她嘴边。这样她便又喝了一大口，那烈性液体立即从喉管里火辣辣地流下去了。

“我看她已经好些了，先生们，我十分感谢你们，”瑞德说。“她一明白我将要被处决，就受不了啦。”

穿蓝制服的军官们在地下擦着脚，显得很困惑。他们干咳了几声，清了清嗓子，便出去了。只有那个年轻队长还呆

在门口。

“还有什么事需要我做吗？”

“没有了，谢谢你。”

他走出去，随手把门关上。

“再喝一点，”瑞德说。

“不喝了。”

“喝了吧。”

她又喝了一大口，热流开始向全身灌注，力气也缓缓地回到两只颤抖的大腿上，她推开酒杯，想站起来，可是他又把她按了回去。

“放开我吧，我要走了。”

“现在还不行。再等一会儿。你还会晕倒的。”

“我宁愿晕倒在路上也不愿跟你呆在这里。”

“反正都一样，我总不能让你晕倒在路上呀。”

“让我走。我恨你。”

听她这么一说，他脸上又露出一丝笑意。

“这话才像你说的。你一定感觉好些了。”

她静静地躺了一会，想借怒气来支撑自己，同时汲取一点力量。可是她太疲倦了，她已经疲倦得不想去恨谁，以致对一切都不怎么在乎了。失败像铅块一般沉重地压着她。她孤注一掷，结果输了个精光！连自尊心也没有了。这是她最后一线希望的破灭。这是塔拉的下场，是他们全体的下场。她仰靠在椅背上休息了好一会，闭着眼睛，凝听着身边瑞德沉重的呼吸，这时白兰地的热劲已逐渐渗透全身，带给她以温暖和一种虚假的力量。末了，她睁开眼睛，注视着他的面孔，

怒气又油然而生。当她那双高挑的眉毛向下一落，显出一副蹙额不悦的神气时，瑞德原先那种身笑又得新出现了。

“现在你好多了。从你这眉头一皱的神态就看得出来。”

“当然，我完全好了。瑞德·巴特勒，你这人真可恨，如果说我见过流氓的话，你就是个流氓，我一开口你就明明知道我要说什么，同时也早就决定不给我那笔钱，可是你还让我一直说下去。你本来可以不要我说了——”

“不要你说，白白放弃机会不听你说的整个故事吗？不太可惜了。我在这里太缺少可供消遣的玩意了。我还真的从没听过这么令人满意的故事呢！”他忽然又像以往那样嘲讽地大笑起来。她一听这笑声便跳起来，抓起她的帽子。

他猛地抓住她的肩膀。

“现在还不行。你感到完全好了可以谈正经话了吗？”

“让我走！”

“我看你是完全好了。那么，请你告诉我，我是你火中唯一的一块铁吗？”他的眼光犀利而机警，审视着她脸上的每一丝变化。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是不是你要玩弄这把戏的唯一对象？”

“这跟你有什么关系呢？”

“比你所意识到的关系要大得多。你的钓丝上还有没有别的男人？告诉我！”

“没有。”

“这不可信。我不能想像你就没有五六个后备对象保留在那里。一定有人会站出来接受你这个有趣的提议。我对这一

点很有把握，因此要给你一个小小的忠告。”

“我不需要你的忠告。”

“可我还是给你。目前我能给你的大概也只有忠告了。听着，因为这是个好的忠告。当你想从一个男人身上得到什么的时候，可万万不要像对我这样直统统地说出来。要装得巧妙一些，要带诱惑性一些，那会产生更好的效果。你自己是懂得这一着的，并且很精通，但就在刚才，当你把你的——你借钱的——抵——押——品提供给我时，你却显得像铁钉一样生硬。我曾经在距我二十步远的决斗手枪上方看见过像你这样的眼睛，那可不是令人舒服的景象。它激不起男人胸中的热情。这玩意不能用来控制男人，亲爱的。看来你快要吧早年受的训练忘得一干二净了。”

“我的行为不用你来教训。”她说，一面疲惫地戴上帽子。她不明白他怎能在自己脖子上套着绞索和面对她的可怜处境时还这么开心地说笑。她甚至没有注意到他的两手捏着拳头插在衣袋里，似乎对自己的无能为力的竭力挣扎。

“振作起来吧，”他说，一面看着她把帽带系好。“你可以来观看我的绞刑，这会使人舒坦多了。那样一来，我们之间的旧帐——包括这一次在内，就一笔勾销了。我还准备在遗嘱里提到你呢。”

“谢谢你，不过他们也许迟迟不给你行刑，到时候再交纳税金就晚了，”她说突然出一声与他针锋相对的狞笑，她的话的确也就是这个意思。

第三十五章

她从消防站走出来时天正在下雨，天空阴沉沉的一片浅灰色。广场上的士兵们都到棚屋里躲雨去了，大街上也很少有行人。她看不到哪里有什么车辆，便明白自己只有一路步行回家，可路还远着呢。

她一路艰难地走着，白兰地的热劲渐渐消退了。寒风吹得她瑟瑟发抖，冰冷刺骨的雨点迎面向她打来。雨水很快淋透了皮蒂姑妈那件薄薄的外套，弄得它湿糊糊地贴着她的身子。她知道那件天鹅绒新衣也快糟踏完了，至于帽子上的羽毛已水淋淋地耷拉下来，就像它们原先的主人雨天戴着它们在塔拉后仓场院里走动时那样，人行道上的砖块多已损坏，而且大段大段的路面上已根本没有砖了。这些地方的泥已经齐脚踝深，她的便鞋陷在里面像被胶粘住似的，有时一拔脚鞋就掉了。每回她弯下腰去用手提鞋时，衣服的前襟便落在泥里。她甚至懒得绕过泥坑，而随意踏到里面，提着沉重的衣裙径直走过去。她能感觉到那湿透的裙子和裤腿边缘冰冷地纠缠在脚踝上，可是她已不再去关心这套衣裳的命运了，尽管在它身上她曾经押了那么大一笔赌注。她只觉得凄冷、沮丧和绝望。

她怎么能在说过那些大话之后就这样回到塔拉去见大伙

呢？她怎能告诉他们，说他们都得流落到别处去呢？她怎能失去那一切，失去那些红色的田地、高大的松树、褐黑色的沼泽腹地，寂静的坟地呢？那坟地上的柏林深处还躺着她的母亲爱伦呀！

她在溜滑的道路上吃力地走着，心中又燃起了对瑞德的仇恨之火。这个简直是个无赖！她巴不得他们把他绞死，免得她以后还要同这个对她的丑事和受的侮辱了如指掌的人见面。当然，如果他愿意，他是完全可以替她弄到那笔钱的。啊，绞刑还太便宜了他呢！感谢上帝，他现在已经看不见她，看不见她浑身湿透、披头散发、牙关打颤的模样！她一定显得十分狼狈，而他见了准会哈哈大笑的！

她一路上碰到的一些黑人都对她露齿而笑，他们还相互嬉笑着看她在泥泞中连行带滑地匆匆走过，有时停下来喘着气换鞋，显得非常狼狈。他们竟敢嘲笑她，这些黑鬼！他们竟敢对她这位塔拉农场的思嘉·奥哈拉小姐呲牙咧嘴！她恨不得把他们全都痛打一顿，打得他们的脊背鲜血淋漓。那些把他们解放、让他们来嘲笑白人的北方佬，真该死啊！

她沿着华盛顿大街走去，此时周围的景色同她自己的心情一样地阴沉。这里一点也没有她在桃树待见到的那种喧闹和欢乐气氛，这里曾经有过许多漂亮的民房，但现在很少有重建起来的。那些经过烟熏火燎的房基是黑糊糊的烟囱（如今叫做谢尔曼的哨兵）令人失望地不断出现。杂草丛生的小径所到之处，往往是原来有房子的地方，或者是早已荒废的旧草地，标着她所熟悉的名字的停车间，以及再也不知缰绳为何物的拴马桩，等等。眼前只有凄风冷雨、泥尘和光秃秃

的树，寂静与荒凉。她的双脚多么湿冷，回家的路又是多么长啊！

她听到背后马蹄趟水的声音，便在狭窄的人行道上更往里靠一点，免得让更多的污泥溅上皮蒂姑妈的那件外套。一辆四轮马车在街悄悄地驶着，她回过头去观看，要是赶车的是个白人便央求他带上一程。当马车经过身边时，她在雨雾中虽然看得不太清楚，但看得见驾车的人从高高的防雨布后面探出头来，他的面貌似曾相识。她走上前去仔细一看，那人不好意思的轻轻咳了一声，马上用一种熟悉的声音惊喜地喊道：“怎么，那不会是思嘉小姐吧？”

“啊，肯尼迪先生！”她喊道，过街道，俯身靠在泥泞的车轮上，也不管那件外套会不会弄得更脏了。“我遇见谁也没像现在这样高兴过呢！”

他一听她说得这么亲热就高兴得脸都红了。随即从马车对面吐出一大口烟叶汁，然后轻快地跳下来。他热情地同她握了握手，掀起那块防雨布，扶她爬上车去。

“思嘉小姐，你一个人跑到这里干什么来了？你不知道最近这里很危险吗？而且你浑身湿透了。赶快拿这条毯子把脚裹起来。”

看他像只咯咯叫的母鸡忙着照料她时，她一动不动，乐得享受他的殷勤好意。有这么一个男人，便是弗兰克·肯尼迪这样婆婆妈妈的男人也好，在身边忙活，咯咯地叫，疼爱地责怪她，那有多美呀！在刚刚受过瑞德的冷遇之后，便尤其感到惬意了。还有，在她远离家乡时看到一张熟悉的面孔，更是多么可喜的事呀！她注意到他穿得很好，马车也是新的。

那匹马显得年轻膘壮，可是弗兰克好像比他的实际年龄老多了，比他和他的那伙人到塔拉时那个圣诞之夜又苍老许多。他很瘦，脸色憔悴，一双发黄多泪的眼睛深陷在面部松弛的皱折里。他那把姜黄色的胡子显得比以前少了，上面沾着烟叶汁，而且有点蓬乱，好像他在不断地搔它似的。然而，与思嘉到处见到的那些愁苦、忧虑而疲惫的面孔对比之下，他看来还算是精神焕发、心情愉快的呢。

“看到你很高兴，”弗兰克热情地说。“我不知道你到城里来了。上星期我还见到皮蒂帕特小姐，可她没有说起你要到这里来。有没有——嗯——有没有别人从塔拉跟你一道来？”

他在想苏伦呢，这可笑的老傻瓜！

“没有，”她边说，边用那条暖和的旧毛毯把身子裹好，并拭着将它拉上来围住脖子。“我一个来的，事先也没有通知皮蒂姑妈。”

他对马吆喝了一声，车轮便开始转动，小心地在泥滑的街道上行驶起来。

“塔拉的人都好吧？”

“唔，是的，都还可以。”

她必须想出点什么来说说才好，可是要谈起来也真不容易。她的心情沮丧得像铅一般沉重，因此她只想裹着暖和的毯子，仰靠着独自思忖：“现在我不想塔拉的事，以后再去想吧，到那时就不会像现在这样难受了。”要是她能引这老头谈一个可以一路谈下去的话题就好了，那时她就用不着说多少话，只需间或说一声“真好”或“你真能干”就行了。

“肯尼迪先生，我真没想到会碰见你呢！我知道自己太不

应该了，没有同老朋友们保持联系，不过我真的不知道你到了亚特兰大。好象有人跟我说过你在马里塔嘛。”

“我在马里塔做买卖，做过不少买卖呢，”他说。“苏伦小姐没有告诉你我已经在亚特兰大落脚了吗？她没有对你说起我开店的事？”

她模糊地记得苏伦叨过弗兰克和他的铺子，可是她根本没注意苏伦说的话。她只要知道弗兰克还活着和他总有一天会把苏伦从她手里领走就足够了。

“不，她一句也没说，”她撒了个谎。“你开了个铺子？看你多能干呀！”

他听说苏伦意没说关于他的消息，心里颇为沮丧，可是随即思嘉的一句恭维话又使他乐开了。

“是的，我开了个铺子，并且我觉得还是个很不错的铺子呢。人们说我是个天生的买卖人呢。”他开心地笑着，他那似乎忍不住的格格笑声，思嘉一听就觉得讨厌。

她暗想：看这个自命不凡的老傻瓜！

“唔，你无论干什么都会一定会成功的，肯尼迪先生。不过你怎么竟会开起店来了呢！记得前年圣诞节你说过你手里一分钱也没有嘛。”

他刺耳地假咳了几声，又搔了搔胡子，流露出一丝羞涩不安的微笑。

“唔，说来话长，思嘉小姐。”

真是谢天谢地！她心想。也许这可以让他唠叨下去，不到家不罢休了。于是她高声嚷道：“你就说吧！”

“你记得我们上次到塔拉搜集军需品的时候吧？对了，就

在那以后不久，我便积极行动起来。我的意思是投身于真正的战争。因为我已经没有别的事情好干了。那时候也不怎么需要原来这种差使，因为，思嘉小姐，我们已经很难给军队做什么事了；所以我想对于一个身体还不错的人来说最好是去参战。于是我便跟着骑兵打了一阵子，直到肩膀上挨了一颗小小的子弹。”

他显得很自豪，这时思嘉说：“多可怕呀！”

“唔，那也没有什么，只不过皮肉受了点伤罢了，”他似乎不愿让思嘉这么大惊小怪。“后来我被送进南边一家医院，等到我快要好起来时，不料北方佬的突击队冲过来了。乖乖，乖乖，那可真叫紧张啊！我们事先一点风声也没听到，突然消息传来，凡是能够行走的人都得帮助把军备资和医院设备搬到铁路上去启运。我们刚要装完一列货车时，北方佬冲进了城镇的一端，于是我们只好迅速从另一端撤出去。乖乖，乖乖，多么可怕的一幅景象呀，你坐在列车顶上眼看着北方佬焚烧那些我们不得不丢在站台上的军需品。思嘉小姐，他们把我们堆置在铁路旁边长达半英里的物资全都烧光了。我们仅仅让自己空着手逃出来了。”

“多可怕呀！”

“是的，就是这样。可怕呀。那时我们的人已回到亚特兰大，我们的火车也就开了这里。你瞧，思嘉小姐，这已经是战争结束前不久的事，因此——好了，有许多的瓷器、帆布床、床垫、毯子等等没有人来认领。我可以肯定这些都是北方佬丢弃的东西。我想这些就是我们投降的条件吧，难道不是吗？”

“唔。”思嘉心不在焉地应着。她现在已逐渐暖和过来，有点瞌睡了。

“我至今也不明白我到底做得对不对，”他带点困惑的口气说。“不过据我看来，这批物资对北方佬是毫无用处的。他们很可能会把它烧了。而我们的人却为它付出了实实在在的现款，因此我觉得它应当仍属于联盟政府或属于联盟政府的人。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唔。”

“我很高兴你赞同我的看法，思嘉小姐。不知怎的，我良心上总有点过意不去。有不少人对我说：‘哎，忘了它吧，弗兰克，’可我就是忘不了。只要我做了点什么亏心事，我就感到抬不起头来。你认为我做得对吗？”

“当然对，”她说，但不明白究竟这个老傻瓜刚才都说了些什么。似乎，是良心上有点不自在。一个人到了弗兰克这个年纪，应该审就学会不去介意那些鸡毛蒜皮无关紧要的事了。可他却总是这样胆小怕事，小题大作，像个老处女似的。

“听你这么说我真高兴。宣布投降以后，我有大约十块银元，别的一无所有。你知道他们对琼斯博罗和我在那里的房子和店都干了些什么。我真不知怎么办才好。可是我用这十块钱在五点镇旁边一家旧铺子上盖了个屋顶，然后将那些医疗设备搬进去并做起买卖来。谁都需在床、瓷器和床垫的，我便把它们卖便宜一点，因为我琢磨着这些现在归我所有的东西本来也可以属于别人的嘛。不过我用卖得的钱又买来更多的东西。这样一来，生意就挺不错了。我想只要继续干下去，我是会赚到许多钱的。”

一听到“钱”这个字，她的心思一清二楚地回到他身上来了。

“说你赚了钱是吗？”

她发现她有兴趣，显然更加兴奋了。除苏伦之个，还很少有女人向他表示过超乎敷衍的殷勤呢。如今得到像思嘉这样一位他曾经仰慕过的美人来倾听他的话，真是莫大的荣幸了。他让马走慢一点，好叫他们在他的故事结束之前不会到家。

“我还不是百万富翁呢，思嘉小姐。而且想想看我从前有过那么多的钱，如今所以的就显得少了。不过我今年赚了一千美元。当然，其中的五百美元已用在进新货、修理店铺和交纳税金上。我仅仅净挣了五百美元，并且从眼前必然兴旺的发展趋势看，明年我应该能净赚两千美元。这笔钱我也完全用得美的，因为，思嘉小姐，我手头还有一桩活儿准备干呢。”

思嘉一谈起钱就兴致勃勃了。她垂下那两扇浓密而不怎么驯顺的眼睫毛微微地觑着他，同时挪动身子向他靠近了一点。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肯尼迪先生？”

他笑笑，将手中的缰绳在马背上抖了抖。

“我想，光谈这些生意经会叫你厌烦的，思嘉小姐。像你这样一位美人儿，是用不着懂生意上的事的。”

看这老傻瓜。

“唔，我知道我对做生意一窍不通，可是我非常有兴趣呀！请你只管讲下去吧，我不懂的地方你可以解释嘛！”

“好吧，告诉你，我另一桩要办的事是买个锯木厂。”

“什么？”

“一个锯木料和刨木板的工厂。我现在还没有把它买到手，可是已有眉目。一个名叫约翰逊的人有这么个厂子，在桃树街那头，他急于要卖掉它。他眼睛需要一笔现款，所以想卖给我，同时准备自己留下来替我经营，工资按周支付。这一带只剩下很少几家锯木厂，其余的都叫北方佬给毁了。现在谁要是有这么一家，谁就等于有了一个金矿，因为目前卖木材可以自己要价，要多少算多少呢。北方佬在这里烧掉了那么多的房子，如今人们住房困难，便发疯似的一个劲儿盖房。他们搞不到木料，或者供不应求。人们还在大量拥进亚特兰大，他们都是从乡下来的，因为没有了黑人，已无法从事农业；还有就是那些北方佬和提包党人，他们也蜂拥而来，想把我们已经刮过的骨头刮得更干净一点。我告诉你，亚特兰大很快就会成为一个大城市。人们需要木料盖房子，所以我想尽快买下这家锯木厂——尽快，只要收到一部分赊欠户的帐就动手买。到明年这时候，我手头便会松多了。我——我想你是知道我为什么这样急于要挣钱的，难道不是吗？”

他脸红了，又呵呵地笑起来。他在想苏伦呢，思嘉只觉得讨厌。

她思量了一下，想向他借三百美元，但又觉得没意思，便打消了这个念头。他会感到难办的，他会支支吾吾，会找到借口，总之是不会借给她的。他辛辛苦苦挣了这点钱，到春天便可以同苏伦结婚了，可是如果钱作了别的用透，他就不得不再推迟婚期。即使她设法博得他的同情和对未来家庭的

责任感，让他答应借笔钱给她，她知道苏伦也决不会允许的。苏伦愈来愈明白她事实上已成了个老姑娘，她无论如何也不会容许任何人再来推迟她的婚期了。

这个成天垂头丧气的姑娘，她身上究竟有何妙处会使得这个老傻瓜急于跟她结婚呢？苏伦不配有这么个心爱的丈夫，也不配做一个商店和一家锯木厂的老板娘。一时她有了点钱，她随即就会摆出令人作呕的架子而决不会为保卫塔拉拿出一分钱来的。苏伦决不会的！她只会拿那笔钱图自己的享受，也不管塔拉是否因交不起税金而丧失或者被烧得一干二净，只要她自己能穿上漂亮衣裳，同时拐得个“太太”的称号就行了。

思嘉想到苏伦安乐的未来和自己与塔拉岌岌可危的命运，不禁怒火中烧，感到人生太不公平了。她赶忙从马车里向泥泞的街道望去，生怕弗兰克发现她脸上的表情。她想她快要失去所拥有的一切了，而苏伦呢——突然之间，她心上萌生了一个决心。

苏伦不配享有弗兰克，以及他的商店和锯木厂！

苏伦不应当享有它们。思嘉要把它们据为己有。她想起塔拉，也想起身纳斯·威尔克森，他恶毒得像条响尾蛇，站在屋前台阶上，这时她抓住了命运之船沉没时上面飘浮着的最后一根稻草。瑞德叫她失望了，但上帝给她送来了弗兰克。

“可是，我能得到他吗？”她紧握拳头，茫然地向雨中凝望。“我能够让他忘掉苏伦，立即向我求婚吗？既然我能够让瑞德也几乎向求婚了，我想我是准能得到弗兰克的！”她侧过脸来，朝他浑身上下快速地瞥了一眼。“他的确不怎么英俊，

牙齿长得很难看，呼吸中股臭味，而且老得可以当我父亲了——”她这样冷冷地思忖着。“此外，他还有点神经质，胆小怕事，婆婆妈妈，这些我看是一个男人所能有的最糟糕的品性了。不过他至少是个上等人，我想我可以凑合着与他生活，比跟瑞德过得会好些。他当然更容易由我操纵。不管怎样，一个穷得像乞丐的人是没有权利挑选的。”

他的苏伦的未婚夫，这一点并没有让她引起良心上的不安。要知道，正是道德上的彻底破产促使她到亚特兰大来找瑞德的，事到如今，把她妹妹的情人据为己有便显得只是小事一桩，不值得为它伤脑筋了。

既然有了新的希望，她的腰杆便硬起来，也暂时忘却双脚又湿又冷的难受劲儿了。她眯着眼睛紧定地望着弗兰克，以致他颇觉惊异，她也赶忙把眼光移开，因为想起瑞德说过：“我在一支决斗的手枪上方看见过像你这样的眼睛……它们是不会激起男人胸中的热情的。”

“怎么了，思嘉小姐？你觉得冷吗？”

“是呀，”她故作无奈地答道。“你不会介意——”她装着胆怯地支吾着。“要是我把手放进你的外套口袋里，你不会介意吧？天这么冷，我的皮手筒又湿透了。”

“唔——唔——当然不会了！何况你连手套也没有戴！真是，真是，看我这老糊涂，一路上只顾这么喋喋不休地闲聊，聊得都昏头脑了！也没想到你在挨冻，需要马上烤烤火呢！快，萨利！顺便说说，思嘉小姐，我老是在谈自己的事，也忘了问问你在这鬼天气跑到这一带来干什么？”

“我刚才到北方佬总部去了，”她不加思索地答道。他听

了大吃一惊，两道灰黄的眉毛直竖起来。

“可是，思嘉小姐！那些大兵——唔——”

“圣母玛利亚，让我想出个上好的谎言来吧，”她急忙暗暗地祈祷。对于弗兰克来说，是万万不能让他疑心到她见过瑞德了。弗兰克认为瑞德是个最可耻的无赖，一个规矩女人连跟他说话也是很不应该的。

“我去那儿——我去那儿看看是不是——是不是有什么军官要买我的针线活儿带回去送给他们的妻子。我的绣花手满不错呀。”

他惊恐得往座位上沉重地一靠，厌烦之情与困惑的感觉在他脑子里揪斗起来。

“你到北方佬那里去——可是思嘉小姐！你不应当去的。你看——你看……肯定你父亲不知道！一定的，皮蒂帕特小姐——”

“啊，要是你告诉皮蒂姑妈我就完了！”她真的焦急得哭起来了。要哭得容易的，因为此刻她身上又冷，心里又难受，可是哭的效果却惊人地显著。弗兰克感到很难为情又毫无办法，这样的困境即使是思嘉突然要把衣服脱下来也不过如此了。他的舌头好几次顶着牙齿出啧啧的声音，叨念着“天啊，天啊！”同时做出无可奈何的手势。他心里忽然冒出个大胆的念头，想把她的头搂过来靠在自己肩上，抚慰她，拍拍她，可是他从来没有对任何女人这样做过，她不懂该怎样动手。思嘉·奥哈拉，一位漂亮得无以复加的年轻太太，正想把自己的针张活儿兜售给北方佬呢。他的心火烧火燎起来了。

她继续啜泣着，间或说一两句话，这便让弗兰克猜想塔

拉的景况一定很不好了。奥哈拉先生仍处于“精神严重失常”的状态，家中又没有足够的粮食养活那么多人。所以她才跑到亚特兰大来想挣点钱维持自己和孩子的生活。弗兰克噤了片刻，突然发现她的头已经靠在他肩上了。他弄不明白它是怎样靠过来的。他确实确实没有挪动过她的头，但是她的头确实已经靠在他肩上，思嘉已经软弱无力地靠在他的胸脯上嚶嚶地哭泣了，这对他来说可是一种又兴奋又新奇的感觉。他小心翼翼地拍着她的肩膀，起初还是怯生生的，后来发现她并不反抗才变得胆大起来，拍得也更起劲了。这是个多么惹人怜爱而又温柔的小家伙呀。她居然尝试着凭自己的针线活儿挣钱，又显得多么勇敢而幼稚可笑！不过，同北方佬打交道就太不应该了。

“我不会告诉皮蒂帕特小姐，可是你得答应我，思嘉小姐，你再也不做这种事了。只要想想你是你父亲的女儿——”

她那翠绿的眼睛无可奈何地搜寻他的目光。

“但是，肯尼迪先生，总得想办法呀。我得照顾我那可怜的孩子，要知道现在是谁也不来管我们了。”

“你是一个多么勇敢可爱的女人啊，”他毫不含糊地说。“不过我不想让你做这样的事。要不你的家庭会蒙羞的！”

“那么我怎么做好呢？”她那双泪盈盈的眼睛仰望着他，好像她认为他懂得一切，现在就等他的话来决定了。

“唔，眼下我也不大清楚。不过我会想办法的。”

“啊，我就知道你会的！你真能干——弗兰克。”

她以前从没称呼过他的名字，第一次这么叫他，他听得又高兴又惊讶。这可怜的姑娘大概是糊涂了，连自己说漏了

嘴也没发觉。他对她感到十分亲切和满怀爱怜。要是他能替苏伦的姐姐做点事情，他是非常乐意的。他掏出一条红色大手帕递给她，她接过来擦了擦眼睛，然后对他嫣一笑。

“你看我这个可笑的小笨蛋，”她用抱歉的口吻说，“请不要见怪才好。”

“你才不是小笨蛋呢。你是个十分勇敢可爱的女人，竟想把一副过分沉重的担子挑在自己肩上。我怕的是皮蒂帕特小姐帮不上你。我听说她的大部分财产已经丧失，而亨利·汉密尔顿先生自己的状况也不太好。我但愿自己有个家可以接待你。不过，思嘉小姐，请你记住这句话，等到苏伦小姐和我结了婚，我们家里将经常为你保留一席之地，韦德也可以带来。”

现在是时候了！准是圣徒和天使们在保佑着她，终于给她带来了这么个天赐良机。她设法装成一副吃惊和难为情的样子，张开嘴像马上就要说话似的，可是又吧嗒一声闭上了。

“到春天我就要当你妹夫了，别假装你还不知道似的，”他用一种神经质的快乐口吻说。紧接着，发现她眼里满含泪水，他又惊恐地问：“怎么了，苏伦小姐没有生病吧，难道她病了？”

“啊，没有！没有！”

“一定发生什么事了。你快告诉我。”

“啊，我不能！我不知道！我还以为她一定写信告诉你了呢——啊，真丢人！”

“思嘉小姐，怎么回事呀！”

“唔，弗兰克，我这话本不该说的，不过我以为，当然喽，你知道——我以为她写了信给你——”

“写信给我说什么？”他焦急得哆嗦起来。

“啊，对一个像你这样的好人做这种事！”

“她做了什么呀？”

“她真的没写信告诉你？唔，我猜想她是太难为情啦。她理应感到羞耻嘛！啊，我偏偏有这么一个丢人的妹妹！”

到此时，弗兰克连提问题的勇气也没有了。他坐在那里呆呆地望着她，脸色发白，手里的缰绳也放松了。

“她下个月就要同托尼·方丹结婚了。唔，我真抱歉呀，弗兰克。这件事要由我来告诉你，真不是滋味。她实在等得不耐烦了，生怕自己当老姑娘呢。”

弗兰克搀扶思嘉下车时，嬷嬷正站在屋前走廊上，她显然在那里站了好长时间了，因为她的破头巾已经淋湿，那件紧紧围在肩头的旧披肩上也有许多雨点。她那皱巴巴的黑脸上流露着气恼和忧虑的神色，嘴唇撅得比以往思嘉见过的哪一次都高。她匆匆地瞟了弗兰克一眼，等到发现是谁时才变了脸色——变得又愉快又惶惑，同时掺杂着一丝歉疚的意思。她蹒跚着向弗兰克走来表示欢迎他，但当他要同她握手时，她却咧开嘴大笑站行起鞠躬礼来了。

“能在这里看到家里人真不错啊，”她说。“你好呀，弗兰克先生？我的天，你这不是阔起来啦！要是我知道思嘉小姐是跟你出去了，我也不会担这分心了。我知道她得有人照顾着。我一回来就发现她出门了，我就慌得像只没了头的小鸡，心想她在这城里一个人乱跑，可大街上到处是刚放出来的下流黑鬼呢。怎么，宝贝儿，你也不告诉我一声就出去了？而且你还在感冒呀！”

思嘉狡黠地向弗兰克眨了眨眼睛。尽管刚刚听到的那个消息正使他苦恼不堪，他还是微微一笑，懂得她的意思是要保持沉默，叫他参与眼睛那个好玩的密谋。

“你快去给我找几件干衣服来，嬷嬷，”她说。“还弄点热茶。”

“天哪，你的新衣裳全给糟踏完了，”嬷嬷嘟哝着。“俺得花时间把它烘干刷净，这样才能穿上去参加今天晚上的婚礼。”

她进屋里去了，此刻思嘉紧挨着弗兰克悄悄说：“今天晚上来吃饭吧。我们太孤独了。然后我们一起去参加婚礼。你要当我们的护送人呀！还有，请不要在皮蒂姑妈面前说起——说起苏伦的事。那会使她十分伤心，况且，要是她知道我妹妹——，我也受不了呀。”

“唔，我不会！我不会！”弗兰克连忙说，他一想起这事来就胆战心惊呢。

“今天你对我太好了，帮了我那么大的忙。现在我又勇敢起来了。”分手时她用力捏了捏他的手，同时用那双电火般的眼睛牢牢地盯住他。

此时，正好在门口等候着的嬷嬷丢给她一个捉摸不定的眼色，跟着她呼哧呼哧地到楼上卧室里去。她一声不响替思嘉脱下湿衣服，把它们挂在椅子上，然后推着她上了床。她端来一杯热茶和一块包在绒布里的热砖，然后俯身看着她，用一种思嘉听到过的最近乎抱歉的口气说：“乖乖，你怎么不告诉自己的嬷嬷你到底在干什么呢？要不，我就不会这么老远跟着你到这亚特兰大来了。我年纪也大了，身子也胖，没法

儿这样到处跑了呀。”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宝贝，你骗不了我。我对你了如指掌，我刚才看见了弗兰克先生的脸色，也看了你的脸色，我对你的心思就一清二楚了。我还听见你对他讲的悄悄话，关于苏伦小姐的。我要是早知道你是来找弗兰克先生，我就呆在家里不出来了。”

“好吧，”思嘉简捷地说，便在毯子底下蜷缩起来，明知要想不让嬷嬷闻到一点风声是白费力气的。“你认为我是来找谁呀？”

“孩子，我不知道，可是我昨天实在不愿意看你那张脸，我还记得皮蒂帕特小姐写信给媚兰小姐说过，那个流氓巴特勒有许多钱，而且我也忘不了我听到的那些话。不过弗兰克先生嘛，他是个上等人，虽然相貌不佳。”

思嘉严厉地瞥了她一眼，嬷嬷也毫不示弱地回瞪了她一眼，意思是说一切我都知道。

“那么，你准备怎么样呢，泄露给苏伦吗？”

“我要想一切办法帮助你，使得弗兰克先生更加高兴，”嬷嬷说，一面将思嘉颈边的被头塞严实些。

趁嬷嬷在房间里忙着收拾时，思嘉静静地躺了一会，她觉得目前满可以放心了。她们之间已用不着再费口舌。人家也没要你加以说明，也没有责备你。嬷嬷已经明白，一声不响了。思嘉发现嬷嬷是个比她自己更不妥协的现实主义者。那双带斑点的警觉的老眼睛看人看事既深刻又清楚，有着如原始人和孩子般的直率，凡她心爱的事物碰到危险时，便能挺身而出，决不为良心所阻挠。思嘉是她的宝贝孩子。凡是这

个宝贝孩子所想要的，即使属于别人所有，她也一害要帮助她去得到。至于苏伦和弗兰克·肯尼迪的树利，她根本就不放在心上，最多只暗中冷冷地笑笑罢了。如今思嘉遇到了困难并正在尽最大的努力去解决，何况思嘉还是爱伦小姐的孩子呢。嬷嬷振作精神去帮助她，毫不犹豫。

思嘉感觉到了无言的支持，而且脚头的那块热砖也使她暖和起来了，于是刚才在马车上挨冻时已隐约闪烁的那个希望，此刻便成了熊熊大火。它叫她浑身发热，心脏怦怦跳着使血液的血脉中迅速循环。力气也恢复了，在一种难以控制的激情之下她差点要大笑起来。还没有被击倒呢。她愉快地想。

“把镜子给我，嬷嬷，”她说。

“用毯子把肩膀盖好，不要露出来，”嬷嬷命令道，一面把手镜递过来，厚厚的嘴唇上漾着一丝微笑。

思嘉看着自己。

“我苍白得像个鬼了，”她说，“头发乱得像马尾巴似的。”

“你的确不那么精神了？”

“唔……外面雨下得很大吗？”

“可不，在下倾盆大雨呢。”

“好吧，不管怎么样，你得给我上街跑一趟。”

“冒着这样大的雨，我可不去。”

“反正，要不你去，要不我自己去。”

“有什么急事要办呀？我看你这一整天也累得够呛了。”

“我要一瓶科隆香水，”思嘉边说，边仔细打量着镜子里的自己，“你可以给我洗头发，用科隆水漂清。还得给我买一

缸啊啊籽汁，好用来把头发抵得服贴些。”

“这种天气我不会给你洗头发，你也不必往头上洒什么香水，像个荡妇那样。只要我还有口气，你就休想干这种事。”

“啊，不，我就是要嘛。快从我的钱包里拿出那个五美元的金币来，到街上去。还有——对了，嬷嬷，你顺便给我买盒胭脂带回来。”

“买盒什么？”嬷嬷疑惑地问她。

思嘉对嬷嬷的那双怀疑的眼睛故意不理睬。因为你压根儿不知道还有什么办法可以把她吓住。

“你不要管。买胭脂就是了。”

“我可从来不买那种我不知道的东西。”

“你看爱管闲事，告诉你吧，那是颜料，用来擦脸的。不要气鼓鼓地像只蛤蟆，站在那里发呆了，快去吧。”

“颜料！”嬷嬷气哼哼地说。“擦脸的！好吧，别看你长这么大了，我不能揍你！我可从来没丢过这种脸呢。你真叫发昏了！爱伦小姐这会儿正在坟墓里为你难过呢！把你的脸擦得像个——”

“你明明知道罗毕拉德奶奶就常常用胭脂擦脸，而且——”

“是啊，而且她只穿一条裙子，还故意用水打湿，让裙子在身上使大腿原形毕露，但这并不说明你也可以那样做呀！在老小姐年轻的时代就是那样不要脸的，可如今时代变了，而且——”

“天哪！”思嘉忍不住叫嚷起来，她已经急了，用力把毯子掀掉。“你给我马上滚回塔拉去！”

“除非我自己愿意走，否则你休想叫我回塔拉去。我是自由的，”嬷嬷也怒气冲冲地说。“而且我就是要呆在这里。还是上床躺着吧。难道你硬是要弄个肺炎不成？把那件胸衣脱下来！脱下来吧，乖乖。反正，思嘉小姐，这种天气你哪里也不能去。可是我的天！你多像你爸呀！上床躺下——我可不会去给你买什么颜料呀！谁都会知道我是给自家孩子买的，那不羞死人了吗！思嘉小姐，你那么可爱，长得那么漂亮，用不着擦什么了。宝贝，你知道，除了坏女人，谁也不擦那种东西的。”

“可是你看她们擦了不是显得更漂亮吗？”

“我的天，听听你说的！宝贝，别说这种丢人的话了。把湿袜子脱下来。我决不让你自己去买那玩意。爱伦小姐会恨我的。快上床去躺下。我就走。说不定能找到一家没人认识我的铺子呢。”

那天晚上在埃尔辛太太家，范妮举行了婚礼，当老列维和别的乐师出来为舞会演奏的时候，思嘉兴致勃勃地环顾四周。又一次亲临舞会，可真叫人兴奋啊。她对于自于所受到的热情款待也很高兴。她挽着弗兰克的胳膊进屋时，在场的每一个都拥上前来惊喜地叫着欢迎她，吻她，同她握手，说他们曾多么想念她，并且叫她再不要回去塔拉去了。男人们显得那么豪爽，好象已经忘记从前她挖空心思让他们伤心的那些事，而姑娘们似乎也不记得她曾想方设法引诱她们的情人的事了。甚至连梅里韦瑟太太、惠廷太太、米德太太，以及别的在战争后期曾对她十分冷淡的寡妇们，也忘记了她的轻率举动和她们对她的反感，而只记得她在她们共同遭受挫

折的时候受到的磨难，以及她是皮蒂的侄媳和查尔斯的遗孀。她们吻她，含着眼泪谈到她母亲的去世，并详细询问她父亲和妹妹们的情况。每个人都问到媚兰和艾希礼，请她说说究竟为什么他们也没有回到亚特兰大来。

思嘉尽管为大家的欢迎态度而高兴，但凡心时时伴随惴惴不安的感觉始终无法排除，这便是她那身天鹅绒衣裳引起的。那件及裳从膝部以下仍旧是湿的，而且边上还有泥污，虽然嬷嬷和厨娘曾经用滚水壶和刷子烫了又烫，刷了又刷，又提着在火炉眼前使劲抖了半天，也没有解决问题。思嘉生怕有人注意到她这副邋遢相，从而明白她原来只有这一件漂亮衣裳。她稍感欣慰的是，在场许多客人穿的衣裳比她的这件还差得多。那都是些旧衣裳，显然是仔细补过和烫过的。她的衣裳尽管湿了，但至少是完整而簇新的——除了范妮那件白缎子结婚礼服，她这件实际是晚会上唯一的一件新衣裳了。

思嘉想起皮蒂姑妈告诉她的埃尔辛家的经济状况，不清楚他们哪里弄来的这许多钱，竟买得起缎子衣服，以及用来开支晚会上的茶点、装饰和乐队，等等，这得花一大笔钱啊。也许是借了债，要不就是整个埃尔辛家族都给予支援，才举行了范妮的这个奢华的婚礼。在现在艰难时期举行这样一个婚礼，这在思嘉看来完全是一种奢侈行为、与塔尔顿兄弟们的墓碑不相上下，所以她也像站在塔尔顿家墓地上那样觉得很不舒服。随意挥霍金钱的时代毕竟已经过去了。为什么当旧时代已一去不复返时这些人还要以往那样摆阔气呢？

不过她很快就把霎那间的反感摆脱掉了。再说这又不是花她的钱，也用不着她为别人做的蠢事而烦恼和破坏她自己

今晚的兴致呀！

她发现新郎原来是个熟人，是从斯巴达来的托米·韦尔伯恩，一八六三年他肩部受伤时她曾护理过他。那时他是个六英尺多高的英俊小伙子，从医学院休学参加了骑兵部队。如今他显得像个小老头了，由于臂部受伤成了驼背。他走起路来显得很吃力，如皮蒂姑妈所形容的，叉开两腿一瘸一拐的，样子很难看。但是他好像对自己的外表一点也不难堪，或者说满不在乎，那神气就像对谁也不领情似的。他已经完全放弃继续学医的希望，当起承包商来了。手下有一支爱尔兰劳工队伍，他们正在建造一个新的饭店。思嘉心想像他这个模样怎么会干起如此繁重的行当来，不过她没有问，只是又一次辛酸地意识到：一旦为生活所迫，几乎什么事都是做得到的。

托米和休·埃尔辛还有那个小猴儿似的雷内·皮卡德同她站在一起谈话，这时椅子和家具已推到墙边，准备跳舞了。休还是一八六二年思嘉最后一次见到时那个模样，没有什么改变。他仍是那个瘦弱和有些神经质的孩子，仍然是那一绺浅褐色的头发覆盖着前额；那双纤细的手显得毫无用处，这些她都记得很清楚呢。可是雷内从上次休假回来同梅贝尔·梅里韦瑟结婚以后，模样已变了不少。他那双闪烁的黑眼睛里仍然有高卢人的神采和克里奥尔人^①对生活的热情，不过，尽管他有时开怀大笑，他脸上仍然隐约地流露出某种严峻的表情，而这是战争初期所没有的。而且，他身着显耀的义勇

^① 克里奥尔人是路易斯安那州的法国移民的后裔。

军制服时那种傲慢的高雅风度现在丧失殆尽啦。

“两颊美如花，双眼绿如玉！”他说着，一面亲吻思嘉的手并赞赏她脸上的胭脂。“还像在义卖会上第一次看到你时那样漂亮呀。你还记得吗？我永远也忘不了你那只结婚戒指丢到我篮子里的情形。嘿！那才叫勇敢呢！不过我可真没想到你会等了那么久才得到另一只戒指呀！”

他狡黠地霎眼睛，用胳膊肘碰了碰休的肋部。

“我也没想到你会卖起馅饼来了，雷内·皮卡德，”她说，雷内倒并不因为有人当面揭他这不体面的职业而感到羞耻，反而显得高兴，并且拍着休的肩膀放声大笑起来。

“说得对！”他大声喊道。“不过，这是岳母梅里韦瑟太太叫我干的，是我这辈子干的头一桩工作。我雷内·皮卡德原本是要拉小提琴，饲养赛马渡过一生的呀！可是如今我推着馅饼车也高高兴兴着呢！岳母大人能让你干任何事情。她本来可以当一位将军，好让我们打赢这场战争，你说呢，托米？”

好吧！思嘉心想。尽管他的家族曾经在密西西比河沿岸拥有广袤的土地，在新奥尔良也有一幢大厦，他竟高兴推着车子卖馅饼！

“要是我们的岳母也参了军，我们保准一个星期就把北方佬打垮了，”托米这样说表示赞同他的看法，一面偷偷觑着他那位新丈母娘瘦长而威严的身影。“我们之所有能坚持这么久，全亏我们背后那些不愿投降过的太太们。”

“她们决不投降，”休纠正说，脸上流露出自豪而稍带讥讽的微笑。“今晚这里没有哪位太太是投降过的，无论她们的男人在阿波马托克河的表现怎样。她们的遭遇要比我们的坏

得多。至少我们还能在战斗中出出气呀。”

“可她们就只有满腔仇恨了，”托米补充说。“哎，思嘉，你说是这样么？太太们看到自己的男人沦落到如此地步，会比我们伤心得多。本来休要当法官，雷内要在欧洲的国王面前拉小提琴——”他发现雷内要揍他，便躲开了。“而我呢，要当大夫，可如今——”

“给我们时间吧！”雷内喊道。“到那时候我会成为南部的馅饼王子哩！我的宝贝休将成为引火柴大王，而你，我的托米，你会拥有爱尔兰奴隶而不是黑奴了。多大的变化——多大的玩笑啊！还有，思嘉小姐和媚兰小姐，你们会怎么样呢？难道你们还挤牛奶，摘棉花？”

“真是，不！”思嘉冷静地说，她不能理解雷内这种逆顺受的态度。“我们让黑人干这种活儿。”

“媚兰小姐嘛，我听人说她给自己的孩子取名‘博雷加德’^①。你转告她，我雷内赞成，并且说过除了‘耶稣’，没有比这更好的名字了。”

虽然他微笑着，但他的两眼由于路易斯安那这位冲劲十足的英雄的名字而闪出骄傲的光芒。

“可是，还有‘罗伯特·爱德华·李’呢，”托米提醒他。“我并不想贬低博的名气，不过我的第一个儿子将命名为‘鲍勃·李·韦尔伯恩’。”

雷内笑着耸了耸肩膀。

“我给你说个笑话，不过是真事。你看克里奥尔人对于我

① 博雷加德是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南方的一位将领。

们勇敢的博雷加德和你的李将军是怎么看的吧。在驶近新奥尔良的列车上，一个属于李将军部下的弗吉尼亚人连续遇到了博雷加德军队中的一个克里奥尔人。那个弗吉尼亚人不断地谈着李将军说了些什么，做了些什么。而那位克里奥人显得很客气，他皱着眉头听着，仿佛要记住似的，然后微笑着说：‘李将军！啊，是的！现在我知道了！李将军！就是博雷加德说他很好的那个人！’”

思嘉试着要有礼貌地附和他们的笑声，可是她没弄明白这个故事的真正含义，只觉得克里奥尔人也像尔斯顿人和萨凡纳人那样傲慢罢了！而且，她一直认为艾希礼的儿子本来应该按照他自己的名字命名的。

乐队奏完开场曲以后立即转入《老丹·塔克》乐曲，这时托米请她跳舞。

“你想跳吗，思嘉？我不敢请你，不过休或者雷内——”

“不，谢谢。我还在为母亲守孝呢，”思嘉连忙婉言谢绝。“我要坐在这里，一次也不跳。”

她从人群中找到了弗兰克·肯尼迪，并招呼他从埃尔辛太太身旁走过来。

“我想到那边壁龛里坐坐，请你给拿点吃的过来，我们可以在那里好好聊聊。”等那三个人一走开她便对弗兰克这样说。

他赶忙去给她拿一杯葡萄酒和一片薄饼来，这里思嘉在客厅尽头那个壁龛里坐下，仔细摆弄着她的裙子，将那些明显的脏点遮掩起来。又看到这么多人和又一次听到音乐，她感到激动，就把早晨她在瑞德那里发生的丢人的事，置诸脑

后了。等到明天她回想起瑞德的行为和她的耻辱时，再去折磨自己吧。等到明天，她再琢磨究竟自己在弗兰克那颗受伤而困惑的心上留下了什么印象。不过今晚用不着。今晚她感到浑身挺自在，满怀希望，两眼也熠熠生辉了。

她从壁龛中朝大厅望去，观看那些跳舞的人，回想她在战时头一次在亚特兰大来时这间客厅多么华丽。当时这些硬木地板像玻璃似的一片明亮，头顶上空枝形吊灯的千百个小巧的彩色棱镜，反映和散播着几十支蜡烛放射的每一道光辉，像客厅四周那些钻石，火苗和蓝宝石的闪光一样。墙上挂的那些古老画像曾经是那么庄严优雅，以热情而亲切的神成俯视着宾客。那些红木沙发是那么柔软舒适，若中那最大的一张当时就摆在她坐着的这个壁龛的尊贵位置。这曾经是思嘉参加舞会时喜爱坐的一个座位。从这里可以看到整个客厅和那边的餐厅，以及那张有 20 个座位的红木餐桌和那端端正正靠放着的 20 把细腿椅子，还有笨重的餐具架和柜台，上面摆满了银器、七枝形烛台、高脚杯、调味瓶、酒瓶和亮晶晶的小玻璃杯。战争刚开始时思嘉常常坐在这张沙发上，由一位漂亮的军官陪伴着，欣赏小提琴和低音大提琴、手风琴和班卓琴的演奏，同时听到舞步在打过蜡的明亮地板上发出令人激动的瑟瑟声。

如今头顶上的枝形吊灯不亮了。它歪歪斜斜地垂挂在那里，大部分的棱镜已经损毁，好像北方佬占领军的长统马靴把它们的美丽模样当成了靶子似的。现在客厅里只点着一盏油灯和几支蜡烛，而大部分亮光却来自那个宽大火炉里高声嘶叫的火苗。火光一闪一闪映照出灰暗的旧地板已经磨损和

破裂到无法修补的程度了。褪色墙纸上的那些方块印迹表明那里曾经挂过画像，而墙灰上那个大的裂口则使人记起周城时期这所房子上落过一发炮弹，把房顶和二层楼的一些部份炸毁了。那张摆着糕点和酒瓶的沉重的老红木餐桌，在显得空荡荡的饭厅里仍然居重要地位，可是它的好多地方被划破了，损坏的桌腿也说明是粗陋地修理过的。那个餐具架、那些银器，以及那些纺锤形的椅子，都不见了。原来挂在客厅后面那些法国式拱形窗户上的暗金色锦缎帷幔也找不到了，只有那些带饰边的旧窗帘还留在那里，它们虽然干净但显然是补缀过的。

她从前喜爱的那张弧形沙发所在的地方，如今摆的是一张不怎么合适的木条凳。她坐在条凳上，尽量装得优雅些，希望裙子还能凑合着让她跳舞。能得新跳舞是多么惬意呀！不过，实际上她同弗兰克坐在这个僻静的壁龛里，会比卷入紧张的旋舞有更大的收获。她可以一心一意地倾听他谈话，并且诱引他进入更加想入非非的境地。

可是音乐的确很动人。当老列维哇的一声拉响班卓琴和发出弗吉尼亚舞的指令时，她的便鞋不禁和着老列维肥大而笨拙的脚打起拍子来了。脚步在地板上瑟瑟地挪动着、擦着、磨着，两排跳舞的人相互向对方前进又后退，旋转着，将手臂连接成弧形。

“老迈的丹·塔克，他醉了——”

（摇摆呀，舞伴们！）

“倒在马车里，踢马一脚！”

（轻快地跳呀，太太们！）

在塔拉农场过了一段压抑而劳累的生活以后，能再一次听到音乐和舞步声，看到熟悉亲切的面孔在朦胧的灯光下欢笑，互相戏谑，说俏皮话，挑逗，挖苦，调情，的确是惬意的事。这使人感到仿佛死而复生，又好像是五年前的光辉日子重新回到了自己身边。要是她能够紧闭眼睛，不看那些翻改过的衣服、衬过的马靴和修补过的便鞋，要是她头脑里不再浮现那些从舞蹈队中消失了小伙子们的面孔，她便几乎会觉得一切如旧，什么变化也不曾发生了。可是她看着，看到老年人在饭厅里摸索酒瓶，主妇们成排地靠墙站着，用没有拿扇子的手遮着嘴谈话，年轻的舞们们在摇摆、蹦跳，这时她突然凄凉而惊恐地发觉一切都完全变了，从前这些熟悉的人影现在都是鬼魂似的。

他们看起来似乎和过去一样，但实际上不同了。这是怎么回事呢？仅仅因为他们又长了五岁吗？不，不只是时间流逝的结果。而且有某些东西已经从他们身上、从他们的生活中消逝。五年前，有一种安全感包裹着他们，它是那么轻柔，以致他们一点也不觉得。他们在它的庇护下进入了锦绣年华。如今它一去不复返了，连同它一起进逝去的还有往日就在这个角落里洋溢着的那种兴奋之情，那种欢乐和激动的感觉，也就是他们的生活方式的传统魅力。

她知道自己也变了，不过不是像他们那样变的，而且这叫她困惑不解。她在那里端坐着，观看着他们，发现自己是他们中间的一个外来人，就像来自另一世界的一个外来人那样，讲一种他们听不懂的语言，同时她也听不懂他们的话。突然她醒悟了。这种感觉和她同艾希礼在一起时的感觉是一样

的。她同他以及他那一类人（他们构成了她生活圈子中的大部分）在一起时，总觉得自己是被某种她所无法理解的东西排除在外了。

他们的面貌没有多大变化，态度也一点儿没有变，但在她看来，老朋友们给她保留下来的也只有这两种东西了。一种历久不衰的庄严，一种没有时间性的慷慨，仍旧牢牢地附着在他们身上，而且将终生不渝，但他们会怀着无尽的痛苦，一种深得难以形容的痛苦，走向坟墓。他们是些说话温柔，强悍而疲倦了的人，即使失败了也不明白什么叫失败，被损害了也仍然不屈不挠。他们已备受摧残，无依无靠，沦为被片服领地上的公民。他们注视着自已心爱的国土，眼看着它被敌人和那些戏弄法律的恶棍们践踏，原来的奴隶转而作威作福，自己的人民被褫夺公权，妇女横遭污辱。而且他们还记着那些坟墓。

他们那个旧世界的一切都变了，可旧的形态没有变。昔日的习俗还在继续流行，也必须继续流行，因为习俗是唯一留给他们的东西了。他们牢牢掌握着他们从前所最熟悉、最喜爱的东西，那种悠闲自在的风度、礼节，彼此接角时那种可喜的互不介意的神情，特别是男人对待妇女们所持的保护态度。男人们忠于自己从小受到教养的那个传统，一贯是讲礼貌的，谦和的；他们几乎成功地创造了一种维护妇女的风气，使之不受任何她们所难以接受的粗暴行为的侵扰。思嘉心想，这是最荒谬不过的事，因为在过去五年中，即使隐遁得最远的妇女也很少见过和听说过的那种风尚，如今实际上已所剩无几了。她们护理过伤员，抵阖过死堵的眼睛，蒙受

过战争烽火和灾难的折磨，也经受了恐怖、逃亡和饥饿。

但是，无论他们经过了什么样的情景，已经和还要完成多么卑下的任务，他们依然是太太和绅士，在流离失所——悲惨、凄凉、无聊时仍保持忠诚，相互关心，像钻石一般坚贞，像他们头顶上那个破碎了枝形吊灯上的水晶玻璃一般清亮。往昔的岁月已经一去不复返，但这些人仍会走自己的路，仿佛从前日子依然存在，他们还是那么可爱，悠闲，坚定，决不像北方佬那样为蝇头小利而奔走钻营，决不放弃所有的昔日风尚。

思嘉很清楚，她自己变化很大，否则她就不会做出离开亚特兰大以来所做的那些事情；否则她现在也不会考虑去干她正拼命想干的那种勾当了。不过她的改变与他们的有所区别，至于究竟是什么样的区别，她暂时还说不清楚。也许就在于她能无所不为，而这些人却有许多事情是宁死也不愿意做的。也许就在于他们虽然不抱希望却依然笑对生活，温顺地过日子，而思嘉却做不到这一点。

她无法漠视生活。她必须活下去，可是生活太冷酷、太不友善了，使得她想要微笑着为它掩饰也是不行的。对于她那些朋友们的宝贵品质和勇气以及坚强不屈的尊严，思嘉可一点也看不上。她只看到一种对事物采取微笑观望而拒不正视的愚蠢的倔强精神。

她凝望着跳得满脸兴奋的人们，心想他们是不是也像她那样为种种事物所驱使，为已故的情侣、伤残的丈夫、饥饿的儿女、失掉的土地，以及那些庇护过陌生人的可爱的住宅。不过，毫无疑问，他们是迫不得已啊！她了解他们的环境，比

了解她自己的只略略少一点。他们的损失就是她的损失，他们的苦难就是她的苦难，他们的问题也和她的的问题一样。不过，他们对这一切却采取了与她不同的态度。她在客厅里正注视着的那些面孔，这不是些面孔：它们是些面具，是永远也拿不下来的极好的面具。

可是，如果他们也像她那样在痛切地忍受着残酷环境的折磨（实际就是如此），那么他们怎能保持这种欢乐的神态和轻快的心情呢？说真的，他们为什么要装出这副样子来？他们真叫她无法理解和有点不耐烦了。她可不能像他们那样。她不能用漠不关心的态度来观察这劫后的世界。她好比一只被追猎的狐狸，怀着破碎的心在拼命逃跑，想赶在猎犬追上之前到达一个藏身的洞穴。

她突然憎恨起他们来了，因为他们和她不一样，他们以一种她无法做到也决不想做到的态度面对他们所丧失的东西。她恨他们，恨这些面带笑容、脚步轻快的陌生人，这些骄傲的傻瓜，他们从丧失的事物中捞取自尊心，好像正因为丧失了才引以自豪似的。妇女们把自己打扮得像太太，她知道她们就是太太，虽然她们每天得做些卑下的活儿，也不清楚她们下次要穿的衣裳从哪儿来。全是些太太呢！可是她并不觉得自己是个太太，尽管她有天鹅绒衣裳和喷了香水的头发，尽管她可以对自己的家庭出身和曾经拥有过的财产感到骄傲。自从她同塔拉农场的红土地辛酸地打上交道之后，她那优美的风度就全被剥夺了，她知道自己也不会觉得像一位太太，除非她的餐桌上摆满了银质的和水晶玻璃的餐具以及热气腾腾的美味佳肴，她的马厩里有了自己的骏马和马车，她

的农场里由黑人而不是白人拉棉花。

“啊，这就是区别！”她叹息一声愤怒地想道。“你们尽管穷，但依然觉得自己是太太，可我就不是这样。这些笨蛋好像不明白，你没有钱就不能当太太呀！”

甚至在这突如其来的新发现中她也隐隐地认识到他们虽然显得愚蠢，可他们的态度还是对的。爱伦如果还活着也可能这样想。这使她非常不安。她知道她应当像这些人一样看待自己，可是她不行。她也知道她应当像他们那样虔诚地相信，一位天生的太太永远是太太，即使已沦于贫困，可是她不愿意相信这一点。

她一直听人们对北方佬嗤之以鼻，因为北方佬的帮作高雅是以财富而不是以教养为基础的。然而就在此刻，尽管有点异端邪说的味道，她不能不认为北方佬在这件事上是对的，即使他们在别的方面都是错了。要做太太就得花钱。她知道，要是爱伦从女儿嘴里听到的这样的话，她准会昏过去的。无论怎样贫困，都不能使爱伦引为羞耻。羞耻嘛！是的，这就是思嘉的感觉。她因为穷了，沦落到了不择手段，吝啬和干黑人干的活儿，所以觉得耻辱呀！

她懊恼地耸了耸肩膀。也许这些人是对的而她错了，不过，反正一样，这些骄傲的傻瓜并不像她那样聚精会神地向前看，甚至不惜冒丧名受辱的危险去夺回已经失掉的东西。要去不择手段地捞取金钱，这对他们中的许多人来说是有有点太降格了。时世是艰难无情的。你如果想征服它，就得进行艰苦无情的斗争。思嘉知道这些人的家庭传统会阻止他们去作这样的斗争——色然以挣钱为目的的斗争。他们全都觉得毫不

掩饰地挣钱，甚至谈论金钱也是俗不可耐的事。当然，也有例外。梅里韦瑟太太做馅饼生意，雷内叫卖馅饼，休·埃尔辛卖劈柴，托米搞承包，就是如此。弗兰克也有勇气开店呢。但是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又怎么样呢？那些农场主会弄到几英亩土地过穷日子。那些法官和医生会重操旧业等待再也不会来的主顾。可其余的人，那些本来依靠收入过闲散日子的呢？他们会落到什么样的地步呢？

但是她不会一直穷下去的。她不会坐下来等待一个什么奇迹来帮助她。她要闯进生活中去，从那里攫取她所能取得的东西。她父亲作为一个穷苦的移民小伙子起家，终于挣到了塔拉那片广大的土地。父亲能做到的，他的女儿也能做到。她跟这些人不同，他们曾经将一切作为赌注押在一桩已经完蛋的事业上，如今，还在心安理得地为丧失那桩事业而感到自豪，因为据说那是值得你作出任何牺牲的。他们从过去汲取勇气。可她则是在从未来汲取勇气啊。现在，弗兰克·肯尼迪就是她的未来。至少，他拥有一个店铺，还有现金。只要能同他结婚，弄到那笔钱，她就可以使塔拉再支撑一年了。一年以后——弗兰克必定会买下那个锯木厂。那时她倒要亲自看看那城镇怎样迅速繁荣，而现在，在很少有人竞争的时候，谁能办起一家木材厂谁就会有一个金矿呢。

这时，从思嘉内心深处冒出了战争初期瑞德说的关于他在封锁期间赚了一笔钱的那些话。当时她并没有费心思去理解这些话的意思，可现在它们变得再明白不过了，因此她奇怪为什么当时那样幼稚无知而认识不到呢？

在一种文明崩溃的时候也像在它兴起时一样，有大量的

金钱好赚的。

“这就是他预见到的崩溃，”她想，“而且他是对的。现在还有许多的钱让每一个不怕艰辛的人去赚——或者去攫取呢。”

她看见弗兰克从对面向她走过来，手里端着一杯黑莓酒和一碟糕饼，她这才勉强装出一副笑脸。她可从没想过是否为了塔拉值得同弗兰克结婚。她明白这是值得的，所以主意一定便没有再去想它了。

她朝他微笑着，饮着果子酒，明知自己脸上有红晕比任何酒瓶里的东西都更加迷人。她挪动了一下裙子，让他坐在身旁，然后故作姿态懒懒地挥动手帕，让他能闻到香水淡淡的芳香。她为自己喷洒了这种香水而感到得意，因为舞厅里别的女人谁也没有，而且弗兰克已经注意到了。出于一时冲动，他还在她耳边悄悄说过她红润、芬芳得像朵玫瑰花呢。

要是他不这么胆小就好了！他让她想起一只怯懦的棕色老野兔。他要是有一点塔尔顿兄弟们那样的豪爽和热情，或者就像瑞德·巴特勒那样的粗野无礼，那该多好呀！不过，如果他有了这些特质，他也许就能觉察到她那故作正经地扇动着的眼睑下暗藏的拼命挣扎之情了。实际上，他对女人还不够了解，想不到她打算干什么勾当。这是她的幸运，但这并没有提高她对他的尊敬。

第三十六章

两个星期之后，经过一场旋风式的求婚，思嘉与弗兰克·肯尼迪结婚了。她红着脸告诉对方，他的求婚方式使她没有一点喘息的机会来拒绝他的热情。

其实，弗兰克压根儿不知道在这两个星期里思嘉一直因为他对她所给予的暗示和鼓励反应迟钝而恨得咬牙切齿，整夜在房里转悠而不得安眠，祈祷苏伦那边千万不要寄什么不合时宜的信来破坏她的计划。她感谢老天爷，幸亏妹妹是个最不爱写信的人，只喜欢收到别人的信，而不喜欢给别人写信。可是当思嘉披着爱伦那条褪色的围巾在卧室冰冷的地板上来回走动度过漫漫长夜时，她总是想事情还不牢靠，就怕有个万一呀。弗兰克也不知道她收到过一封威尔的短信，说乔纳斯·威尔克森又到塔拉来过一次，发现她去了亚特兰大，便大发雷霆，结果威尔和艾希礼只得把他赶出门去。威尔的信还强调一件她最明白不过的事情，即交纳额外税金的期限愈来愈近了。看到一天天就这样悄悄地过去，她简直急得走投无路，恨不得能将报时的沙漏抓到手里，让沙粒停止流动。

但是她将自己的感情掩饰得如此周密，将自己的角色扮演得如此出色，以致弗兰克一点未起疑心，他只看见表面上的一切——查尔斯·汉密尔顿的这位美丽而柔弱无助的年轻

寡妇，每天晚上在皮蒂帕特小姐的客厅里接待他，带着钦佩之情屏息静气地听他谈论将来经营店铺的种种计划和他期望赚多少钱来买下那家锯木厂。她对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表示深切的理解和浓厚的兴趣，这就足以医治他因苏伦的所谓变节而在感情上受到的伤害了。他对苏伦的行为感到痛心和困惑，而他的虚荣心，那种中年单身汉明知自己对女人已没有吸引力的胆怯而敏感的虚荣心，更是极大地受到了创伤。他不能写信给苏伦，责备她不忠实，连想到这个态头都觉得害怕。但是跟思嘉念叨念叨苏伦的事，倒可以减轻他心头的痛苦。思嘉没有说一句贬低苏伦的话，只不过告诉他，她了解她妹妹待他多么不好，并说他理应得到一个真正赏识他的女人的体贴和照顾。

小巧玲珑的汉密尔顿太太就是这样一位又颊红润的漂亮女子，她一说起自己的苦楚便唉声叹气，而当他说点笑话逗她高兴时，又马上发出像小银铃般令人欢快的甜蜜笑声了。她身上那件经嬷嬷洗得干干净净的绿色长袍，衬托出她苗条的身段，更显得纤腰楚楚，而且，她的手帕和头发里不时飘出的淡淡清香多么迷人啊！这样一个柔弱漂亮的女子，在连她自己都不了解其艰难的险恶世界中，竟会如此孤苦伶仃，这简直是人世间的耻辱。目前既没有丈夫、兄弟、也没有父亲来保护她。弗兰克觉得对于一个孤独的女人来说，这个世界实在太冷酷了，思嘉也默默地完全同意他的看法。

他天天晚上都来看她，因为皮蒂家的气氛令人愉快和宽慰。嬷嬷总是站在前门对他微笑，而这样的微笑是只给有身份的人的，皮蒂拿咖啡加白兰地招待他，还不断奉承他，思

嘉刚一直全神贯注地聆听他的每一句话。有时下午他外出做生意，便赶着马车带思嘉同去。这些旅行特别愉快，因为她提出那么多愚蠢的问题——“真是妇道人家”，他得意洋洋地自言自语道。他认为思嘉对做生意一窍不通，忍不住大笑起来，她也笑着说：“当然喽，你不能希望像我这样一个傻女人会懂得你们男人的事呀！”

思嘉让他在他那老处女般的生活中初次感到自己成了个堂堂男子，上帝赋予了他一种比别人更高尚的气质，让他来保护那些孤弱无助的蠢女人。

终于，他们站在一起举行婚礼了，这时弗兰克拉着她那表示信任的小手，思嘉的眼睫毛轻轻垂下，在微红的双颊上方形成两道浓黑的新月，可是他依然不明白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发生的。他只知道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完成了某种罗曼蒂克和令人激动的大事。他弗兰克·肯尼迪居然使这个美人儿倾倒，投入他有力的怀抱里了。这是一种飘飘然的感觉。

他们的婚礼没有请一个亲友参加。证婚人是从大街上叫来的陌生人。思嘉坚持这样做，他也就让步了，尽管有点勉强，因为他原来希望他在琼斯博罗的妹妹和妹夫能来参加。要是能在皮蒂小姐的客厅里举行个招待会，请朋友们来喝喝酒祝贺新娘，那他会更高兴听。但思嘉甚至连皮蒂小姐参加也不同意。

“只要我们两个人，弗兰克，就像私奔那样，”她紧紧抓住他的臂膀一个劲地央求道。“我一直就想跟人逃到外面去结婚，亲爱的。为了我，你就这样做吧！”

正是这种讨人喜欢，他至今还觉得新鲜的言词，以及她

央求时那浅绿眼睛的眼角边挂着的晶莹泪珠，终于把他征服了。毕竟，男人总得对他的新娘做出某种让步吧，尤其是关于结婚仪式，因为女人对于这种动感情的事总是看得很重的。

这样，在他还没来得及弄清是怎么回事之前，他便结婚了。

弗兰克给了她那三百美元，但对于她竟要得如此之急依然很不理解，刚开始还有点不太情愿，因为这意味着他马上购买锯木厂的希望落空了。不过，他总不能眼看着她的一家人被撵出去呀，而且一看到她兴高采烈的模样，他的失望情绪就开始减退，再看看他对他的慷慨“深表感激”时的娇媚样儿，失望情绪更一下子无影无踪了。过去还从来没有一个女人对弗兰克“深表感激”过，因此他觉得这笔钱是很值得花的。

思嘉打发嬷嬷立即回塔拉，叫她完成三个任务：一是将钱交给威尔，二是宣布她的婚事，三是将韦德带回亚特兰大。两天以后她接到威尔的一个便条，她把这条子带在身边，一遍又一遍地看着，越看越高兴。威尔说税款已经付清，但乔纳斯·威尔克森对这一消息“表现得相当无礼”，尽管至今尚未提出其他的恫吓。威尔在便条最后祝她幸福，这是一种简单的礼节性祝贺，不带丝毫个人的意见。她知道威尔理解她所采取的行动和她为什么要这样做，他既不会责怪也不会对她加以赞许。但是艾希礼会怎么想呢？她狂热地猜想着。不久以前就在塔拉果园里我还对他说过那种话，可如今，他会怎样看我呢？

她还收到一封苏伦的一封信，写得错字连篇，措词激烈，公

然辱骂，信上还沾有泪痕，总之是一封充满恶毒语言和对她的品质作了真实写照的信，它使她终生难忘，而且永远也不会原谅写这封信的人。不过塔拉已安然无事了，至少挣脱了眼前的威胁，这给她带来的快乐是连苏伦的那些话也无法加以冲淡的。

要她认识到如今她的永久家庭是在亚特兰大而不是在塔拉，这还是很不容易的。在她拼命为这那笔税金奔走时，除了塔拉和威胁它的命运之外，她没有想过什么别的。甚至在结婚的那一刻，她也没有想到过她为保全家庭所付出的牺牲竟是使自己永远离开家了。现在木已成舟，她才清醒过来，感到心中有一种难以排遣的思家之痛。但事已至此，她已达成了这笔交易，就得遵照执行。而且她对弗兰克挽救了塔拉非常感激，不免对他也产生了感情，同时下定决心不让他对娶她为妻感到懊悔。

亚特兰大的女人对于邻居家的事了解得差不多跟自己家里的事一样多，而且兴趣更大。她们全都知道弗兰克·肯尼迪同苏伦之间有一种“默契”已经好几年了。事实上，他曾经羞答答地说过他准备明年春天结婚。因此他和思嘉悄悄结婚的事一经宣布，便引起大家纷纷议论、猜测和怀疑，这是不足为怪的。梅里韦瑟太太从来就爱刨根问底，她竟直戴了当地质问弗兰克，究竟为什么跟一位姑娘订了婚却娶了她的姐姐。后来她告诉埃尔辛太太，她过问此事得到的全部回答却是对方的一副傻相。可是对于思嘉，梅里韦瑟太太这个精明能干的人竟也不敢当面去问。这些天来，思嘉显得是够娴静和温柔的，但她眼里含着一种洋洋得意的神情，叫人看了

恼火。不过她天性好斗，谁又犯得上去惹她呢！

她知道亚特兰大人都在议论她了，但她并不在乎。毕竟，嫁男人是没有什么不首道德的。反正塔拉已经平安无事，就让人家去说好了。她可还有许多别的事情要干呢。最要紧的是得用一种很巧妙的方式让弗兰克明白他那店必须赚更多的钱。自从受到乔纳斯·威尔克森的那番恫吓之后，她再也无法安宁，除非和弗兰克往后能有点积蓄。况且即便没有什么意外事情发生，弗兰克也应该赚更多的钱，以便她积攒下来付明年的税金。另外，她心里还老牵挂着弗兰克提起过的那外锯木厂。弗兰克可以从锯木厂的经营中赚许多钱。现在木材如此昂贵，谁有了锯木厂谁就可以发财。她暗自发愁，因为弗兰克的钱如果付了塔拉的税金就没法买那个锯木厂了。她下定决心要使弗兰克的那店尽量多赚钱，快赚钱，这样他便可以在别人还没来得及买走那个锯木厂之前将它买下来。她知道这是一笔好买卖。

如果她是男人，她一定要把店抵押出去，用这笔钱来买锯木厂。但是婚后第二天当她轻描淡写地向弗兰克暗示这一想法时，他只微微一笑，叫她那可爱的小脑袋瓜不必为生意上的事操心。她居然还知道什么叫抵押呢，这叫他有点惊讶。最初他还觉得很有趣，但是就在新婚后没几天，这种乐趣便很快消失了。随之而来的是某种震惊。有一次他无间中告诉她“有些人”（他很谨慎地没有讲出他们的姓名）欠了他的钱，但目前还不出来，而他当然不能去逼这些老朋友和绅士们。从那以后思嘉一次又一次部起这件事，弗兰克才后悔当初不该对她说了。她还装出一副迷人的孩子气，说自己只是出于好

奇，想知道究竟哪些人欠了他的钱。一共欠了多少。弗兰克对这件事总是躲躲闪闪，再也不想多谈。他只神经质地干咳着，晃着手，重复那名关于她可爱的小脑瓜的气人的话。

弗兰克渐渐明白过来，这可爱的小脑袋瓜同时还是个“善于算计”的脑袋瓜。实际上比他自己的算计功无要精得多，而知道了这一点是令人焦虑不安的。他发现她能用心算的方法很快将一长串数字加起来，而他对三位以上的数字都得用笔才能计算。还不只此，连分数的算法对她来说也毫不困难，这一发现着实让他大吃一惊。她觉得一个女人懂得分数和生意这灯事情是有失体面的，而且觉得如果她不幸生来就有这样一种不符合贵妇人身份的理解能力，她就应该装出不懂的样子。现在他不再喜欢跟她谈生意上的事情了，而在婚前他是很高兴这样做的，因为那时他以为这些事情她全然不懂，向她解释是一愉快。现在看到她对这一切了如指掌，这种表里不一便激起了他作为男子汉通常具有的那种愤怒。再加上他发现女人还具有头脑，就觉得自己的幼想破灭了。

弗兰克到底在婚后什么时候才明白过来思嘉为达到嫁给他的目换采取了欺骗手段，这一点谁也不知道。也许是那位显然未婚的托尼·方丹来亚特兰大做生意时向他透露了。但也可能是他在琼斯博罗的妹妹听到他结婚的消息后大吃一惊，直接写信告诉他的。但可以肯定他并没有从苏伦人那里听到什么。她从未给他来人，自然他也不好写信去作解释。既然他已经结婚了，解释还有什么用呢？一想到苏伦将永远不明真相，永远以为他无情无义地抛弃了她，就深感内疚。说不定旁人也在这样想，也在议论他，这肯定将他置于一种非

常尴尬的处境了。而他又无法洗刷自己，因为一个男人总不好说自己被一个女人欺骗了吧——一个有身分的男人总不能到处宣传自己的妻子用谎话让他上了圈套吧。

思嘉已经成他的妻子了。妻子有权利要求自己丈夫忠诚。再说，他不愿让自己相信她是随随便便嫁给他的，对他根本没有感情。他那男性的虚荣心不允许这种想法长期留在心里。他宁愿相信思嘉是突然爱上了他，结果便撒了个谎把他骗到手。但这一切都是令人费解的。他清楚，对于一个比他年轻一半而漂亮精明的女人来说，他没有什么的吸引力，不过弗兰克毕竟是个有身分的人，他只好将这些疑团放在心里。思嘉已经是他的妻子，他总不能向她提出一些可笑的问题去侮辱她，何况那也无济于事啊！

弗兰克并没有刻意想挽回什么，因为看来他的婚姻也算美满的了。思嘉在女人里面算得上是最美最动人的，他认为她完美无缺——除了她太任性。婚后他很快发现只要依着她，生活就可以过得很愉快，不过要是不依她——只要依着她，她就像孩子那样高兴，老是笑呀，说些傻里傻气的笑话呀，坐在他膝头上，捋他的胡须，直到他发誓他觉得自己年轻了二十岁。她还会表现得出人意外地温柔和细致，晚上他回家时，她已经把他的拖鞋烘在火炉边，还大惊小怪地抱怨他脚湿了，生怕他又要感冒。她总是记得他喜欢吃鸡，咖啡里要放三匙糖。是的，同思嘉在一起，生活是十分甜蜜和舒适和——只不过凡事都得依着她。

婚后两个星期，弗兰克感染了流行性感冒，米德大夫让他卧床休息。在战争的头一年，弗兰克得过肺炎在医院里躺

了两个月，从那以后，他生怕重犯，所以这次也秒得躺下盖着三条毯子发发汗，乖乖地喝嬷嬷和皮蒂姑妈每隔一小时给他送来的汤药。

可是病拖着不见好，弗兰克眼看日子一天天过去，愈来愈对他那店发起愁来。现在店里的事情由一个站柜台的店员在管理，每天晚上到家里来向他汇报一天的交易，但弗兰克还是不放心。他很烦躁，但思嘉却一直在期待着这样一个机会，这时便把冰凉的小手放在他额头上试探着说：“现在，亲爱的，要是你老这样烦躁，我可也受不了啦。还是让我去城里看看事情究竟进行得怎样吧。”

她终于去了，临去前把他劝好了。他有气无力地提出反对时，她还微笑。在她新婚的这三个星期里，她一直迫切地想看看他的帐本，好查明他的财产状况。他病倒了，真是难得的机会！

那丫就在五点镇附近，新修的屋顶在被烟熏黑的旧砖墙的衬托下，显得格外耀眼。从人行道直到街边搭着个板篷，连结板篷柱子的长铁杆上拴着几匹骡马，骡马背上覆盖着破毯子和棉絮，骡马耷拉着脑袋任凭那蒙蒙细雨淋着。店铺里面就像布拉德在琼斯博罗的那店似的，只是这里烧得哔剥作响的炉子周围没有闲人在消遣和向沙箱里吐烟草法。这店比布拉德的店要大，但灰暗得多。板篷挡住了大部分冬日的阳光，店里又脏又黑，只是从两侧墙壁高处的两个有蝇屎斑的小窗透进一丝亮光。地板上撒满了沾着烂泥的木屑，而且到处是尘土和脏物。店里的前头一部分似乎整齐些，阴暗处立着一些很高的货架，堆满了色彩鲜艳的布匹、瓷器、烹饪器皿和

零碎日用品等。但是隔板后面，即后边那个部分，便都是乱糟糟的了。

隔板后面没有地板，硬地上零乱地堆放着各式各样的东西。在半明半暗中，她看到有成箱成袋的货物，以及犁头、马具和廉价的松木棺材。黑暗处还摆着些旧家具，从廉价的按木到桃花心木和红木的旧家具。还有一些破旧很名贵的织锦椅垫和马鬃椅垫，这些同周围一片混乱景象很不协调。地上还乱扔着一些瓷便壶、碗碟和高尔夫球棒；四壁周围还有几个深深的贮藏箱，里面很黑，她点起蜡烛才看清楚里面装着一些种子、铁钉、螺钉和木工用具。

“我还以为弗兰克这样婆婆妈妈像老处女，一定会把事情搞得更有条理，”她暗想，一面用手帕擦擦她那双弄脏了的手。“这地方简直是个猪圈。你看他是怎么开店的呀！他只要把这些东西上的灰尘掸掉，把它们摆到前面去让人们看得见，不就可以卖得快多了吗？”

既然他的货物是这个样子，他的帐目肯定更不用说了！

她想我现在必须看看他的帐本，于是端起灯到店铺的前面去了。站柜台的店员很不情愿地把背面很脏的厚厚的帐本递给她。显然他尽管年轻，却同弗兰克的观点一样，认为女人是不应当参与生意经的。但思嘉用尖刻的话镇住他，打发他出去吃午饭。这时她感到舒坦多了，因为他那不以为然的神气叫他很恼怒。她坐在靠近炉子的一张破椅子上，盘起一条腿，将帐本摊开。这时正是吃中午饭的时间，街上空无一人。店里也没有顾客来，只剩下她一个人了。

她慢慢地翻看着帐本，仔细审视弗兰写的那一行行很难

辨认的人名和数字。正如她所预料的那样，她发现了弗兰克缺乏生意人头脑的最新证据，因而皱起了眉头，人家欠他的债款到少有五百美元，有些已经拖欠了好几个月，而那些欠债人她都认识，其中是梅里韦瑟家和埃尔辛家的。从弗兰克不愿意提起“人们”欠他钱的态度来看，她一直以为这笔钱为数不多。想不到竟是这么大一笔啊！

“要是他们真还不出钱来，为什么还照样来买东西呢？”她恼火地想道。“要是他明明知道他们还不起钱，又为什么还照样卖给他们东西呢？只要他叫他们还钱，若中许多人是还记得起钱的。埃尔辛家既然给范妮买得起新缎子礼服，办得起奢华的婚礼，肯定也还得起钱。弗兰克就是心太软了，人们利用了他这一点。嗨，只要他将这笔钱的一半收回来，便可以买下那家锯木厂，而且轻易就替我交清税金了。”

于是她想：“弗兰克竟然还想去经营锯木厂呢！那可真是见鬼了。要是他把这个店都开得像像个慈善机关，他还有什么希望在锯木厂上赚钱呀！不到一个月，厂子就会被官府没收了。嗨，要是让我来经营这店，准会比他强多了。由我来经营一个木锯厂，准能胜过他。尽管我对木材生意还一窍不通呢！”

思嘉从小受的是这样一种传统观念的教育，即男人是万能的，而女人则没有什么才智，因此说发现一个女人可以和男人一样出色地做生意，甚至比男人做得更好，这种想法在思嘉来说就是非常惊人和革命的了。当然她也发现这种想法并不完全正确，但它依然是个令人愉快的假设。因此牢牢地据守在她心头。她以前从来没有将这种惊人的想法说出来过。

她默默在坐那里，膝头上摊着那本厚厚的帐簿，惊异得微微张开嘴，心想在塔拉那几个月贫困的日子里，她确实实干过一个男人干的活儿，而且干得相当出色呢。她一直受到这样的教育，认为一个女人是不能单独成事的，可是在威尔到来之前，她没有任何男人的帮助，不也照样把农场管起来了吗？那么，那么，她心里嘀咕着，我就相信女人没有男人帮助也能够做成世上所有的事情——除了怀孩子，而且天晓得，任何神志正常的女人，只要可能，谁会愿意怀孩子呀。

一想到她和男人一样能干，她便突然感到自鸣得意，而且急切想证实这一点，想像男人一样来为自己挣钱。挣来的钱将是她自己的，用不着再去向任何一个男人乞求，更用不着向他报帐了。

“但愿我有足够的钱，自己来买下那家锯木厂，”她大声说着，叹了一口气。“我一定要使厂子兴旺起来。连一块木片也不赔给人家。”

接着她又叹息起来。她没有什么地方可以去弄钱，因此这个主意是办不到的。而弗兰克只要把人家欠他的钱收回来便可以买下木厂。这是一个可靠的赚钱办法。等到他有了这家木厂之后，她一定会想方设法让他经营得比以前开店更认真一些。

她从帐本后面撕一页，开始抄那些已经好几个月未还列的欠债人名单。她一回家就要向弗兰提出这件事，要他处理。她要让他明白，即使他们都是些老朋友，即使逼他们还帐确实有点难为情，但这些人无论如何也得还了。这也许会让弗兰克为难，因为他胆小怕事，而且喜欢朋友们称赞他。他的

面皮如此之嫩，竟宁可不要钱也不愿公事公办地去讨债呢。

也许他会告诉她谁也没有钱还他的债。嗯，或许这是真的。贫穷对于她来说确实不是什么新闻了。但是几乎每个人都保留有一些银器和珠宝，或者死守着一点不动产。弗兰克可以把它们当现金要来嘛。

她想像得出当她把这个想法向弗兰克摊牌时，他会怎样恼火。居然让他拿朋友的首饰和财产！是呀，她耸了耸肩膀，随他自己的便去悲叹好了。我要告诉他，他可以为了友谊而甘愿继续受穷，我可不愿意。要是弗兰克没有一点勇气，他将永远一事无成！他必须赚钱，即使我不得不当家掌权，好叫他这样去做。

她正强打精神、咬紧牙关赶忙抄写时，店堂的前门忽然推开了，一阵冷风随着刮进来。一位高个子男人迈着印第安人的轻快脚步走进灰暗的店里，她抬头一看，原来是瑞德·巴特勒。

他身着簇新的衣服和大衣，一件时髦的披肩在他那厚实的肩膀上往后飘着。当他俩的目光相遇时，他摘下头上那顶高帽子，将手放在胸前有皱褶的洁白衬衫上，深深鞠了一躬。他那一口雪白的牙齿在那张褐色的面孔衬托下显得分外触目，他那双大胆的眼睛在她身上搜索着。

“我亲爱的肯尼迪太太，”他边说边朝她走去，“我最亲爱的肯尼迪太太！”接着便欢快地放声大笑起来。

起先她像是看见鬼闯入店堂似的吓一大跳，随后连忙放下那只盘着的腿，挺起腰来，冷冷地白了他一眼。

“你到这里来干什么？”

“我去看过皮蒂帕特小姐，听说你结婚了，所以我匆匆赶来向你道喜。”

她想起那次在他手下受到的侮辱，顿时羞得满脸通红。

“我真没想到你竟然狗胆包天还敢来见我！”她喊道。

“正好相反！你怎么还敢见我呢？”

“哎哟，你真是最最——”

“让我们吹休战号好不好？”他朝她咧嘴一笑，这种一闪即逝的微笑显得轻率，但并没有对他自己的行为感到惭愧或对她的行为有所责备的表示。她也不禁报之一笑，但那是很不自在的苦笑。

“他们没绞死你，真令人遗憾！”

“恐怕别人也有你这种想法。来，思嘉，放松些吧。你像吞了一根通条在肚子里似的，这可不合适呀。我想你一定已经有充分的时间忘掉我那个——嗯——我开的那个小小的玩笑了吧。”

“玩笑？哼！我是决不会忘掉的！”

“唔，会的，你会忘掉的。你只是装出一副气势汹汹的样子罢了，因为你认为只有这样才是正当体面的。我可以坐下来吗？”

“不行。”

他在她身边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来，又咧嘴一笑。

“我听说你连两星期也不肯等我呢，”他嘲讽地叹了口气。
“女人真是反复无常啊！”

他见她不回答，又继续说下去。

“告诉我，思嘉，作为朋友——最熟悉和最知心的朋友，

请你告诉我，你要是等到我出狱以后，是不是更明智一些？难道跟弗兰克·肯尼迪这老头儿结婚，比跟我发生不正当的关系，更有诱惑力吗？”

事情常常是这样，每当他的讥讽引得她怒火中烧时，她总是以大笑取代愤怒来反击他的无礼。

“别胡说八道。”

“你能否满足我的好奇心，回答一个我想了许久的问题？你轻易嫁给不止一个而是两个你根本不爱、甚至连一点感情也没有的男人，难道就没有一点女性的厌恶感，没有内心深处的痛苦吗？或者说，我对于我们南方女性的脆弱认识有错误呢？”

“瑞德！”

“我有我自己的想法。尽管小时候人们向我灌输过这种美好的想法，说女人都是脆弱、温柔而敏感的，但我总觉得女人具有一种男人所不具备的韧性和耐心。不过，照欧洲大陆的礼教习俗来看，夫妻之间彼此相爱毕竟是一种非常糟糕的结合形式。确实，从趣味上说是非常糟糕的。欧洲人在这件事情上的想法我始终认为很好。为彼此方便而结婚，为寻欢作乐而恋爱。这是一种明智的制度，你说是吗？你比我所想像的更接近那个古老的国家。”

要是向他大喊一声：“我可不是为了方便而结婚的！”那才痛快呢。但遗憾的是，瑞德已经镇服了她，如果提出抗议，说自己清白无辜，受了委屈，只会从他那里引出更多带刺的话来。

“看你说到哪里去了，”她冷冷地说。为了急于改变话题，

她问道：“你是怎么出狱的呢？”

“唔，这个嘛，”他摆出一副轻松自在的神气回答说。“没遇到多大麻烦。他们是今天早晨让我出来的。我对一个在华盛顿联邦政府机构中担任高级职务的朋友搞了一点巧妙的讹诈。他是个杰出人物——一位勇敢的联邦爱国人士，我常常从他那里为南部联盟购买军械和有裙箍的女裙。我那令人烦恼的困境通过正当途径让他注意到时，他马上利用他的权势，这样我便被放了出来。权势就是一要，思嘉。你一旦被抓起来时，便要记住这一点。权势能解决一切问题，至于有罪无罪，那只不过是理论上的问题罢了。”

“我敢发誓，你决不是无罪的。”

“对，我反正我已经逃出罗网，现在可以坦率地向你承认我象该隐^①一样有罪了。我确实杀了那个黑鬼。他对一位贵妇人傲慢无礼，我身为一个南方的上等人，不该杀掉他吗？既然我在向你坦白，我还得承认在某家酒吧间里和还和一位北方佬骑兵斗了几句嘴，并把他毙了。这事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却没有人指控我，或许某个别的可怜虫代替我上了绞刑架吧。”

他对自己的杀人勾当如此津津乐道，吓得思嘉毛骨悚然。她想说几句从道义上加以谴责的话，但是突然想起理地塔拉农场葡萄藤下面的那个北方佬。这个北方佬什么犹如她踩死的

① 按《圣经·旧约》，该隐是亚当和夏娃的长子，亚伯之兄。该隐种地，亚伯牧羊。因耶和華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而看中该隐和他的供物，他为此嫉妒，将其兄杀死。

一只蚂蚁一样，她早已不放在心上了。而且既然她同瑞德一样有罪，她又怎能参与对他的判决呢。

“而且，既然我已经向你和盘托出，我还想再告诉你一件绝密的事（那就是说千万不要告诉皮蒂帕特小姐！），我确实有那笔钱，安全地存在利物浦的一家银行里。”

“那笔钱？”

“是的，就是北方佬最爱打听的那笔钱。思嘉，你上次向我借钱时，我没有给你，那可并不完全是小气呀。若是我开了张支票给你，他们就会追查它的来源，那时恐怕你连一个子儿也拿不到的。我唯一的希望是寄托在不动声色上。我知道那笔钱是相当安全的。因为即使发生最坏的情况，他们找到这笔钱，并且想从我手里拿走掉，那么我就会把战争期间卖给枪弹器械的北方佬爱国人士一个个都点出名来。那时丑事便会张扬出去，因为他们中间有些人如今已在华盛顿身居要职了。事实上，正是我威胁要透露有关他们的秘密，这才让我出了狱呢，我——”

“你的意思是你——你真的有南部联盟金子？”

“不是全部。天哪，不是！以前做封锁线生意的，肯定有50个或者更多的人把大笔的钱存在纳索、英国和加拿大。南部联盟的支持者中那些不如我们灵活的人会很讨厌我们。我赚到了将近50万。思嘉，你想想，50万美元，只要当时你克制住你那火爆性子，不匆匆忙忙再结婚的话！”

50万美元。一想到那么多的钱，她就觉得简直像生了病似的一阵剧痛。她根本没去理解他嘲讽她的话，甚至连听都没有听见。很难相信在这充满苦难和贫穷的世界上会有这么

多钱，这么多的钱，如此之多，而且为别人所占有，别人轻而易举地拿到了却并不需要它。而在她和这个敌对世界之间，她却只有一个又老又病的丈夫和这肮脏而微不足道的小店瑞德·巴特勒这样一个流氓却那么富有，而负担如此沉重的她却几乎两手空空，上天真是不公平呀。她恨他，恨他穿得像个花花公子坐在这里奚落她。那么，她决不能奉承他的聪明，使他更加洋洋得意。她拼命想找些尖刻的话来刺他。

“我想你自己以保留这笔南部联盟的钱是理所当然的吧。得了，一点也不正当。这明明白白就是偷，而且你自己也很清楚。凭良心说，我是决不会要的。”

“哎哟，今天的葡萄可真酸呀！”她故意皱着眉头喊道。“不过，我究竟是从谁手里偷来的呢？”

她没吭声，确实得想想是从谁手里偷的。说到底，他所干的也非是弗兰克干的那一套，不过后者的规模小得多罢了。

“这笔钱的一半是我靠正当手段赚来的，”他接着说，“是靠诚实的联邦爱国人士的帮助正当赚来的，这些人心甘情愿背地里出卖联邦——在他们的货物上获得百分之百的利润。还有一部分来自战争开始时我在棉花上投放的一小笔资金，这些棉花我买进时很便宜，到英国工厂急切需要棉花的时候，便以每磅一美元的价格卖出去。也有一部分是我做粮食投机买卖赚来的。为什么我就该让北方佬来侵吞我的劳动果实呢？不过其余部分确实属于联盟所有。联盟让我们将他们的棉花设法通过封锁线运出去，然后在利物浦以高价出卖。他们真诚地把棉花交给我，让我将卖得的钱给他们买回皮革和机械。而我也是真诚地拿着棉花准备买回他们所要的东西。我奉命

将金子以我的名义存在英国银行里，这样我的信用会好一些。你记得封锁线吃紧之后，我的船根本不能得出任何南部港口，这笔钱也就只好留在英国了。对此我又有什麼责任呢？难道我就该像傻瓜一样把所有的金子从英国银行里抽出来设法弄回威尔期顿，还给北方佬？封锁线吃紧了，那难道是我的过错？我们的事业失败了，难道也是我的过错？这笔钱过去属于联盟所有，可是，现在已不存在什麼南部联盟——虽然你从不了解，只是听别人谈起而已。那么，这笔钱我又该给谁呢？难道去给北方佬政府吗？让人把我当贼看待，我真恨死了。”

他从口袋里取出一个皮夹子，抽出一根长长的雪茄，津津有味地闻了闻，装出一副焦急的模样瞧着她，似乎等待她回答。

“该死的，他总是抢先我一步，”她想。“他的行为我听起来总有些错的地方，可我却总也指不出到底错在哪里。”

“你可以把这笔钱分发给那些真正需要钱的嘛，”她一本正经地说，“南部联盟是不存在了，但还有许多联盟的人和他们的家属正在挨饿呢。”

他把头朝后一仰，粗鲁地放声大笑起来。

“你装出现在这副伪善样子，真是再迷人而又可笑不过了，”他坦然高兴地嚷道。“思嘉，你总得说老实话。不能撒谎。爱尔兰人是世界上最不善于撒谎的。来吧，还是坦率些吧。你对于已经不复存在的南部联盟从来满不在乎，更不会去关心那些挨饿的联盟人。要是我提出把所有的钱都给他们，你准会尖叫起来抗议的，除非我首先把最大的一份给你。”

“我才不要你的钱！”她尽量装出一副冷漠严肃的样子说。

“哎哟，你真的不要吗？我看你现在都急得手心痒痒了。只要我拿出一个二角五分的银币来给你看，你就会扑过来抢的。”

“如果你到这里来就是为了侮辱我和笑我穷的话，那你就请便吧，”她一边抗议，一边设法挪动膝头上那本厚厚的帐簿，以便站起来使她的话显得更有力些。但他抢先站起来，凑到她跟前，笑着将她推回椅子上去。

“你一听到大实话便发火，这个脾气什么时候才能改呀？你讲人家的大实话可毫不客气，为什么人家讲一点有关你的，你就不许了呢？我不是在侮辱你。我认为贪得之心是一种非常好的品德。”

她不太明白“贪得之心”是什么意思，但既然他表示赞许，她的心情也就稍微平静了些。

“我到这里来，并不是为了要嘲笑你穷，而只是想来祝你婚姻幸福和长寿。此外，苏伦对你的偷窃行为又怎么说的呢？”

“我的什么？”

“你公然偷走了她的弗兰克。”

“我并没有——”

“好吧，我们不必在措辞上躲躲闪闪了。她到底怎么说的？”

“她没说什么，”思嘉说。他一听便眉飞色舞起来，指出她在撒谎。

“她可真够宽宏大量呀。现在让我来听听你诉穷吧。当然我有权了解，不久前你可还到监狱来找过我。弗兰克有没有

你想要的那么多钱呀？”

他丝毫不掩饰自己的放肆态度。她要么忍受，要么就请他离开。不过，现在她并不想赶他走。他说的话是带刺的，但都是些带刺的大实话。他了解她所做的一切，以及她为什么要这样做，但似乎他没因此而看不起她，而且，虽然他提出的问题一针见血，令人讨厌，但好像还是出于一片友好的关心。她是她唯一可以彼此讲老实话的人。这对她是一种宽慰，因为她很久不向别人倾吐自己的心事了。要是她把心里话都说出来、恐怕谁听了都会大吃一惊的，而跟瑞德谈话，就好比穿了一双太紧的鞋跳舞之后换上一双旧拖鞋那样，让人感到又轻快又舒适。

“你弄到交税的钱了没有？可不要告诉我在塔拉还有挨饿的危险。”说这话时，他的声调有点不一样了。

她抬起头来看着他那双黑眼睛，发现他脸上的一种表情，它使她先是感到吃惊和惶惑，接着便突然微微一笑，这种甜蜜而迷人的微笑是近来她脸上难得出现的。他可真是个任性的坏蛋，但有时又显得多么好啊。她直到现在才明白了，他之所以来看她的真实原因并不是要嘲弄她，而是想弄清楚她是否弄到了她争需的那笔钱。她现在才明白为什么一出监便急急忙忙起来找她——虽然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实际上，只要她依然需要钱，他便会借给她的。不过，尽管如此，如果她谴责他，他还是要折磨她，侮辱她，不承认他自己有这种意图。他真是个叫人难以捉摸的家伙。难道他真对她有意，比他自己所乐于承认的还要有些些？或者他怀有某种别的意图？她想也许是后者吧。但是天知道呢？有时他尽做些

这样的怪事。

“不，”她说。“我们已经没有挨饿的危险了。我——我弄到钱了。”

“但决不是没有经过一番斗争就弄到手的，我敢保证。你是尽量大努力地克制自己，才戴上了结婚戒指吧？”

她尽量忍着才没有笑出来，因为她的行为竟被他这样一语道破了，但她还是按捺不住露出一丝酒窝。他又坐下来，称心惬意地伸开那两只长腿。

“好了，谈谈你的困境吧。弗兰克这个畜生是不是在他的前景方面让你受骗了？这样欺骗一个孤弱无助女子，真该结结实实揍他一顿。好啦，思嘉，把一切都告诉我吧。你对我是不应该保守秘密的。说真的，连你最糟糕的秘密我都知道呢。”

“唔，瑞德，你真是个最坏的——唔，我不知该怎么说才好！不，他倒不完全是欺骗我，不过——”她突然变得很愿意表白自己了。“瑞德，只要弗兰克能把人家欠他的帐都收回来，我也就什么都不担心了。不过，瑞德，你知道有五十来个人欠他的欠的钱呢，可他却不肯去催他们还。他就这样脸皮薄。他总说上等人不能对别的上等人干这种事。所以我们也也许还得等好几个月，也许永远拿不到这些钱了。”

“唔，你要这些钱干什么用呀？难道你非得收回这些钱才够吃用吗？”

“那倒不是，不过，唉，事实上我现在就急需一笔钱呢。”一想起那个木锯厂，她的两眼就发亮了。也许——

“要钱干什么？还要付更多的税？”

“这事跟你有什么关系？”

“有关系。因为你正要笼络我借给你一笔钱呀。唔，我清楚你的这套迂回战术，而且会借给你的——也不需你不久前提供的那种迷人的抵押品，我亲爱的肯尼迪太太。当然，你要是坚持，那也未尝不可。”

“你真是个最粗鄙的——”

“根本不是。我只是想让你放心。我知道你会在这一点上担心的。当然不怎么厉害。但是有一点，我是乐意借给你钱的。不过我得知道你打算怎么花这笔钱。我想我是有这个权利的。要是拿去给你自己买件漂亮的大衣或买辆马车，那我同意。不过，要是给艾希礼·威尔克斯买两条长裤，那我恐怕就得拒绝了。”

她突然大发雷霆，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

“艾希礼·威尔克斯从来没有向我要过一个子儿，即使他快饿死了，我也没法让他接受我的一个子儿呢！你压根儿不了解他，他有多自重，多骄傲！当然你不可能了解他，像你这样一个——”

“让我们别开始骂人吧。我也可以拿出一些骂人的话来回敬你，它们会跟你骂我的话不相上下。你别忘了我一直在通过皮蒂帕特小姐了解你的情况。这位好心的老小姐只要碰到一个同情者是无话不谈的。我知道艾希礼从罗克艾兰回家之后一直住在塔拉。我也知道你甚至还容忍他的妻子守他在身边。这对你一定是个严峻的考验吧。”

“艾希礼是——”

“唔，是的，”他满不在乎地摆摆手说。“艾希礼实在是太

高尚了，像我这种俗人又哪能理解他呢。但是请你别忘了，当初你在‘十二橡树’村跟他扮演的那个亲热镜头，我可是个感兴趣的见证人呀，并且从那以后有些迹像告诉我他始终没变。你也没有变。要是我没记错的话，他那天给你的印象并不见得那么崇高。我也并不认为他现在就能给人更好的印象了。他为什么不带着家眷自己出外去找工作，不再住在塔拉呢？当然，这只不过是我突然想到的一点，不过，要是你靠塔拉帮着养活他，那我是一个子儿也不借给你的。在男人当中，那些让女人来养活他们的人是非常不光彩的。”

“你怎么能说出这样的话来？他一直像个干农活的苦力一样在劳动呢！”她尽管很生气，但一想起艾希礼劈栅栏时情景，便不由得一阵伤心。

“我敢说，他所值的黄金和他的体重一样多。要制造肥料方面，肯定是把好手，而且——”

“他是——”

“唔，是的，我知道。我们可以承认他确实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不过我不能想像他能给你多大帮助。你休想让一个威尔克斯家的人成为干农活的高手——或者成为别的有用人才。他们这个家庭纯粹是摆设。现在，消消气吧，别在意我对那们骄傲而高尚的艾希礼说了这许多粗鲁的话。我真奇怪连你这样一个精明而讲求实际的女人居然也会抱着这些幻想不放。你到底要多少钱，打算干什么用呢？”

她不作声，于是他又重复说：

“你究竟打算干什么用？看看你能不能做到跟我讲实话。讲实话的撒谎是会同样有效的。事实上，比撒谎好。因为如

果你对我撒谎，肯定有一天我会发现，想想那该有多难堪。思嘉，你要牢牢记住这一点，除了撒谎以外，我可以忍受你的一切——你对我的厌恶、你的脾气、你所有的那些泼妇作风，就是不许撒谎。好，你到底要钱干什么呢？”

瑞德对艾希礼的攻击使思嘉十分恼怒，她不惜付出任何代价去啐他一口，并把他提供借款的诺言对准他嘲笑的面孔毅然扔回去。她差点就要这样做了，可是一会儿那只理智而冷静的手赶快拉住了她。她勉强压住怒火，设法装出一副文雅端庄的表情。他往后仰靠在椅靠上，将两腿伸到炉边。

“要是世界上有一桩事情比任何别的事情都更使我快活的话，”他说，“那就莫过于看到你的思想斗争了。我指的是原则和金钱之类的实际东西之间的斗争。当然，我知道你天性中实际的一面总是赢的，不过我要等待，看看你那更好的一面是否有一天也会取胜。要是这一天果然来到，那我就得卷起铺盖永远离开亚特兰大了。有许多女子，她们天性中那更好的一面总是取得胜利的……好，我们还是言归正传吧。你到底要多少，干什么用？”

“我也不大清楚到底需要多少，”她绷着脸说。“但我想买下一家锯木厂——而且我想我能廉价买到。另外，我还需要两辆货车和两头骡子。骡子要好的，还要一匹马一辆马车供我自己用。”

“一家锯木厂？”

“对，要是你肯借钱给我，我可以把一半的盈利给你。”

“我要个锯木厂干什么用呀？”

“赚钱呀！我们可以赚很多的钱。或者我可以给你的借款

付利息——让我们看看，合适的利息是多少？”

“百分之五十算是相当好的了。”

“50——啊，你是在开玩笑吧！不许笑，你这个坏家伙，我可是一本正经的。”

“我正是在笑你的一本正经。我怀疑除了我还有谁能明白，你那张骗人的可爱面孔背后那个小脑袋瓜里，究竟在转些什么念头？”

“得了！谁管这个？听着，瑞德，你想想这是不是一笔好买卖。弗兰克告诉我有个人有家锯木厂在桃树街，他想卖掉。他急着用现金，所以愿意廉价出售。现在这一带没有几家锯木厂，而人们盖房子的那股热情——嗨，我们就可以高价卖木材了。这个人可以留下，让他管理工厂挣点工资。这是弗兰克告诉我的。要是有钱，弗兰克自己就把它买下了。我猜想他原来是打算用那笔给我付税金的钱买这家厂子的。”

“可怜的弗兰克！一旦知道他正是你从他鼻子底下抢着把这个厂子买下来他会怎么说呢？你又如何向他解释我怎么借给你钱而不致于损坏你的名誉呢？”

思嘉没有考虑过这一点，她一心想的是这个木材厂可以赚大钱。

“嗯，我不告诉他就是了。”

“他总该知道你的钱不是从灌木林中捡到的吧。”

“那我就告诉他吧——嗨，这样，我就告诉他，我把我的钻石耳环卖给你了。而且我也的确准备给你呢。这就算是我的抵——抵什么品吧。”

“我才不要你的耳环作抵押品。”

“我也不要，我也不喜欢这副耳环。其实，它们也并不真是我的。”

“那是谁的呢？”

她马上记起那个大热天的中午，塔拉周围那一片寂静，以及那个躺在穿堂里的穿蓝军服的死人。

“这是一个死人给我留下的。现在完全可以算我的了。拿去吧，我并不需要。我宁可把耳环换成现金。”

“天哪！”他不耐烦地嚷道。“你除了钱还想过别的没有？”

“没有想过，”她坦率地答道，一面用她那双尖利的绿眼睛盯着他。“要是你也经历过我那一段，你也就不会再想别的了。我发现钱是世界上最最重要的东西。而且上帝可以替我作证，我决不打算再挨饿了。”

她记起那火辣辣的太阳，她那晕乎乎的脑袋底下枕着的柔软红土，“十二橡树”村废墟后面那间小屋里散发出来的黑人气味，以及那时在她心里连续不断重复的一句话：“我决不再挨饭了，我决不再挨饿了。”

“总有一天我会有钱的，会有许许多多钱，我想吃什么就吃什么。到那个时候，我的餐桌上决不再有玉米粥和干豌豆了。我会有漂亮的衣服，全都是绸子的——”

“全都是？”

“全都是，”她简捷地回答，对他言外的挖苦之意甚至不屑一顾。“我要有许许多多的钱，使北方佬永远休想将塔拉从我手中抢走。我还要给塔拉盖新房子和一个新仓库，还要买些耕地和好骡子，种上你以前从未见过的那么多的棉花。韦德将永远也不会尝到他得不到自己所需要的东西时那种沮丧

的滋味。永远也不会！他将得到世界上所有的东西。还有我的全家人，他们也决不会再挨饿了。我说到做到，每句话都算数。你是无法理解的，因为你是这样自私自利的一条猎犬。你从来没有遇到过提包党人想赶你走的事情。你也从来不曾挨过冻，穿过破旧衣裳，为了免于挨饿而不得不折断自己的脊梁骨！”

他用温和的语调说：“不过，我是在联盟军部队里待过八个月的呀。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地方比在那里更能体会挨饿的滋味了。”

“部队！呸！你从来也没摘过棉花，除过杂草。你从来——不许你嘲笑我！”

她嗓门一粗，他的手便又放到了她的手上。

“我不是在嘲笑你。我只是笑你的外表和实际有多么不同。我在回忆我最初在威尔克斯家的野宴上碰见你的情景。那时你穿着一件绿衣裳，一双小小的绿便鞋，身边围着一大群男人，多么得意呀。我敢担保当时你连一块美元合多少美分也不知道。当时你的脑袋瓜里一门心思想的就是去引诱艾希——”

她把手猛地从他手底下抽开。

“瑞德，要是我们还想相处下去的话，请你一定不要再谈论艾希礼·威尔克斯了。我们总是为他争论不休，因为你根本无法理解他。”

“我想你对他是十分了解的吧，”瑞德不怀好意地说。“不过，思嘉，要是我借钱给你，我得保留谈论艾希礼的权利，我爱怎么说他，便怎么说。我可以放弃利息，但决不放弃刚才

说的那种权利。还有不少关于这个年轻人的事情我想知道呢。”

“我没有必要同你议论他，”她简单地答道。

“唔，可是你必须这样做！你看，我掌握了钱袋口的绳子呢。等到你有了钱的时候，你也可以行使自己的权利去这样对待别人嘛……看来你对他还是有意的——”

“我没有。”

“唔，从你这样迫不及待维护他的模样来看，事情不更明显了。你——”

“我不能容忍让我的朋友受人嘲讽。”

“那好，我们暂时先不谈这个吧。他现在对你还有意吗？或者经过在罗克艾兰那段日子，他已经把你忘掉了？或者也可能他已经懂得欣赏自己那个非常珍贵的妻子了？”

一提到媚兰，思嘉的呼吸便开始急促起来，差点忍不住要吐露全部真情，告诉他艾希礼只是为了保全面子才同媚兰在一起的。但话到嘴边又憋回去了。

“唔，这么说，他还没有充分感受到威尔克斯太太的好处了？甚至监狱里的艰苦生活也没有减轻他对你的热情？”

“我看没有必要谈论这个问题。”

“我要谈，”瑞德说。他说话的声音里有种低调，思嘉没有理解，也不想理解。“而且，老实说，我就是要谈，并且等着你回答。那么，他还爱着你了？”

“唔，就算是又怎么样？”思嘉生气地嚷道。“我不愿意跟你谈论他，因为你根本不了解他，也不了解他的那种爱。你所知道的爱只是那种——嗯，就像跟沃特琳一类女人搞的那

一种嘛。”

“唔，”瑞德的口气显得温和了。“那么说，我就只能有淫欲了？”

“唔，你自己明白就是那么回事。”

“现在我才明白你为什么不愿意跟我谈论这件事了。原来我这干净的手和嘴唇会玷污他的纯洁爱情呢。”

“嗯，是的——差不离。”

“我倒是对这种纯洁的爱情很有兴趣——”

“瑞德，别这样烦人了。要是你坏到那种地步，竟以为我们之间有过什么不正当的关系——”

“唔，我倒从来没有这么想过，真的。正是因为这样，我才对这一切感兴趣呢。但是为什么你们之间就不曾有过一点不正当的关系呢？”

“要是你以为艾希礼会——”

“啊，这么说来，那是艾希礼而不是你在为这种纯洁性而斗争了。说真的，思嘉，你不该这样轻易地出卖自己。”

思嘉又恼怒又无奈地窥视着他平静而不可捉摸的面孔。

“我们再也不要谈这件事了，好吗？我也不要你的钱，你给我滚吧！”

“唔，不，你是要我的钱的。那么，既然已经谈到这里，怎么又不谈了呢？讨论这样圣洁的一首情诗肯定不会有什么害处——既然其中没有什么不正当的关系嘛。这样说，艾希礼爱的是你的心，你的灵魂，你那高尚的品德喽？”

思嘉听了他这番话痛苦极了。当然，艾希礼所爱的正是她的这些东西。正因为了解这一点，她才觉得生活还能忍受

下去。她了解艾希礼很欣赏那些深深埋藏在她身上、唯独他看得见的美好东西，但是了为保全名誉，他只能对他保持着一种遥远的爱。不过这些东西一旦被瑞德说出来，尤其是用他那暗含讥讽而平静得很能欺骗人的言语揭露出来，便显得不那么美好了。

“这倒使我想起了童年时代的理想，认为这样一种爱在这猥亵的世界里是可以存在的，”他继续说。“这样说来，他对你的爱就没有一点点性的因素了？要是你长得很丑，没有这雪白的皮肤，情况也会一样吗？要是你没有那么一双让男人神魂颠倒，很想把你抱在怀里的绿色眼睛，他也会爱你吗？还有你那屁股一扭一扭、对任何九十岁以下的男人能带诱惑性的浪劲呢？还有你那两片嘴唇——唔，我可决不敢让自己的淫欲去冒犯呀！难道艾希礼对这一切什么都没看见，还是说他看见了，但竟然无动于衷呢？”

思嘉不由得又想起那天在果园里的情景：艾希礼两臂哆嗦着将她紧紧搂在怀里，那张嘴狂热地吻着她，似乎永远不离开了。想到这里她不禁脸红了，而脸红是逃不过瑞德的眼睛的。

“这样，我就明白了，”他说，声音里带有一点近似恼怒的激动。“原来他爱你，仅仅是因为你的心呢。”

他怎敢用他那肮脏的手指来搜刮秘密，使她生活中唯一美好而神圣的东西反而显得卑贱了。现在他正在冷静而坚决地突破她的最后一道防线，眼看就要得到他所需要的情报了。

“是的，他就是”她一边喊，一边将她对艾希礼嘴唇的回忆抛在脑后。

“我亲爱的，他恐怕连你有没有心都不知道呢。要是吸引他的果真是你的心，他就不必对你严加防范，像他为了让这种爱保持‘神圣’（我们可以这样说吧？）而努力做的那样了。总之，他尽可以心安理得地不去管它，因为一个男人竟然羡慕一个女人的心灵，而同时保持上等人的身丛和仍然忠实于自己的妻子。其实，对于艾希礼来说，他既要保全威尔克斯家的名誉，又对你的肉体那样垂涎欲滴，那一定是非常难受的呢。”

3 “你总是以你自己的小人之心来度君子之腹！”

“唔，我从来不否认我是贪图你的肉体的，如果你就是这个意思的话。不过，谢天谢地，我对名誉这类东西倒是满不在乎。凡是我想要的东西，只在能到手我就拿，所以我用不着跟魔鬼或天使去搏斗。看你给艾希礼建造了一个多么快乐的地狱啊！我简直要可怜他了。”

“我替他建造了一个地狱？”

“对的，就是你！你的存在对于他是一种永恒的诱惑，但是他跟他家族里的大多数人一样，为了保全这些地方所谓的名誉，无论多深的爱情都可以抛弃。照我看来，现在这个可怜虫似乎既没有爱情也没有名誉来安慰他自己了！”

“他是有爱情的！……我的意思是，他爱着我！”

“他真的爱你吗？那么请你回答我这个问题，然后我们今天的讨论就宣告结束，你也可以拿到钱，哪怕你扔到阴沟里我也不要了。”

瑞德站起身来，将他抽了一半的雪茄扔进谈孟里。他的动作跟亚特兰大陷落那天夜里思嘉所注意到的一样，带有异

教徒的放肆劲儿和受到压抑的力量，是有点阴险而可怕的。“要是他真爱你，他怎么会让你跑到亚特兰大来弄这笔税金呢？如果我让一个我所爱的人来干这种事，我便——”

“他不知道呀！他没想到我——”

“难道你就没想过他应该想到的吗？”他的声音里分明带有好不容易才压住的火气。“要像你说的这样，他真爱你，他就应该知道你在绝望的时候会干出些什么事来。他哪怕把你杀了也不该让你跑到这里来找——不找别人偏偏来找我，真是天晓得！”

“不过，他的确不知道呀！”

“要是没人告诉他，他自己就猜不出来，那就说明他对你和你那可贵的心根本不会了解。”

他多么不公平啊！好像艾希礼会猜别人的心思似的。好像艾希礼如果知道了就能阻止她来似的。但是她突然觉得艾希礼真的是能够阻止她来的。只要他在果园里给她一丁点儿暗示，说总有一天情况会有所变化，她便决不会来找瑞德了。在她临上火车的时候，他只消说一句温存的话，哪怕只表示一点惜别的爱抚之意，也会使她回心转意的。可是她只谈到了名誉。不过——难道瑞德说对了？难道艾希礼真的不知道她的心思吗？她赶快甩掉这个不忠的想法。当然，他没有怀疑她。艾希礼决不会怀疑她竟然会想做这样不道德的事情。艾希礼那么高尚，决不会有这种念头。瑞德只不过想尽力破坏她的爱情罢了。他正在千方百计要毁掉她所最珍重的东西。总有一天，她恶狠狠地想道，她的站住了脚，厂子经营得令人满意，她手里有了钱，那时她就得让瑞德·巴特勒为他现

在加给她的苦恼和屈辱付出应有的代价了。瑞德站在她跟前有点得意地俯视着她。那阵曾经使他激动的情绪已经过去了。

“这一切究竟与你有什么干呢？”她问。“这是我的事，是艾希礼的事，可不是你的事。”

他耸了耸肩膀。

“不过有那么一点，思嘉，我对你的忍耐力抱有深深的不带个人成见的赞赏，而且我真不想看到你的精神在过重的负担下被压得粉碎。就说塔拉吧，它本身就是一副需要由男子汉来挑的重担。再加上你那位有病的父亲。他永远不会帮你什么忙了。还有那些姑娘和黑人。现在你又有了个丈夫，或许还要加上皮蒂帕特小姐。即使艾希礼和他的一家不要你照管，你的担子已经够重的了。”

“他不需要我照管。他帮忙——”

“啊，天哪，”他不耐烦地说。“让我们别再谈这个了。他帮不了你什么。你现在靠你，将来还得靠你，或者靠别人，直到他死。就我个人来说，我已经很厌烦，不想把他当作一个话题来谈了……你到底要多少钱？”

她真想把他狠狠地痛骂一顿。他加给她种种的侮辱，迫使她将心里最宝贵的东西和盘托出，并放肆地践踏它们。经过这一切之后，他居然以为她还会要他的钱呢！

但是她还是尽量克制住自己没有骂出来。要是能够傲然拒绝他的许诺，让他滚出店门，那该有多痛快呀！但是，只有真正富有的人和真正无所顾虑的人，才能这样痛痛快快地照自己的意愿行事呢。只要她还贫穷，她就还得忍受这样的场面。不过，等到她有了钱——啊，多么美好而令人兴奋的一

个想法！等到她有了钱时，她决不忍受自己所不高兴的任何事情，也决不做她所不愿意做的任何事情，甚至对人礼貌不礼貌也得看人家是否叫她高兴了。

我要叫他们全都充军到哈利法克斯去，她想，瑞德当然是头一个了！

想到这里，她激动得那双绿眼睛闪出了光芒，嘴上也浮现出一丝丝笑影。瑞德也微微一笑。“你真是个可爱的人，思嘉，”他说。“尤其在你动什么坏脑筋的时候。只要能看看你那个可爱的酒窝，我就情愿给你买 13 头骡子，如果你的话。”

前门打开了，站柜台的店员走了进来，一边用牙签剔牙。思嘉站起身来，披上围巾将下巴底下的帽带系紧。她已经打定主意了。

“你今天下午有空吗？能不能现在就陪我去一趟？”她问。

“到哪里去？”

“我要你赶车带我到那家木锯厂去。我答应过弗兰克，不单独赶车出城。”

“冒雨去木锯厂？”

“是的，我现在就要把木锯厂买下来，省得你变卦。”

他突然哈哈大笑，笑得那么响，竟把站在柜台后面的那个店员吓了一跳，好奇地看着他。

“你难道忘了你又结婚了吗？叫大家看见肯尼迪太太同流氓巴特勒一起赶车出城，那可够你受的了。要知道我是上等人家客厅里不接待的人呀。你难道不顾自己的名誉了？”

“名誉，胡说八道！我得赶在你变卦之前，并且趁弗兰克还没有发现我打算买，就把这厂子给买下来。别这样慢慢吞

吞了，瑞德，一点小雨有什么关系呢？让我们快走吧。”

那个锯木厂！每当弗兰克一想起它便要叹息一番，怨自己当初不该向她提起。她将自己的耳环卖给了巴特勒船长（不卖别人偏偏卖给他！）而且不同自己的丈夫商量就把厂子买了下来，这已经很不对了，而她甚至还不把厂子交给丈夫去经营。看来这真不妙。似乎她压根儿就不信任丈夫或他的判断力。

弗兰克同他所认识的所有男人一样，认为一个妻子总应该尊重丈夫比她高明的见识，应该全面接受丈夫的意见，而决不自作主张。他本来可以容忍大多数的女人自行其事。女人就是这样一些有趣的小家伙嘛，对她们的好迁就一点不会有什么坏处。弗兰克的为人生来温和文雅，对于妻子决不会过分苛求。他会欣然满足一个娇小人儿的傻念头，最多只怜惜地责怪她愚蠢和奢侈。可是思嘉决心要干的那些事情，他却觉得太不可思议了。

譬如说，那家锯木厂吧。当她带着甜蜜的微笑回答他提出的一些问题，说她自己准备经营这个厂子时，他简直吓坏了。“我自己做木材生意。”这是她的原话。弗兰克永远也忘不了那个时刻他所感到的恐怖。她自己去做生意！这真令人难以想像。在亚特兰大，没有一个女人做生意。事实上，弗兰克从来没听说过哪里有女人做生意的事。如果在艰难时世女人不幸要被迫赚点钱来贴补家用，她们也总是悄悄地做些适合女人身分的事情——如梅里韦瑟太太烤馅饼卖，埃尔辛太太和范妮画瓷器，做针线活和收留寄者或者像米德太太到学校教书，邦内尔太太教音乐。这些太太们在赚钱，但她们

却像女人应该做的那样留在家里干活。要是，身为一个女人，却离开家庭的保护，冒险跑出去进入粗鲁的男人世界，同他们在生意上竞争。同他们厮混在一起，受人侮辱和议论……尤其是当她有一个能够充充裕裕养活她的丈夫，无需被迫这样做的时候！

弗兰克原先以为她只是开开玩笑，逗逗他，一个不太得体的玩笑，但很快他便发现她真的要干，她果然将锯木厂经营起来了。每天她比他起得还早，赶车去桃树街，常常要到他锁上店门回皮蒂姑妈家吃完晚饭很久才回家来。赶车到木厂去要跑很远一段路程，只有不赞成她的彼得大叔在护送她，路过的树林里又都是些自由黑人和北方佬流氓。弗兰克没法陪她去，因为那店占去了他全部的精力和时间，但他表示反对时她只简单地说：“要是我不警惕约翰逊那个狡猾的家伙，他就会偷卖我的木料把钱装进自己的腰包。什么时候我能找到一个信得过的好人来帮我经营这个厂子，我就不必这样经常到那里去了。到时候，我可以把时间花在城里卖木料了。”

在城里卖木料！那可是最糟糕的了。她确实时常从厂里腾出一天时间来兜售木料，碰到那样的日子，弗兰克就只好躲在店堂后面的黑屋里，生怕遇到什么熟人，他的妻子竟然在卖木料呀！

人们对思嘉纷纷议论起来。说不定也在议论他呢，说他居然允许自己的妻子干这种不体面的行当。弗兰克在柜台上遇到一些顾客，听他们说“我刚才看到肯尼迪太太在……”，这时他真难堪啊！大家都尽力告诉他她干了些什么。大家都在谈论建造新旅馆的地方所发生的事情。原来当托米·韦尔

伯恩正在从另一个人手里买木料时，思嘉恰好赶车经过那里。她立即从车上爬下来，当着那些正在铺地基的干粗活的爱尔兰工人的面直截了当地告诉托米他上当了。她说她的木料质量更好又便宜，为了证实这一点，她在头脑里列出一连串数字，当即给他作了估算。她让自己插足于一群陌生的干粗活的工人中间，这就够失体面的了，更糟的是一个女人居然敢在大庭广众中显示她那样善于算计。当托米接受了她的估算并给了她定单以后，思嘉仍不赶快乖乖地离开，却继续到处闲逛，同爱尔兰工头、一个名声很坏、凶狠的矮个子男人约翰尼·加勒格尔说话。仅这件事就在城里被人们议论了足足好几个星期呢。

最重要的是，她果然在这个厂的经营上赚了钱，而任何男人都不会因自己的老婆在这样不合妇道的活动中赚了钱而感到自在。她也从来没有拿出钱来交给丈夫用在店铺上。大部分的钱都寄到塔拉去了，而且她一封接一封地给威尔·本廷写信，告诉他应该如何花这些钱。她还告诉弗兰克，等塔拉的修缮工作完成之后，她准备将钱作为有抵押的贷款放出去生利了。

“唉！唉！”弗兰克每当想起这一点便感叹不已。女人压根儿就没有权利懂得什么叫抵押嘛。

近几天来思嘉满脑子都是计划，便对于弗兰克来说，这些计划一项更比一项精了。她居然提出要她在的被谢尔曼烧毁的仓库地基上建造一家酒馆。弗兰克倒不是什么戒酒主义者，但他强烈反对这个主意，当酒馆的房东是一种不吉利的买卖，一种不名誉的买卖，几乎跟出租房子开妓院一样不名

誉。至于到底为什么，他也说不出个道理来，因此思嘉对他那站不住脚的主张只报以“胡说八道”。

“酒馆最好出租，亨利叔叔这样说过，”她告诉他。“租酒馆的人总是按时交租金，而且弗兰克，你听我说，我可以用卖不出去的次木料建一家造价低廉的酒馆，从中获取可观的租金，靠这些租金和厂里赚来的钱，再加上从抵押贷款中挣得的钱，我就可以再买几个锯木厂了。”

“宝贝儿，你可不需要再多的锯木厂了！”弗兰克吓得大喊起来。“你该做的是卖掉你已经有的那个厂。它已经把你累得要命，而且你知道找自由黑人在那里工作会给你带来多大的麻烦……”

“自由黑人当然都是没用的，”思嘉表示赞同说，但全然不理睬他建议的她该卖掉厂子的话。“约翰逊先生说，他从来都不清楚他早晨来干活时那一帮人是否都到齐了。你压根儿已无法再依靠黑人。他们干上两天便不干了，一直等到工钱花光了才又回来。整个这一帮人很可能一下子全走光的。我越看这个解放运动，越觉得它是犯罪。它实际上把黑人都毁了。许许多多的黑人根本不干活，我们厂里能雇到的那些人也都是些吊儿郎当，漫不经心，根本派不上用场。要是你为了他们好，骂他们几句，打当然更谈不上了，‘自由人局’便会像鸭子抓无花果虫那样向你扑过来。”

“宝贝儿，你没有让约翰逊先生揍那些——”

“当然没有，”她厌烦地回答说。“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要是我敢这样做，北方佬就会送我进监狱了。”

“我敢断定你爷这一辈子从来也没有揍过黑人一下，”弗

兰克说。

“嗯，只捧过一回。有一次爸打了一天猎回来，黑人马夫没有把马擦干，挨了他的打。不过，弗兰克，那时候可不同呢。现在这些获得自由的黑人得另当别论啦，狠狠揍一顿对他们中的某些人来说，也许很有好处。”

弗兰克不仅对他妻子的主张和打算感到吃惊，同时对她们婚后几个月来她的变化也大为诧异。她已经完全不是当初他娶她为妻时那个温柔甜蜜而富于女性的人了。在向她求婚的短短一段时间里，他曾经认为从她对生活的种种反应、无知、羞怯和柔弱来看，他还从未见过一个女人比她更富有女性魅力了。现在她的种种反应却都是男性化的了。虽然她仍有粉红色的双颊、酒窝和迷人的微笑，但她说起话来，做起来活像个能干的男人。她说话的声音尖刻果断，她同事当即立断，没有一丁点儿女孩子犹豫不决的样儿。她一旦确定自己需要什么，就像个男人似地通过最简捷的途径去追求，而不是以女人所特有的那种躲躲闪闪和迂回的办法。

弗兰克并不是以前从没见过这种泼辣的女人。亚特兰大像所有南部其他城市一样，也有一些有钱的贵女人，她们是谁也碰不得的。没有人比得过那位矮胖的梅里韦瑟太太的威风，比得过文弱的惠廷太太，她在追求自己的目的时真是聪明透了。不过，无论这些太太们为了实现自己的心愿采取了什么样的手段，她们所采取的毕竟还是女人的手段。她们自始至终对男人的意见表现得毕恭毕敬，而不管是否真正听他们的。她们讲究这种礼貌，显得听男人的话，这者是重要的。可是思嘉只听她自己的；至于别人的话谁也听不进去。她办

起事来跟男人一模一样，这就难怪全城人的人都在对她议论纷纷。

“而且，”弗兰克苦恼地想，“也许还在议论我，竟然让她这么不守女人的本分。”

此外，还有巴特勒那个男人，他经常到皮蒂姑妈家来，这是最最丢脸的事。弗兰克一直厌恶这个人，即使在战前和他做生意的时候。他经常感到苦恼，当初不该将瑞德带到“十二橡树”树去，并把他介绍给自己的朋友们。他之所以看不起瑞德，是由于后者在战争期间残酷地做投机生意赚钱，而且没有参军。瑞德在联盟军里服役过八个月的事只有思嘉一个人知道，因为瑞德曾经装着害怕的样子央求她不要向任何人泄漏他的这件“丑事。”弗兰克最最看不起他的是他抓住南部联盟的金子不放，而像布洛克海军上将和其他遇到同样的情况的老实人，则将大量金钱都归还给联邦国库了。但是，不管弗兰克怎么想，瑞德仍是皮蒂姑妈家一位常客。

表面上他是来看皮蒂姑妈，皮蒂小姐也没觉察出什么，只能相信这是真的，因而对他的来访还自鸣得意。而弗兰克感觉很不舒服，认为吸引他来的并不是皮蒂小姐。小韦德虽然对大多数人都显得很怕生，偏偏非常喜欢他，甚至叫他“瑞德伯伯，”这使弗兰克十分恼怒。弗兰克不由得记起战争年代瑞德在思嘉身边献过殷勤，那时人们对他们便有过议论。他想现在人们对他们的议论可能更不像话了。弗兰克的朋友们谁也没有勇气对他说起这类事情，尽管对于思嘉办木厂的事有时直言不讳。但是他不免要注意到邀请他和思嘉吃饭或参加宴会的事情越来越少了，来拜该他们的人也渐渐少了。思

嘉对她的邻居们大多不喜欢，就是她所喜欢的那几个人也由于厂里的事情太忙而顾不上去看望，因此关于很少有客人来访一事她并不在意。但弗兰克却敏锐地感觉到了。

弗兰克一辈子受着一句话的支配：“邻居们会怎么说呢？”现在他妻子因不守礼节而引起了这么大的震动，他对此却毫无办法。他觉得人人都在非议思嘉，都谴责他容许妻子“有失妇道”而瞧不起他。她做了那么多丈夫不应该允许做的事情，可是按他的看法，要是他不允许她做，劝告她，甚至批评她，那么一阵暴风雨就会劈头盖脸泼来了。

“唉，唉，”他无可奈何地叹息，“她比我见过的任何女人都容易发狂，而且会狂得很久！”

哪怕有时一切都很顺利，可令人吃惊的是，这位在屋里独自哼着歌儿、充满深情又显得很调皮的妻子，会突然摇身一变成为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人。只要他说一声：“宝贝儿，如果我是你的话，我就不会——”暴风雨便马上降临了。

只要她那双黑眉突然在鼻梁上方皱成一个尖角，弗兰克便会哆嗦起来。思嘉具有鞑靼人的坏脾气和野猫的凶劲儿，一发作起来她就根本不顾自己说些什么或者多么伤人了。在这种情况下，家里总是笼罩着乌云。弗兰克提早去店里，并且呆到很晚才回家。皮蒂就像兔子找地洞躲起来似地钻进自己的卧室，韦德和彼得大叔退缩到车房里去，厨娘则留在厨房里尽力克制自己不提高嗓门唱赞美诗。只有嬷嬷能沉住气，忍受思嘉的坏脾气，因为嬷嬷同杰拉尔德·奥哈拉和他的火爆性子打交道有了许多年，已经锻炼出来了。

思嘉也并非有意暴躁，她其实很想成为弗兰克的好妻子，

因为她喜欢他，而且对他救塔拉所给予的帮助十分感激。但是他如此经常并且以如此不同的许多方式在考验她的耐心，直到她实在忍无可忍了。

她决不会尊重一个听任她骑在头上的田人，可他在无论怎样不愉快的情况下对她或对别人总是表现得那么畏畏缩缩，这种态度她是无法忍受的。她本来也可以不在意这些事情，甚至快快活活过日子，因为如今有些经济问题她已经在着手解决了，可是还有许多小事证明弗兰克既不善于做生意又不让她成为一个好生意人，这就又要常常使她生气了。

正如她所料想到的，弗兰克一直不背去催收别人赊欠的帐，直到思嘉催了又催，他才带着歉意马马虎虎地去问了问对方。这种经历最后向她证明，肯尼迪家永远只能维持一种勉强过得去的生活，除非她决定亲自去挣钱。她如今才明白弗兰克只要在他那肮脏的小店里把后半辈子闲混过去，就心满意足了。他几乎没有意识到，他们的根基如此单薄，生活还得不到保障，而在当今乱世只有金钱才能防御新的灾害，因此多挣钱是非常必要的。

弗兰克在战前那些太平日子里或许能够做一个成功的商人，至于现在，她觉得他已古板到了令人憎恶的地步，还在顽固地想照老规矩行事，而这些老规矩早已跟旧时代同时一去不复返了。冷酷无性的新时代需要的是侵略性，而这正是他完全缺乏的。思嘉自己倒具有这种侵略性，也想施展它，不管弗兰克是否愿意。他们需要钱，她正在赚钱，但这是一项艰苦的工作。照她看来，弗兰克至少不应该去干涉她正在取得成功的那些计划。

由于她缺乏管理经验，经营这个新厂可真不容易。如今的竞争比刚开始时更加激烈了，因此她每天晚上回家总是精疲力尽，心事重重，而且苦恼不已。在这种情况下，每当弗兰克带着歉意地干咳一声说：“宝贝儿，我可不会干这种事”，或者“宝贝儿，我要是你，就决不会干这种事”，此刻思嘉只能按捺住自己不大发脾气，但她经常是按捺不住的。要是他自己没有勇气闯出去多挣点钱回来，他凭什么还要找她的岔儿呢？而且他找岔儿的地方又尽是些可笑的事！在这种年头，就算她干得不像个女人，又有什么关系？何况这个不是女人所应干的木厂还在不断地赚钱，而这些钱又是他们——她自己、这个家和塔拉，还有弗兰克——所非常需要的！

弗兰克需休息和安静。他所虔诚服役的那场战争已经损坏了他的健康，断送了他的财产，而且使他变成了一个老头儿。对于所有这些，他全不后悔。经过这四年战争之后，他对生活只求平平安安，和和气气，周围是亲善的面孔，处处受到朋友们的赞许。但不久他便发现现在家里要得到安宁是需要付出代价的，那就是得让思嘉随心所欲，不论她想干什么她都依她。由于他感到辛苦，他便依从她买个安宁。有时他在寒冷的黄昏从外面回来，思嘉微笑着替他打开前门，在他的耳朵、鼻子或其他某个不合适的地方吻一下，或者晚上在温暖的被窝里感觉到她的头睡意朦胧地偎在他肩膀上，那时他认为这个代价还是很值得的。只要思嘉能随心所欲，家庭生活就可以过得满愉快。不过他所得到的安宁是空的，徒有其表而已，因为他付出的代价是放弃了婚后生活中他认为应该享受的一切。

“一个女人总应该更多地关心自己的家和家里人，不就该像个男人那样在外面闲荡，”他想道。“现在要是她有一个孩子——”

一想到孩子他就微笑了，而且他经常在梦想孩子呢。可思嘉却真截了当地宣布她不要孩子，而孩子也不会是等在那里一请便来的呀。弗兰克知道许多女人说不要孩子，那不过是愚蠢和害怕罢了。要是思嘉有了孩子，她一定会爱他的，一定会像其他女人一样心甘情愿待在家里抱娃娃了。到那时她便只好卖掉那木厂，他的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所有的女人都因为有了孩子以后才觉得非常愉快，而弗兰克知道思嘉如今是不愉快的。虽然他对女人一无所知，但思嘉有时感到不愉快这一点，他还不至于根本看不见吧。

有时他半夜醒来，听到身边有蒙着枕头的轻轻抽泣声，他第一次醒来感觉到她啜泣得连床都震动了的时候，曾惊恐地问过她：“宝贝儿，怎么加事呀，”可是她生气地一声斥责：“唔，别管我！”就这样给顶了回去，从此再也不吭声了。

是的，有了孩子会使她愉快起来，而且会使她的脑子摆脱那些与她不相干的傻事。有时弗兰克暗自叹息，觉得自己抓到了一只热带鸟，它一身光焰，色彩斑斓，但对于他来说，只要有只鸚鵡也就行了。事实上那会更好一些。

第三十七章

四月的一个黑夜，外面上着暴雨，托尼·方丹从琼斯博罗骑着一匹大汗淋漓累得半死的马来到了他们家门口敲门，将弗兰克和思嘉从睡梦中惊醒，搞得他们心惊肉跳。这是四个月以来思嘉第二次敏锐地感觉到重建时期的全部含义是什么，而且更深刻地理解了威尔说“我们的麻烦还刚刚开始”的含意，同时也懂得了艾希礼那天在寒冷飕飕的塔拉果园里说的那些凄凉的话是多么正确——他当时说：“我们大家面对的是比战争还在坏、比监狱还在坏——比死亡还要坏的局面呢。”

她首次与重建时期直接地接触是她听说乔纳斯·威尔克森在北方佬支持下要将她从塔拉撵出去的时候。但这次托尼的到来以一种可怕多的方式使她更深切地明白了重建时期的含义。托尼在黑夜里冒着大雨奔来，几分钟之后又重新消失在黑夜里，但就在这短暂的时间内他拉开了一场新恐怖剧的帷幕，而思嘉绝望地感到这帷幕永远也不会再落下来了。

在那个瓢泼大雨的夜晚，来人急促地敲打着他们家大门，思嘉披着围巾站在楼梯平台上往下面大厅一看，瞥见了托尼那张黝黑阴郁的面孔，而托尼上前立即把弗兰克手里的蜡烛吹灭了。她赶紧摸黑下楼，紧握着她那双冰冷潮湿的手，听

他轻轻地说：“他们在追我——我要到得克萨斯去——我的马快死了——我也快饿死了。艾希礼说你们会——可不要点蜡烛呀！千万不要把黑人弄醒了……我希望尽可能不给你们带来什么麻烦。”

直到厨房里的百叶窗被放下来，所有的帘子也都拉到了底之后，托尼才允许点上一支蜡烛，向弗兰克急急忙忙说起来，思嘉则在一旁忙碌着为他张罗吃的。

他没有穿大衣，浑身都被雨淋透了，帽子也没戴，一头黑发在小脑壳上。不过，当他一口吞下思嘉端来的威士忌之后，那双飞舞的小眼睛又流露出方丹家小伙子们的快活劲儿，尽管在当时情况下，它有点令人寒心。思嘉感谢上帝，幸亏皮蒂小姐正在楼上大打呼噜，没有被惊醒，否则她看见这个幽灵准会晕过去的。

“该死的杂种，不中用的家伙，”托尼咒骂着，一面伸出杯子想再要一杯。“我已经精疲力尽了，不过要是我不迅速离开这里，我的这张皮就完了，不过这也值得。上帝作证，真是如此！我如今得设法赶到得克萨斯去，在那里藏起来。艾希礼在琼斯博罗跟我在一起，是他叫我来找你们的。弗兰克，我得另外找一匹马，还得在一点钱。我这匹马快要死了——它一路上在拼命赶呢——我今天像个傻瓜，像从地狱里出来的蝙蝠一样从家里跑出来，既没穿大衣又没戴帽子，身上一个钱子儿也没有。不过家里也真没多少钱了。”

说着说着他竟笑起来，开始贪婪地吃着涂了厚厚一层冻黄油的凉玉米面包和凉萝卜叶子。

“你可以把我的马骑去，”弗兰克平静地说。“我手头只有

十块钱，不过，要是思你能等明天早晨——”

“啊，地狱着了火，我可等不及了！”托尼加重语气但仍很高兴地说。“也许他们就在我后面。我就是急急忙忙动身的。要不是艾希礼把我从那里拉出来，催我赶快上马，我会像个傻瓜似的还待在那里，说不定现在已经被绞死了。艾希礼可真是个好人的。”

这么说，艾希礼也卷进了这个可怕的令人费解的事件中去了。思嘉浑身冷得发抖，心快蹦到喉咙里了。北方佬现在抓到了艾希礼没有？为什么弗兰克不问个究竟？为什么他把这一切看得如此平淡，似乎是理所当然的呢？她忍不住开口提问了。

“是什么事情——是谁——”

“是你父亲过去的监工——那个该死的乔纳斯·威尔克森。”

“是你把——他打死了吗？”

“天哪，思嘉·奥哈拉！”托尼愤怒地说。“要是我打算杀了某某人，你不会以为我只拿刀子钝的那面刮他一下就满意了吧？不，天哪，我将他碎尸万段了。”

“好，”弗兰克平静地说。“我向来就不喜欢这个家伙。”

思嘉向他看了看。这可不像她所了解的那个温顺的弗兰克，那个她觉得可以随便欺侮、只会胆怯地捋胡子的人。他此时显得那么干脆、冷静，在紧急情况面前一句废话也不说了。他成了一个男子汉，托尼也是个男子汉，而这种暴乱场合正是他们男子汉大显身手的时候，可没有女人的份儿呢。

“不过艾希礼——他有没有——”

“没有。他想杀那人家伙，但我告诉他这是我的权利，因为萨莉是我的弟媳。最后他明白了这个道理。他同我一起去琼斯博罗，怕万一威尔克森先伤了我。不过我并不认为艾希礼会受到牵连的。但愿如此。给我在这玉米面包上涂点果酱好吗？能不能再给我包点东西留在路上吃？”

“要是你不把一切情况都告诉我，我可要大声嚷嚷了。”

“等我走了以后，如果你想嚷嚷就请便吧。趁弗兰克给我备马的这会儿功夫，我把事情讲给你听吧。那个该死的——威尔克森早就惹了不少麻烦。你当然知道，他在你的税金问题上做了些什么文章。这只不过是他卑鄙无耻的一个方面罢了。最可恨的是他不断煽动那些黑人。要是有人告诉我，说我能活着看到我可以憎恨黑人的那一天就好了。那些黑人真该死，他们居然相信那帮流氓告诉他们的一切，却忘了我们为他们做的每一件事情。现在北方佬又主张要让黑人参加选举，可他们却不让我们选举。嗨，全县几乎只有极少几个民主党人没有被剥夺选举权了，因为他们又排除了所有在联盟军部队里打过仗的人呢。要是他们让黑人有选举权，我们就完了，该死的，这是我们的国家呀！并不属于北方佬！天哪，思嘉，这实在无法忍受，也不能忍受了！我们得起来干，即便这导致着另一场战争也在所不惜，很我们便将有黑人法官，黑人议员——全是些从树林里蹦出来的黑猴子——”

“请你——快点告诉我吧！你到底干了什么？”

“慢点包，让我再吃口玉米面包吧。是这样，据说威尔克森干的那些搞黑人平等的事走得实在太远了点。他成天同那些傻黑鬼谈这些事，他竟胆敢——”托尼无奈地急急地说，

“说黑人有权跟——白种女人——”

“唔，托尼，不会呢！”

“天哪，就是这样！你好像很伤心，这我并不奇怪。不过，地狱着了火，思嘉，这对你来说，不会是新闻了。他们在亚特兰大这里也正在对黑鬼这样说呢。”

“这我——我可不知道。”

“唔，一定是弗兰克不让你知道。不管怎样，在这之后我们大家认为我们得在夜里私下去拜访威尔克森先生，教训他一顿，可是还没等我们去——你记得那个叫尤斯蒂斯的黑鬼吗，就是过去一直在我们家当工头的那个人？”

“记得。”

“就是那个尤斯蒂斯，今天萨莉正在厨房做饭的时候，他跑到厨房里面——我不知道他跟她说了些什么。我想我再也不会知道他说些什么了。反正他说了些什么，拉着我听见萨莉尖叫起来，便跑到厨房里去，只见他站在那里，喝得烂醉像个浪荡子——思嘉，请原谅我说漏了嘴。”

“说下去吧。”

“我用枪把他打死了，母亲急急忙忙赶来照顾萨莉，我便骑上马跑到琼斯博罗去找威尔克森，他是应该对此负责的。要不是他，那该死的傻黑鬼是决不会想到干这种事情。一路经过塔拉时，我碰到了艾希礼，当然他便跟我一起去了。他说让他来干掉威尔克森，因为他早想对他在塔拉的行为进行报复了。不过我说不行，因为萨莉是我死去的同胞兄弟的妻子，所以这该是我的事。他一路上跟我争论不休。等我们到了城里，天哪，思嘉你看，我竟没带手枪！我把它丢在马房里了。

把我给气疯了——”

他停下来，咬了一口硬面包，这时思嘉在发抖。方丹家族中那种危险的狂暴性格在本县历史上早就闻名了。

“所以我只得用刀子来对付他。我在酒吧间找到了他，把他逼到一个角落里，艾希礼把别的人挡住。我首先向他说明来意，然后将刀子猛戳过去，随即，还没等我明白过来事情便完了，”托尼边想，边说着。“等我明白过来的第一件事是艾希礼让我上马，叫我到你们这里来，艾希礼在紧要关头是个好样的。他一直保持着清醒的头脑。”

弗兰克拿着自己的大衣进来了，顺手把大衣递给了托尼。这是他唯一的一件厚大衣，但思嘉没有表示异议。她好像对这件事完全站在局外，这可纯粹是男人的事呀。

“不过，托尼，家里需要你着呢。真的，要是你回去解释一下——”

“弗兰克，你真是娶个傻老婆呀，”托尼一面挣扎着把大衣穿上，一面咧着嘴笑笑。“她可能还以为北方佬会给一个保护女同胞不受黑鬼污辱的男人发奖呢。他们会发的，那就是临时法庭和一根绳子。思嘉，亲我一下吧，弗兰克，你可别介意，我也许和你从此永别了。得克萨斯离这里远着呢。我可不敢写信，所以请告诉我家里人，到目前为止，我还平安无事。”

思嘉让他亲了一下，两个男人便一齐走出去，进入倾盆大雨之中。他们在后门口又站了一会说了些什么。接着，思嘉突然听到一阵马蹄溅水的声音，托尼走了，她打开一道门缝，看见弗兰克牵着一匹喘着气、跌跌绊绊的马进了马房。她

关上门，颓然坐下，两个膝盖仍在发抖。

现在她知道重建运动究竟意味着什么了，就像知道如果家里被一群只束着遮羞布蹲在那里的光身子野人所包围时意味着什么一样。归近许多她很少想到的事情如今一下子涌上了心头，譬如说，她听到过但当时并没有在意去听的那些话，男人们正在进行但她一进来便中止的议论，还有一些当是看来并没有什么意思的小事情，以及弗兰克费尽心机地警告她不要在只有虚弱的彼得大叔保护下赶车去木厂，等等。现在这一切汇在一起，便形成一幅令人害怕的景象了。

黑人爬到了上层，他们背后有北方佬的刺刀保护着。思嘉可能被人杀死，被人强奸，对于这种事很可能谁也没有办法。要有人替他报仇，这个人就会被北方佬绞死，也无需经过法官和陪审团的审判。那些对法律一窍不通、对犯罪情节毫不在意的北方佬军官们，只需草草经过举行一次审判的动议，便可以把绞索套到南方人的脖子上了。

“我们怎么办呢？”她双手绞着，处于一种恐怖无依的极端痛苦之中。“那些魔鬼会绞死像托尼这样好的小伙子，就为他为了保护自己的女同胞而杀死了一个黑醉鬼和一个恶棍般的无赖，对这些魔鬼我们怎么办呀？”

“实在无法忍受！”托尼曾经大声呐喊过，他是对的。实在是无法忍受。不过他们既然无依无靠，不忍受又怎么办呢？她开始浑身发抖，并且有生以来第一次客观地看待一些人和事，清楚地认识到吓怕了孤弱无助的思嘉·奥哈拉并不是世界上唯一重要的事了。成千上成像她那样的女人遍布南方，她们都吓怕了，都是些孤弱无助的人。还有成千上万的男人，他

们本来在阿波马托克斯放下了武器，现在又将武器拿起来，准备随时冒生命危险去保护这些女人。

托尼脸上显出某种在弗兰克脸上也反映出来的表情，一种她最近在亚特兰大别的男人脸上也看见了的表情，一种她注意到了但没有想到要去分析的神色。这种表情同投降后从战场上回来的男人脸上那种厌倦而无可奈何的表情完全不一样。当时那些男人只想回家，别的什么也不管。可现在他们又在关心某些事情了，麻木的神经恢复了知觉，原先的锐气又在燃烧。他们正怀着一种残酷无情的痛苦在重新关心周围的一切。像托尼一样，他们也在思索：“实在无法忍受！”

她见过多少南方的男人，他们在战前说话温和，但好勇斗险，在最后战斗的绝望日子里不顾一切，坚韧不拔。但是，就在短短的片刻之前，从那两个男人隔着烛光相对注视的面孔中，她看到了某种不同的东西，某种使她感到振奋而又害怕的东西——那是无法形容的愤怒，难以阻挡的决心。

她第一次觉得自己同周围的人有了一种类似亲属的亲密关系，感到与他们的愤怒、痛苦和决心已融为一体了。的确，实在难以忍受！南方是这么美好的一个地方，决不容许轻易放弃它；南方是如此可爱，决不容许那些痛恨南方人、想把他们碾得粉碎的北方佬来加取践踏；南方是这么珍贵的家乡，决不容许让它落在那些沉醉在威士忌和自由之中的无知黑人手中。

她一想到托尼的匆匆到来，便觉得自己与他有了血缘关系，因为她想起她父亲在一次对他或他的家族来说不算杀人的谋杀事件之后连夜匆匆离开爱尔兰的故事。她身上有杰拉

尔德的血，暴力的血。他记起自己开枪打死那个抢东西的北方佬时那股激动的高兴劲儿。他们身上都有暴力的血，它危险地接近表面，就潜伏在那温文尔雅的外貌下。他们大家，她认识的所有男人，连那两眼朦胧的艾希礼和哆哆嗦嗦的老弗兰克也在内，都有那种潜伏在底下的气质——必要时都能杀人，都会使用暴力。就连瑞德这个没有一点道德观念的流氓，也因为一个黑人“对贵妇人傲慢无礼”而把他杀了呢。

当弗兰克浑身湿淋淋，咳嗽着进来时，她才猛地一跃而起。

“唔，弗兰克，像这种日子，我们还要熬多久呀？”

“只要北方佬还恨我们，我们就得活下去，宝贝儿。”

“难道就没有了一点办法吗？”

弗兰克用疲倦的手捋了捋湿胡子。“我们正在想办法呢。”

“什么办法？”

“干吗不等我们搞出点名堂以后再谈呢？也许得花好多年的时间。也许——也许南方将永远是这个样子了。”

“唔，不会的。”

“宝贝儿，睡觉去吧。你一定着凉了。你在发抖。”

“这一切什么时候才结束呀？”

“等我们大家有权利，可以投票选举的时候，宝贝儿。等每一个为南方打过仗的人都能投票选举南方人和民主党人的时候。”

“投票选举？”她绝望地叫喊道。“投票选举管什么用，要是黑人都失去了理智——要是北方佬毒化了他们，让他们反对我们？”

弗兰克耐心地跟她解释，可是说通过投票选举能摆脱这一困境，这道理实在令人费解，她怎能听得懂呢。对于乔纳斯·威尔克森永远不会再对塔拉构成威胁了。她十分感激她还在想托尼。

“啊，可怜的方丹这一家！”她大声叫喊道。“只剩下亚历克斯了，而在米莫萨却有那么多的事情要做。托尼干吗不理智一点——等到半夜再干，那样是谁干的就没人知道了。春耕的时候他要能帮上忙。比在得克萨斯要强得多了。”

弗兰克伸出臂膀搂住她。通常他总是战战兢兢地搂她，好像总感到她会不耐烦地推开。而今夜他的眼睛似乎望着遥远的地方，竟无所畏惧地把她的腰紧紧搂住了。

“如今有比耕种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呀，宝贝儿。教训这些黑鬼，狠狠地打击那些无赖，这就是我们要做的事情之一。只要像托尼这样的好青年还在，我想我们就不用过多地为南方担忧。让我们去睡吧。”

“不过，弗兰克——”

“我们只要团结在一起，对北方佬寸步不让，我们总有一天会胜利的。别让你那可爱的小脑袋瓜为这事烦恼了，宝贝儿。让男同胞的去操心吧。也许那一天不会在我们这一代来临，但相信总有一会来到的。当北方佬看到他们无法削弱我们的力量，他们会感到腻烦，不再纠缠我们。到那时候，我们就可以一个合我们意的世界里生活，养育我们的子女了。”

她想起韦德，还有好几天来暗藏在她心头的那个秘密。不，她决不愿意让她的孩子们在充满仇恨和不安、酝酿着暴力和痛苦，陷于贫穷、苦难和危险的一片混乱之中成长。她

决不希望她的孩子们知道这一切。她需要一个安定的、有良好秩序的世界，可以让她朝前看，深信孩子们未来平平安安的。她希望她的孩子们面对的是宽厚、温暖和丰衣足食的世界。

弗兰克以为这一理想可以通地投票选举来实现。投票选举？那又用吗？南方的好人再也不会有选举权了。世界上只有一种东西，一种能抵抗命运带来任何灾难的可靠保障，那就是金钱。她狂热地向往着要有钱，要有许许多多钱，便能他们能抵抗一切灾难，平平安安。

她突然告诉弗兰克，她快要有孩子了。

托尼逃走以后的几星期日子日子里，皮蒂姑妈家屡遭北方佬大兵的搜查。他们事先不打招呼随时闯进屋里来，在各个房间穿来穿去，见人便盘问，翻箱倒柜，甚至连床底下也要搜查。军方当局听说有人曾劝过托尼到皮蒂小姐家去，因此他们断定他藏在那里或附近什么地方。

这样，皮蒂姑妈便经常处于彼得大叔所谓的“过分紧张”之中，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的卧室里会闯入一个军官和一帮子大兵。弗兰克和思嘉都没有提到过托尼的匆匆来访，因此老太太即便想透露出透露不出任何消息来。她哆哆嗦嗦地分辩她有生以来只见过一次托尼·方丹。那是1862年的圣诞节，这话倒一点不假。

“而且，”她为了把情况说得更有利些，又赶忙向北方佬士兵们补充一句，“那时候他喝得烂醉呢。”

思嘉刚刚怀孕，感到很不舒服，心情也很不好，一方面很憎恨那些穿蓝军服的大兵闯入她的私室，顺手牵羊拿走一

些他们喜欢的小玩意儿，一方面也非常害怕托尼的事会最终毁了他们大家。监狱里关满了人，他们都是没有多少理由便被抓进去的。她晓得哪怕查出来蛛丝马迹，不仅她和弗兰克，就连无事的皮蒂也得去坐牢。

有一段时间华盛顿大肆宣传动没收全部“叛逆者的财产”，以便偿还合众国战绩。这种宣传鼓动合得思嘉处于一种极为痛苦的忧虑之中。此处，当前亚特兰大还盛传一种谣言，说凡是触犯军法者都要没收其财产，思嘉知道了更是吓得发抖，生怕她和弗兰克不仅会失去自由，还会失去房子、店铺和木厂。即使财产没有被军方没收，但是如果她和弗兰克被送进了监狱，那同没收还有什么两样呢，要是他们自己不在，谁来照管他们的生意呀？

她埋怨托尼给他们带来了可怕的麻烦。托尼怎样对自己的朋友作出这样的事来？艾希礼怎么会叫托尼到他们这里来呢？她再也不愿帮任何人的忙了，因为这似乎意味着让北方佬像一窝蜂似地拥来向她勒索。是的，她会将需要她帮助的人都拒之门外。当然艾希礼除外。托尼来过之后的几个星期里，只要外面路上有一点动静，她便会从不安的睡梦中惊醒，生怕是艾希礼由于帮了托尼的忙也在设法逃跑，到得克萨斯去。她不知道艾希礼现在的情况怎样，因为他们不敢往塔拉写信透露托尼半夜来访的事。他们的信可能会被北方佬截取，给农场带来麻烦。但是几个星期过去了，没有什么坏消息传来，知道艾希礼总算没有被牵连上。最后，北方佬也不再来打扰他们了。

但是，即使这样，思嘉仍然没有从托尼来访时开始的恐

惧中摆脱出来。这种恐惧比围城时的炮弹所引起的震惊更为厉害，甚至比战争最后几天里谢尔曼的部队所造成的恐怖还要厉害。似乎托尼在那个暴风雨之夜的出现一下子把她眼前那幅仁慈的屏障搬走了，迫使她看到了自己的生活其实是很不牢靠的。

1866年早春，思嘉环顾周围，明白了自己和整个南方面临着怎样的前途。她可以筹划和设计未来，她可以比自己的奴隶干得更加卖力，她可以战胜种种艰难困苦，她可以凭藉自己的坚强意志解决她在早年生活中从未经历过的种种问题。然而，无论她作出多大的努力和牺牲。也无论她有多大的应变能力，她那付出了巨大代价才创立的一个小小开端却可能随时被人家一把夺走。如果真的发生这样的事情，那么除了像托尼痛苦地提到过的那种临时法庭和横行霸道的军画裁判之外，她是没有任何合法权利，也不可能得到任何补偿的。那些日子只有黑人才拥有权利或者能取得补偿。北方佬已经使南方屈服了，他们还打算继续下去。南方就像被一只狠毒的巨手弄得完全颠倒了，过去当权的人现在比他们以前的奴隶还要束手无策了。

佐治亚州到处有重兵把守，派到亚特兰大的人比别的地方更多，各个城市北方佬部队的指挥官们有着绝对的权利，对于当地居民甚至操有生杀大权，而且他们行使了这种权利。他们可以而且确实凭一点点微不足道理由或者无缘无故地将市民送进监狱，夺走他们的财产，将他们绞死。他们可以确实用种种自相矛盾的法规来折磨市民，例如，怎样经商、付仆人多少工资、在公开或私下场合说什么话、给报纸写什么文

章，等等，都是有规定的。他们甚至规定垃圾该什么时候倒，倒在什么地方，如何倒法。他们规定过去南部联盟拥护者的妻子女儿只能唱什么样的歌，因此谁要是唱了《狄克西》或《美丽的蓝旗》，便构成仅次于叛逆的罪名了。他们规定任何人如果没有履行“绝对忠诚”的宣誓，就休想从邮局领取信件。他们甚至禁止发给新婚夫妇结婚证书，除非他们乖乖地宣读了这令人憎恶的誓言。

报界被剥夺了言论自由，以致军方的种种目无法纪或劫掠行为根本没有敢提出公开的抗议，而个人的抗议也由于惧怕遭到逮捕而沉默下来。监狱里关满了有声望的市民，他们待在那里没有获得早日审判的希望。陪审团审讯和人身保护法实际上都已废除。民事法庭勉强还存在，但完全由军方随心所欲地行使职能。军方可以也确实在干预裁决，所以那些不幸被捕的市民实际上全凭军事当局摆布了。被逮捕的人实在多得很。只要有煽动反对政府的一点点嫌疑，有三 K 党同谋的嫌疑，或者有黑人控告他态度傲慢，就足以让一个市民进监狱了。不需要什么犯罪的证明和证据，只要控告就行。由于“自由人局”的煽动，愿意出来控告的黑人随时都能找到。

黑人虽然现在还没有获得选举权，但北方已决定他们应该获得，同时决定他们的选票必须倾向于北方。心里有这么个谱，这对黑人是再好不过的了。无论黑人想干什么，北方佬士兵总是替他们撑腰，而白人要想让自己惹祸，最有效的办法就是去控告黑人。

过去的奴隶如今都成了天之骄子，加上北方佬的帮忙，那

些最卑贱无知的黑人都爬到了上层。有些比较好的黑人藐视自由，他们也同自己的白主人一起在吃大苦。许许多多管家的佣人，他们在奴隶中原来属于最高的一级，现在却都留在白人主子家，干过去下等黑人干的体力活。许多干田间活的忠心奴隶也拒绝接受这种新的自由。不过闹事最凶的那群“没用的自由黑鬼”却大部分来自干农活的阶层。

在奴隶制时代，这些卑贱的黑人一直是被干家务活和庭园活的黑人所看不起的，他们被看成不中用的家伙。正如爱伦那样，整个南方其他农场主妇都让那些黑人的孩子经过一番培训和淘汰，从中选出最优秀的去担任较重要的任务。派到地里干活的那些黑人是最没有能力学习、智力最低下，最不老实，最不可靠，最坏和最粗野的。不过现在，这个在黑人社会层次中最低下的阶层已将南方搞得民不聊生了。

原先的农奴，在主持“自由人局”的那帮狂妄冒险家的支持下，加上北方那种近乎宗教狂热的炽烈仇恨的怂恿，现在发现自己突然青云直上身居要职了。他们在那里理所当然地指望着像个小情报机构那样行事。就像一群猴子或小孩被无拘无束地放进一堆珠宝之中，这些珠宝的价值，他们当然无法理解，于是便在那里放肆起来——不是恣意破坏取乐，便是无法取闹。

那些黑人，包抱智力最低下的在内，也有值得赞扬的地方，那就是他们中间只有极少数人接受恶意的指使，而且这极少数人甚至在奴隶制时代通常也是些“难以驯服的黑鬼”。而他们作为一个阶级来说，都是思想止很幼稚，容易受人摆布，并且长久以来养成了接受命令的习惯。过去是他们的白

人主子命令他们，现在他们有了一批新的主子。即“自由人局”的提包党，他们的命令是：“你们其实跟任何白人都一样，因此就可以像他们那样行事。只要你们哪一天能够为共和党人投票，你们就可以得到白人的财产，实际上现在他们的财产已等于是你们的了。只要能拿到手，就尽管拿吧！”

黑人们被这些鬼话搞得头晕脑胀，自由成了一顿永远吃不完的野餐，每个星期，天天都有的野宴，一场闲荡、盗窃和傲慢无礼的狂欢。农村里的黑人拥进了城市，使得农业地区没有劳动力种庄稼。亚特兰大到处都挤满了农村来的黑人，而且还在大批大批地陆续拥来。由于受了这种新学说的教育，他们都是些又懒又危险的分子。他们拥挤在肮脏的小木屋里，相互传染着天花、伤寒和肺病。在奴隶制时代，他们习惯于生病时受到女主人的照顾，可现在他们根本不知道如何看护自己和其他的病人了。过去他们依赖主子们来照料他们的老人和婴儿，而现在他们对那些无依无靠的人却没有一点点责任感。“自由人局”对政治上的事兴趣太大了，他们已顾不上提供像农场主过去提供的那种照顾。

没人管的黑人孩子们像丧家之犬在城里到处乱跑，直到好心肠的白人将他们领回自己厨房去养活为止。被儿女抛弃了农村老年黑人，在这喧哗的城市里感到惊慌失措，坐在路边向过往的妇女哭着哀求：“太太，请您给我在费耶特维尔的老主人写封信，告诉他我在这里。他会来带我这老黑奴回家的。天哪，这种自由我可受够了！”

黑人源源不断地拥来，其数目之大把“自由人局”吓坏了，他们这才意识到有点不对劲，但为时已晚，只好尽为设

法将他们送回原来的主人那里去。他们告诉那些黑人，如果回去，可以算自由工人，受书面合同的保护，按天计算工资，这些老黑人高高兴兴地回到农场，给那些如今已贫穷不堪的农场主加重了负担，但后者又不忍心赶他们出去。不过年轻的黑人还是留在亚特兰大。他们不愿意到任何地方去干任何一种工作。肚子吃得饱饱的，干吗还要工作呢？

黑人有生以来第一次可以喝威士忌了，而且想喝多少有多少。在奴隶制时代，除圣诞节外，他们从来也尝不到它，只有到了圣诞节，每个黑人在领取礼物时可以尝到那么“一丁点儿。”如今他们不仅有“自由人局”的鼓动家们和提包党人在怂恿，而且还有威士忌的刺激，因此严重的违法行为就不可避免了。在他们的威胁下，生命财产得不到保障，不受法律保护的白人感到十分惊慌。待上的行人常常遭到喝得烂醉的黑人的侮辱，房屋和仓库往往半夜被人纵火烧掉，牛马和鸡鸭常常在光天化日之下被偷走，各式各样的犯罪层出不穷，但罪犯却很少和缉拿归案的。

但是这些卑鄙的行为和威胁与白人妇女所遇到的危险相比，又算不了什么了。许多妇女由于战争失去了男人的保护，独自住在远离市中心的地区和偏僻的街上。正是大量的凌辱妇女的暴行以及人们对妻儿安全经常的提心吊胆，逼得南方的男人憋着一股令人不寒而栗的愤怒，于是一夜之间冒出了三 K 党。北方的报纸在大声疾呼反对这个夜间活动的组织，却从未觉察到成立这个组织的悲哀的必然性。北方佬将追捕到的每一个三 K 党徒都处以绞刑，因为他们居然胆敢将惩罚罪犯的权利拿到了手里，而事实上此时一般的法律程序早已

被入侵者废除了。

这儿是一副令人触目惊心的景象：半个民族正企图用刺刀强迫另半个民族接受黑人的统治，而这些黑人中有许多从非洲丛林中出来还不到一代人的时间呢。必须给黑人以选举权，而他们原先的主人却大多得不到这种权利。必须压服南方；剥夺白人的选举权正是压服南方的有效办法之一。凡是为南部联盟打过仗、在它的政府中有过一官半职或者帮过忙和给过它方便的人，大多数不允许参加投票选举，没有选举其国家官员的权利，他们完全被置于一种外来统治的控制之下。许多人清醒地想起李将军的话和榜样，愿意宣誓，再成为公民，并忘记过去的一切，但是他们没有被允许这样做。其他的人是允许宣誓的，可他们却坚决拒绝，决不向一个有意要他们屈服于残暴和羞辱之下的政府宣誓效忠。

“如果他们的行为像样一点，那我在投降之后就会宣那个该死的誓了。我可以回到合众国去。但是天知道，我根本无法让他们改造成那个样子！”这样的话思嘉听过不知多少遍，早已腻烦得要尖叫起来了。

在这些令人寝食难安的日子里，思嘉日日夜夜被恐惧折磨着。目无法纪的黑人和北方佬大兵的威胁，无时无刻不在扰乱她的心。财产被没收的危险随时存在，甚至在睡梦中也无法摆脱。她还担心会有更可怕的事情发生呢。她常常为自己和她的朋友以及整个南方的无能为力感到丧气，所以这些天来她总是在想托尼·方丹说过的那些话，就一点也不奇怪了。托尼当时十分激动地说：“天哪，思嘉，这实在难以忍受，也不能再忍受了！”

虽然经历过战争、大火和重建运动，亚特兰大现在又成了一个繁华的城市。在很多方面，这个地方很像南部联盟初期那个热闹的年轻都会。唯一使人难堪的是拥挤在大街上的士兵穿上了一种令人讨厌的制服，钱掌握在一些不该拿的人手里，黑人在享着清福，而他们原先的主人却在挣扎，在挨饿。

在这表面现象下面是苦难和恐惧，但从一切外观来看仍是一个正在废墟中迅速崛起的繁华城市。一个喧闹扰攘的城市。亚特兰大似乎不管情况怎么变，总应该是匆匆忙忙的。萨凡纳、查尔斯顿、奥古斯塔、里士满、新奥尔良却从来不是这样。只有缺乏教养和北方佬化了的地方才会匆忙。不过，在目前这个时期，亚特兰大比过去或未来任何时候都更加缺乏教养和更加北方佬化。“新人”从四面八方拥而来，大街上从早到晚都熙熙攘攘，挤满了人。北方佬军官的妻子和新近致富的提包党人坐着雪亮的马车，把泥水溅到本地人破旧的货车上；外来富人所营造的华丽而俗气的新房子在原有市民安静而稳重的住宅中间层出不穷。

战争确立了亚特兰大在南方事务中的重要地位，这个一向不引人注目的地城市现在已经变得远近闻名了。谢尔曼曾为之战斗了整整一个夏天和杀了许多人的那些铁路，如今又在刺激这个城市的生活了。亚特兰大又成了一个广阔地区的活动中心，就像它遭到破坏之前那样，同时它正在接纳一大批蜂拥而入的新市民，其中有受人欢迎的，也有不受人欢迎的。

入侵的提包党人把亚特兰大当成他们的司令部，他们在

大街上任意推搡那些也是新来的南方古老家族的代表。谢尔曼进军期间农业地区被烧毁的一些人家，因为已没有奴隶给他们种棉花维持生计，也只好到亚特兰大来谋生了。“从田纳西和卡罗来纳每天都有新的逃难者来到这里定居，因为在他们那里重建运动的手比在佐治亚伸得更长呢。许多曾在联邦军队中领过津贴的爱尔兰人和日耳曼人，遣散之后也在亚特兰大定居了。北方佬驻军的妻子和家人对经历了四年战争的南方充满了好奇，也跑到这里来凑热闹。各式各样的冒险家蜂拥而入，希望在这里发家，同时农村的黑人还在大批在批续不断拥来。

这座城市一片喧哗，大大开放，就像在边境上的一个村庄，毫不掩饰其缺陷和罪恶。酒馆突然兴旺起来，有时一个街区便有两三家。入夜之后，大街上到处都是醉汉，有黑人也有白人，摇摇晃晃地在人行道上跌跌撞撞。暴徒、小偷和娼妓鬼鬼祟祟地躲在没有灯光的小巷里和灰暗的大街上。赌场经营最兴旺，几乎没有一夜不发生开枪、动刀子或打架的事。正派的市民极为愤怒地发现在亚特兰大有着一个巨大而且繁华的红灯区^①，比战争时期的还要大，还要繁荣。从拉下的帷帘背后通宵达旦地传出刺耳的钢琴声，以及狂野的歌声和笑声，还不时被尖叫声和枪声所打断。住在这些房子里的人比战争时期的娼妓还要胆大，竟敢厚着脸皮探身窗外招徕过往的行人。每到星期天下午，红灯区鸨母们的华丽马车在大街上招摇过市，里面全是些打扮得非常妖艳的姑娘，她们

① 红灯区指妓院所在的地方。

从放下来的锦帘后面探出头来呼吸新鲜空气。

在这些鸨母中，贝尔·沃特琳是最臭名昭著的一个。她开了一家新妓院，那幢两层大楼使区内邻近的妓院看上去就像破旧的养兔场一样。她这家妓院楼下有个长长的酒吧间，墙上雅致地挂着油画，每天晚上还有一个黑人乐队在那里演奏。据说楼上配备着最上等的豪华家俱，沉甸甸的花边窗帘和进口的金框镜子。这家妓院所养的12个年轻姑娘打扮起来都非常漂亮，而且举止行为比其他妓院的姑娘要文雅些。至少警察很少光顾贝尔的妓院。

这家妓院已成为亚特兰大的已婚妇女们暗地里、窃窃私语的话题，说教的牧师们用谨慎的措词称之为邪恶的污秽场所，一个为人们所蔑视和谴责的地方。大家都知道贝尔这类女人不可能有那么多钱来盖这样豪华的房子，她一定有后台，一个有钱的后台老板。瑞德·巴特勒从没顾虑到体面而隐瞒他和贝尔的关系，因此显然这个后台不是别人就是他。如果有人偶尔朝那辆由一名粗鲁的黄种黑人赶着的马车里看上一眼，便会发现贝尔本人也是很阔绰的。每当她在一对良种的栗色马背后驱车经过，沿待两旁所有的男孩子都会避开自己的母亲跑来过去偷看她。并且兴奋地低声说：“这就是她！就是那个贝尔！我看到她的红头发了！”

与那些弹痕累累、用旧木片和熏黑的砖瓦片修补的房屋并排而立的是提包党人和发战争财的人新建的住宅里，夜夜灯火辉煌、歌舞声频频透过窗帘飘出。穿着昂贵鲜艳的丝绸衣服的妇女们在长长的阳台上散步，一些身着夜礼服的男人在一边殷勤地伺候。噼噼啪啪香槟酒的瓶塞的声音此起彼伏。

桌上铺着带装饰图案的网织的桌布，上面是七道菜的晚餐。深红色的火腿、蒸鸭、肥鹅肚酱，各种罕见的应时和不应时的水果，满满地摆了一桌子。

在那些破旧的老房子里，人们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越是出身高贵而勇敢的人，日子过得越苦，越是表面上装出对物质要求毫不在乎的傲太，内心越发紧张。米德大夫能说出不有家庭不幸的故事，例如，某某人先从公寓大厦被撵到了供膳食的寄宿舍，后来又被迫搬到了后街一些黑暗的房子。他有许多女病人都患有“心脏衰弱”和“肺病”之类的疾病。他知道，而且她们也清楚他明白，毛病就出在慢性的饥饿上。他还能诉说一些肺病和糙皮病如何传染给全家的事，这种情况过去只在贫穷的白人中发生，而如今在亚特兰大最上等的人家里也出现了。有些婴儿两条腿细得像患佝偻病似的，还有些母亲没奶喂孩子。从前这位老医生每生一个孩子，总要虔诚地感谢上帝一番，而现在他并不觉得生命是那么可贵的了。对于初生的婴儿和那么多出生几个月就死去的婴儿来说，这个世界实在太冷酷了。

豪门大宅里有的是华灯、美酒、小提琴、舞蹈、锦缎、呢绒，而就在它的四周，人们却在饥寒交迫中慢慢地死亡。征服者有的是傲慢无理和冷酷无情，可留给被征服者的便只有痛苦和仇恨了。

第三十八章

思嘉亲眼目睹这种情景，白天身临其境，夜间又带着它们上床睡觉，时时忧虑以后还会发生什么事情。她知道由于托尼的事，她和弗兰克已列入了北方佬的黑名册，随时都可能大难临头。但是，尤其是现在，她可承受不起前功尽弃的损失——现在一个婴儿即将出世，木厂正开始赚钱，塔拉还要她继续维持，直到秋天收了棉花为止。啊，要是她会失去一切怎么办！或许她还用得那孱弱的武器，面对这疯狂的世界，一切从头开始呢！还得用她的朱唇、碧眼和狡猾而浮浅的脑子，同北方佬以及他们的一切主张作斗争啊。她实在忧虑重重，负荷不了啦，觉得与其重新开始还不发自杀算了。

在 1866 年春天那一片破坏和混乱之中，思嘉将全部精力放在木厂上，一心一意要让它赚钱，在亚特兰大，钱有的是。盖新房的浪潮正在给她急需的机会，她晓得只要她不蹲监狱就准能发财。她不断告诫自己，处世要温和些，谨慎些，受到侮辱得忍受，碰到不公平的事要让步，不要冒犯任何可能伤害她的人，无论是白人还是黑人。她同别人一样，非常憎恨那些傲慢无礼的自由黑人，每次听到他们的辱骂或高声大笑时都要气得炸了肺。但是她从来连一个轻蔑的眼色也不敢向他们表示。她憎恨提包党人以及那些参加了共和党的南方

白人，恨他们那样容易便发家致富，而她却要艰难地挣扎着过日子，但是她从来不说一句指责他们的话。在亚特兰大，没有人比她更仇恨北方佬的了，只要看到那身蓝军服便气得要命，但另一方面即使在家里她也从不谈起他们。

我决不做多嘴多舌的傻瓜，她冷静地想道。让别人为从前的日子和那些永不复生的人伤心去吧。让别人对北方佬的统治和丧失投票权而愤怒去吧。让那些说了实话的人去蹲监狱，或者参加了三 K 党的人去受绞刑吧。（三 K 党这个名字多么可怕，对于思嘉来说。几乎就同黑人一样呢。）让别的女人为她们的丈夫参加了三 K 党而感到自豪吧。谢天谢地，弗兰克总算没有混到里面去！让别人去为那些他们无法办到的事情烦恼、生气和出谋划策吧。过去，同紧张的现在以及没有把握的未来相比，又算得了什么？当面包、住房和争取不蹲监狱成了最现实的问题时，投票选举又算得了什么？请上帝保佑，让我平安地过到六月，不要出什么事呀！

总得要待到六月呀！思嘉知道到了六月她就得上皮蒂姑妈家待着休息，直到孩子生下来为止。人家已经在议论她，这种情况下竟然还敢在外面抛头露面。没有哪个女人怀了孕还在公开场合出现的。弗兰克和皮蒂早就央求她不要再露面，不要给她自己——以及她们——丢丑，而她也答应他们到六月不再工作了。

总得要等到六月呀！在六月以前，她一定得使木厂稳稳地站住脚跟，这才能够放心离开。在六月以前，她必须赚足够的钱，对可能发生的不幸作一点点防备。还有那么多事情要做，而时间这么短促。她希望一天能更长些，并且争分夺秒

地拼命赚钱，赚更多的钱。

由于她喋喋不休责骂胆小的弗兰克，那店总算现在有了点起色，连一些老帐他也收了，但是思嘉还是把希望寄托在那家木厂上。如今的亚特兰大就像一棵被砍倒在地的大树，正在重新长出更茁壮的幼芽，更稠密的叶子，更繁茂的枝条。对建筑材料的可供应数量远远跟不上需求。木材、砖瓦和石头的价格在猛涨，思嘉经营的那家木厂从天一亮直到黄昏掌灯时分，始终忙得不亦乐乎。

每天她花费一些时间在木厂里，盯着每一件事情，尽力制止她确信在发生的盗窃事件。但大部分时间她却坐着车在城里转悠，同那些建筑师、承包商和木匠周旋。甚至去拜访一些听说将来可能要盖房的陌生人，诱骗他们答应买她的木才，而且只买她一家的木树。

很快她就成了亚特兰大大街上一个时常能见到的人物。她坐在一辆轻便马车里，旁边是一位神情严肃、但不以为然的老黑人车夫。她把那条膝毯拉得高高地围着她的肚皮，那双戴手套的小手紧紧抱住膝盖。皮蒂姑妈给她做了一件漂亮的绿色短斗篷，可以遮住她的体形，还做了一顶绿色的扁平帽，和她的眼睛正好相配。她总是穿着这些得体服装出去做生意，并在双颊上抹上淡淡一点胭脂，再轻轻洒一点科隆香水，这使她看上去十分迷人，只要不从车里下来露出自己的体形就行了。实际上也很少需要也下车的事，因为她一微笑打个招呼，人们就会赶快跑过来，而且是光着脑袋冒雨站在车旁同她谈生意经。

她当然并不是唯一知道做木材生意好赚钱的人，但是她

不惧怕竞争者。她对自己的精明颇为自豪，深信跟别人不相上下。她是杰拉尔德的亲生女儿，父亲遗传给她的那种狡猾的经商本能现在由于需要而磨练得炉火纯青了。

刚开始，别的生意人都嘲笑她，女流之辈哪会做生意呢，因此嘲笑中还带点和善的轻视。但现在他们不再嘲笑了。一看见她驱车过来，他们便狠狠诅咒。事实上正因为她是女流之辈，事情反而对她有利，因为有时她装出一副毫无办法和恳求的样子，人们一看心就软了。在无论什么情况下，她可以毫不费力地无需用言语表达，就能给人一种她是个勇敢而又怯懦的上等女人的印象，只是被严峻的环境所迫才落到了如此不守妇道的地步的印象；这样一个孤弱娇小的女子，要是顾客不买她的木材，她说不定会饿死呢。不过，一旦她那贵妇人式的风度没取得应有的效果时，她转瞬变得像个冷酷无情的生意人，为了招徕一个新顾客而不惜亏本，用比竞争者更低的价格出卖，而且毫无顾忌地滥骂其他做木材生意的人。她就做出一副不太情愿揭露事实真相的样子，叹着气告诉一位可能与她成交的顾客，说她的竞争者们的木材价格实在太高，而且都是些烂木头，到处是节孔，总之，质量糟透了。

思嘉第一次这样撒谎时还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事后也不无内疚——不好意思是因为谎言居然可以如此轻松地脱口而出，内疚是由于她突然想起母亲会怎么说呢？

爱伦对于一个撒谎和损人利己的女儿会怎样教训，那是很显而易见的。她会大吃一惊，难以置信，然后说些刺人但又不失文雅的话，教导应该如何对待名誉、诚实、真理和帮

助自己的邻居，等等，思嘉一想像母亲脸上的神情，便禁不住畏缩起来。但是很快这个形象便变得模糊不清，被一种冷酷无情、不讲道德的贪婪的的冲动所抹煞，这种冲动产生于塔拉那些贫困的日子，如今又在目前不安定的生活中大大加强了。这样，她就跨过了这个里程碑，就像跨过以前那些阻止她行动的规范一样——她叹息自己已经不是爱伦所希望她做的那种人了，同时耸了耸肩，重复一遍她那句万应灵丹式的口诀：“我以后再去想这些吧。”

从此，在做生意方面她就彻底忘掉了爱伦，也再没有对自己抢别人买卖的手段内疚过了。她知道用谎言去损害人家，对她自己来说是绝对安全的。南方的骑士制度保护了她。南方的上等女人可以用谎言去损害一位绅士，而南方的绅士却无法用谎言来损害一个上等人女人，更不能说这个上等女人是撒谎者。其他做木村生意的人只能在暗里发火，跟家人一起时激动地声称，但愿上帝保佑能让肯尼迪太太变成男人，哪怕五分钟也好。

迪凯特街上住着一位开木厂的穷白人，他用思嘉的那套武器对付她，公开说她是个专爱说谎的人和诈骗犯。但这丝毫没有用，反而害了他自己，因为大家都感到吃惊，怎么一个穷白人居然能对一个出身名门的上等女人说这种坏话呢，即使这个上等女人的行为多么不合妇道。思嘉听到那个穷白人的责难时，先是不失身分地默默忍着，后来便渐渐将注意力转向这个人和他的顾客了。她残酷无情地以比他更低的售价来抢夺对方的生意，而且暗暗心疼地抛出一批优质木材来证明自己的诚实，结果那个人很快就破产了。于是她便自己

出价将对方的木厂高高兴兴地买了过来，使和弗兰克也震惊不已。

一旦木厂到了手，就遇到一个伤脑筋的问题——到哪里去找一个值得依赖的人来经管呢？她不需要另一个像约翰逊那样的人。她明白尽管自己严加防范，他还是背着她在卖她的木材。不过她想，找个合适的人应该还是容易的。不是现在大家都穷得要命吗？不是现在大街上到处都是闲荡没有工作的人吗？他们中间有些人过去很富裕，可现在失业了。没有哪一天弗兰克不给一些饥饿的退伍兵以施舍，皮蒂和她的厨娘不包些吃的给那些骨瘦如柴的乞丐。

不过，连思嘉自己也不明白，她不能要一个这样的人。“我不能要那些过了整整一年还没打到事情干的人，”她想。“要是他们还不能适应和平时期，他们也就无法适应我。而且他们看上去全都那么畏畏缩缩，像挨了揍似的。我可不要挨揍的人。我要的是精明能干，像雷尼或托米·韦尔伯恩或凯尔斯·惠廷那样的，或者像西蒙斯家的小伙子，或者——或者任何一个属于这一类的人。他们没有士兵们一投降便什么事也不管的那种神气。他们看上去像是十分关心许多事情呢。”

但是西蒙斯家的小伙子们正在开办一个砖窑，凯尔斯·惠廷在卖一种药剂，是从他母亲厨房里制作出来的，那是可以使黑人最卷缩的头发涂上六次就能平直的灵丹，他们居然都彬彬有礼地朝思嘉微微一笑，婉言谢绝了她的雇用，这叫她大吃一惊。她又试了试许多别的人，结果都一样。实在无法了，她决定提高工资，但还是遭到了拒绝。梅里韦瑟太太

有个侄子甚至傲慢地对她说，虽然他并不特别喜欢赶大车，但大车毕竟是他自己的，他宁愿自食其力使事业有所发展，也不愿到思嘉那里去。

一天下午，思嘉的马车追上了雷内·皮卡德的馅饼车，看见瘸子托米·韦尔伯恩因搭便车回家也坐在雷内的车上，于是她就跟他俩打招呼。

“雷内，你看，为什么你不到我的木厂干活？经营一家木厂可比赶一辆馅饼车要体面呢。我想你大概觉得不太好意思呢？”

“我吗，我看也没有什么不好意思的，”雷内咧嘴笑笑说。“什么算体面呢？我倒一向是体面的，直到这场战争将我像黑人一样解放了。我再也不必像过去那么高贵和闲得无聊了。我自由得像只小鸟了。我喜欢我的馅饼车。我喜欢我的骡子。我喜欢亲爱的北方佬，他们好心地买我岳母的馅饼。不，我的思嘉，我决心要成为馅饼大王。这是我命中注定了的！就像拿破仑一样，我听天由命。”他高兴地挥舞起他的鞭子。

“但是你父母把你养大，决不是让你来卖馅饼的，就像把托米养大不是来对付那帮粗野的爱尔兰泥瓦匠一样。而我那里的工作可要——”

“那么你的父母准是把你养大来经营木厂的吧，”托米插嘴说，嘴角抽搐了一下。“是的，我正看见那个小小的思嘉在母亲膝头上，咬着舌头在背课文：‘要是次木料能卖好价钱，可千万别卖好木料呀。’”

雷内一听大笑起来，他那双小猴眼高兴地飞舞起来，他用力捶了一下托米的驼背。

“放肆，”思嘉冷冷地说，因为她听不出托米的话时有多少幽默。“当然我父母养育了我，可不是叫我来开木厂的。”

“我并没有放肆的意思。不过你是在开木厂呀，不管你父母养你时是不是就要你干这一行。事实上你干得很好。得了，依我看，我们中间谁都不是在干原先打算干的那一行，不过我想我们照样都还干得不错呢。如果生活不能完全如意便坐下来哭鼻子，那才是可怜虫，才是一个可怜的民族。思嘉，你干吗不去找个有魄力的提包党人来替你干活呀？上帝知道，树林里有的是！”

“我才不要提包党人。提包党人无论什么东西，只要不是烧得通红的或者钉得牢牢的，都会给你偷走。如今他们很得意，只会待在原地不动，决不会屈尊到这里来捡我们的骨头。我要的是一个好人，一个好人出身的人，又精明能干又忠碍老实，还要——”

“你的要求倒不算高呢。不过照你出的工钱，你是找不到这样的人的。你说的那种人，除非是完全残废的，现在全都找到了工作。他们也许不适宜干当前的活，不过他们毕竟全都在干着呢。”

“只要你了解底细，就会发现很多男人是没有多少头脑的，难道不是吗？”

“也许这样，不过他们还是很有自尊心的，”托米冷静地说。

“自尊心！我看自尊心的味道好得很，尤其在外皮容易剥落时放点蛋白糖霜，味道就更好了，”思嘉尖刻地说。

两个男人有点勉强地大笑起来，但思嘉似乎觉得他们作

为男性在联合起来反对她。她想想托米的话是对的，这时他脑海中掠过一些她已经找过和打算去找的男人。他们全都很忙，忙着干某些事情，干得很辛苦，比战前他们可能想像得到的要辛苦得多。也许他们干的并不是自己所愿干、最容易干，或者曾被培养要干的事。可是他们毕竟是在干了。对于男人来说，这个世界的确太艰难，不能有什么选择。要是他们在为失去希望而悲伤，在渴望过去的生活方式，那除了他们自己谁也不清楚。他们正在打一场新的战争，一场比上次更加艰难的战争。他们现在又关心起生活来了，以那种在战争将他们的生活切成两段之前激励过他们的同样的急切感和强烈意识关心着。

“思嘉，”托米难为情地说，“我刚才对你无礼了，实不愿意求你帮忙，不过我还是得求你。或许这对你也有好处。我的内弟，休·埃尔辛在卖柴火，干得不太顺利，因为除了北方佬，现在谁都自己出来捡柴火了。我知道埃尔辛一家的日子过得非常艰辛，我尽力帮忙，但你知道我还得养范妮，还有母亲和两个寡妇在斯巴达要我照顾。休这个人很好，你要的正是一个好人，而且你知道的，他又是好人家出身，人很忠厚老实。”

“不过——嗯，休没有多大魄力，要不然他的柴火生意是会成功的。”

托米耸了耸肩膀。

“你看事情的眼光可真够厉害的了，思嘉，”他说。“但是，你可以再考虑一下休。事情做过头了反而会更糟的。我想，他的忠厚老实和心甘情愿会弥补他的魄力不足，而绰绰有余

呢。”

思嘉在全城游说遍了没有成功，而许多想干的提包党人却跑来纠缠不休。但都被她拒绝了。最后她终于决定接受托米的建议，让休·埃尔辛来干。休在战争时期是位干劲很大、足智多谋的军官，但是打了四年仗，受过两次伤，他的全部智谋好像已经干涸，如今面对和平时期这一严峻的现实，像个孩子般糊涂起来了。近来他挑着柴火到处叫卖时，眼睛里流露出一种丧家犬的神色，看来压根儿不是思嘉所希望雇到的那种人。

“他很愚蠢，”思嘉心想。“他对做生意差不多是一窍不通，我敢打赌他连二加二等于多少都不会。而且我怀疑他也学不会了。不过，他至少是个老实人，不会欺骗我。”

这些日子思嘉并不怎么需要老实，不过她越是不看重自己的老实，便越发看重别人的老实了。

“可惜的是约翰尼·加勒格尔正同托米·韦尔伯恩合伙在盖房子，”她想。“他才是我想要的那种人，硬像钉子，滑得像蛇，要是给他的报酬合适，他也会老老实实的。我了解他，他也了解我，我们可以很好地共事。也许等那家旅馆盖好之后，我就可以把他弄过来了。在这之前，我只好让休和约翰逊先生将就对付着。要是我让休负责新厂，让约翰逊留在老厂里，我自己就可待在城里管推销，锯木和运输的事由他们去办。不过，要是我总留在城里，那么在请到约翰尼之前，还得冒约翰逊先生偷木料的风险。他要不是个贼就好了！我想将查尔斯留给我的那块地分一半盖个木料堆置场。只要弗兰克不在我面前那么大声叫嚷，我还想用另一半地建一个

酒馆呢！不管他怎样抗议，只要拿到了足够的钱，我马上就要建酒馆的。要是弗兰克的面皮不那么嫩就好了。啊，天哪，要不是我偏偏在这个时候要生孩子，那多好呀！很快我的肚子就要大得不能出门了。哦，天哪，我怎么就要生孩子了呢？而且，天哪，要是那些该死的北方佬不来管我，要是——”

要是！要是！要是！生活中居然有那么多的“要是”，什么事也没有把握，一点安全感也没有，总在忧虑会失去一切，重新受冻挨饿。当然，现在弗兰克赚的是多了一点，不过弗兰克总爱感冒生病，经常一连几天得在床上躺着。说不定他会成为一个废人。不，她不能指望依靠弗兰克。除了她自己，谁也不能依靠。而现在她能挣到的钱似乎太少了。哦，要是北方佬跑来将她的东西全部拿走，她该怎么办呢！要是！要是！要是！

她每月挣的钱，一半寄到塔拉交给了威尔，一部分还瑞德的债，其余的便自己存起来。没有哪个守财奴比她数钱数得更勤，也没有哪个守财奴比她更害怕失去这些钱。她不肯把钱存到银行里去，因为怕银行倒闭，或者北方佬可能要没收。所以她把钱尽量带在自己身边，塞在自己的紧身衣内，将一小叠一小叠的钞票藏在屋子周围放在壁炉的砖缝里，放在废物袋内，夹在《圣经》的书页中。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过去，她的脾气越来越暴躁，因为多省下一块钱，到了灾难临头时，就会多丢掉一块钱啊。

弗兰克、皮蒂和仆人们对于她那种随时随地都可能爆发的无名火都极为体贴地容忍着，将她的坏脾气归咎于怀孕，从没想到真正的原因。弗兰克知道对于怀孕的妇女就得迁就，

所以他压抑着强烈的自尊心，听凭她继续经管木厂，听凭她在目前这种任何女人都应该再出去抛头露面的时候继续在城里到处乱跑，绝口不提任何意见。她的行为不断使他感到难堪，不过他预想再忍耐一段时间就差不多了。只要孩子一下地，思嘉又会成为当年他追求过的那个富于女性美的可爱姑娘了。但是不管他如何姑息迁就，她还是不停地发脾气，因此他感到她真像是鬼迷心窍了。

到底什么东西迷住了她的心窍，什么东西使她变得疯狂，看起来谁也弄不明白。实际上那是一种强烈欲望的表现，她要自己不得不闭门隐居之前赶快将她的事情安排好，赶快尽可能多赚些钱以防万一，赶快建立一个坚实的资金堤坝来防御北方佬日益高涨的仇恨浪潮。这些日子正是金钱迷住了她的心窍。要说有时她也想到孩子，那只是对孩子来得不是时候而莫名其妙地生气。

“死亡，纳税，生孩子！这三件事，那一件也没有合适的时间容你选择的！”

当思嘉作为一个女人开始经营木厂时，亚特兰大普遍感到震惊。经后随着时光的流逝，大家更断定她这个人是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她做生意使用的残酷手段令人骇异，何况她可怜的母亲还是罗毕拉德家的小姐呢。并且，当谁都知道她怀了孕的时候，她却照样在大街上到处奔跑，这就更加令人难以接受了。无论哪个正派的白女或黑人妇女，只要一杯疑自己有了身孕，便几乎都不再迈出家门，因此梅里韦瑟太太愤怒地说，从思嘉的所作所为来看，她大概是想把孩子生在大待上了！

不过以前人们对她的行为所作的种种批评，同现在城里人的对她的流言蜚语比较起来，就根本算不了什么了。思嘉不仅同北方佬做买卖，而且处处显出她就是喜欢这样做呢！

梅里韦瑟太太和许多别的南方人也在同刚来这里的北方佬做生意，但不同的是他们并不情愿，而且公开地表示不喜欢。可思嘉却是喜欢，或者说，似乎喜欢，那一样是够糟的了。她确实在北方佬军官家里同他们的妻子喝过茶呢！实际上她什么事都干过，只差没邀请他们到她自己家里来了，而且全城的人都在猜想，要是没有皮蒂姑妈和弗兰克，她准会请他们去的。

思嘉知道全城人都在议论她，但她并不在乎，也顾不上去计较。她对北方佬的恨还是同当年他们想烧掉塔拉时那样厉害，不过她能够把这种仇恨掩盖起来。她明白，如果她打算赚钱，便只能从北方佬那里去捞，而且她也明白，用微笑和好言好语去巴结他们，准能把他们的生意拉到她的木厂来。

等到有一天，她非常富裕了，而且把她的钱藏到了北方佬无法找到的地方，到那时她便可以告诉他们她对他们的真实看法，告诉他们她憎恨他们，厌恶他们，瞧不起他们。那会多令人高兴呀！但是在那个时刻到来之前，她不得装着与他们融洽相处，这是再简单明了不过的事。要说这是虚伪，就让亚特兰大人尽管利用这种虚伪吧。

她发现，同北方佬军官做朋友就像射击地上的鸟一样容易。他们在一个敌对的地方成了寂寞的流亡者，其中许多人渴望与女性有礼貌地交往，因为在这个城市里。正派女人从他们跟前经过时常常掉头不理，好像要啐他们一口才解气似

的。只有妓女和黑人妇女才跟他们说话和气。但是思嘉显然是个等女人，一个有门第的上等女人，尽管目前在干活，因此只要她嫣然一笑，那又碧绿的眼睛滴溜一转，他们就浑身激动了。

经常，思嘉坐在车里对他们说话，向他们摆弄两个酒窝，这时她实际上对他们厌恶极了，恨不得破口大骂他们一顿。不过她还是克制住自己，而且发现随意玩弄玩弄北方佬，一点也不比跟南方男人这样调逗要难多少，只不过这不是逗乐而是一桩可恨的交易罢了。她所扮演的角色是一位在患难中的文雅温柔的南方贵妇人。她具有端庄而娴雅的风度，可以使她的受骗者与她保持适当的距离，不过她那和蔼的态度仍叫北方佬军官一想起肯尼迪太太便心里暖洋洋的。

这种暖意是非常有利的——也正是思嘉想要得到的。许多驻防的军官由于不知道自己在亚特兰大要待多久，把妻子和家眷都接过来了。由于旅馆和公寓早已客满，他们便正在自己盖房子，并且很愿意从这位和气的肯尼迪太太那里买木料，因为她待他们比城里任何别的人都更有礼貌。那些提包党人和无赖也正在用他们新捞到的世款建筑豪华住宅、店铺和旅馆，他们也发现与她做生意比与原先联盟军的大兵们打交道要愉快一些。那些大兵虽然也很客气，但这种客气只不过比直言不讳的憎恨更加合法和冷酷而已。

所以，正因为她长得又美丽又迷人，而且有时又显得很孤弱无助，他们便都乐意光顾她的木材厂以及弗兰克的店铺，觉得他们应该帮助这位有胆识但显然只有一个无能的丈夫在养活她的小妇人。思嘉注视着事业的进展，觉得不但目前

她要靠着北方佬的钱，而且将来还得靠这帮人庇护呢。

同北方佬军官的关系保持在她想保持的水平上，这比她所料想的要容易些，因为他们人全都惧怕南方的上等女人，不过思嘉也很快便发现这些军官的妻子引起了一个她没有料到的问题。同北方佬妇女联系并不是她所乐意的。她很想避开她们，可是办不到，因为这些军官的妻子一心想见她。她们对南方和南方妇女怀有一种强烈的好奇心，而且思嘉最先给了她们满足这一愿望的机会。亚特兰大的其他妇女压根儿不与她们发生任何联系，甚至在教堂里也拒绝向她们点头，因此每当思嘉为了生意到她们家里去时，那就似乎是她们日夜祈求的事情实现了。经常，思嘉在一家北方佬门前坐在自己车里同这家的男人谈论木料和屋顶板时，这个男人的妻子就会跑出来搭讪，并坚持要她进屋喝杯茶。思嘉尽管心里很不情愿，但很少拒绝，因为她总希望有个机会自然地建议她们去光顾弗兰克的店铺。不过她的自我克制能力多次受到严峻考验，因为她们经常提出种种涉及私人的问题，而且对南方的一切都表现出一种洋洋自得和好意屈就的态度。

北方佬妇女认为《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的启示仅次于《圣经》，所以她们全都问起南方人家养的用来追逐逃跑奴隶的那种猎狗。而且她们根本不相信她所说的她有生以来只见过一只猎狗，而且是一只温和的小狗，并非色恶宠大的猛犬。他们还想看看农场主用来在奴隶脸上打印记的那种可怕的烙铁和用来打死奴隶的有九根皮条的鞭子。思嘉觉得她们对于纳奴隶为妾的问题表现出来的极大兴趣，实在十分庸俗和没有教养。尤其当她看到北方佬军队在亚特兰大定居以后

黑白混血婴儿大量增加时，更是十分憎恨。

听到这类带有偏见的无知言论，亚特兰大无论哪一个女人都不会气得要命，但思嘉却设法忍受，她所以忍得住，是因为她们在她内心引起的鄙视多于愤怒。他们毕竟是北方佬，谁也不会指望北方佬干出什么好事，说出什么好话来。因此，他们所表现的对于她的国家和人民及其伦理道德的种种轻率的侮辱，都始终未能深深地触动她，只不过从她心上轻轻擦过，引起一种很好地掩藏起来的轻视和讥笑，直到发生了一件叫做怒不可遏的事情为止。这件事向她表明，如果她需要什么表明的话，那就是南北之间的鸿沟有多么宽阔，而且要想跨越这道鸿沟是完全不可能的。

一天下午，她与彼得大叔赶车回家，经过一家住着三家北方佬军官的房子，这些军官正在用思嘉的木料盖自己的住宅。她驱车经过时，三个军官的妻子正好都站在门口，她们向她招手，请她把车停下来。她们出来，跑到她的马车旁边同她招呼，那口音又一次使她觉得，对于北方佬，除了他们那种声调之外，似乎什么都可以原谅了。

“我正想见你呢，肯尼迪太太，”一个缅因州来的瘦高个女人说。“我想从你那里了解一点关于这个愚昧城市的情况。”

思嘉怀着理所当然的鄙视吞下了这种对亚特兰大的侮辱，勉强装出一副笑容。

“要我告诉你些什么呢？”

“我的保姆布里奇特回北方去了。她说她在这些她称为‘黑魔’的人当中再也无法待下去了。孩子们现在成天缠得我心烦意乱，请告诉我，怎样才能再找到一个保姆。我不知道

到哪里去找呀。”

“这并不难，”思嘉说着，笑起来。“如果你能找到一个刚从农村来的还没有被‘自由人局’宠坏的黑人，你就会有一个最好的仆人了。你就站在这里，站在你家门口，询问每一个经过这里的黑女人，我保证——”

那三个女人气得大声叫喊起来。

“你以为我会放心将我的孩子交给一个黑鬼吗？”缅因州的女人喊道。“我是要一个爱尔兰的好姑娘呀。”

“我恐怕你在亚特兰大是找不到爱尔兰仆人的了，”思嘉冷冷地回答说。“我自己就从未见过一个白种仆人，我家也想要，而且，”她忍不住在话里略带讥讽的声调，“我可以向你保证，黑人并不会吃人，倒是很值得依赖的。”

“天哪，这怎么行！我家里可不能用黑人。怎么能这样想呀！”

“我连看都不要看，怎么还能相信他们呢，至于让他们带我的孩子……”

思嘉想起嬷嬷那双亲切而粗糙的手，那双由于伺候爱伦、她自己和韦德而变得难看的手。这帮陌生人对于黑人的手能知道什么，她们哪里会明白黑人的手多么可贵，多么令人鼓舞，多么准确无误地懂得怎样去抚慰人、体贴人和温暖人，她想到这里轻轻地笑了笑。

“真奇怪，你们怎么会这样想呢。不正是你们大家把他们解放了吗？”

“天哪，可不是我呀，亲爱的，”缅因州女人笑着说。“上个月我来南方之前，还从没见过一个黑人呢，而且也不想再

见另外一个了。他们让我浑身起鸡皮疙瘩。我可不能信任他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

思嘉早就觉得彼得大叔在急促喘气了，他坐得笔挺，两眼紧紧盯着马耳朵。这时那个缅因州的女人偏偏突然大笑起来，指着彼得大步给她的同样看，这促使思嘉更加注意彼得的神情了。

“看那个老黑鬼，像只癞蛤蟆似的，气得鼓鼓的，”她格格地笑着。

“我敢断定他就是你家的一个老宝贝吧，是吗，你们南方人压根儿不懂得怎样对待黑鬼。你们把他们都宠坏了。”

彼得倒抽了一口气，眉头皱得更紧了，但两眼仍直勾勾地朝前看。他这一生还没有被一个白人叫过“黑鬼。”其他黑人倒是这样叫过他，可从来没有白人这样叫过。至于被看做“难以信任”和称为“老宝贝，”对于他这个汉密尔顿家多年来的庄严桩石更是从来没有过的。

思嘉尽管没有看见但却感觉得到，由于自尊心受到伤害的那个黑下巴开始在颤动，她不禁怒火满腔。这些女人贬低过南方的军队，滥过戴维斯总统，并且诬陷南方人虐待和残杀他们的奴隶，这些思嘉都带着默默的轻蔑听过去了。只要对她有利，她还能忍受对她个人品德和诚实的种种侮辱。但是听到他们用愚蠢的话语伤害这个忠实的老黑奴，她就象一包火药被点着了似的。她朝彼得腰带上挂着的那支大马枪瞧了一眼，两只手痒痒地想去摸它。她们这些人真该杀，这些傲慢无知、气焰嚣张的征服者真该杀啊！但是她咬紧牙关，直到两颊的肌肉都鼓出来了，仍然不断提醒自己时机尚未来到，

到时候她要告诉北方佬们她究竟是怎样看他们的。是的，总有一天。天哪，一定！不过现在还没到时候呢。

“彼得大叔是我们自己家里人，”她的声音有点发抖。“再见，咱们走吧，彼得。”

彼得突然朝马背上狠抽一鞭，把马吓得往前一跳，马车便颠簸着离开了。思嘉听见那个缅因州女人用一种困惑不解的语气说：“她家里有？不见得是她的亲戚吧？他黑得很厉害呢。”

该死的家伙！她们真该死。等到我有很多钱了，我一定要往她们脸上啐唾沫。我一定要——

她朝彼得瞧了一眼，看见有颗泪珠正从他鼻梁上淌下来。顷刻间一种因他受侮辱而引起的悲伤与怜惜的感情压倒了她，使她的眼睛也酸痛了，就好像看见有人毫无理智地虐待了一个孩子一样。这些女人伤害了彼得大叔——这个同老汉密尔顿上校一起参加过墨西哥战争的彼得，他曾经将濒死的主人抱在自己怀里，后来把媚兰和查尔斯抚养成人，接着又伺候不中用而愚蠢的皮蒂帕特小姐，逃难时保护她，投降之后又弄了一匹马越过战后的一片废墟，将她从梅肯带回家来——就是这样一位彼得呀！而她们竟然说她们决不依赖黑鬼！

“彼得，”她把手放在他那瘦削的肩膀上，声音在发抖。“你要哭，我可替你难为情了。你别把她们放在眼里，她们只不过是些该死的北方佬罢了！”

“他们当着我的面说这种话，好像我是头骡子，听不懂她们的话——好像我是个非洲人，一点也听不懂她们说些什么，”彼得说着，用鼻子响亮地哼了一声。“她们还叫我黑鬼，

可从来也没有哪个白人这样叫过我。她们说我是老宝贝，说黑鬼一个也不能依赖！我不能依赖吗？老上校临死的时候跟我说，‘你，彼得，请你照看我的孩子们吧。好好照顾你那年轻的皮蒂帕特小姐，’他说，‘因为她像个蚂炸一样没有头脑。’这些年来我就一直好好照顾她——”

“除了大天使加百列^①，谁也不会比你更能安慰体贴人了，”思嘉安慰他说。“没有你，我们简直就无法活呢。”

“是的，姑娘，谢谢你的好意。这些事情我知道，你知道，但他们这些北方佬可不知道，也不想知道。他们凭什么跑来管我们的事呢，思嘉小姐？他们根本就不了解咱们这些支持南部联盟的人。”

思嘉没说话，因为她那股在北方佬女人面前没有发泄出来的怒火仍然在心里燃烧。两人默默地赶车回家，彼得不再用鼻子吸气，他的下嘴唇开始慢慢突出来，直到长长地伸出来吓死人了。现在最初的伤痛正在平息，他却越加忿怒起来。

思嘉想：北方佬是些怎样该死的怪人啊！这些女人似乎觉得既然彼得是黑人，他就没能耳朵能听，就没有像她们那种脆弱的感情，会受到伤害了。她们不知道待这些黑人应该亲切一些，把他们当作孩子，教导他们，夸奖他们，疼爱他们，责骂他们。她们根本不了解这些黑人，不了解这些黑人和他们原先的主人之间的关系。但是他们居然发动一场战争来解放他们。既然解放了黑人，他们又不愿和黑人打交道，只

^① 按《圣经》，加百列是大天使之一，他慰劳人类并同情人类。他向但以理解释异象，向撒迦利亚预言其妻将生施洗约翰，向马利亚预言耶稣的降生。

一味利用他们来恐吓南方人。他们并不喜欢黑人，不信赖他们，也不了解他们，然而他们却还不断地在大喊大叫，说南方人根本不知道如何同黑人相处下去。

不相信黑人！思嘉信任他们远远超过大多数白人，肯定比对北方佬要信任得多。黑人身上有种忠诚、耐劳和仁爱的品德，这些是任何严峻的情势也无法使之破裂，金钱也无法买到的。她想起面对北方佬入侵时仍然留在塔拉的那几个忠心耿耿的黑人。他们可以逃走，或者参加军队去过闲荡的生活，可是他们却留下来了。她记起迪尔茜怎样在棉花地里挨着她干苦活，记起波克怎样冒着生命危险去邻居鸡窝里偷鸡给全家吃，想起嬷嬷怎样陪伴她到亚特兰大来，阻止她做错事。她还想记起一些邻居家的仆人，他们怎样保护那些男人到前线去了的女主人，怎样护送她们逃过战争的恐怖，怎样看护受伤的人，掩埋死者，安慰生者，干活，行乞，偷窃，为了让餐桌上有吃的便什么都干，而且哪怕现在，“自由人局”向他们许了各种各样惊人的诺言，可他们还是紧紧跟着他们的白人主子而且比过去当奴隶时干得更加辛苦。但是，所有这些事情北方佬都不理解，而且永远也不会理解。

“但是，是他们解放了你们呢，”思嘉大声对彼得说。

“不、小姐！他们没有解放我。我也不要让这帮废物来解放，”彼得生气地说，“我还是属于皮蒂小姐。要是我死了，她也得把我埋在汉密尔顿家的坟地里，因为我是属于这里的呀……我要是告诉皮蒂小姐，你怎样让北方佬女人侮辱了我，她准会十分生气的。”

“我可没有干这种事呀！”思嘉吃惊地大叫。

“就是你干了嘛，思嘉小姐，”彼得说着，嘴唇往外伸得更长了。“得要的是你和我都没有理由去跟北方佬打交道，让他们有机会侮辱我。要是你不跟她们来往，她们就不会有机会把我比做骡子或非洲人了。而且，你也没替我责备她们呀。”

“我还是责备她们了呀！”思嘉说，显然被这种指责刺痛了。“我不是告诉她们你是我们家自己人吗？”

“这不算责备，只是事实罢了，”彼得说。“思嘉小姐，你没有必要跟这些北方佬打交道。没有哪家的小姐像你这样。你决不会看见皮蒂小姐理睬那帮废物的。要是她听见她们说我的那番话，她准会生气的。”

彼得的批评，比起弗兰克和皮蒂姑妈或者邻居们的话来，更使她觉得难过。她感到那样恼火，恨不得使劲摇晃这个老黑奴，直到他那两片没牙的牙床碰得嘎嘎响为止。彼得说的倒全是真话，不过她深恨这些话出自一个黑人来说简直是最丢脸的事。

“一个老宝贝呢！”彼得嘟哝着说。“我想皮蒂小姐听了这种话决不会再让我给你赶车了。肯定不会，小姐！”

“皮蒂姑妈还会让你照样给我赶车的，”她厉声说。“所以，咱们别再提这事了。”

“我想我的背快出毛病了，”彼得阴郁地警告说。“我的背现在就痛得要命，几乎直不起来了。只要我的背一痛，小姐就不会让我再赶车了……思嘉小姐，要是咱自家人都不赞同你的做法，就算那些北方佬和白人渣滓都捧你，那对你也不会有什么好处呢。”

这番话对于思嘉当前的处境可真是概括得好极了，以致

她陷入一种十分愤怒的沉默中。是的，征服者们确实都对她表示赞许，但她的家人和邻居却不这样。她知道全城的人都在纷纷议论她。现在连彼得都对她那样反感，甚至不愿跟她一起出现在大庭广众之中了。这真是一个致命的打击了。

在此之前，她对人家的议论是压根儿不在乎的，不但不在乎，而且有点瞧不起。但彼得的话在她心中点了愤恨的怒火，迫使她采取守势，使她突然对邻居如同对北方佬一样厌恶起来。

“他们管我干什么呢？”她想到。“他们准以为我喜欢跟北方佬交往，喜欢像干农活的黑奴一样卖苦力吧。他们这样做，只不过给我难上加难罢了。但是，不管他们怎样想，我才不管它呢，而且目前我也管不起。不过有一天——有一天——”

啊，总有那么一天的！等到她的生活又有了保障的那一天，她就可以交抱着两臂舒坦地休息，成为像母亲爱伦那样的贵妇人了。她会像贵妇人那样娇弱，躲在家里，那样一来，人人都会夸奖她了。啊，如果她又有了钱，她会变得多么了不起啊！到那个时候，她会让自己变得像爱伦那样和蔼可亲，处处为别人着想，处处都注意礼仪了。她不会再一天到晚地担惊受怕，因为生活会变得平静而悠闲呢。她将有时间跟她的孩子们一起玩耍，听他们念课文。遇到冗长而暖和的下午，那些上等女人会来拜访她，在一片塔夫绸裙的啊啊声和棕榈扇刺耳而有节奏的噼啪声中，她会叫仆人给她们送上茶水和可口的三明治，以及蛋糕，等等，与她们悠闲地聊天，消磨时光。对于那些遭遇不幸的人，她会非常地对待他们，给穷

人送去一篮篮的食物，给病人送去羹汤和果冻，同时在华丽的马车里向那些不如她得意的人“装腔作势”一番她会像她母亲过去那样成为一个真正南方式的上等女人。到那时候，大家都会像爱伦那样爱她。会赞扬她多么无私，会称她为“慷慨的夫人”。

她对未来的种种设想感到很有乐趣，尽管她心里明白自己并没有真正想要变得慷慨无私或和蔼可亲，但总也是不会有什么问题的。她所希图的只是具有这些品德的好名声。不过她那副脑筋动得太粗了，根本辨不出这类细微和差别来。只要有那么一天，她有了钱，人人都赞许她，就足够了。

有一天！但不是现在。现在不行，不管人家怎么说她。现在还不是成为一个伟大女性的时候。

彼得的话果真说对了。皮蒂姑妈真的激动起来，彼得的背也一夜之间痛到确实无法再赶车了。从此思嘉只好自己一个人赶车，她手心里的茧子又重新磨起来了。

就这样，春天的几个月过去了，四月的冷雨天结束，温润芳菲的五月天气随之而来。这几个星期思嘉一直被一大堆工作和忧虑所包围。肚子愈来愈大，行动愈来愈不方便，老朋友们愈来愈冷淡，家里人则愈来愈体贴，愈来愈觉得焦急，愈来愈摸不着头脑，不知到底是什么在驱使她这样干。在这些焦虑不安和奋力挣扎的日子里，她眼中只有一个人是可以依赖和能够理解她的，那就是瑞德·巴特勒。说也奇怪，在这方面居然所有的人中间偏偏是他，因为他这个人像水银一样飘忽不定，像一个刚从地狱出来的魔鬼一样邪恶倔强呢。但是他同情她，而这一点是她从任何别的人身上都得不到而且

也从没指望得到的。

瑞德经常出城，神秘地去新奥尔良，可从来不解释去干什么，只是思嘉总带点醋意，觉得肯定同某个女人——或者一些女人有关。但自从彼得大叔拒绝替她赶车之后，瑞德留在亚特兰大的时间便愈来愈长了。

在城里，他大部分时间是在一家名叫“时代少女”的酒馆楼上赌博，或者在贝尔·沃特琳的酒吧间里与那帮比较有钱的北方佬和提包党人亲切交谈赚钱的计划，这种城里人对他比对他那班密友更加憎恶。他现在不到皮蒂家拜访了，这也许是为了尊重弗兰克和皮蒂的感情，因为思嘉现在的处境很微妙，男人去拜访会使弗兰克和皮蒂受不了。不过她几乎每天都会偶然碰见她。当她赶车经过桃树街和迪凯特街那段偏僻的路到木厂去时，他屡次骑马追上她。他总是勒住缰绳跟她谈一会儿话，有时将马拴在她的马车背后，替她赶着车在两个木厂之间巡视一番，这些天来，她尽管不想承认但实际上是比过去更容易疲劳了，因此也愿意让他这样做，心里还暗暗感激他。他每次都在他们回到城里之前便离开她，可是城里人还是都知道了他们相会的事情，因此这又给人们提供了一些新的议论资料，在思嘉触犯礼仪的那一长列条目中也添上了新一条。

她有时猜想，他们的这些相遇难道完全是偶然的吗？几个星期过去了，随着城里黑人门事的紧张气氛不断加剧，他们相遇的次数也愈来愈多了。不过为什么他偏偏在现在她的模样最难看的时候来找她呢？要是说从前他对她有过什么不良企图的话，那么现在他肯定没有，而且连以前到底有没有，

她现在在也开始怀疑了。他已经好几个月没有讥讽地提到他们在北方佬监狱中那令人忿怒的场面了。他再也没有提起艾希礼以及她爱他的事，更没有说什么他“垂涎她”那类没教养的粗话。她想最好还是别没事找岔，不必去要求解释为什么他们会经常相遇。最后她认定，瑞德是因为除了赌博没有什么别的可干，而且在亚特兰大又很少有知己，因此打她无非就是为了找个说话的人而已。

且不管瑞德的理由是什么，反正思嘉发现他这个伴还是最受欢迎的。他总是全神贯注地听她发牢骚，说她怎样失去了顾客，怎样放了呆帐，约翰逊先生如何欺骗她，以及休多么无能，等等。他听说她赚钱了，便鼓掌喝采，而弗兰克听了只会溺爱地微微一笑，皮蒂更是茫然，只能“哎呀”一声完事。她明白瑞德一定经常在帮她揽生意，因为他很熟悉或认识所有阔绰的北方佬和提包党人。但是，他却始终否认自己帮了什么忙。她了解他的为人，而且从来也没信任过他，但是只要看见他骑着那匹大黑马沿林荫路转弯过来，她便会高兴得打起精神，有点情不自禁了。等到他跳进她的马车，从她手里接过缰绳，对她说几句俏皮话，她便觉得自己既年轻又快活，又娇媚动人，虽然满怀忧虑，肚子一天天大起来，也全不在意了。她对他差不多可以无话不谈，不用费尽心儿隐瞒自己的动机和自己的真实想法，也从未有过觉得无话可说的情况，像跟弗兰克在一起的时候那样——甚至，如果她坦白点的话，可以说像跟艾希礼在一起似的。不过，当然，她同艾希礼的谈话中有那么多东西由于面子关系是不好说出来的，因此也就不好多加评论了。总之，有一个像瑞德这样的

朋友，使她感到很欣慰，何况目前由于某种无法解释的原因，他又决定对她规规矩矩。这非常令人宽慰，因为近来她的朋友实在太少了。

“瑞德，为什么这个城里的人都这样卑鄙下流，都这样非议我呢？”就在彼得大叔发出最后通牒之后不久她烦躁地这样问他。“他们说得最糟糕的人，到底是我还是提包党人，都很难说了！其实我只不过于我自己的事，又没干过什么坏事，而且——”

“要说你没干过什么坏事，那只是因为你没有碰到机会罢了，而且也许他们模模糊糊地也意识到了这一点。”

“唔，请你严肃一点吧！他们都把我气疯了。我所干的也不过是想弄点钱嘛，而且——”

“就因为你所干的与别的女人所干的不同，而且你又取得一点小小的成就。正像以前告诉过你的，这就是在任何一个社会都不能宽恕的一种罪恶。只要你跟别人不一样，你就该死！思嘉，就因为你的木厂办得成功，这对于每一个没有成功的男人来说，便是一种耻辱。你要记住，一个有教养的女性应该待在家里，应该对灾个复姑而残酷的世界一无所知才好。”

“但如果我一直待在自己家里，我就会没有什么好干的了。”

“总的说来，就是你应该高雅而自豪去饿肚子。”

“嘿，胡说八道！你就瞧瞧梅里韦瑟太太吧。她在卖馅饼给北方佬，这可比开木厂更糟呢。埃尔辛太太在给人家缝缝补补，招些房客。至于范妮，她是在瓷器上画些谁也不要看

的丑东西，可是为了帮助她谁都去买，而且——”

“不过你没有看到问题的实质，我的宝贝儿。她们的事业都不得意，所以没有触犯那些南方男人强烈的自尊心。这些男人还会说：‘可怜而又可爱的傻娘们，她们干得很难呀！不过那也好，就让她们去觉得自己是在帮忙吧。’再说，你提到的那些太太可并没觉得干活是一种享受。她们总让大家知道，她们现在干活是不得已的，一旦有个男人来解放她们，让她们摆脱这种不适合女人的劳动，她们就不干了。因此大家都为她们感到难过。可是你呢，你明显地是喜欢干活的，而且显然不想让任何男人来管你的事，所以也就没有人会为你感到难过了。就为这一点，亚特兰大人也决不会原谅你。因为替别人感到难过是一桩非常令人高兴的事呀。”

“有时我真的希望你能严肃一点。”

“你是否听到过这样一句东方的格言：‘尽管狗在狂吠，大篷车继续前进。’让他们叫去吧，思嘉。我想什么东西也无法阻挡你这辆大篷车的。”

“但是我赚点钱，他们凭什么要管呢？”

“思嘉，你可不能样样都想要呀！你要么像现在这样不守妇道只管赚钱，同时到处受人家的冷笑，要么就自命清高，受冻挨饿，赢得许多朋友。可是你已经作出自己的选择了。”

“我可不愿受穷，”她马上说。“不过，这是正确的选择吧，你说呢？”

“如果你最需要的是钱。”

“是的，我爱钱胜过世界上任何别的东西。”

“那么这就是你唯一的选择。不过这一选择，就像你所需

要的大部分东西那样，附带着一种惩罚，这就是寂寞。”

这话使她沉默了片刻。这倒是真的。她静下来想想，的确是有点寂寞——因为缺乏女伴感到的寂寞。在战争年代，她情绪低落时可以去找爱伦。自从爱伦去世之后，一直总还有媚兰和她作伴，当然她和媚兰除了在塔拉一起干苦活以外没有什么共同之处。可现在一个女伴也没有了，因为皮蒂姑妈除了她自己那小小的闲谈圈子之外，对人生是没有什么想法的。

“我想——我想，”她开始犹豫地说，“就跟女人的关系而言，我始终是寂寞的。但亚特兰大的女人之所以讨厌我，也不仅仅是由于我在工作。反正她们就是不喜欢我。除了我母亲，没有哪个女人真正喜欢过我，就连那些妹妹也是这样。我真不知道究竟为什么，不过就是在战前，甚至在我跟查理结婚之前，女人们对我所做的一切就似乎都不赞成——”

“你忘了威尔克斯太太了吧，”瑞德的眼睛恶意地闪亮了一下。“她总是完全赞成你的嘛。我敢说，除了杀人，无论你干什么她都会赞成的。”

思嘉冷酷地想道：“她甚至也赞成杀人呢。”接着便轻蔑地笑起来。

“啊，媚兰！”她忽然想起，但紧接着就悲叹道：“只有媚兰是唯一赞成我的女人，不过可以肯定也不是我的什么光荣，因为她压根儿连一只母鸡的见识都没有。要是她真有点见识——”她有点发窘，没有说下去了。

“要是她真有点见识，她会发现有些事情她是无法赞同的，”瑞德替她把话说完。“好了，你当然对于这些比我更清

楚。”

“啊，你这该死的记忆力和臭德行！”

“对于你这种不公平的粗鲁劲儿，我理应不予理睬，现在就算了吧，让我们还是说正经的吧。我看你得自己打定主意。要是你与众不同，你就应该与世隔绝，不仅与你的同龄人，而且还得与你的父辈那一代，以及你子女那一代，全都隔绝。他们决不会理解你，无论你干什么，他们都会表示忿怒。不过你祖父母也许会为你感到自豪，或许会说：‘这个女儿跟她父亲一模一样了，’同时你的孙子辈也会羡慕地赞叹：‘我们的老祖母一定是个十分泼辣的人物呢！’他们都想学你。”

思嘉给惹得哈哈大笑起来。

“有时候你真能悟出个真理来！我的外祖母罗毕拉德就是这样。以前我只要一淘气，嬷嬷就拿她来警戒我。外祖母像冰一样冷酷，对自己和别人的举止都很严格，但是她嫁了三次人，引得那些情敌为她决斗过无数次，她抹胭脂，穿领口低得吓人的衣服，而且没有——嗯——不怎么喜欢穿内衣。”

“所以你非常敬佩她，尽管你还是尽量想学你的母亲！我有个祖父，是巴特勒家族的，他是个海盗。”

“不是真的吧！是让俘虏蒙着眼走船板的那种海盗？”

“我敢说只要那样能弄到钱，他就会让人蒙着眼走船板的。总之，他弄到好多钱，后来留给父亲一大笔遗产。不过家里人总是小心地称他为‘船长’。在我出生之前很久，他在一家酒馆跟人吵架时被打死了。不用说，他的死对于子女倒是一大解脱，因为这位老先生一天到晚喝得醉醺醺的，酒一落肚便忘记自己是个退休的船长，一味诉说过去的经历，把

他的儿女们都吓坏了。不过我很佩服他，而且尽力想更多地模仿他而不是我自己的父亲，因为我父亲是位和蔼可亲的绅士，有许多体面的习惯和虔诚的格言——所以你看事情就是这样。我保证你的孩子们也不会赞成你。思嘉，就像梅里韦瑟太太和埃尔辛太太现在不赞成你这样。你的孩子们也许会是个吃不了苦，缺乏男子汉气概的人，因为一般吃过苦的人的子女往往是这样。而且对他们更糟的是，你像所有的母亲一样，大概已下定决心不让他们去经历你所经历过的苦难了。这可大错特错了。吃苦要么使人成材，要么把人毁掉。所以你就得等待你的孙子辈来赞同你了。”

“我不知道我们的孙子辈会是什么样子的呢！”

“你这个‘我们是不是暗示我和你会共同的孙子辈呀？去你的吧，肯尼迪太太！’”

思嘉立即意识到自己说漏了嘴，脸涨得通红。叫她难为情的不光是他那句开玩笑的话，因为她突然想到了自己这愈来愈粗的腰身。他俩以往谁也没有提到她怀孕的事，因为她跟瑞德在一起时总是把膝毯一直盖到腋窝底下，即使天气很暖和也是这样；她总以女人的习惯安慰自己，以为这样一盖别人就看不出来。现在发现他已经知道，便突然恼羞成怒，受不了了。

“你替我滚下车去，你这个下流坯，”她声音颤抖地说。

“我才不会干这种事情，”他平静地回答。“等你还没到家天就要黑了，这里又来了一帮新的黑人，就住在泉水附近的帐篷和棚屋里，听说都是些下流的黑鬼。我看你又何必给那些容易感情中动的三 K 党人制造一个理由，让他们今天夜里

穿上睡袍出去奔跑呢。”

“你滚吧！”她喊中着，使劲去夺他手里的缰绳，可突然感到一阵恶心向她袭来。瑞德马上勒住马，递给她两条干净的手帕，又相当熟练地把她那个歪在马车边上的脑袋托起来。黄昏的太阳从一片刚刚长出嫩叶的树林中斜照过来，暂时织成一个令人头晕目眩的金黄碧绿的漩涡。当这阵头晕作呕过去之后，她便双手捂住脸，不胜羞愧地哭起来。她不但在一个男人面前呕吐——这件事本身令人十分尴尬，足以把一个女人吓坏了——而且这样一，她怀孕这一丢脸的事也就昭然若揭了。她觉得自己再也没有勇气面对他了。这件事偏偏发生在他面前，在这个从来不尊重妇女的瑞德面前呀！她一边哭，一边准备听他说出一些叫她一辈子也忘不了的粗鲁打趣的话来。

“别傻了，”他心平气和地说。“你要是感到难为情而哭，那才傻呢。来吧，思嘉，别耍小孩脾气了。你早就该知道，我又不是瞎子，早就看出你怀孕了。”

她以十分惊恐的语气“啊”了一声，然后用两手紧紧捂住绯红的面孔。“怀孕”这个字本身就把她吓坏了。弗兰克每次提到她怀孕时总是不好意思地用“你那状况”来表示。她父亲杰拉尔德在不得不提起这类事情时也往往微妙地用“坐房”这样的字眼，而女人们则体面地把怀孕说成“在困境中”。

“你要是以为我不知道，你可真是个小孩子了，尽管你总用膝毯把自己捂得严严的。当然我早知道了。要不然你以为我为什么老是——”

他突然打住不说了，于是两个都沉默起来。他提起缰绳，朝马吆喝了一声，然后继续心平气和地说下去。随着他那慢条斯理的声调温和地在她耳边回响，她面孔上的红晕也逐渐消退了。

“我没想到你还这样容易激动，思嘉。我还以为你是个有理智的人，可现在失望了。难道你心中还有羞怯之感？我恐怕自己向你提起这件事情就不能算是上等人了。其实，我也知道我不是上等人，就凭我在孕妇面前竟不觉得发窘这一点来看，也可以说明我认为可以把她们当做正常人看待——为什么能看天看地或看任何别的地方，就不能看她们的腰围，然后却偷偷向那里瞥一两眼——我以为这才是最不无礼的呢！我干吗要来这一套呀？这完全是正常的情况嘛。欧洲人比我们明智多了。他们是要给那些快要做母亲的人道喜的。尽管我不想主张我们也要像他们那样做，不过那确实比我们这种设法回避的态度毕竟要明智些。这是一种正常情况，女人应该为此感到自豪，而不需要躲在闺房里好像犯了罪似的。”

“自豪！”思嘉压低嗓门喊道。“自豪——呸！”

“难道你不觉得有个孩子值得自豪吗？”

“啊，天哪，决不！——我恨孩子！”

“你指——恨弗兰克的孩子？”“不——不管谁的孩子都恨。”

霎时间她对自己的再次漏嘴感到丧气，但他还是轻松地继续谈着，好像压根儿没有注意到似的。

“那么我们就一样了，我喜欢孩子。”

“你喜欢？”她抬起头来喊道，对他的话感到非常吃惊，竟

忘了自己的窘境。“你多会撒谎呀！”

“我喜欢小毛头，也喜欢小孩子，要等到他们开始长大，养成大人的思维习惯和大人撒谎骗人的本领并变得下流之后，才不喜欢了。这对你也不应该是什么新闻，因为你知道我非常喜欢韦德，尽管他还不是个很理想的孩子。”

思嘉想这倒也是真的，并突然感到惊异起来。他的确好像非常愿意跟韦德玩儿，并且经常给他送礼物呢。

“既然我们已经把这个可怕的话题谈开了，而且你承认不久的将来你就要有个孩子，那么我现在就把几个星期以来我一直想跟你说的话说出来吧。有两件事情。第一，你独自赶车是很危险的。你明白这一点，而且大家也跟你讲够了。哪怕你个人并不在乎你是否会被人强奸，你也得考虑考虑后果呀。因为你的固执，你可能给自己惹出事来，那时本城一些正义的男人便不得不去吊死几个黑人替你报仇。这就会招致北方佬对他们进行惩罚，有些人也许会被绞死。你有没有想到过，那些上等女人之所以不喜欢你，其中一个原因可能是怕你的行为会给她们的儿子丈夫惹出大祸来？再说，要是三K党人把黑人处理得多了，北方佬便会对亚特兰大采取更为严厉的措施，结果让人们觉得连谢尔曼也好像是天使了。我这样说是依据的，因为我一直跟北方佬关系很好。说起来也难为情，他们待我就像自己人一样，所以我听见他们公开这样说过。他们要彻底消灭三K党，为此不惜再次烧毁整个这座城市，并且把十岁以上的男人全都绞死。这全伤害到你的，思嘉。你的钱恐怕也保不住了。谁也说不得一旦大火烧起来会烧到哪里为止。没收财产，提高税金，对可疑的女人

课以罚款——这些办法我都听他们提出过。三 K 党人——”

“你认识三 K 党人吗？像托米·韦尔伯恩，休，或者——”

瑞德不耐烦地耸了耸肩膀。

“我怎么会知道呢？我是个叛徒，变节者，流氓。难道我会知道吗？不过我确实知道那些被北方佬怀疑过的人以及他们发动的一次冒失行动，那些人几乎都被绞死了。虽然我知道你对邻居们上绞架不会感到悲痛，但我相信你肯定会因为失去你的木厂而伤心的。我从你脸上的固执劲儿看到，你肯定不相信我，因此我的话也就等于白说了。所以我唯一能说的是请你经常把那支手枪带在身边——而且，只要我在城里，我会尽量出来替你赶车的。”

“瑞德，你真的——难道你真的是为了保护我，你才——”

“是的，宝贝儿，是我那大肆宣扬的骑士精神在促使我保护你。”他那双黑眼睛里的讥讽神色开始闪烁，脸上那副一本正经的表情无影无踪了。“还为什么呢？还因为我深深地爱着你；肯尼迪太太。是的，我一直在默默地如饥似渴地想占有你，站得远远地崇拜你；不过我很艾希礼先生一样，也是个高尚的人，我把这一切向你隐瞒了下来。因为，唉，你是弗兰克的妻子，为了名誉，我不能把这些告诉你。但是，就连威尔克斯先生那样讲究名誉的人，有时也免不了要露馅儿，所以现在我也在露馅，把自己的秘密情感向你透露，还有我那——”

“啊，看在上帝面上，请你闭嘴吧！”思嘉打断他的诉说，

因为生当他把她弄得像个自高自大的傻瓜时，她总是十分气恼，而且也不愿意把艾希礼和他的名誉作为他们的话题继续谈下去了。于是她说：“你要告诉我的另一件事又是什么呀？”

“怎么，当我正在最露一颗热爱着、但却被撕碎了心时，你却想改变话题了？好吧，另一件事是这样的。”他眼里的嘲讽神气又消失了，脸变得阴郁而平静。

“我希望你对这匹马想点办法。这匹马脾气太倔，它的嘴像伯一样硬了，你赶起它来一定很累吧，对吗？嗨，要是它想脱缰逃跑，你根本无法制止它。而且如果你被翻到阴沟里，那可能使你和孩子都活不成了。你应该给它戴上一副最重的马嚼子，要不然就让我牵去给你换一匹口头比较嫩、比较驯服的马来。”

她抬起头来看了看他那张面无表情但温和的面孔，突然她的火气烟消云散了，正如他就她的怀孕作了那番谈话之后她的羞怯反而消失了一样。刚才，当她还巴不得自己死了的时候，他却那样神奇地让她平静下来，心安理得了。现在他变得更加好心，连对她的马都想得非常周到，这不免引起她一阵感激之情，心想为什么他要是始终都这样多好呢？

“这匹马确实很难赶，”她温柔地表示同意说。“因为不断地使劲拉它，我的胳膊整夜痛得不行。你说怎样对付它最好，就照你的办吧，瑞德。”

他的两眼恶作剧地闪烁着。

“这话听起来倒满甜，很有点女性味道呢，肯尼迪太太。这可不像你平时那种专横的空调呢。看来，只要对付得当，是可以将你变成一个乖乖地依靠男人的妇女的。”

她的脸一沉，又发起脾气来了。

“这次你非给我滚下车不可，要不我就用马鞭抽你了。我真不明白为什么我就能容忍你——为什么总尽量对你那么好。你一点礼貌也没有。一点道德不讲，简直就是个——算了，你滚吧。我就是这个意思。”

他爬下车来，从车背后解开他那匹马，然后站在黄昏的马路上向她挑逗地咧嘴一笑，这时思嘉也不由得朝他咧咧嘴，才赶着马了。

是的，他很粗鲁，又很狡猾，他不是一个你能放心跟他打交道的人。你永远也说不准你放在他手里的那把钝刀子，什么时候稍不防备就会变成最锋利的武器。但是，尽管这样，他毕竟很有刺激性，就像——是的，就像偷偷他喝上一杯白兰地！

这几个月以来，思嘉已经知道了白兰地的用处。每天傍晚回家，被雨水淋得湿透了，而且由于长时间在车上颠簸，浑身觉得酸痛，这时她除了想起背着嬷嬷那双贼亮的眼睛藏在衣橱顶层抽屉里的那个瓶酒之外，便没有任何东西能支撑得住了。米德大夫没有想到要警告她，女人在怀孕期间不该喝酒，因为他从未想到一个正派女人也会喝比葡萄酒更烈性的酒呢。当然，在婚礼上喝杯香槟，或者感冒很厉害时上床睡觉前喝杯热棕榈酒，也还是可以的。虽然，也有些不幸的女人喝酒，因而使全家的人一辈子丢脸的，正像有些发疯或离了婚的女人，或者像苏珊、安东妮小姐那样相信妇女应该有选举权的女人，也常常喝酒。但是，尽管米德大夫对思嘉有许多地方看不顺眼，可他还从没怀疑她居然会喝酒呢。

思嘉发现晚餐之前喝一杯纯白兰地大有好处，只要事后嚼点咖啡，或者用香水漱漱口，是不会让人闻出酒味的。为什么人们竟那样可笑，不准妇女喝酒，而男人却可以随心所欲地喝得酩酊大醉呢？有时弗兰克躺在她身边直打呼噜，她又睡不着觉，当她躺在床上翻来覆去，为担心受穷、害怕北方佬、怀念塔拉和惦记艾希礼而受尽折磨时，要不是那个白兰地酒瓶，她早就发疯了，只要那股愉快而熟悉的暖流悄悄流过她的血管，她的种种苦恼便消失殆尽。三杯酒落肚之后，她便会自言自语地说：“这些事情等我明天更能承受得住以后再去想吧。”

但是有几个夜晚，甚至连白兰地也无法镇住她的心头的痛苦，这种痛苦甚至比害怕失去木厂还强烈，那是因渴望见到塔拉而引起的。亚特兰大的嘈杂，它的新建筑物，那一张张陌生的面孔，那挤满了骡马、货车和熙熙攘攘的人群的狭窄的街道，有时几乎使她感到窒息，受不了了。她是爱亚特兰大的，但是——啊，它又怎么比得上塔拉那种亲切的安宁和田园幽静，那些红土地，以及它周围那片苍苍的松林啊！哦，回到塔拉去，哪怕生活再艰难些！去接近艾希礼，只要看得见他，听得到他说话，知道他还爱自己，这就足够了。媚兰每次来信都说他们很好，威尔寄来的每一封短笺都汇报棉花的种植和生长情况，这使她的思乡之情愈加深切了。

我六月份回家去。六月以后我在这里就什么事也干不成了。我可以回家舒舒服服住上两个月。她想着想着情绪便好起来了。果然，她六月回到家里，但不是如她所盼望的那样，而是六月初威尔来信说她父亲杰拉尔德去世了。

第三十九章

火车很晚才到达琼斯博罗。思嘉走下车来。六月的黄昏显得格外长，深蓝的暮色已经笼罩着大地。村子里剩下的仅有几家商店和几所住宅射出了黄色的灯光。大街上的建筑物，有的被炮弹打坏了，有的烧坏了，因此，房子与房子之间往往有很长的距离。破旧的房子呆呆地盯着她，黑黝黝的，一点声音也没有，房顶上有炮弹打的洞，半边墙也被炸掉了。布拉德商店的木板棚旁边拴着几匹马，还有几头骡子。红土路上空无一人，死气沉沉。在宁静的暮色中，整个村子里只能听到马路那头一家酒吧里传出来的尖叫声和醉汉的欢笑声。

车站在战争中烧毁了，还没有重建。现在这里只有一个木棚，周围就什么也没有，无法遮风挡雨。思嘉在棚子下面走了一会儿，在一只空木桶上坐下，那几只空木桶放在那里，看来是让人坐的。她沿着马路张望，看威尔·本廷来了没有。威尔本应到这里来接她。他应该知道：收到他那封简短的信，得知父亲杰拉尔德去世的消息，她肯定会乘最早的一班火车赶来的。

她走得十分仓促，小旅行包里只有一件睡衣，一把牙刷，连换洗的内衣也没有带。她没有时间去买丧服，问米德太太

借了一件黑色连衣裙，但是太瘦，她穿着很不舒服。米德太太现在很瘦，而思嘉已怀孕很久，穿着这件衣服，觉得特别不舒服。她虽然为父亲去世感到悲伤，但也并没有忘记自己是个什么样子，她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身子，觉得很难看。身段已经根本没有了，脸和脚腕子也都肿了。在此以前，对于自己是个什么样子，她并不在乎，可是现在，她立刻就要见到艾希礼了，就十分在意了。她虽然处于悲痛之中，然而一想到和他见面，而她怀的又是另外一个男人的孩子，就感到不寒而栗。她是爱他的，他也爱她，此时此刻她意识到这个不受欢迎的孩子仿佛成了她忠于爱情的罪证。她那苗条的腰身和轻盈的脚步都已消失，无论她多么不希望他看到这一点，她现在也完全无法回避了。

她烦躁不已地跺起脚来。威尔应该来接她呀。她当然可以到布拉德商店去询问一下他的情况，要是知道他不会来，她也可以找个人赶车，把她送到塔拉去。但是她不乐意到布拉德商店去。因为那是星期六晚上，可能区里有一半男人都在那里。她不愿意让人家看见她这副样子，因为这件不合身的黑衣裳不但不能遮掩她难看的体形，反而使之更加突出了。另外，她也不想听人们出于好意，对她父亲之死没完没了地说些表示同情的话。她不需要同情。她怕一听到有人提他的名字，她就会哭起来。她并不想哭。她知道，一哭起来就控制不住。上次，在那可怕的黑夜里，亚特兰大陷落，瑞德把她扔在城外黑漆漆的路上，她抱着马的脖子痛哭，悲痛欲绝，怎么也抑制不住。

她确实不想哭。她的喉咙又感到一阵哽咽，自从噩耗传

来，她不时地有这种感觉，但是哭有什么用呢。只会弄得她心烦意乱，而且还消耗体力。唉，威尔、媚兰、还有那些姑娘们，为什么就不写信告诉她父亲生病了呢？她会马上乘火车到塔拉来照顾他的，必要的话，还可以从亚特兰大请个医生来嘛。这些傻瓜，他们都是些傻瓜。难道他们没有她就什么事也办不成了吗？她总不能同时待在两个地方呀，而且上帝知道，她在亚特兰大也为他们竭尽全力了。

思嘉坐在木桶上东张西望，还不见威尔接她，感到坐立不安。他到哪儿去了呢？此刻她突然听见身后铁路上的煤渣沙沙响，回头一看，只见亚历克斯·方丹扛着一口袋燕麦，越过铁路，朝一辆马车走去。

“天哪！这不是思嘉吗？”他喊道，立即撂下口袋，跑过来，握住思嘉的手，他那痛苦的黑黝黝的小脸露出亲切的神情。“看到你，我真高兴。我看见威尔在铁匠铺钉马掌呢。火车晚点了，他以为能来得及。我跑去叫他，好吗？”

“还好吧，亚历克斯，”她说，她虽然很难过，却也露出笑容。见到一个老乡，她觉得好受多了。

“唉——唉——思嘉，”他仍然握着她的手，吞吞吐吐地继续说，“我为你父亲感到非常难过。”

“谢谢你，”她答道，其实她并不希望他提起这件事，因为他这么一说，使她眼前顿时闪出父亲音容笑貌。

“思嘉，你应该得到安慰，我可以告诉你，我们这儿的人都为他而感到自豪，”亚历克斯一面说，一面松开了手。“他——嗯，我们知道他死得像个战士，是在战斗中死去的。”

他这话是什么意思，思嘉感到莫名其妙。像个战士？是

有人开枪把他打死了吗？难道他和托尼一样，和共和党人交火了吗？然而她不能再听亚历克斯讲下去。一提到父亲，她就想哭，而她不是能在这里哭的。要哭，也要等到坐上车，和威尔一起上了路，没有人看见的时候再哭。威尔看见没有关系，因为他就像自己的哥哥一样。

“亚历克斯，我不想谈这件事，”她一句话把人家顶了回去。

“思嘉，这没关系，”亚历克斯说，这时他一股怒气涌上心头，涨得满脸通红。“她要是我的姐妹，我就——哎，思嘉，提到任何一个女人，我都没说过一句粗鲁的话，可是，说实话，我真的觉得应该有个人拿皮鞭教训教训苏伦。”

他在胡扯些什么呀？思嘉一点也听不明白。苏伦和这件事有什么关系呢？

“可惜呀，这地方人人对她都是这个看法。只有威尔不责备她，当然还有媚兰小姐，她是个大好人，在她眼里谁都没有缺点——。”

“我刚才已经说了，我不想谈这件事，”思嘉冷冰冰地说，可是亚历克斯好像不知趣。他仿佛知道她为什么这样不客气，这就使得思嘉更为恼怒。她不愿意从一个局外人那里听到自己家中不好的消息，不希望这个局外人看她对自己家中发生的事一点知道。威尔怎么不把所有的细节都写信告诉她呢？

思嘉希望亚历克斯不要那样盯着她看。她感到亚历克斯已发现到她怀孕了，这使她很不好意思。亚历克斯则在昏暗的暮色中一面看着她一面想，她的容貌完全变了，刚才是怎样认出她来的呢。这变化也许是因为怀孕的缘故。女人怀了

孕，都是很丑的。此外，奥哈拉老先生之死，也一定让她特别伤心。她父亲一向是最宠爱她的。但是还不止于此，还有更深刻的变化。和上次见到她的时候相比，她现在的气色好多了。至少如今她看上去她似乎一天能吃上三顿像样的饭了。往日那种失魂落魄的神情已经消失了很多。过去她那惊恐不安的目光，现在坚定了。她现在有一种威严、自信、果敢的神气，即使在微笑之中也流露出这种神气。弗兰克这个老家伙一定和她生活得很愉快。她确实是变了。她是个美丽的女人，这是肯定无疑的，不过她脸上那种温柔甜美的表情不见了，她仰着头讨好男人的神态，过去他比谁都熟悉，现在也全然消失了。

但话又说回来了，难道不是大家都变了吗？亚历克斯低头看了看自己的破衣服，脸上马上又露出平时那种痛苦的样子。晚上有时躺着睡不着觉，他就苦思怎样才能让母亲作手术，怎样才能死去的可怜的乔留下的小儿子受教育，怎样才能赚到钱，再买一头骡子，每到这时候，他就觉得还不如继续打下去，他真希望战争永远打下去。他们那时也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如何。在军队里总有吃的，哪怕是玉米饼子也无所谓，在军队里总有命令你做什么事情，而不必受这份罪。面对着一大堆问题，无法解决。在军队里，什么都不用操心，只要别被敌人打死就行了。除此之外，还有迪米蒂·芒罗。亚历克斯想和她结婚，但是他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已经有这么些人靠他来养活了。他爱她已经爱了很久，现在她脸上的红晕在逐渐褪去，眼中的欢乐在逐渐消失。要是托尼没跑到得克萨斯去，该有多好啊。家里要是还有一个男人，情况

就完全不一样了。他那可爱的脾气暴躁的小兄弟，身无分文，跑到西部去了。他们确实是都变了。怎么能不变呢？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你和弗兰克帮了托尼的忙，我还没谢谢你呢，”亚历克斯说。“是你帮他逃走的吧？你可太好了，我打听到了一点消息说他在得克萨斯平安无事的。我没敢写信问津，不过你和弗兰克是不是借给他钱了？我愿意归还——”

“唔，亚历克斯，快别说了。现在不谈这个，”思嘉说。钱对她说来居然无关紧要了。

亚历克斯停顿了片刻，又接着说：“我去找威尔来。明天我们都来参加葬礼。”

亚历克斯打起那口袋燕麦，转身要走。就在这时，一辆马车摇摇晃晃地从一条小路上拐出来，吱嘎吱嘎朝他们驶来。威尔没等下车就喊道：“对不起，思嘉，我来晚了。”

威尔笨手笨脚地下了车，迈着沉重的步子走到思嘉面前，鞠了个躬，吻了吻她。他从未吻过她，每次提到她的名字，都总要加上“小姐”二字。因此，威尔这样欢迎她，虽然出她意料之外，却使她感到温暖，感到十分高兴。他小心翼翼地扶她躲开车轮，上了车，她低头一看，发现这就是她逃离亚特兰大的时候乘坐的那辆快要散架的旧马车。这么长时间，竟然还没有散架呢？一定是威尔非常注意维修。现在看到这辆车，她感到有点不舒服，而且又记那天晚上离开亚特兰大的情景。她想，就是不吃不穿，她要给家里添辆新车，把这辆旧烧掉。

威尔开始没有说话，思嘉对此非常感激，他把自己那顶

破草帽往马车后面一扔，对牲口吆喝了一声，他们就出发了。威尔还是老样子，细长的个子，看上去有些不顺眼，淡红色的头发，温和的眼睛，和牲口一样有耐性。

他们离开村子，走上了通往塔拉的红土路。天边依然残留着一些微红，大片羽毛般的云彩染成了金色和淡绿色。乡间的夜幕悄悄地降临，笼罩着周围的一切，像祈祷一样使人感到安逸。她在困惑，几个月来，没有乡间的清新空气，没有新犁过的土地，没有甜美的夏夜，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那湿润的红土那么好闻。那么熟悉，那么亲切，她都想下车去捧上一把。路边红土沟里长满了忍冬，枝叶纵横交错，雨后发出浓郁的香气，和世界上最好的香水一样香。突然有一群燕子扑打着翅膀，从他们头顶上掠过，还不时地有受惊的兔子穿过大路，白色的尾巴摇动着，像是一个鸭绒的粉扑。从耕种的土地中间穿过，她高兴地看到两边的棉花长势良好，还有那绿色的灌木在红土里茁壮成长。这一切是多么美好呀！潮湿的沟底里那灰色的薄雾，那红色的土地和茂盛的棉花，坡地上一行行弯弯曲曲的庄稼，远处还有黑色的松树，宛如一片片黑色的屏障。她怎么能在亚特兰大待这么久呢，连她自己也不明白。

“思嘉，过一会儿我再告诉你关于奥哈拉先生的一切情况，在到家以前，我会把所有情况都告诉你。我想先就一件事听听你的意见。你现在应该算是一家之主了吧。”

“什么事呀，威尔？”

他扭过头来，温和而冷静地盯着她看了一会儿。

“我请求你同意我和苏伦结婚。”

思嘉紧紧地抓住坐垫，感到十分吃惊，差点向后倒下。和苏伦结婚！自从她把弗兰克·肯尼迪从苏伦那里抢走以后，就从来没有想到有谁会想和苏伦结婚。有谁会要苏伦呢？

“哎哟，威尔！”

“这么说，你是不介意喽？”

“介意？不，我不介意，但是——威尔，你真叫我奇怪！你和苏伦结婚？威尔，我一直都以为你喜欢卡琳呢。”

威尔两眼盯着马，抖了抖缰绳。从侧面看，他的姿势没有变，但思嘉感到他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也许是的，”他说。

“怎么，她不想跟你吗？”

“我从来没有问过她。”

“哎呀，威尔，你真傻。你就问问她嘛。她比两个苏伦都要强！”

“思嘉，你知道在塔拉发生了许多事情，近几个月来，你哪里有多少心思来关心我们呀。”

“我不关心，是吧？”思嘉突然发起火来。“你以为我在亚特兰大干什么呢？坐着四匹马的大马车到处参加舞会吗？我不是每个月给你们寄钱吗？我不是交了税，修了屋顶，买了新犁耙，还买了骡子吗？我不是——”

“你先别发脾气，使你们爱尔兰人的性子，”他平静地打断了她的话。“要说你做的事情，我比谁都清楚，够两个男人干的。”

她的情绪稍微平静了一点之后，她问道，“那你是什么意思？”

“这个，你让我们有安身之处，让我们有饭吃，这我不否认。可是这里的人们脑子里在想些什么，你就不大关心。我不责怪你，思嘉，你一直是这个样子。人们心里想什么，你从来不感兴趣。我想告诉你，我根本就没问过卡琳，因为我知道，问也无用。她就好像是的一个小妹妹，我肯定她什么事都对我说，不过别人说。但她始忘不了那个死了的情人，永远也忘不了。我也不妨告诉你，她正想上查尔斯顿，去做修女呢。”

“你在开玩笑吧？”

“这个，我猜到你会大吃一惊的，思嘉，我只想央求你不要说她，笑她，也不要阻拦她。让她去吧。她只有这么一点儿要求，她的心碎了。”

“我的天哪！心碎的人多了，也没见谁去当修女。就拿我来说吧，我送掉了一个丈夫。”

“可是你的心没有碎，”威尔心平和地一边说，一边从脚下拴起一根草棍，放到嘴里，慢慢咀嚼起来，这句话顿时使她泄了气。她一直是这样，如果别人说的话是合乎实际的，无论多么难以接受，她也会老老实实在地承认。她沉默了一会儿，心里思忖着，要是卡琳当了修女，会是怎样的一种情况。

“你答应我，不要说她了。”

“那我就答应你吧，”思嘉回答说，同时看一眼威尔，觉得对他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也感到有些惊讶。威尔爱过卡琳，现在还很爱她，设法帮助她，使她顺利得到解脱。可是他怪然要和苏伦结婚。

“可是这苏伦是怎么回事？你不是不喜欢她吗？”

“唔，我也不是不一定不喜欢她，”他一面说，一面把草棍从嘴里拿出来盯着看，好像十分有趣。“苏伦并不像你以为的那么坏，思嘉，我想我们俩会和睦相处的。苏伦差就差在她需要一个丈夫，生下一帮孩子，女人都是这样。”

马车沿着车辙很深的路摇摇晃晃地向前驶去。两人坐在那里沉默了一会，思嘉的心里左思右想。问题一定不像表面上这么简单，一定还有更深一层、更重要的原因，否则性情温和、言语亲切的威尔是不会想和苏伦这样一个爱唠叨的人结婚的。

“威尔，你没有把真正的原因告诉我。你要是觉得我是一家之主，我就有权问清楚。”

“你说得对，”威尔说，“我想你会理解的。我不能离开塔拉这个地方。这里就是我的家，是我唯一的真正的家。我爱这里的一草一木。我为它出过力，觉得它就像自己的一样。你要是在某件东西上出过力，你就会对它有感情。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思嘉的的确确是明白了他的意思。而且听到他说他也喜爱自己最喜爱的东西，心里升起一股暖流，对他有一种亲切的之感。

“我是这么想的。你爸爸死了，卡琳再当了修女，这里就只剩下我和苏伦了。我要是不与她结婚，自然是不能在这里住下去的，你知道人们会说闲话的呀。”

“但是——但是，威尔，那里还有媚兰和艾希礼呀——”

一提起艾希礼的名字，威尔就转过脸来看着思嘉，灰色的眼睛发出深沉的目光。她又一次感到威尔对她和艾希礼的

事很清楚，很理解，不过他既不指责，也不表示赞成。

“你们很快就要走了。”

“走？上哪儿去？塔拉是你的家，也是他们的家。”

“不，这里不是他们的家。艾希礼正是因此而苦恼。他没把这里当他的家，也不觉得自己是在挣钱养活自己。他干不好农活，他自己也知道，他很努力，可是天知道，他天生不是干农活的料，这你我都是很清楚的。他要是叫他劈柴火，他准得把自己的脚丫子劈掉。要是叫他下地扶犁，他还不如小博扶得直。怎么种庄稼，他很多事都不懂，够写一本书的。这也不能算是他的过错，在天生就不是干这的。他觉得自己是个男子汉，可是住在塔拉，靠一个女人施舍过日子，又无法报答，所以很苦恼。”

“施舍？他真的说过——”

“没有，他从来没有说过。你是了解艾希礼的。但是我看得出来。昨晚，我们俩坐在一起给你爸爸守灵的时候，我对他说我向苏伦求婚，苏伦同意了。艾希礼说，这倒使他松了一口气，因为他说他住在塔拉，总感到像条狗似的，既然奥哈拉先生死了，他觉得他和媚兰小姐就不得不在这里待下去，否则人们就会说我和苏伦的闲话了，现在既然这样，他说他就打算离开塔拉，到别处去找工作去了。”

“我也不知道他到底要干什么，不过他说要到北方去，他在纽约有个朋友，是个北方佬，给他写信，让他到那里一家银行去工作。”

“啊，不行！”思嘉发自肺腑地喊了一声。威尔一听，又转过头来看了她一眼。

“也许他还是到北方去的好。”

“不，不！我看不好的。”

思嘉心里思绪万千。她暗想，无论如何也不能让艾希礼到北方去。艾希礼要是走了，就可能永远见不到面了。虽然过去几个月没有见到他，而且自从在果园里出了那件事之后一直没有单独与他说过话，但是她没有一天不想念他，一想到为他提供了栖身之处就感到高兴，她每次给威尔寄钱，都想到这可以使艾希礼生活宽裕些，因此觉得愉快。他当然不是个像样的庄稼汉。她认为他生来就是干大事的。为他感到骄傲。他生来就高人一等，就该住大房子。骑好马，念念诗，还可以使唤黑奴。现在大房子没有了，马没有了，黑奴没有了，书也很少了，可是这统统没关系。艾希礼不是生来就该种地劈柴的。难怪他要离开塔拉了。

但是她不能让他离开佐治亚。必要的话，她可以逼着弗兰克在店里给他安排个工作，辞退那个站柜台的伙计，可是，不能这么办，因为艾希礼不只种田不行，站柜台也是不行的。威尔克斯家的人怎么能做买卖呢？啊，那是绝对不行的！一定要有个合适的工作——对呀，当然可以把他安插在她的木材厂里！她想到这里，如释重负，禁不住露出笑容。可是艾希礼会不会接受她这份好意呢？他会不会认为这也是一种施舍呢？她一定得想个办法，使艾希礼认为是在帮她的忙，她可以辞掉约翰逊先生，让艾希礼去管老厂，让休管新厂，她要向艾希礼解释，就说弗兰克身体不好，店里的活儿也太重，帮不了她的忙，她还可以以怀孕为理由，说明为什么非请他帮忙不可。

思嘉无论如何也要让艾希礼明白，眼下非帮他一把不可。他要是愿意把木材厂接过去。她情愿把利润分一半给他，只要能把他留在身边，只要能看见他脸上露出的愉快笑容，只要有机会看到他眼神里无意中依然流露出的爱慕之情，她是什么都愿意给的。不过她也告诫自己，千万不要再鼓励他表白爱情，千万不要让他放弃他比爱情更看重的纯朴的名誉感。她无论如何也要想方设让他知道她刚刚作出的决定，否则他会不干的，因为他怕再出一次那种糟糕的事。

“我能在亚特兰大给他找个事做。”她说。

“那就是你和艾希礼的事了，”威尔说，随即又把草棍放到跟里去了。“驾！快点儿，谢尔曼。我还得求你一件事，然后才能说你爸爸的事。那就是请你不要谴责苏伦。祸，她已经闯下了，你就是把她的头发全揪光，也不能让奥哈拉先生复活了。何况她还真的以为自己是能把这件事办好的。”

“我刚才就想问你，这苏伦究竟是怎么回事？亚历克斯说得吞吞吐吐，说应该用鞭子抽她一顿，她到底做错了什么事？”

“是啊，大家都对她很愤慨，今天下午在琼斯博罗，谁见了我都说再看到她就要宰了她，不过他们也许过一会儿就好了。现在你得答应我。不去责怪她。奥哈拉先生的遗体还在客厅里，今天晚上我不希望发生争吵。”

“他不希望发生争吵！”思嘉心里想，她感到有些生气。“听他的口气，好像塔拉已经是他的了。”

接着她又想到父亲杰拉尔德还停在客厅里，于是突然哭起来，抽抽搭搭地，好伤心啊。威尔伸出一只胳膊把她搂过来，使她感到舒服一些，什么也没说。

他们慢慢颠簸前行，路也越来越黑，思嘉把头靠在威尔的肩膀上，帽子歪在一边，她忘记了这两年来父亲的情况，一位糊涂的老人呆呆地看着门口，等待一个就远不会再来的女人。她记忆中的父亲是一位神采奕奕的老人，留着鬈曲的白色长发，声音洪亮，性格开朗，急起来跺脚，高兴起来开个不伦不类的玩笑，对人总是慷慨大方，她想起小时候，觉得父亲是世界上最好的人。这位爽朗的父亲带她骑马，让她坐在前面，骑着马跳篱笆，她淘气的时候，就把她按住，打她的屁股，她要是一哭，父亲也跟着哭，然后给她两毛五分钱一个硬币，她就不哭了，她记得父亲从查尔斯顿和亚特兰大回家来，带了很多礼物，从来没有一件合适的。她还记得父亲在球斯博罗参加法院开庭日庆祝活动以后，深夜回到家里，醉醺醺的，骑着马跳过篱笆，扯着嗓子唱《身穿绿军装》。记得他第二天看到母亲爱伦是有多么难为情。唉，现在他去和母亲作伴去了。

“你怎么不写信告诉我他病了呢，我马上就会赶回来——”

“他没有生病，连一分钟也没病过。来，亲爱的，给你手绢，我来详细地给你说一说。”

她用他的印度绸大手帕擤了擤鼻涕，因为她离开亚特兰大的时候很仓促，连手绢也没拿。擤完鼻涕，他又偎在威尔的怀里。威尔真好！碰到他什么事都不着急。

“恩嘉，你听着，是这么回事，你一直给我们寄钱来，我和艾希礼交了税，买了那头骡子、种种什么的，还买了几头猪，一群鸡。媚兰小姐养鸡养得不错，的确养得非常好。媚

兰小姐，她可真是个好人，这么说吧，我们为塔拉买了这些东西以后，就剩下多少钱买衣服了，不过大家也没什么怨言，只有苏伦不同。”

“媚兰小姐和卡琳小姐待在家里，都穿自己的旧衣服，好像也感到不错。思嘉，你是了解苏伦的，没有新衣服，她是受不了的。她每次不得不穿着旧衣服跟我去琼斯博罗，或者更远一点，去费耶特维尔，都觉得难受得要命。尤其是有些北方来的冒险家的太太，她们打扮得花枝招展，到处扭来扭去。‘自由人局’里那些该死的北方佬，他们的太太也爱打扮。本地妇女就不同，她们穿着最难看的衣服进城，表示毫不在乎，而且引以为荣，苏伦可不是这样。她还说要一辆大马车呢。她说你就有一辆。”

“那并不是什么大马车，而是一辆旧的敞篷车，”思嘉气愤地说。

“唉，不管是什么车吧，我还得告诉你，苏伦对你和弗兰克·肯尼迪结婚始终耿耿于怀，我也觉得这不能怪她。你知道，这是一种卑鄙的伎俩，姐妹之间可不该耍这一套。”

思嘉从他肩膀上抬起头来，气得像一条响尾蛇，准备咬人。

“卑鄙的伎俩，是吧？你说话这么文雅，我得谢谢你呀，威尔·本廷！他喜欢我，不喜欢她，叫我有什么办法？”

“你是个机灵的女子，思嘉，我知道你是有办法让他喜欢你的。女孩子都会干这个。不过我觉得你恐怕是花言巧语把他骗到手的。你认为必要的时候，你会是非常迷人的，可是不管怎么说，他是苏伦的情人呀。就在你去亚特兰大这前一

个星期，她收到他一封信，信里的话甜如蜜，还说等他再赚一点钱就结婚。她给我看过这封信，所以我知道。”

思嘉默不作声，因为她知道他说的是事实，她想不出什么好说的，别人就罢了，可是威尔出来对她进行批评，她是万万没有料到的。她用谎言欺骗了弗兰克以后，从来没有良心不安内疚过，她认为一个女孩子要是连自己的情人都保不住，那就只能怪她自己了。

“威尔，说句公道话。”她说，“要是苏伦和他结了婚，你觉得她会为塔拉，或者我们哪一个人，花一分钱吗？”

“我刚才说了，你认为必要的时候，你会是很迷人的，”威尔一面说，一面转过头来朝她微微一笑。“是啊，我觉得那就不能指望从弗兰克这个老家伙那里得到一分钱了，不过你确实使了卑鄙的伎俩，这是无法回避的事实。如果你想以手段来为目的辩解，那就不干我的事了，我算什么人，有什么资格来抱怨？但是不管怎么说，从那以后，苏伦就像一只大黄蜂。我认为她倒也不见得认为弗兰克这个老家伙有多么好，只是她的虚荣心受到了伤害，她老说你如何穿好衣服，坐大马车，住在亚特兰大，而她却埋在塔拉这个地方了。你知道，她确实爱出去会客，参加宴会，还爱穿漂亮衣服，这我不怪她。女人就是这样。”

“大约一个月以前，我带她到琼斯博罗去，让她去探望朋友，我就办我的事，返回时候，她乖得像只小耗子，可我看得出来，她心里是非常激动的，简直要炸开了，我以为她了解某人要——也许是她听到了一些有趣的闲言碎语，也就没怎么在意。大约有一个星期，她在家里跑来跑去，就那么兴

奋，也不怎么说话。她去看过凯瑟琳·卡尔弗特小姐——思嘉，你一定会为凯瑟琳小姐难过得哭瞎了眼。那可怜的孩子还不如死了好，嫁给了那个叫希尔顿的北方佬，他是个窝囊废。你知道，他把房子抵押出去，也弄不回来了，如今一定得离开这里不可。”

“我压根儿不知道，也不想知道。我只想了解爸爸的情况。”

“我这就告诉你，”威尔继续耐心地说。“她回来以后就对我们说，我们对希尔顿的看法不对，她管他叫希尔顿先生，还说他是个很能干的人，我们大家都取笑她，后来她就在老在下午带着爸爸出去散步。好几次，我在地里干完活儿回来，就看见他们俩坐在墓地周围的矮墙上，她一个劲地跟他说，还作着各种手势，老先生呆呆地看着她，显出莫名其妙的样子，而且不断地摇头。你是知道他的情况的，思嘉，他的脑子越来越不清醒，连他自己在哪儿，我们是些什么人，他也弄不大清楚了，有一次，我见她指了指你母亲的坟，老先生就哭起来了。她回到家里，又高兴，又兴奋，我就教训了她一顿，还满凶地呢。我说：‘苏伦小姐，你干吗要折磨你那可怜的老爸爸，让他又想起你妈呢？平时他不大想得起你妈已经死了，你这不是故意刺激他吗？’她呢，把头一扬，笑了笑，说：‘你少管闲事，我现在这么做，到时候你们就都高兴了。’媚兰小姐昨天晚上对我说，苏伦把她的计划告诉她了。但是媚兰小姐说她当时以为苏伦只是说着玩的。她说她没能告诉我们任何人，是因为这个想法使她感到十分不安。”

“到底什么想法？你能不能直截了当地告诉我？回家的路

都走了一半子。我关心的是我爸爸。”

“我这不正在给你说吗，”威尔说，“既然快到家了，我看咱们就在这里停一会儿，说完了再走吧。”

他一拉缰绳，马就停住了，呼哧呼哧地直喘气，路边有一道用茂盛的山梅花筑成的篱笆，这是麦金托什家的地界。思嘉从黑黝黝地树底下看过去，可以隐隐约约看出几根阴森森的大烟囱还在寂静的废墟上矗立着，她心里责怪威尔，怎么把车停在这样一个地方。

“简单地说，她的想法就是让北方佬赔偿，赔他们烧掉的棉花，赔他们赶走的牲口，赔他们拆毁的篱笆和马厩。”

“让北方佬来赔？”

“你没听说吗？南方同情联邦的人，财产受到破坏的，只要提出申请，北方政府一律赔偿。”

“我当然听说过，”思嘉说。“但是这和我们有什么关系？”

“照苏伦看来，关系大着呢。那一天，我带她去琼斯博罗，她碰上了麦金托什太太，她们闲聊的时候，苏伦自然注意到麦托什太太穿着多么考究，也自然要问一问。麦金托什太太就很神气地对她说，她丈夫如何向联邦政府提出申请，要求给一位联邦同情都赔偿财产损失，这位忠诚的同情从来没有给南部联盟任何形式的帮助和支持。”

“他们从来不给任何人帮助和支持，”思嘉厉声说。“这帮苏格兰血统的爱尔兰人！”

“唔，也许是这样。我不清楚他们。但不管怎么样政府给了他们——唔，我记不清是几万几千块钱了。反正是相当可观的一笔钱，这给了苏伦很大的启发。她琢磨了一个星期，没

有对我们说，因为她知道我们会嘲笑她，可是她又非得找个人说说不可，所以她去找凯瑟琳小姐，而那个废物白人希尔顿就又给她出了一些主意，他说你父亲不是在这个国家出生的，自己没有参加打仗，也没有儿子参加打仗，也没有在南部联盟任职。他说，他们如果把这些情况加以引伸，就可以说奥哈拉先生是联邦的一个忠诚的同情者。他给她出了一大堆这样的馊主意，她回来以后就开始对奥哈拉先生作工作。思嘉，我敢保证你父亲有一半时间不知道她在说些什么。她也正是想利用这种情况，让他去立下绝对可靠的誓言，而他压根儿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让爸爸去立下绝对可靠的誓言！”思嘉喊道。

“近几个月以来，他的神智越来越不清楚，我想她也正要利用这一点。你要知道，我们谁也没有想会有这样的事，我们光知道她在搞名堂，但是没想到她竟然会利用你那死去的妈妈来责怪你爸爸，说他明明可以从北方佬那里弄到十五万块钱，而非要让自己的女儿们穿破旧衣衫。”

“15万块钱。”思嘉息言自语，她刚才听说要立誓言而产生的恐惧也渐渐消失了。

这可是一大笔钱呢！而且要得到这笔钱只需要签署一份所谓效忠于美国政府的誓词，说明签字人一向支持政府，从未帮助或支持过反对政府的人。十五万块钱！撒这么一个小谎就能得到这么一大笔钱！唉，她怎么会责怪苏伦呢！天哪！难这就是亚历克斯说要用皮鞭抽她的理由吗？这就是为什么当地人说要宰了她吗？傻瓜，都是傻瓜。她要是有这么些钱，干什么不行呢！当地任何人有了这笔钱，干什么不行呢！撒

这么小谎有什么要关系？不管怎么说，从北方佬那里拿多少钱都是心安理得的，怎么拿都行。

“昨天中午前后，我和艾希礼在劈栅栏条，苏伦就用这辆车送你父亲进城去了，也没跟任何人打招呼，媚兰小姐了解一点情况，但是她只希望苏伦会因某种原因而改变主意，所以也就没对任何人说，她根本没想到苏伦会做这样的事。”

“今天我了解到了详细的情况。希尔顿那个废物在城里那些投靠北方佬的人和共和党人中间有些影响，苏伦和他们商量好了，只要他们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承认奥哈拉先生是忠于联邦的人，再渲染一下他是爱尔兰人，没有参军打仗等等。最后在推荐书上签个字，就可以分给他们一些钱——究竟分多少，我不知道。父亲只需要宣个誓，在宣誓书上签个字，宣誓书就寄到华盛顿去了。”

“他们稀里呼噜很快就把誓词念完了，你爸爸也没说什么，一切进行得很顺利，接着苏伦就让他签字。但就在这时，他似乎突然醒悟了，便摇了摇头，我觉得他也不见得就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但是他不愿意干，苏伦也的确老是让他生气。这样一来，苏伦可就急了，所有的努力都白费了。于是她就领他出了办事处，上了马车，在街上来回地跑，一面对他说你妈在九泉之下哭着指责他，明明可以好好的养活孩子们，却让她们受穷受苦了，听人家说，你父亲坐在车上，像个孩子似的嚎啕大哭，他一听到你母亲的名字总是这样。这情景城里的人都看见了，亚历克斯·方丹凑上去问这是怎么回事，苏伦把人家抢白了一通，叫他别多管闲事，真把人家气疯了。”

“不知她怎么想出鬼点子，下午弄了一瓶白兰地，又陪奥

哈拉先生来到办事处，然后就拿酒灌他。思嘉，一年来我们在塔拉就没有烈性酒。只有一点迪尔茜酿的黑莓酒和野葡萄酒，奥哈拉先生受不了，就喝醉了。苏伦连带骗，过了两三个钟头，他缠屈服了，他说，好吧，她让他签什么，就签什么。他们把誓词又拿出来。他刚起笔来要写，苏伦却犯个大错。她说：‘这样一来，斯莱特里家和麦金托什家就不用对我们神气了！’你知道，思嘉，斯莱特里因为北方佬烧了他这有一所小破房子，要求赔偿一大笔钱，埃米的丈夫也大华盛顿给他办通了。”

“一听苏伦提这两个人的名字，你爸爸直起腰来，抖了抖肩膀，用敏锐的眼光盯着她，他一点也不糊涂了，他说：‘斯莱特里和麦金托什，他们也签过这样的东西吗？’苏伦顿时紧张起来，吞吞吐吐地一会儿说签了，一会儿又说没签。他就扯着嗓子叫喊：‘你得说清楚，那个该死的奥兰治分子，那个该死的白人穷小子，他们也签过这种东西吗？’希尔顿那家伙顺口说：‘是的，先生，他们都签了，得到了一大笔钱，您也能得到一大笔钱。’”

“老先生接着就大发雷霆。亚历克斯·方丹说，他在离办事处老远的一家酒馆里都听见他叫嚷了。他带着很重的爱尔兰口音说：‘你以为塔拉的奥哈拉家的人能和那该死的奥兰治分子，和那该死的白穷小子，同流合污吗？’他说完就把那誓词一下撕成两半，朝苏伦脸上扔去。他还叫嚷了一声：‘你不是我的女儿！’就转身跑掉了！”

“亚历克斯说看见他像头牛一样冲到街上。他说，自从你母亲死后，老先生这是第一次恢复了原来的样子。他说，看

见他醉得跌跌撞撞，仍扯着嗓子叫骂，从来没听见谁骂得这么好听呢。亚历克斯的马就在街上，你父亲爬上去，也不问一声让不让骑，就骑着跑了，扬起的尘土能把人给呛死。他一边跑，一边还在骂呢。”

“快到天黑的时候，我和艾希礼坐在前门的台阶上，注视着那条大路，心里十分着急，媚兰小姐在楼上趴在床上大哭，什么也不说。突然我们听见路那头有马蹄声，还有个人喊叫，像是打猎的时候追狐狸的喊声，艾希礼说：‘真怪呀！听着好像奥哈拉先生，战前他骑马来看我们的时候就是这样。’”

“接着我们就看见他在草场的尽那头，他肯定是在那里从篱笆跳进来的，然后他就顺着山坡拼命往上跑，同时高唱起歌来，好像他在世上无牵无挂的样子。我从不知道你父亲有这么一副好嗓子。他唱的是《矮背马车上的佩格》，一边唱，一边用帽子打那匹马，那马也就像疯了似地猛跑。等他跑到草场的这一头，他应该勒住缰绳，可是他没有勒，看来他想要跳过篱笆。我们一看这种情况，都吓坏了，连忙跳起来，接着就听见他喊：‘来，爱伦，看我跳这个篱笆！’可是那马跑到篱笆前，把屁股一抬就站住了，它不肯跳，可是你爸爸就从马头上面折了过去。他一点罪也没受。等我们赶到那里，他已经死了，大概是把脖颈子摔断了。”

威尔停了一会，以为她会说什么，可是她一声不吭，于是他又抓起缰绳。“驾！快跑，谢尔曼，”他这样一吆喝，马便又沿着回家的路左跑起来。

第四十章

这一夜，思嘉翻来覆去睡不着。天亮以后，太阳从东边小山上的青松后面升起，她从破床上起身，坐在窗口一张凳子上，用一只胳膊支着沉甸甸的头，朝窗外看去，看见了打谷场，果园，还有远处的棉花地。一切都是那么清新、湿润、宁静，碧绿。她一看见那棉花地，痛苦的心就感到一定的安慰。虽然塔拉的主人已经故去，在清早看得出这地方是有人维护的，是有个精心照料的，是宁静的。矮矮的木鸡舍外面糊着一层泥，免得让耗子和鼯鼠钻进去，而且用白粉刷得干干净净，用森砂盖的马厩也是这样。园子里束齐地种着一行行的玉米，又黄又亮的南瓜、豆子、萝卜，没有丁点儿杂草，四周是橡树枝条做成的篱笆，显得整整齐齐。果园里没有杂乱的树丛，一行行果树下面只有雏菊在生长。绿叶遮掩下的苹果和长满绒毛的粉红桃子，在闪烁的阳光下看得格外清晰。再朝远处看，弯曲成行的棉花在清晨金色的天空下呈现出一片绿色，纹丝不动，成群的鸡鸭正悠闲的漫步向田里走去。因为在那新耕的土地里可以找到最美味的虫子和蛱蛱。

思嘉明白这一切都要归功于威尔，因而心里充满了殷切的感激之情。她虽然对艾希礼是一片忠心，也不认为艾希礼为这兴旺景象作了多少贡献，因为塔拉的兴旺绝不是靠一位

种田的贵族，而是靠一个热爱土地的“小农”的辛勤劳动。目前农场只有两匹马，远没有昔日那种气派。当年草场上到处骡子、骏马，棉花地和玉米地一眼望不到边。不过现在有的这一部分也还是不错的，那大片荒凉土地等将来日子好了还可以开垦嘛，休耕一段时间，还会更肥沃呢。

要说威尔干的话，还不仅限于种了几英亩地，他制服了佐治亚州种田人的两个死敌：靠种子繁殖的松树和一蓬蓬杂乱的黑莓。他们没有能悄悄地侵入花园、牧场、棉田、草地，也没有在门廓附近肆意滋生。佐治亚州有无数农场，却很少见到这种情况。

思嘉想到塔拉几乎变成一片荒野，心里感到一阵后怕。幸亏她和威尔两个人干得不错。他们顶住了北方佬的侵犯，也阻挡住了大自然的掠夺。最使她感到欣慰的是威尔已经告诉她，等到秋天棉花收进来以后，她就可以不再寄钱了，除非贪婪的北方佬看上了塔拉，非要课以重税不可。她知道，要是没有她的帮助，威尔的日子会是非常艰难的，但她佩服而且敬重他那种独立的精神。过去他的身份是雇工，思嘉给的钱他都是接受的，可是现在他就要当思嘉的妹夫了，要当一家之主了，他就想靠自己努力了。确实可以说，威尔是上帝为她安排的。

头一天晚上，波克就把墓穴挖好了，紧挨着爱伦的墓。此时他手执铁锹，站在湿润的红土后面，等着过一会儿把土铲回去。思嘉站在他的身后，躲在一棵矮小的疙里疙瘩的雪松下面一小片树荫里。六月的清晨，赤热的归光洒在她身上，呈现出无数的斑点。她两眼望着别处，尽量不看面前那红土墓

穴。吉母·塔尔顿，小休·芒罗、亚历克斯·方丹和麦克雷老头儿最小的孙子，他们四个人用两块木板抬着杰拉尔德的棺木从房子里走出来，沿着小路歪歪斜斜地慢慢走来，后面，隔着一段适当的距离，跟着一大群邻居和朋友，穿着破破烂烂的衣服，默默地往前走，当他们来到花园里充满阳光的小路上的时候，波克把头靠在铁锹把顶上，哭起来。思嘉看到波克的头发，几个月前她去亚特兰大时还是乌黑发亮的，现在却已一片花白了，心里不禁感到惊讶。

思嘉觉得有些疲倦。她托上帝的福，昨天晚上就把眼泪哭干了，所以现在她能站在那里，眼睛干干的。苏伦在她身后掉眼泪，这哭声使她无法忍受，要不是攥紧了拳头，真会转身在那发肿的脸上给她一耳光。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父亲的死是苏伦造成的，照理说，在对她不满的众位邻居面前，她应该克制自己的感情。那天清晨，没有一个人和她说话，也没有人向她投以同情的目光。大家都默默地与思嘉亲吻，与握手，悄悄地对卡琳甚至对波克说些安慰的话，看见苏伦，却像没这么个人似的。

他们认为，苏伦的过错不仅是杀害了自己的父亲。她还曾设法使父亲背叛南方。在当地那种严厉的封闭的社会里，这样做就等于背叛他们大家的荣誉。她打破了本地区在世人面前展示的牢固的联合阵线，她企图向北方政府要钱，这就和从北方来的冒险家和投靠北方的南方人站到一边去了，而这样的人比北方军的大兵还要遭憎恨。她出身于一个历史悠久的坚决支持联盟的家庭，出身于一个农场主的家庭，却投靠了敌人，从而给本地的所有家庭带来了耻辱。

送葬的人一方面因为忿怒而激动，另一方面因为悲伤而沉闷，其中有三个人尤其如此，一个是麦克雷老头儿，自从多年前杰拉尔德从萨凡纳搬到这里，他们就成了最要好的朋友。另一个是方丹老太太，她喜欢杰拉尔德，因为他是爱伦的丈夫，还有一个是塔尔顿太太，她对杰拉尔德比对别的邻居更亲近些，她常常说，当地只有杰拉尔德一人能分得出公马和阉马。

葬礼之前，在停放灵柩的客厅里，这三个人怒容满面，艾希礼和威尔一看这情况，感到有些紧张，就来到爱伦生前的办事房里商量对策。

“他们有人要谴责苏伦，”威尔直截了当地说，一面说，一面把一根稻草放进嘴里咬成两段。“他们自以为有理由谴责她。也许他们是对的。这一点，我管不着。可是，艾希礼，无论他们说该说不该说，我们都不能赞成，因为我们是家中管事的男人。这样一来，就会出麻烦。谁能想个法子，别让麦克雷老头讲话，他聒得像个木头桩子，他要是讲起来，谁阻止他，他也听不见。你清楚，方丹老太太要是劳叨起来，天底下谁也没法让她停下来，而塔尔顿太太，你没看见吗，她每次见到苏伦，红眼珠子不停地转。她现在什么都听不进去，到了急不可耐的地步。他们要是说些什么，我们就非得顶他们不可。即使不和邻居顶嘴，现在我们这里的麻烦事也就够多的了。”

艾希礼叹了口气，他非常担心。邻居们的脾气，他比威尔更清楚。而且他知道，在战前，邻居之间的争吵，甚至互相开枪，多半是因为送葬者要对着死者的灵柩讲几句话这种

习俗而引起的。这葬者往往都是说些赞美的话，但也不尽然，有时说话者的本意是要表示极大的尊敬，而死者的亲属过于敏感，却产生了误会，因此棺材上面刚填完最后一铤土，接着就出现了麻烦。

琼斯博罗和弗耶特维尔这两个地方的卫理公会牧师和浸礼会牧师都表示愿意来帮忙，但是都被婉言谢绝了。既然没有牧师，就由艾希礼拿着卡琳的《忠诚福音》来主持仪式。卡琳信奉天主教，姐妹们中她最虔诚，对于思嘉没有想到从亚特兰大请一位牧师来十分不满。后来人们提醒她，等以后有牧师来主持威尔和苏伦的婚礼时，还可以到杰拉尔德坟上去祈祷一番，这才使她的气消了一点。就是她极力反对请附近的新教牧师，而把仪式交给艾希礼来主持，她还把书中该读的段落作了记号。艾希礼在这位老秘书的帮助下可以主持仪式，但他明白自己肩负着防止出麻烦的重任，同时也了解老乡们的火爆脾气，不知怎样主持才好。

“真没主意，威尔，”艾希礼一面抓着光亮的头发，一面说。“我既不能把方丹老太太和麦克雷老头儿打倒在地，也不能捂住塔尔顿太太的嘴不让她说话。他们起码会说苏伦是个杀人犯，是叛徒。要不是她，奥哈拉先生是不会死的。这种对着死者说话的习俗真是要命。这是一种野蛮的作法。”

“你听我说，艾希礼，”威尔慢条斯理的说。“我今天决不让任何人谴责苏伦，不管他是怎么想的，你等着看我的吧。你念完了经书，作完了祈祷，说‘谁想讲几句话吗’，这时你就朝我看一看，我就头一个出来讲话。”

思嘉呢，她看着那几个人抬着棺材勉强进了小门，来到

墓地，她压根儿没有想到仪式之后会出什么麻烦。她心里十分沉重，觉得父亲这一入土，意味着她与往昔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之间的纽带又少了一条。

抬棺材的人终于把棺材放在墓穴旁，站在了一边，同时活动活动酸疼的手指。艾希礼、媚兰和威尔依次来到墓地，站在奥哈拉家三姐妹的身后，比较亲近的邻居挤了进来，其他的人站在砖墙外面。思嘉头一次和这些人见面，对这么多人来送葬有些惊讶，也很感动。交通不便，来的人就算很多了，总共大约有五六十人，有些人是远道而来的，思嘉不知道他们是如何得到消息，及进赶来的。有些是全家带着黑奴从琼斯博罗、费耶特维尔和洛夫乔伊赶来的。许多小农场主从河那边赶了很远的路来参加葬礼，在场的还有几个从山林的沼泽地来的穷苦人，沼泽地的男人都是细高个子，留着长胡子，身穿租毛外衣，头戴浣熊皮帽，长枪，随便挂在胳膊上，嘴里含着烟叶，他们的老婆也都来了。这些女人光着脚站在松软的红土地上，下嘴唇上沾满了烟末。她们头戴遮阳帽，脸色发暗，仿佛得了疟疾，但都是干干净净，浆过熨过的印花布衣服显得发亮。

左邻右舍是全体出动了，方丹老太太面容憔悴，脸色发黄，像是一只掉了毛的鸟，倚着手杖在那里站着，站在她身后的是萨利·芒罗·方丹和年轻的方丹小姐。她们小声恳求老太太。甚至拽她的裙子，想让她坐在矮墙上，可老太太就是不肯坐。老太太的丈夫，人们管他叫老大夫，没有在场，他已经在两个月之前去世了，那以后，许多生活的乐趣就从老太太的眼睛里消失了。凯瑟琳·卡尔弗特·希尔顿独自一人

站在那里，这倒也合适，因为目前这场悲剧，她丈夫也是有责任的。她戴着一顶褪了色的遮阳帽，低垂着头，思嘉惊讶地到看凯瑟琳是细纱长裙上挂着油渍，手上长了黑斑，也不干净，指甲盖底下都是泥。如今的凯瑟琳已经失去了上流社会的风度。她穷了，不仅如此，她贫困潦倒、无精打采、邋邋遢遢，无可奈何地混日子。

“她不定哪一天就会嚼烟末了，说不定她已经嚼上了。”思嘉想到这里，感到惊恐不巡，“我的天哪！真是今非昔比啊！”

她打了一个冷战，赶忙把眼光从凯瑟琳身上移开，因为她意识到上流社会与穷百姓之间的距离是微乎其微的。

“我就是比别人能干，”思嘉这样想。她又想到南方投降以后，她和凯瑟琳是在同样的条件下干起来的，都是一个脑袋两只手，心里感到一阵宽慰。

“我干得不错，”她一面想，一面仰起脸来，露出了微笑。

她这微笑只笑了一半便收敛起来，因为她注意到塔尔顿太太正瞪着大眼盯着她。塔尔顿太太眼圈都哭红了，她用责备的目光瞪了思嘉一眼以后，又把目光转到苏伦身上，她那异常愤怒的眼光说明苏伦要倒霉了。在她和她丈夫身后站着塔尔顿家的四个姑娘，她们的红头发对眼前这严肃的场合不是合适的，她们那红棕色的眼睛和欢蹦乱跳的小动物的眼睛一样，又精神，又让人害怕。

过了一会儿，艾希礼站出来，手里拿着卡琳的旧经书《忠诚福音》，这时大家都不再走动，帽子都摘了，两手交叉着，连裙子的啊啊声也听不见了。艾希礼低头站了一会儿，阳光照得他那一头金发闪闪发光。人群中间没有一丝声音，微

风吹过木兰的枝叶发出的窃窃私语可以听得清清楚楚，远处一只模仿鸟不停地发出刺耳的哀鸣，让人无法忍受。艾希礼开始读祈祷文，所有的人都低头听他用洪亮而有节奏的声音一字一顿地读那简短而庄重的经文。

“啊！他的声音多好听啊！”思嘉想着，喉咙里感到一阵哽咽。“如果爸爸的葬礼说一定得有人主持，我倒愿意让艾希礼来主持。我宁愿让他主持，也不让一个牧师来主持。我宁愿让他也不愿让一个生人来掩埋父亲的遗骨。”

艾希礼该读炼狱里的灵魂一节了，这一节也是卡琳作了记号让他读的，但是他突然停下来，把书合上了。只有卡琳发现他没读这一切，她感到困惑，就抬起头来，只听艾希礼接着读起了主祷文。艾希礼这样做，是因为他知道在场的人有一半从没有听说过炼狱，如果他们听了后发现他暗示像奥哈拉先生这样的好人也没有能直接进入天堂，即使是在祈祷文中所这种暗示，也会认为他是进行人身攻击。因此，他尊重大家的意见，把炼狱这一切省略了。大家热情地跟着他读主祷文，但是在他开始读“万福马利亚”的时候，大家的声音逐渐减弱，以至于完全沉静下来，使人感到尴尬，他们以前可从来没听说过这篇祈祷文，于是开始偷偷地交换眼色，只有奥哈拉家的小姐们，媚兰，还有几个仆人跟着说：“请为我们祈祷，现在以及将来我们死的时候都为我们祈祷。阿门。”

艾希礼抬起头来，站了一会儿，不知怎样进行下去。邻居们用期待的眼光看着他，同时调整了一个姿势，站得随便一点，等着听长篇讲话。大家都觉得仪式还应该继续下去，谁也没想到他主持的这天主都祈祷仪式就要结束了。这里的葬

礼一向拖得很长。卫理公会和浸礼会的牧师主持葬礼，没有固定的祈祷文，而是根据具体情况边想边说，而且往往都要说得所有送葬的人落泪，死都家属中的妇女嚎啕大哭，为亲密的朋友举行的葬礼，如果只读几篇简短的祈祷文就算完了，邻居们是会感到惊讶，感到伤心，感到忿怒的。这一点，艾希礼比谁都清楚。人们会把这件事当做饭桌上的话题谈上几个星期，老百姓会认为奥哈拉家的小姐们对父亲不够敬重。

所以，艾希礼很快瞧了卡琳一眼，表示歉意，接着就又低下头，背诵起圣公会葬礼祈祷文来了，他以前曾多次在“十二橡树”村用这篇祈祷文给奴隶们送葬。

“我能使你复活，我能给你生命……无论何人……凡信我者，必将永生。”

这篇祈祷文他也没有记得很清楚，所以他背得很慢，有时甚至停下来，回忆下面应该怎么说。但是他这样一字一顿地说，却使得艾希礼的话更为感人。一直没有掉泪的人现在开始纷纷掏手绢了。虔诚的卫理公会教徒和浸礼会教徒都认为这是一次天主教仪式，起初他们以为天主教仪式都是庄严肃穆，不动感情的，现在也改变了他们的看法，思嘉和苏伦都毫无觉察，还觉得艾希礼的话又入耳又动听。只有媚兰和卡琳已经悲伤过度，看到艾希礼这样胡闹又感到非常伤心，但是没有出来制止。

艾希礼背完以后，睁大他那双悲哀的灰色的眼睛，环顾四周。接着他与威尔交换了个眼色，就说：“有谁想讲几句话吗？”

塔尔顿太太的嘴唇动了一动，显得非常紧张，可是没等

她开口，威尔就吃力地迈步向前，站在棺材面讲起话来。

“朋友们，”他用平静的语调说，“我头一次出来讲话，也许你们会觉得我太狂妄了，因为我是大给一年前认识奥哈拉生先的，而你们认识了已经二十年，或者二十多年了，但是我有一条理由：他要是能够活上一个月，我就可以他爸爸了。”

人们露出惊讶的神色，这些人都是很有教养的，不会悄悄说话，但他们的脚交替挪动，眼睛转身卡琳。卡琳低着头站在那里，大家都知道威尔一下爱着卡琳，威尔看到大家都向那边看，便若无其事地继续说下去。

“因为我即将和苏伦小姐结婚，只等牧师从亚特兰大前来主持婚礼，我想我是有权第一个讲话的。”

威尔的话还未说完，人群里就出现了一阵轻微的骚动，发出了像蜜蜂嗡嗡叫的忿怒的声音。这声音里既包含着愤怒，也包含着失望。大家都喜欢威尔，都尊敬他，因为他为塔拉出了大力。大家也都知道他喜欢卡琳，因此当他们听到他要和最近最受大家鄙视的人结婚的消息时，感到无法接受。善良的威尔怎么会和那个卑鄙可恶的小人苏伦·奥哈拉结婚呢？

气氛一度十分紧张。塔尔顿在太太两眼射出了愤怒的目光，嘴唇动了动，仿佛要说什么，却没有说出声来。在一片寂静之中，可以听见麦克雷老头高声恳求孙子告诉他刚才威尔说了些什么。威尔面对众人，脸色依然温和，但他那双浅蓝色的眼睛却好像在说，看谁敢他未来的妻子说三道四。霎那间人们难以决定，他们既疼爱威尔又鄙视苏伦。后来还是威尔胜利了。他继续讲下去，他们刚才的停顿是讲话中自然的停顿。

“奥哈拉先生风华正茂的时候你们就认识他了，而我不认识他。我只知道他是位善良的老先生，不过有点糊涂。我从你们那里了解到他过去的所作所为。我想在这里说的是：奥哈拉先生是一位爱尔兰战士，是南方的一位高尚的人，是最忠于联盟的一个人。这三种品质集中在一个人身上，这是很难能可贵的，以后恐怕也不会有很多像他这样的人，因为产生像他这样的人的时代和他本人一样，已经过去了。他是在国外出生的，我们今天给他送葬，但是他比我们所有送葬的人更肯有佐治亚人的特质。他和我们共同生活，他热爱我们的土地，说真的，他和那些战死的士兵一样，是为我们的事业而死的。他是我们当中的一员，他有我们的优点，也有我们的缺点，有我们的长处，也有我们的短处。他的一个优点就是一旦他决心做某种事情，那就什么力量也阻拦不住他，什么人也吓不倒他，任何来自外界的东西都不能把他怎么样。”

“当时英国政府要绞死他，他并不惧怕，他离开家，跑了。他刚来美国的时候很穷，可是他一点也不怕，他找到了工作，挣到了钱。这个地方原来是一片荒野，刚和印度安人赶走，他来开发这个地方，可是他一点也不怕。他硬是在荒野之中开出一个大农场。战争爆发以后，他的钱越来越少了，可是他不怕再过穷日子。北方佬来到塔拉以后，要烧他的房子，要杀死他，可是他一点也不怕，他们也没有把他怎么样，他就直挺挺地站在那里，寸步不让。所以我说他具有我们的优点，任何来自外界的力量也不能把他怎么样。”

“但是他也有我们的缺点，他是可以从内部攻破的。我的意思是说，虽然整个世界都不能把他怎么样，他的心却能做

到这一点。奥哈拉太太去世的时候，他的心也死了，他被攻破了。后来我们看到的奥哈拉先生已经不是原来的奥哈拉先生了。”威尔说到这里停了一下，扫视了一眼周围的人们。他们站在烈日之下，好像入了神，固定在地上了。无论他们对苏伦多么愤慨，这时也都忘得干干净净。威尔的目光在思嘉身上停了片刻，眼角微微眨了眨，仿佛内心里在在微笑，以给她一些安慰。思嘉一直在抑制着自己的泪水，这时的的确确感到的了安慰。威尔的话句句在理，他没有说什么在另一个更美好的世界里团聚之类不中听的话，也没有劝她屈从于上帝的意旨，而思嘉听到在理的话，总感到增加了力量，得到了安慰。

“我希望大家不要因为最后出了那样的事对死者有所轻视。你们大家，还有我，也都和他一样，我们也有同样的短处，同样的弱点。任何人都不能把他怎么样，也不能把我们怎么样，无论是北方佬，还是从北方来的的冒险家，无论是艰难的生活，苛捐杂税，还是严重的饥饿，都不可能把我们怎么样。但是我们心中的弱点却能在瞬间把我们毁掉。不一定要失去亲人才触动我们的感情，像奥哈拉先生那样。人好比一部机器，都有一个发条，而这发条又因人而异。我的意思是：如果谁身上的发条断了，他就不如死了的好。在当今的世界上没有他的位置，他还是死了更快活……所以我说你们大家现在不必为奥哈拉先生感到痛苦。昔日谢尔曼来到这里，奥哈拉先生失去妻子的时候，倒是应该感到悲痛的。现在他的躯体去和他的心会合了，我们就没有理由为他感到悲痛了，如果还感到悲痛，就太自私了。我爱他就像爱自己的

父亲，所以才这样说……如果大家不介意，咱们就讲到这里。家属都很难过，别再增加他们的痛苦了。”

威尔说完这话，转向塔尔顿太太，放低了声音说：“夫人，能不能请您扶着思嘉回屋里去？让她在太阳底下站这么时间不合适。方丹老太太看上去精神也不大好，我可不是说她有对死者不尊敬的意思。”

话题突然从颂扬死者转到思嘉身上，使她感到很惊讶，大家都把目光向她投来，她脸立时就红了，觉得很难为情。她怀孕已经很明白了，威尔为什么还要加以宣扬呢？她不好意思而又气愤地瞪了威尔一眼，威尔不动声色地看着她，她只好屈服了。

威尔的眼神好像在说：“请吧！我是有意这样做的。”

他已经成了这个家的主人了。不过思嘉不想大闹一番，所以无可奈何地朝塔尔顿太太走去，由于威尔故意把塔尔顿太太的注意力从苏伦身上引开，引到生育问题上来，而这又正是她一向最感兴趣的问题，无论是动物生育还是人生育都一样，因此这时她就挽起了思嘉的胳膊。

“到屋里去吧，我的宝贝儿。”

她一面说，脸上一面露出非常热心的样子，思嘉只得由她搀着走，人们给她让出一条通路来，大家低声向她表示同情，有人在她走过时还伸出手拍拍她，表示慰问。她走到方丹老太太面前时，老太太伸出一只干瘦的手，说：“孩子，我扶着你进去吧。”她还用严厉的目光看了看萨利和年轻的方丹小姐，说：“你们不用来，我不要你们。”

她们慢慢穿过人群，人们随即又合拢了，她们沿着树荫

下面的小路向房子走去。塔尔顿太太显得太热心，使劲托着思嘉的胳膊肘，几乎每走一步都要把思嘉提得脚不着地了。

等她们走远了，别人听不见了，思嘉激动地说：“威尔为什么这样说？这等于说：‘你们看哪！她要生孩子了！’”

“怎么，难道你不真是生孩子吗？”塔尔顿太太说。“威尔那样做是对的。你本来就不该在大太阳底下站着。你要是晒晕倒了，就会引起流产的。”

“威尔并不是担心她流产，”方丹老太太一面气喘吁吁地说，一面吃力地穿过前院朝房前的台阶走去，老太太心眼多，对刚才的情况看得明白，因此脸上带着笑容。“威尔干得漂亮。比阿特里斯，你要知道，他既不希望你也不希望我在墓旁再待久了。他怕我们说些什么，只好用这样方法把我们打发走……还不光是这样。他还不愿意让思嘉听见土块落在棺材上的声音。他这样做是对的。思嘉，你要记住，你只要没听见往棺材上盖土的声音，死去的人对你说来还没有死。可是你一旦听见那声音……那真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一种声音，因为它意味着终结……要上台阶了，扶我一下，孩子，帮我一把，比阿特里斯。思嘉用不着拐杖，也用不着你搀她。我倒正像威尔刚才说了，精神不大好……威尔知道你是你父亲的宠儿，你已经够受的了，他不想让你受更多的罪。他觉得你那两个妹妹会比你好受一点。苏伦做了亏心事，理应在那里顶着。卡琳有上帝保佑，而你没有什么可依靠的了，孩子，是不是？”

“是的，”思嘉回答道。她一面搀着老太太上台阶，一面暗自吃惊，老太太哑着嗓子说话，说得很有点道理。“我从来没有有什么依靠，只依靠过我母亲。”

“可是你失去母亲以后是能独立生活的，是不是，有些人就不行。你爸爸就是这样，威尔说得地，你用不着难过。你爸爸离开你妈爱伦就没法生活，现在他去了，反而好了，我也一样，等我去跟我那大夫作伴的时候就好了。”

她说这话并没有想博得别人的同情，那两个搀她的人也没有她表示同情。她讲得很轻松，自然，仿佛老伴依然活着，就在琼斯博罗，坐上小马车，一会儿就可见面。老太太的确太老了，经历的事也太多了，所以她是不会怕死的。

“不过，您也可以独立生活呀，”思嘉说。

老太太愉快地看了她一眼，说：

“是呀，不过有时候是很难受的。”

“哎，老太太，”塔尔顿太太插话说，“你不应该对思嘉说这样的话。她已经够难过的了。她从外地赶回来，衣裳这么瘦，心里又这么难过，天气又这么热，这就足以让她流产了，你还在这里说什么痛苦啊，悲伤啊。”

“活见鬼！”思嘉烦躁地说：“我并不觉得难过，我不是那种受点风寒就会流产的笨蛋。”

“那很难说。”塔尔顿太太怀着无所不知的神情说。“我的头胎就流产了，就因为我看见一只公牛用犄角拱伤了我们的一个黑奴。你还记得我那匹枣红马吧？它叫乃利，你从来没见过那么壮的马，可是它容易紧张，它怀驹的时候，要不是我看得紧，它就——”

“快别说了，比阿特里斯，”老太太说。“思嘉肯定不会流产的。咱们在过道里坐一会儿吧，这里有过堂风凉快，比阿特里斯，你到厨房去看看有没有脱脂牛奶，给我们拿一杯来，

要不就到放食品的地方看看有没有酒，我现在可以喝上一杯了。咱们就坐在这儿，等他们告别以后再走。”

塔尔顿太太打量了思嘉一番，用十分肯定的语气说：“思嘉该上床去歇歇了，”好像她什么都懂，连预产期是几点几分都能计算出来。

“去吧，”老太太一面说，一面用手杖捅了她一下，塔尔顿太太随手把帽子往碗橱上一扔，用手指拢了拢她那湿漉漉的红头发，朝厨房走去。

思嘉往后靠在椅背上，解开紧身衣最上面的两个扣子，过道因屋顶很高，使屋里阴凉，再加上过堂风从后面一直吹到前面，在太阳底下晒了一阵之后，感觉特别凉爽，思嘉顺着过道看去就能看到客厅，杰拉尔德的灵柩原来就停放在这里。不过此刻她顾不上多想父亲，又把眼光移支壁炉上方悬挂的祖母罗毕拉德的肖像。这幅肖像虽然有刺刀破坏的痕迹。但那高挽的头发，那半袒的胸脯和那冷漠高傲的神态，依然和往常一样，使她感到精神振奋。

“我真不知道，比阿特里斯·塔尔顿究竟是丢了孩子心疼，还是丢了马匹更心疼，”方丹老太太说。“她对吉姆和那几个女儿一向不大关心，你知道吗？她就是威尔刚才所说的那种人。她身上的发条已经断了。有时候我觉得说不定哪天她也会走你爸爸的那条路。她只有亲眼看着人生孩子马下驹儿的时候才高兴，此外她就没有高兴过。她那几个女儿也都没有出嫁，而且没希望能在本地找到丈夫，所以她就没有什么好操心的。她就是这么个怪人……威尔说要娶苏伦，这是真的吗？”

“是真的，”思嘉两眼盯着老太太说。她记得过去怕这位方丹老太太怕得要命。可现在，她长大了，老太太要是再来掺和什么，她就会立刻对老太太说去见鬼去吧。

“他可以找一个更好的嘛，”老太太坦率地说。

“是吗？”思嘉顶了她一句。

“别那么神气了，小姐，”老太太尖刻地说。“我并不想说你那宝贝妹妹的坏话，我刚才要不是从坟地里走开，也许会说些什么的。我觉得既然现在这里男人少，威尔可以从大部分女孩子们随便挑。有比阿特里斯的四只野猫，有芒罗家的向个女儿，还有麦克雷家——”

“他准备娶苏伦，就这么定了。”

“苏伦能捞到他，真是走运。”

“塔拉能捞到他，才真是走运呢。”

“你很喜欢这个地方吧，是不是？”

“是的。”

“那你就只图有个男人来照料塔拉，竟不考虑等级而让她下嫁吗？”

“等级？”思嘉说，她对老太太的这种想法感到惊讶。“什么等级？现在讲等级有什么用，女孩子只要能找到一个丈夫来照顾她就行了。”

“这个问题值得研究，”老太太说。“有人会说你这是合乎常理的。有人会说你这是界限模糊了，而这界限是丝毫模糊不得的。威尔无论怎样说也不能算是上等人，而你们家有些人却是上等人啊。”

老太太敏锐的目光落到思嘉的祖母罗毕拉德的肖像上去

了。

这时思嘉想到威尔，他身材瘦削，其貌不扬，但性情温和，总在嚼一根草根儿，看上去无精打采，南方的穷苦人大都是这样子。他没有什么有钱有势血统高贵的祖先。他家里最初踏上佐治亚州土地的人说不定欠了奥格尔索普^①的债，也说不定还是个奴隶。威尔也没上过大学，实际上他受过的教育不过是在边远偏僻的学校里念过四年书。他诚实可靠，踏实肯干，不过他的确不是上等人。用罗毕拉德那样的标准来衡量，苏伦嫁给她，确实是降低身份了。

“看来你不反对让威尔到你们家来了？”

“是的，”思嘉正颜厉色地答道。老太太要是敢来反对，思嘉就会毫不犹豫地朝她扑过去。

没想到老太太却说：“你吻我一下吧。”她一面说，一面微笑，表现出极力赞许之意。“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喜欢你。思嘉，你从小就固执，硬得像个山核桃，我不喜欢固执的女人，除我自己不算。不过我的确喜欢你处理事物的方法。对于你无能为力的事，即使你不赞成，也不大吵大闹。你好比一个好猎手，做起来来干净利落。”

思嘉笑了笑，感到有些莫名其妙。看着老太太把布满皱纹的脸凑了过来，她便顺从地轻轻吻了一下，虽然她不大明白老太太这番称赞是何用意，但她还是感到很高兴。

“你让苏伦嫁给一个下等人，虽然这里人人都喜欢威尔，

^① 詹姆斯·爱德华·奥格尔索普（1696—1785），英国将军，佐治亚殖民地的创建者。

可还是会有许多人要议论的。他们会异口同声说威尔是个好人，同时又说奥哈拉家的小姐尊下嫁多么可怕。不过这种话你也不必介意。”

“我从来不介意别人说些什么。”

“这我倒也有所耳闻，”老太太的语气里有点尖酸刻薄的味道。“不论人们议论什么，你别介意就是了。这门亲事说不定会很美满的。当然喽，威尔结婚以后也还是一副穷光蛋的样子，他的语法也不会有什么进步，他即使能赚上一大笔钱，也不可能像你父亲那样，为塔拉增添一分光彩。穷光蛋不可能有多少光彩的，不过威尔是个正直的人，他知道应该怎么办。刚才在坟地里，我们的想法全是错误的，只有像他这样一个天生正直的人才才能时加以纠正。世上没有什么东西能拿我们怎么样，可是我们自己要是老想恢复失去的东西，老想着过去，就会毁了我们自己。对苏伦来说，对塔拉来说，威尔的确是不错的。”

“这么说来，您是赞成我让他娶苏伦了？”

“不，”老太太用疲倦而痛苦的声音说，但语气很坚定。“赞成穷光蛋和名门世家通婚？不可能！我怎么能赞成让下等人和上等人结合呢？说起来，穷光蛋也是善良的，可靠的，诚实的，不过——”

“可是您刚才还说这门婚事可能会是美满的呀！”思嘉惊讶地说。

“唔，我认为苏伦嫁给威尔是件好事，其实她嫁给任何人都是件好事，因为她很需要有一个丈夫。到哪儿去找呢？你又到哪儿找这一个好管家，来照料塔拉呢？不过这不等于说

我喜欢眼下这种状况，你不也一样吗？”

“可是我喜欢眼下这种状况，”思嘉一面想，一面琢磨着老太太的意思。“威尔娶苏份，我是高兴的。她为什么会认为我介意呢？她凭想像就认为我介意，她总是这样。”

思嘉感到莫名其妙，而且有点不好意思。别人把他们自己的情绪和想法强加于她，说她如何如何，她当然不理解，也不好意思。

老太太扇着棕榈叶做的扇子，兴致十足地接着说：“我和你一样，也不赞成这桩婚事，但又讲究实际，你也一样。碰上不顺心的事，而又没有办法，喊叫哭闹都无济无事。这样一对付生活中的曲折是不行的。我们家和老大夫家经历的曲折比谁都多，所以我知道该怎么办。要说我们有什么格言，那就是：‘不要喊叫只要笑，时机自然会来到。’许多难关，我们都是这样渡过的，一面笑，一面等待机会，我们已成了渡过难关的专家了。这也是不得已啊。我们压宝总不到点子上。碰上胡格诺教派，我们逃出了法国，碰上查理一世的保王党，我们逃出了英格兰，碰上邦尼·普林斯·查理，我们逃出了苏格兰，碰上黑人，我们逃出了海地，现在又让北方佬给收拾了。可是每一次我们用不了几年就又出人头地了，你知道里面是什么缘故吗？”

说到这里，她把头一摇，思嘉觉得说她像一只懂事的老鸚鵡，真是再像不过了。

“我不知道，我真是不知道，”思嘉客气地回答说。不过

她实在讨厌透了，和那天听老太太讲克里克人^①暴动的故事一样厌烦。

“那你就听我说。我们对不可能回避的事实总是低头的。我们不是小麦，而是荞麦。小麦熟了的时候，因为是干的，不能随风弯曲，风暴一来，就都倒了。荞麦熟了的时候，里面还会有水分，可以弯曲。大风过后，几乎可以和原来一样挺拔。我们不是挺着脖子硬干的那种人。刮大风的时候，我们是柔和顺从的，因为我们知道这样最有利，遇到困难，我们向无法回避的事情低头，而不需要大吵大闹，我们微笑，我们干活，这样来等待时机。等到我们有力量的时候，就把那些垫脚石踢开，这就是渡过难关的窍门，我的孩子。”她停了停又接着说：“现在我可把这穿门儿教给你了。”

老太太说罢，大声地笑起来，虽然她的话相当恶毒，她却好像觉得十分有趣，看样子她以为思嘉会对她的话有所评论，可是思嘉还不大理解她这番话，一时也没有什么好说。

“你没看见。”老太太继续说，“我们的人倒了就会爬起来，可是左近有许多人就不是这样。就拿凯瑟琳·卡尔弗特来说吧。你看她成了什么样子，成了穷人。比她嫁的那个男人寒酸多了。再看看麦克雷一家，也穷困潦倒，一筹莫展，一天到晚唉声叹气，惋惜过去的好日子。不知道干什么好，什么也不会干，而且也不想干，再来看看——哎，左邻右舍看谁都一样，除了我们的亚历克斯和萨莉，除了你和吉姆·塔尔

^① 克里克人是美国以马斯科吉部族为主的一个印第安大部族，原住佐治亚州和亚拉巴马州。

顿，还有他的几个女儿和另外几个人，别的人都倒下了，他们身缺少那种水分，也缺乏重新站起来的勇气，这些人只知道钱，只知道黑奴，现在钱没有了，黑奴也没有了，他们也成了一伙穷光蛋了。”

“你忘了威尔克斯一家了。”

“不，我没有忘记，我想为了礼貌起见，就没有提他们，因为艾希礼是你们家的客人呀。你既然提到他们，就来看看他们的情况吧。那个英迪亚，听说她已经成了一个干瘪的老太婆，因为斯图尔特·塔尔顿被打死了，她就十足一副寡妇的神气，既不想把他忘掉，也不想再嫁人。她的年纪已经不小了，不过她要是想找，还可以找一个死了老婆，带着一大帮孩子的人嘛。那可怜的霍妮想找个男人都快想疯了，呆头呆脑像只老母鸡。至于艾希礼，瞧他那副样子！”

“艾希礼可是个好人，”思嘉顶了她一句。

“我从来没说他不是好人，可他好比四脚朝天的乌龟，一点办法也没有。要是威尔克斯一家人能顺利渡过眼前这难关，他们靠的是媚兰，而不是艾希礼。”

“媚兰！我的天！老太太，您在说些什么？我和她在一起生活过，对她有所了解，她弱不禁风，胆小怕事，连对鹅吆喝一声的勇气都没有。”

“现在有谁会想对鹅吆喝呢？我总觉得这完全是浪费时间。媚兰也许不敢对鹅吆喝，可是无论什么事情要是威胁到她那可爱的艾希礼，她的儿子，或者她对文明行为的信仰，哪怕是整个世界，哪怕是北方佬的政府，她都敢冲着它大声嚷嚷。她的做法和你不同，也和我不同，思嘉。你母亲要是还

活着，她也会这样做。媚兰使我想起你母亲年轻的时候……她也许能使威尔克斯一家顺利地渡过难关。”

“唔，媚兰是个好心的小傻瓜，可是你对艾希礼太不公平了。他——”

“哎哟！艾希礼除了会看书，别的什么都不行，碰上目前这种困难，他是无法摆脱的。我听说，他在本地干农活干得最差。你只要把他和我们家的亚历克斯比一比就可看得出了，没打仗的时候，亚历克是个最无聊的花花公子，一心想弄条新领带，要不就喝得烂醉，或者朝人乱开枪，或者追那些不怎么样的女孩子。可他现在怎么样了呢？他学会了种地，不学是不行。不学就得饿死，我们全都得饿死。他在这带种棉花是种得最好的。小姐，的确是这样，比塔拉的棉花好多了。养猪，养鸡，他什么都很在行。别看他脾气不好，他可是个好小伙子啊，他知道怎样等待时机，随机应变。等这艰苦的恢复时期一过，你就等着瞧吧，我那亚历克斯马上就会阔起来，和他父亲和祖父一样有钱，而艾希礼呢——”

思嘉听她这样贬低艾希礼，感到很难过。

“我觉得这都是些无稽之谈。”她冷淡地说。

“怕不见得吧，”老太太一面说，一面用两眼使劲盯住她。“自从你去了亚特兰大，你走的就是这么一条路。真的，别看我们待在乡下，我要的那些手段我们也都听到了。时代变了，你也跟着变了。我们听说你讨好北方佬，讨好穷白人，还讨好从北方来的冒险家，从他们身上骗取钱财。我还听说你装得一本正经，就这么干下去吧。把他们的钱都刮出来，一个子也别剩。等你刮够了，他们不能再为你效劳了。就把他们

一脚踢开。你一定要这样做，而且要做好，要是让那些穷鬼沾上你，你可就完了。”

思嘉两眼盯着她，双眉紧皱，揣摩她这番话的意思，她还是不大明白，而且对老太太把艾希礼描绘成四脚朝天的乌龟仍然余怒未消。

“我觉得您这样说艾希礼是不对的。”她突然说。

“思嘉，你好糊涂啊。”

“那是您的看法，”思嘉狠狠地说，恨不得上去给她一记耳光。

“要是说起几块钱，几毛钱，你是够精明的，不过那是男人精明。而你作为女人却一点也不精明。和人打交道，你不能算精明。”

思嘉听到这话，顿时两眼冒火，两只手不停地攥拳头。

“我把你惹火了，是不是？”老太太笑着问。“我是故意这样做的。”

“啊，是吗？请问这是为什么呢？”

“理由很多呀。”

老太太往后一仰，靠在椅背上。这时思嘉突然感到老太太很累，而且显得特别衰老。两只鸡爪般的小手交叉着搭在扇子上，黄得像蜡做的，和死人的手一样，思嘉想到这，怒气全消失了，她往前凑了凑，双手抓起老太太的一只手。

“您真会装蒜，”思嘉说。“您唠叨了半天，并没有一句真心话。您不停地说，是不是让我想我爸爸，是不是？”

“你别瞎摩挲！”老太太毫不客气地说，一面把手抽回来。“不单是这个原因，还因为我的话有道理，只是你太笨，不能

领会罢了。”

思嘉听了这讽刺的话并不介意，笑了笑。刚才她心里还为老太太说艾希礼的话生气，现在这气已经全消了。她意识到老太太说话并没有当回事，感到很高兴。

“我还是要谢谢您，您和我谈话，对我真关心。关于威尔和苏伦的事，您同意我的意见，我感到很高兴，虽然——虽然许多人是不会赞成的。”

这时，塔尔顿太太顺着过道走来，手里端着两杯脱脂牛奶。她什么家务事都不会干，连端两杯奶都洒出来了。

“我一直跑到冷藏室才弄到这两杯奶，”她说：“快喝了吧，他们马上就从坟地到这儿来了，思嘉，你真要让苏伦嫁给威尔吗？我不是说威尔和她不般配，你要知道，他可是个穷光蛋呀。而且——”

思嘉和老太太互相递了眼色，老太太的眼神里充满讥讽的意思，思嘉的眼神里也有同样的意思。

第四十一章

最后一个送葬者告别了，最后一辆车轮声和马蹄声消失了，思嘉走进母亲爱伦过去的办事房，从秘书的文书格子里发黄的故纸堆里取出一件发亮的东西，这是她前一天晚上藏在这里的。听见波克在饭厅里一面摆桌子，一面抽泣地哭，就叫他过来。他走进来时那张黑脸像丧家的狗的脸一样难看。

“波克，”她正颜厉色地说，“你要是再哭，我就——我我也要哭了。你可不能再哭了。”

“是的，小姐，我不哭了，可是每次我忍着不哭，就想起杰拉尔德老爷——”

“那你就别想，别人哭，你都可以忍受，唯独你哭，我真受不了。你看，”说到这里，她停顿了一下，口气变得温和了，“你还不明白呀？你哭，我受不了，因为我知道你多么爱护老爷，去擤擤鼻子，波克。我要送你一件礼物。”

波克一面大声擤鼻子，一面流露出有些感兴趣的目光，不过，与其说他感兴趣，不如说他是出自礼貌。

“那天晚上，你去偷人家的鸡，让人家开枪打伤了，你还记得吗？”

“哎呀，思嘉不！我从来没有——”

“好了，怎么没有，事到如今你也就别对我隐瞒了，我说

过我要给你一只表，奖励你的忠诚，你还记得吗？”

“是，小姐，我记得。我猜想您已经忘了。”

“没有，我没忘，现在就给你。”

思嘉伸出手来给他看一只沉甸甸的金表，上面刻着很多立体的花纹，一根链子垂下来，链子上也有一些装饰品。

“哎呀，思嘉小姐！”波克说：“这是杰拉尔德老爷的表！我看见老爷看这只表，不知看了多少次。”

“不错，是爸爸的表，波克，现在我把它送给你了，拿去吧。”

“唔，我不要，小姐，”波克也边说往后退缩，显出很害怕的样子。“这是白人老爷们用的表，是杰拉尔德老爷的。思嘉小姐，您怎么能说把它送给我呢？这只表照理应该属于小少爷韦德·汉普顿。”

“现在这只表属于你了。韦德·汉普顿为我爸爸干过什么事？爸爸生病虚弱的时候，给他洗过澡，换过衣裳，刮过脸吗，照顾过他吧？北方佬来的时候，随时跟他在一起吗？为他偷东西吗？你别这么傻，波克，要是说谁配得到这只表，那就是你了。我知道，爸爸要是在世，也会同意的。拿去吧。”

说罢，她抓起波克的一只手，把表放在他的手心里。波克怀着愉快的心情看着这只表，脸上慢慢显出十分崇敬的神色。

“给我了，真的，思嘉小姐？”

“是的，真给你了！”

“那么——谢谢您，小姐。”

“愿不愿意让我拿到亚特兰大，去刻上几个字呀？”

“刻字是什么意思？”波克用怀疑的语气问。

“意思就是在后面用刀刻几个字，比如——比如‘勤劳忠实的好仆人波克—奥哈拉全家赠’这类的话。”

“不用了，谢谢您，小姐，不必刻字了。”波克后退了一步，手里紧紧握着那只表。

思嘉的嘴角露出一丝微笑。

“你怎么了？波克？你不相信我会把它捎回来吗？”

“小姐，我会相信您——不过，唔，也许您会改变主意的。”

“不会的。”

“那您也许会把它卖了，我估计它值好多钱呢。”

“你以为我会把我爸的表卖掉吗？”

“是呀，小姐，如果您需要用钱的话。”

“你说这样的话，真不应该，真想揍你一顿，波克，我都想把表收回来了。”

“不，小姐，您不会的！”悲伤了一整天的波克，这时脸上露出一丝笑容。“我了解您——不过，思嘉小姐——”

“说下去，波克。”

“您对待黑人的这一片好心，只要拿一半去对待白人，我想人们对您也许会好一些。”

“人们对我已够好的了，”思嘉说。“你去找一下艾希礼先生，让他到这里来见我，马上就来。”

艾希礼坐在爱伦书桌前的小椅子上，他身材高大，椅子显得又小，又不经坐，思嘉跟他谈经营木材厂的事，并利钱对半分。他坐在那里对思嘉一眼也不看，一声也不吭，低着头看自己的两只手，反复地慢慢地翻动着，看了手心看手背，

好像从来没见过，这双手虽然干重活，却依然细长，看上去一定感觉灵活。对一个庄稼汉来说，这双手是保护得够好的。

他低头不语，思嘉感到有些急躁，于是就竭力说服这个木材厂有多么吸引人，她甚至把她特有的微笑和眼神的媚力也都使出来了，可惜这全是白费力气，因为他一直连眼皮也没抬。他要是看她一眼就好了！思嘉没提威尔告诉她关于艾希礼决定到北方去的消息，言谈之中假装不知道有什么障碍能使他不同意她的计划。艾希礼还是一言不发，她渐渐也没什么话她说了。但他那瘦削的肩膀给人以坚定正直的感觉，思嘉不禁为之一惊。他不会拒绝吧！他有什么站得住脚的理由拒不接受呢？

“艾希礼，”她刚一开口又停下来，她本来不想把怀孕也当做一条理由，她不愿让艾希礼看见她肚子鼓鼓的那副丑样子，可是她用的其它一些理由都不起作用了，只好决定把此事以及她如何没有办法人作为最后一张牌打了出来。

“你一定要到亚特兰大来。我现在特别需要你帮忙，因为我管不了厂里的事了。可能要等好几个月呢，因为——你看——唔——，因为……”

“快别说了，看在老天爷份上！”他边粗暴地说，边站起来。突然向窗口走去。他站在窗口，背对着思嘉。注视着窗外一群鸭子在粮仓的院子里蹒跚而行。

“难道——难道这就是为什么你不肯看我一眼吗？”思嘉无可奈何地问：“我知道我的样子——”

艾希礼猛地转过身来，他那灰色的眼睛正好接上思嘉的目光。他眼中喷射出强烈的表情，使思嘉紧张得情不自禁地

把两手提到了嗓子眼儿。

“快别说你的样子了，”他异常激动地说。“你明白，我一直觉得你很漂亮。”

思嘉一听这话，感到无限喜悦，顿时眼睛里充满了泪水。

“你真好，肯说这样的话，让你看到我这副样子，实在不好意思——”

“你不好意思？你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应该是我不好意思，我也的确是不好意思。当初要不是我把事情办得那么蠢，你现在也不必这样为难了。你也决不会嫁给弗兰克了。去年冬天，我本不该你离开塔拉。我怎么这么愚蠢啊！我应该了解你——知道你当时，实在是走投无路，所以你——我应该——我应该——”他脸上出现痛苦的神色。

思嘉的心跳得非常猛烈。艾希礼当时没有和她一起出逃，现在后悔了。

“我当时起码也可以抢劫甚至杀人，来把税款替你弄到，因为你像收留叫花子一样收留了我们。唉，都是我把什么事全都弄糟了。”

思嘉的心一阵收缩，感到很失望，刚才那喜悦的心情也消失了一些，因为她并不希望听艾希礼说这样的话。

“我当时反正是要走的，”她说，脸上显得有些疲倦。“再说，我也不会让你去做那样的事，现在这些事都已经过去了。”

“是的，都已经过去了，”他痛苦地慢慢说。“你不会让我去做这些不光彩的事。可是你却把自己卖给了一个你并不爱的男人——还要为他生孩子，为的是让我们一家不至于饿死，我无能，你照顾了我，你可太好了。”

他话里有话，说明他心灵上创伤尚未愈合还在发痛，他的话使思嘉眼里流露出愧色。艾希礼很快就感觉到这一点，脸色也就变得温和了。

“你没有以为我是在责怪你吧？天知道，思嘉。我可没有责怪你呀。你是我认识的最勇敢的一个女人，我是在责怪自己呢。”

他又转身去看窗外，他的肩膀在她眼中已没有刚才显得那样坚定了。思嘉默默地等了半天，希望艾希礼的情绪有所变化，变化到刚才说她漂亮时的那种情情，希望他再说一些她喜欢听的话，她很久没有到他了，在这段时间里，她一直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之中。她知道他还在爱她，这是很明显的，他的一举一动，他说的每一句痛苦自责的话，他由于她为弗兰克生孩子而产生的不满情绪，都可以说明这一点。她很想再听他亲口表达他的爱，很想引出话题使他能自动表白，但是她又不敢这样做。她记得去年冬天自己曾在果园里许诺不再挑逗他的感情。她虽然感到很难过，但是她明白，要想使艾希礼留在她身边，她必须遵守诺言。她只要说一句表示情欲的话，使一个祈求拥抱的眼色，那就一切全完了。艾希礼就一定会到纽给去。这是绝对不能让他走的。

“唔，艾希礼，你也不要责怪自己了！怎么会是你的过错呢？还是到亚特兰大来帮我个忙吧，好吗？”

“不行。”

“可是，艾希礼。”她的声音由于痛苦和失望都变了。“可是我一直都在指望着你呢。我的确非常需要你。弗兰克帮不了我。他忙着经营商店，你要是不来，我真不知道到哪儿去

找人！在亚特兰大，有本事的人都在忙着干自己的事，别人呢，又都没能耐，还有——”

“说也无用，思嘉。”

“你的意思是宁可到纽约去和北方佬生活在一起，也不到亚特兰大来，是不是？”

“谁告诉你的？”他转过身来看着思嘉，心里有些不高兴，额头和眉毛皱起来。

“威尔。”

“是的，我已经决定到北方去，有个老朋友，战前曾和我一起作过‘长途旅行’，在他父亲的银行里给我找了个差使，这样比较好，思嘉，我对你没什么用，我不懂木材业务。”

“可是银行业务你更不懂，更难学！而且我知道，你没有经验，我可以原谅你，北方佬可不会轻易原谅你的。”

艾希礼一愣，思嘉马上意识到这些话得不妥当。艾希礼又转身往窗外看去。

“我不需要谁来原谅我，我应该凭本事自力更生。到目前为止，我这一辈子都干了些什么呢？我得做出点成绩来，要不就彻底完了，不过这也是我自己的过错，我在你的牢笼里待的时间太长了。”

“可是木材厂赚的钱，我愿意和你平分，艾希礼！你是在自力更生呀，因为——因为那是你自己的工作和买卖呢。”

“那也一样，平分，也不全是我挣来的，而是你送给我的，你送我的东西已经太多了，思嘉——我自己，媚兰，还有我们的孩子，我们吃的，住的，甚至穿的衣服，都是你送的，可是我还没有什么给过你报答呢。”

“哎，你是给过的。威尔就不可能——”

“我现在劈柴已经劈得很不错了。”

“艾希礼！”她用绝望的声音叫道。艾希礼那讥讽的语气使她两眼充满了泪水。“我离开这一段时间里，你出了什么事？你现在说话这样严肃，这样辛酸！过去你可不是这样啊！”

“出了什么事？一件很重要的事，思嘉，我一直在思考。投降以后，一直到你离开这里这一段时间里，我觉得我没有真正地思考过。我处于一种麻木状态中，只要有东西可以吃，有床可以睡，就行了。但是你去亚特兰大的时候，是肩负着一个男人的重任去的，我觉得自己比男人差得远，甚至比女人更差。有这样的想法而不能摆脱。可不是什么愉快的事。我要摆脱这种想法，有些人在战争结束的时候，情况还不如我，可是你看看我们现在的情况吧。所以我要上纽约去。”

“可是，我不明白！你要是想找工作，亚特兰大和纽约不是一样吗？而且我的木材厂——”

“不行呀，思嘉，这是我最后一次机会了，我要定要到北方去。我要是到亚特兰大给你干活，那我就彻底完了。”

“完了——完了——完了”这个字眼儿就像丧钟一样在她心中一阵阵回荡，使她感到害怕。她立刻朝他望去，看见了明亮的灰眼睛睁得大大的正在看着她，并且透过她看到了一种命运，而这是她既看不到，也不能理解的。

“完了？你是说——难道你做过什么错事，亚特兰大的北方佬能拿你治罪吗？我是说——关于帮助托尼逃跑的事，要不——要不——艾希礼，你没有参加三 K 党吧？”

他立刻把望着远处的目光收回来，刚刚开始微微一笑，就

又收住了笑容。

“我忘了你喜欢按字面上的意思去理解。我并不是怕北方佬，我的意思是，我要是到亚特兰大去继续接受你的帮助，我就把任何自立的希望永远葬送了。”

“噢，”她马上松了一口气，“原来就为了这个！”

“是啊，为了这个，”他又笑笑，比刚才更没有笑意。“就为了我作为男人的骄傲，为了我的自尊心，还有一点，你也许会称之为我的永远不泯灭的灵魂。”

“不过，”她又开始一个新的回合，“你可以逐渐把木材厂从我这里买过去，这就是属于你的了，然后——”

“思嘉，”他用严厉的口气找断她，“我告诉你，不行！我还有别的原因呢。”

“什么原因？”

“你比任何人都清楚。”

“噢——那个呀？不过——没关系，”她连忙解释好让他放心。“你知道，去年冬天，我在果园里答应过的，我会履行我的诺言，而且——”

“这么说，你比我更能控制自己。我可不敢保证一定能履行这样一个诺言，我本不该提这件事，不过我不能不让你明白。思嘉，这件事我不想再谈了，已经了结了。威尔和苏伦结婚以后，我就到纽约去了。”

他睁得大大的两眼，发出强烈的目光，和思嘉的目光接触了一下，他就匆匆地朝门口走去，他的手放在门把上。思嘉痛苦地望着他，这次谈话已结束了，她失败了。经过这一天的劳累和悲伤，加上眼前的失望，她突然感到软弱无力，精

神也一下子垮了，她大叫一声：“哎，艾希礼！”接着她就倒在破旧的沙发上，号啕大哭起来。

她听见他迈着犹豫不定的脚步离开屋门向她走过来，听见他无可奈何地一遍一遍地她头上唤着她的名字。接着又听见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从厨房顺着走廊传过来，媚兰突然来到屋里，她睁着两只大眼睛，显出非常吃惊的样子。

“思嘉……不是孩子……？”

思嘉趴在满是尘土的软垫上，又大喊起来。

“艾希礼——他真坏！坏透了——真可恨！”

“唉，艾希礼，你把她怎么了？”媚兰蹲在沙发旁边，把思嘉搂在怀里。“你对她说什么？你怎么能这么干呢？这会是她早产的，来，亲爱的，把头靠在我的肩膀上，出了什么事呀？”

“艾希礼——他真——真顽固，真可恨！”

“艾希礼，你真让我吃惊，害得她这样伤心，也不看看她那情况，而且奥哈拉先生又是刚刚下葬。”

“你别朝他发火！”思嘉自相矛盾地说。她突然把头从媚兰肩上抬起来，她那浓黑的头发也从发网里散落出来，满脸都是眼泪。“他有权爱怎么干就怎么干！”

“媚兰，让我解释一下，”艾希礼说，他的脸色熬白。“思嘉好心要在亚特兰大给我安排一个工作，在她的一家木材厂里当经理——”

“当经理！”思嘉气愤地说。“我说赚的钱和他对半分，他——”

“我对她说，我已经安排好了，我们要到北方去，她

——”

“哎呀，”思嘉一边说，一边又哭起来。“我对他说了又说，我多么需要他——我如何找不到人来管理这个木材厂——我又要生孩子了——可是怎么也不肯来！所以现在——现在我只好卖掉这个木材厂，而且我明白卖不上什么好价钱，这样我就要赔钱，我们还得挨饿，可他丝毫不关心，他坏透了！”

她说完了，又把头搭在媚兰瘦小的肩上。这时她觉得有一线希望，也就不像刚才那样痛苦了，她意识到媚兰对她忠心耿耿，能够助她一臂之力，她感到媚兰非常气愤，因为任何人，哪怕是自己亲爱的丈夫，只要把思嘉惹哭了，都会使她气愤的。媚兰像一只倔犟的小鸽子飞到艾希礼的面前，对着他吸起来，这可是她平生第一次。

“艾希礼，你怎么能不听思嘉的话呢？她为我们做了多少事，操了多少心啊！这样我们显得多么忘恩负义呀！她现在怀着孩子，没有什么办法——你怎么这样不懂事，咱们需要帮助的时候，人家尽力帮了咱们，现在人家需要帮助了，你却不干！”

思嘉偷偷看了看艾希礼，见他两眼盯着媚兰愤怒的黑眼睛，脸上带着明显的惊异和犹豫不决的神情。同时，思嘉也为媚兰进行攻击的猛烈程度感到惊讶，因为她知道媚兰认为自己的丈夫是不用妻子来指责的，认为他的决定仅次于上帝的决定。

“媚兰……”他刚想说话，又两手一摊，无可奈何地停下来。

“艾希礼，你还犹豫什么？想一想她为我们——为我，做

过多少事吧！我生小博的时候，要不是她，我就死在亚特兰大了。而且她——是的，她还杀了一个北方佬，这全是为了保护我们。这件事你知道吗？为了我们，她杀过一个人。你和威尔还没回来的时候，她像奴隶一样，什么都干呀，干呀，就为了我们这两张嘴，我一想起她犁地、摘棉花的情景，我就——啊，亲爱的！”说到这里，她又飞奔到思嘉身旁，怀着无限感激的心情，吻起思嘉散乱的头发来。“现在她头一回要求我们为她做一点事——”

“她为我们所做的一切，你就不必说了。”

“艾希礼，你想想！除了帮助她以外，你还该想到，在亚特兰大和自己人生活在一起，而不必和北方佬生活在一起，这对我们来说，又意味着什么呢？那儿有皮蒂姑妈和亨利叔叔，还有我们那么多朋友，小博可以和许多小朋友玩，还可以去上学。要到北方去，我们就不能让他去上学，和北方佬的孩子混在一起，和小黑鬼同班上课，那我们就得请家庭教师，可我们又怎么又负担得起呢——”

“媚兰，”艾希礼语调其平静的说。“你真的这么想去亚特兰大吗？我们商量去纽约的时候，你可没说呀，你从来没表示——”

“噢，咱们商量去纽约的时候，因为我觉得你在亚特兰大无事可做，而且我也不便多言多语。丈夫到哪里，做妻子的就该跟到哪里，现在既然思嘉这么需我们，这顶工作又非你来承担不可，那咱就回家吧！回家！”她紧紧地搂着思嘉，用非常兴奋的语调说。“这样我就又可以看见五点镇和桃树街了，还有——还有——啊，我多么想看看所有这些地方啊！也

许我们还能够有一自己的小家庭。多么小，多么简陋，都没关系，那可是我们自己的家呀！”

她眼睛里放射出了兴奋、喜悦的光芒，另外那两个人目不转眼地看着她，艾希礼显得不知所措的样子，思嘉则又惊讶又羞愧。她从来没想到媚兰这样留恋亚特兰大，盼着回去，盼着有一个自己的家。媚兰在塔拉显得心满意足的样子，她说她想家，的确使思嘉感到吃惊。

“思嘉，你总为我们想到这一切，你可真太好了。你知道我多么想家呀。”

媚兰爱赞扬别人良好的动机，其实有时别人也不见得有此动机，思嘉遇到这种情况总觉得惭愧和不愉快，现在正是这样，所以她突然感到无法正眼看艾希礼和媚兰了。

“你想到过没有，我们可以有自己的一所小房子，我们结婚已经五年了，却还没有一个家。”

“你们可以和我们一起住在皮蒂姑妈家里。那里也就是你们的家。”思嘉含糊地说。她在玩弄一个沙发靠垫，两眼往下看，以免流露出获得初步胜利的心情，因为她意识到情况知向她希望的方向发展。

“谢谢你，亲爱的，不麻烦了。那样太拥挤，我们还是自己弄一所房子吧——喂，艾希礼，快说同意呀！”

“思嘉，”艾希礼用非常平淡的语气说，“看着我。”

思嘉吃了一惊，抬起头来，看见一双灰眼睛充满了痛苦和无可奈何的神情。

“思嘉，我去亚特兰大……我对付不了你们俩。”

他说完以后，转身走出屋去。思嘉心中胜利的喜悦立刻

被一种无法摆脱的恐惧心理所抵消。艾希礼刚才说话的神情，和刚才他说要是去亚特兰大就彻底完了神情一模一样。

苏伦和威尔结了婚，卡琳到查尔斯顿进了修道院，随后艾希礼和媚兰就带着小博到亚特兰大来了。迪尔茜也跟他们来了，给他们做饭，看孩子，普里茜和波克暂时留在塔拉，等将来威尔另外找到黑人帮他干农活儿的时候，他们也要到城里来的。

艾希礼在艾维待找到一所小砖房，就在这里安了家。这所房子就在皮蒂姑妈房子后面，两家的后院紧挨着，中间只隔一道没有修剪的，显得很乱的水蜡树篱笆。媚兰选定这个地方，就是因为靠得近。回到亚特兰大的头一天早晨，她就一会儿笑，一会儿哭，一会儿搂着思嘉和皮蒂姑妈不放，她说，离开亲人的时间太长了，现在住得再近也不嫌近。

房子原来是两层的，城市被围攻的时候，炮弹把上面一层打坏了，投降以后，房主回来，因无钱修复，只好给残存的这一层加了个平顶，这样一来，这所房子就显得又矮又宽，不成比例，好像是孩子们用鞋盒子垒着玩的一样，不过这所房子离开地面还是很高的，下面有一个很大的地窖，有一长溜台阶弯着通到上面。看上去有点可笑，这地方虽然显得很简陋，却也有所长处。有两棵秀丽的大橡树为它遮阴。台阶旁还有一棵落满灰尘，开着许多白色的花朵的玉兰，大片的草地上长满了三叶草，边上 is 杂乱无章的水蜡树篱笆，上面还缠绕着散发着芳香的忍冬的藤蔓。草地上，有一簇簇的玫瑰，经过摧残之后，主干上又发出了新枝，还有粉色的紫薇争芳斗艳，仿佛它们头顶上从没发生战乱，北方佬的战马

也没啃过它们的枝叶。

在思嘉眼里，没有比这再难看的房子了。可是媚兰觉得就连“十二橡树”村那样的大厦也没有这所房子好看。这是他们的家。她和艾希礼和小博总算在自己的家里团聚了。

从一八六四年以来，英迪亚·威尔克斯就和霍妮一起住在梅肯，现在也搬到她哥哥这里来住了，房子不大，显得有些拥挤。但是艾希礼和媚兰还是欢迎她的。时代变了，钱虽不多，可是什么也改变不了南方的老规矩：对于亲属中生活无着落或未婚的女子，家家都是热烈欢迎的。

霍妮嫁人了，而且据英迪亚说，嫁了个各方面不如她的人。此人是个粗人，原来住在西边的密西西比州，后来在梅肯落了户。他红脸膛儿，大嗓门，一天到晚乐呵呵的。英迪亚并不赞成这门婚事，正因为这样，住在一起就不愉快。她一听艾希礼有了自己的家，很高兴，这样她就能搬出来，免得别扭，也免得看着妹妹和一个不般配的人在一起生活还觉得幸福，这使她感到难受。

家中除了英迪亚以外，其他人私下里都认为霍妮头脑简单，就知道傻笑，竟然也找到了一个男人，真令人惊讶，因为比人们原来预料的情况好多了，她丈夫倒也是正经人，还颇有些财产，不过英迪亚生在佐治亚州，又是在弗吉尼亚州受的教育，所以她总认为东海岸以外的人都是野人，都是蛮种。她搬出来，感到高兴，说不定霍妮的丈夫也同样感到高兴，因为近来英迪亚很难对服。

英迪亚已完全是一副老处女的样子了。她 25 岁，看上去也的确是这个年纪，因此也就没有必要再追求美貌了，她那

即没有睫毛又暗淡无光的眼睛不妥协地正视世上的一切事物，她那薄薄的嘴唇总是闭得紧紧的，显得很傲慢。她现在有一种庄重、骄傲的神气，这种神气，说也奇怪，竟然比她在“十二橡树”村时一心想表现的少女的天真妩媚对她更为合适。人们差不多拿她当寡妇看待。大家都知道，斯图尔特·塔尔顿要不是战死在葛底斯堡，一定会和她结婚。因此都把她看作未结婚却早已有主的女人，对她十分尊重。

艾维街上这所小屋共有六间房，很快就布置起来，但非常简陋，有的是弗兰克店里最便宜的松木和橡木家具，因为艾希礼身无分文，只好赊帐。除了最便宜的最必需的以外，一概不要。这使得弗兰克感到尴尬，因为他很喜欢艾希礼，这也使得思嘉颇为难受。思嘉和弗兰克本来愿意免费把店里最精致的红木家具和雕花黄檀木家具给他们用，但威尔克斯坚持不收。因此他们家显得光秃秃的，难看得要命。思嘉见艾希礼住的房子既无地毯，又无窗帘，很是过意不去。但艾希礼对周围的情况似乎毫不在意。媚兰非常高兴，因为这是他们结婚以后头一次有了自己的家，甚至为了有这样一个家而感到骄傲。思嘉觉得如果朋友们看到他们没有窗帘，没有地毯，没有靠垫、椅子、茶具也不够用，她会感到难为情，而媚兰招待客人，却仿佛不缺豪华窗帘和锦缎沙发。

媚兰表面上很幸福，身体却很不好，生小博时就把身体搞垮了，生了以后在塔拉过于劳累，使得她更加虚弱，她非常瘦，好像身上的小骨头要扎透她那白皙的皮肤似的，她带着孩子在后院里玩，从远处看，她就像个小女孩子，腰细得令人难以相信，更谈不上有什么身段。她的前胸不丰满，臀

部和小腹一样平，再说她既不爱好也想不起来（思嘉这样认为）在衣服前襟上加个褶边，或在后腰上用点衬，因此越发显得瘦骨嶙峋。身上是这样，脸上也是这样，又瘦又苍白，两道柔软的眉毛，弯弯的，细细的，像蝴蝶的触须一样，在没有血色的皮肤上显得特别黑。在她那张小脸上，两只眼睛太大，下面两片黑，更使眼睛显得特别大，因而并不觉得美，不过那眼神还和无忧无虑的少女时代一模一样，没有丝毫改变。战乱与无休止的痛苦与劳累都未能影响她那恬静的眼神。这是一个乐观女人的眼睛，任何狂风暴雨都不能打乱这种女人的内心的平静。

思嘉心里很纳闷，她这双眼睛是怎么样保养的呢？她一看见，就感到羡慕。思嘉知道自己的眼睛有时像饿猫的眼睛一样，有一次瑞德谈到媚兰的眼睛，他说什么来着，是不是用了一个无聊的比喻，说是像两支蜡烛？对，他说像是顽皮的世界里做出的两件好事。的确也像是两支周围有遮挡的蜡烛，什么风也吹不着，光线柔和，放射着重归故里的幸福光芒。

这座小小的住宅总是宾客盈门。媚兰从小就讨人喜欢，大家听说她回来了，都来看望她。每个人都给她带了礼物，有装饰品，画片，一两把银汤匙，麻布枕套，餐布，碎呢地毯等。这些小东西都是他们设法保存下来没有被谢尔曼抢走的，所以非常珍贵，不过他们说这些东西现在自己不大用得着，一定请她收下。

有些老年人来看她，这些人曾和她父亲一起在墨西哥打过仗，他们带着别的客人来看看“当年汉密尔顿上校这位可

爱的小姐。”她母亲的老朋友也聚集到她这里来，因为她对长辈非常尊敬，眼下年轻人又都忘了规矩，为所欲为，所以长辈们可以从她这里得到安慰。她的同辈人，那些年轻的妻子、母亲和寡妇喜欢她，因为她和她们一样吃过苦，受过罪，然而并不怨天尤人，还能怀着同情心听她们倾诉衷肠，年轻人也上她这里来，因为在她家里可以痛快地玩儿，可以见到想见的的朋友，所以当然要来。

媚兰待人和蔼亲切，又不爱出风头，在她周围很快就聚集了一伙人，有年轻的，有年老的，他们代表着残存的战前来特兰大的社会精华，他们的钱袋是空的，为自己的家族感到自豪，维护旧制度最坚决。亚特兰大经过战已经四分五裂，许多人已经死去，整个社会对目前的变化感到不知所措，这样一个社会仿佛看到媚兰是一个坚强的核心，亚特兰大可以由此而得到重生。

媚兰虽然年轻，但她具有劫后余生所珍视的一切品质：贫穷并因此而感到骄傲，有勇气，不抱怨，开朗，热情，慈爱，还有最重要的一条，忠于一切旧的传统。媚兰不肯改变，甚至不承认在不断弯的环境中有改变之必要。在她家里，昔日的光景仿佛又重新出现，大家都兴致勃勃，以更加鄙视的眼光看着那些北方来的冒险家和那些共和党暴发户过奢侈淫逸的生活。

人们对媚兰那年轻的脸上可以看出，她对过去的一切是忠贞不渝的。这使人们会暂时忘记自己一伙人中那些使人愤怒、害怕、心碎的败类。这样的人为数不少，有些人，家庭背景不错，但由于贫穷，走投无路，投靠了敌人，加入了共

和党，接受了胜利者给他们安排的工作，否则他们全家就要依靠救济过活了。有些年轻人当过兵，现在又没有勇气面对现实，花数年时间去积累自己的财产。这些年轻人学着瑞德·巴特勒的样子，和北方来的冒险家勾结起来，以极不光彩的手段赚钱。

败类之中最坏的要算是亚特兰大那些名门大户的女儿们了。这些女孩子是在投降以后才长大，对于那次战争只有小时候留下的一些印象，而没有长辈经历的痛苦。她们既没有失去丈夫，也没有失去情人。她们对过去那种富裕豪华的生活已没多少印象，而北方来的军官又那么英俊，衣着那么讲究，性情那么温和。他们举办那么盛大的舞会，他们的马也那么漂亮，他们对南方的姑娘们简直是崇拜得很呢！他们把南方的姑娘们当作女王来看待，小心翼翼地避免伤害她们的自尊心，这就使得姑娘们心里想，为什么不和他们交往交往呢？

他们比城里那帮年轻人可帅多了，城里那些人穿得极差，态度又严肃，干起活儿来又认真，他们就没有什么时间玩了。因此发生过好多起和北方军军官私奔的事，有关的家庭感到异常痛心。有些兄弟在街上和姐妹相遇也不理睬，有些父母也不肯再提起女儿的名字。那些以“不屈服”为座右铭的人想起这些悲惨的事就吓得出一身冷汗，但他们一看到媚兰温柔而又刚毅的面孔，这种恐心理全然消释。老年妇女都说，她为城里的姑娘们树立了榜样，是她们的楷模，因为她并不炫耀自己的美德，年轻姑娘们也没有对她不满。

媚兰没有料到自己竟逐渐成了新社会里的重要人物。她

只觉得大家对她很好，到家里来看她，让她参加她们的缝纫组、舞蹈俱乐部、音乐社团等。亚特兰大一向爱好音乐，喜欢好的乐曲，南方有些城市讽刺它，说它没有文化，它并不介意。现在日子越来越艰苦，气氛越来越紧张，人们反倒对音乐又产生了兴趣，而且兴趣越来越大，因为一听音乐，他们就很容易忘掉街上那些肆无忌惮的黑人，忘掉那些穿蓝军装的驻军。

媚兰成了新成立的周末乐团的负责人，这使她感到难为情。她是怎样荣任这一职务的，连她自己也不清楚，可能是因为她会弹钢琴，给谁都能伴奏，就连五音不全又特别爱唱二重唱的麦克卢尔姐示，她也能为他们伴奏。

实际情况是这样：媚兰巧妙地把妇女竖琴乐队、男声合唱团、女青年曼陀林与吉他乐队都统统合并到周末乐团里。这样一来，亚特兰大就能听到很像样的音乐了。说真的，很多人认为乐团演出的《波希米亚女郎》比纽约和新奥尔良的专业乐团还要好得多。她设法把妇女竖琴乐队合并之后，梅里韦瑟太太就对米德太太和惠廷太太说一定要让媚兰负责乐团，梅里韦瑟太太说，媚兰是能和竖琴乐队合得来，就能和任何人合得来。这位太太本人是卫理公会教堂唱诗班的风琴伴奏，作为一个演奏风琴的人，她对竖琴和演奏竖琴的人是看不上的。

媚兰还是阵亡将士公墓装修协会的秘书和联盟赈济孤寡缝纫会的秘书。在这两个组织开了一次联席会，会上争论激烈，有人扬言要武力解决，并断绝曾多年的友谊，这次会议之后，媚兰就荣幸地得到了这个新的职务。会上争论的焦点

是要不要为联盟战士墓旁的联邦战士墓清除杂草。北方军人墓在这里很不协调，使得妇女们为美化自己亲人的坟墓的努力前功尽弃。压在胸中的怒火一下子炸发出来，两个组织形式对方，互相怒目而视，缝纫组是赞成清除杂草的，美化协会的女士们却坚决反对。

米德太太代表后一种意见。她说：“为北方佬的坟拔草？只要给我两分钱，我就把所有的北方佬都挖出来，扔到垃圾堆上去。”

一听这话，双方都激动地站了起来，人人各抒己见，谁也不听谁的。这次会是梅里韦瑟太太家的客厅里举行的，当时梅里韦瑟爷爷被她们轰到厨房里去了，据他后来说，她们吵得就像富兰克林战场上的炮声一样，他还说，据他观察，参加富兰克林战斗要比参加这些女士们的会议安全得多。

不知怎地，媚兰站到了这伙人的中心，而且还以她那素来温柔的声音压住了她们的争吵声，她壮着胆身这群愤怒的人说话，心里非常害怕，心都提到了嗓子眼儿了，声音也发颤，但是她不停地喊：“女士们，请听我说！”后来人们渐渐安静下来

“我想说的是——我的意思是——我已经想了很久——我们不但应该把杂草除掉，还应该把鲜花种在——我——我不管你们是怎么想的，反正我每次往亲爱的查理墓上放鲜花的时候总要在附近一个北方佬的墓上也放一些，看上去太凄凉了！”

人们一听这话，又骚动起来，比刚才叫嚷得更凶了，不过这次两个组织合在一起了，他们的意见一致了的。

“往北方佬的墓上放鲜花！媚兰，你怎么干得出这样的事！”“他们杀死了查理！”“他们还几乎把你也杀了！”“你忘了，那些北方佬大概连刚出生的小博也不会放过。他们甚至想把塔拉的房子烧掉，让你无家可归呢！”

媚兰靠在椅背上，勉强支撑着，她从来没受过这样的严厉指责，这压力几乎要把她压垮了。

“啊，朋友们！”她用乞求的语气说。“请听我把话说完！我明白我没有资格谈论这个问题，因为我的亲人之中就死了查理，而且托上帝的福，他埋在哪里我还知道。而今天在座的许多人，他们的儿子、丈夫、兄弟死了，埋在什么地方他们都不知道，而且——”

她激动得讲不下去，屋里一片寂静。

米德太太愤怒地目光变得忧郁了。葛底斯堡战斗结束之后，她曾长途跋涉赶到那里，想把达西的尸体运回来，但是没人能够告诉她达西埋在哪里了，只知道是在敌人的地区里，埋在一条匆匆忙忙挖的沟里了，阿伦太太的嘴唇颤抖了。她的丈夫和兄弟跟着倒霉的摩根进军俄亥俄，她最后得到的消息是，北方的骑兵冲过来，他们就在河边倒下了，埋在何处，她一无所知。艾利森的儿子死在北方的一个战俘营里，她是个最穷的穷人，无力把自己儿子的尸体运回家来，还有一些人从伤亡名单上看到这样的字样：“失踪——据信已阵亡，”这就是他们送别亲人这后了解到的最后一点情况，今后也不会听到什么消息了。

大家都转向媚兰，她们的眼神似乎在说：“你为什么又触动这些创伤呢？不知道亲人埋在哪里——这样的创伤是永远

无法愈合的。”

在一片沉寂之中，媚兰的声音慢慢坚定起来。

“他们的坟墓可能在北方地区的某个地方，正象有些北方人的坟墓在我们这里，要是有个北方妇女说要把坟挖开，那有多么可怕——”

米德太太轻轻地惊叫了一声。

“可是如果有一个善良的北方妇女——我总觉得会有些北方妇女是善良的。不管人们怎么说，北方女人肯定也不都是坏人。要是她们为我们的人清除墓上的杂草，摆上鲜花，虽然是敌人，也这么做，我们要是知道了，该有多高兴呀。如果查理死在北方，我会得到安慰，要是——我不管你们各位对我怎么看，”说到这里，她的声音又颤抖起来。“我要退出你们这两个俱乐部，我要——北方人的坟墓，凡是我能找到的，我就要把杂草清除干净，还要种上花，看谁敢阻拦我！”

媚兰怀着毫无畏惧的神情说完这番话以后，就哭着，踉踉跄跄地朝门口走去。

梅里韦瑟爷爷在时代少女酒馆划定的男子活动区里平安无事，一小时后，对亨利·汉密尔顿叔叔说，大家听了媚兰的话，都哭起来，和他拥抱，最后形成了一次充满友好情谊的盛会。就这样，媚兰当上了这两个组织的秘书。

“所以她们准备把杂清除干净。糟糕的是多丽说我特别的愿意帮助，因为我反正也没有什么别的事可做。我并不讨厌北方人，我认为媚兰小姐是对的，另外那些泼妇是不对的。不对，在我这个年纪，再加上腰痛，也得去拔草，不可想象。”

媚兰还是孤儿院管理委会的委员，她还征集图书，赠给

刚成立的青年读书会，塞斯庇安一家每月利用业余时间演出一场话剧，就连他们也要媚兰帮忙，媚兰胆小，不敢站在煤油脚灯前面去讲话，但是她会做服装，需要时她能用粗布制作演戏的服装。莎士比亚朗读会决定朗读莎翁的作品外，还读些狄更斯先生和布尔沃-利顿先生的作品，而没有采纳一个年轻会员的建议，读些拜伦勋爵的诗，这也是在媚兰的帮助之下决定的。媚兰私下里认为那位年轻会员是一个放荡不羁的单身汉。

夏末的夜晚，在她灯光昏暗的小屋总是坐满了人。椅子不够坐的，妇女们就坐在门前的台阶上，男人们靠在栏杆上，要不他们就坐在纸箱子上或下面的草坪上。有时客人们坐在草地上品茶，媚兰也只能够用茶水招待客人，思嘉看到这种情况，心里不禁纳闷，媚兰让人家看这副穷酸相，也不嫌寒碜。思嘉要是不把房子布置得和战前一样，而且能给客人喝好酒、冷饮，吃火腿、野味，她就无意在家里招待客人，更不会招待媚兰请的那样有名气的客人。

佐治亚州著名英雄戈登将军常常和家里人一起到这里来，瑞安神父是联盟的著名诗人，他每次路过亚特兰大，也一定会到这里来。参加聚会的人津津有味听他那风趣的讲话，不用怎么催促，他就朗诵他写的《李将军的战刀》或朗诵他那不朽的诗篇《被征服的战旗》。他每次朗诵这首诗都把妇女们感到得落泪。前南部联盟副总统亚历克斯·斯蒂芬斯，每次来到亚特兰大都要到这里来。人们一听说他到了媚兰家里，就都赶来，把屋子挤得满满的，一坐就是几个小时，倾听这位体弱的人洪亮的声音。经常有十几个儿童在场，在父母的

怀里打瞌睡，他们早就该上床睡觉了，谁家也不想让孩子错过这个机会，这样，若干年后他们就可以说接受伟大副总统的亲吻，握过他那曾参与指挥这场战斗的手。每一位要人来到亚特兰大，都要到威尔克斯家做客，并且往往在这里过夜。这就使这所平顶的小屋显得愈加拥挤，结果英迪亚不得不在小博活动的小屋里打地铺，迪尔茜穿过后院的篱笆，跑到皮蒂姑妈那里去代借鸡蛋来准备早餐。虽然这样，媚兰还是热心款待客人，像大酒店一样。

媚兰压根儿没想到，人们聚集在她周围，好像聚集在一面褪了色的受人拥护的军旗周围。因此，有一天，米德大夫的举动使她又惊讶，又羞愧。米德大夫在媚兰家度过了一个愉快的夜晚，他出色的朗读了麦克白^①的台词，吻了吻她的手，用他先前谈论我们的光荣事业语气说：

“亲爱的媚兰小姐：到你家来做客，我总感到特别荣幸和愉快，因为你——还有和你一样的很多妇女——是一个核心，维系着我们大家，维系着我们劫后保存下来的一切，他们夺去了我们男子的精华，也夺去了我们年轻女子的笑声。他们损害了我们的健康，毁灭了我们的生活，改变了我们的习惯。他们摧毁了我们的繁荣，使我们倒退了五十年，他们造成了沉重的负担，使我们的孩子们不能上学，使我们的老人不能晒太阳。希而我们要重建家园，因为我们有你们这样的核心做基础。只要我们有你们这样的核心，北方佬拿走什么都没关系。”

① 麦克白是莎士比亚剧作《麦克白》的主人公。

后来，思嘉的肚子越来越大，即使披上皮蒂姑妈的大黑披肩也遮盖不住了。但在这之前，她和弗兰克常常穿过后院的篱笆，到媚兰的门廊上参加聚会。思嘉总是坐在灯光照不到的地点方，躲以阴影里，这样她就不但不引人注目，而且可以尽情地欣赏艾希礼的面庞而不被人发觉。

事实上是艾希礼把她吸引来的，因她对人们谈话的内容感到厌烦和难过。老是那一套——首先，艰苦生活，其次，政治形势；然后总要谈到内战，妇女们抱怨什么东西都涨价，问男人们好日子是否还会回来。无所不知的男人们就总是说一定会回来的。不过是时间问题而已。生活艰能只是暂时的，妇女们知道这些男人在撒谎，男人们也知道妇女们认为他们在撒谎。但他们还是照样兴致勃勃的撒谎，妇女们也都假装相信他们的话。人人都知道艰苦的日子是不会轻易过去的。

谈完了艰苦的生活，妇女们就要谈黑人怎样越来越无礼，北方来的冒险家如何令人愤慨，北方士兵在街上游荡多么令人难以忍受。他们问男人们，北方佬改造佐治亚，还有完没完？男人们就给她们吃定心丸，说改造很快就会结束，总而言之，一旦民主党人重新获得选举权，改造就结束了。她们很能体谅男人们的难处，也就不再刨根问底追问究竟何时结束了。谈完了政治形势，就该开始谈内战了。

要是两个过支持联盟的人不管在哪里碰到一起，他们就只有一话题，要是十几个聚在一起，那就肯定要兴高采烈地再打一遍，他们最爱说的就是“如果怎样怎样。”

“如果当时英国承认了我们——”“如果当时杰夫·戴维斯征集了所有的棉花，而且在加强封锁之前就运到英国

——” “如果朗斯特里将军在葛底斯堡服从命令的话——” “如果斯图尔特将军在马尔蒂斯·鲍勃需要他的时候他就在身边，而不是在进行袭击——” “如果石壁杰克逊没有牺牲——” “如果维克斯堡没有陷落——” “如果我们能再坚持一年——” 总要提到的还有：“如果他们没有让胡德取代给翰斯顿——” 或者说“如果他们在多尔顿是让胡德指挥，而没有让给翰斯顿指挥——”

如果！如果！他们在寂静的黑夜里，越说越兴奋，越说越快——步兵，骑兵，炮兵，使他们回忆起火红的年代，在垂暮之年回想起那炎热的盛夏。

“他们怎么不谈点别的呢？”思嘉暗自思忖。“光是谈内战，老是谈内战，除了内战，什么都不谈。大概一直到死，他们也不会谈别的了。”

她四处张望，看见小孩子躺在父亲的怀里，睁着大眼睛，喘着粗气，聚精会神听大人讲述如何夜间出击，骑兵勇猛往前冲，把战旗插在敌人的防御工事上。他们能听到战鼓声、号角声、南方起义者呼叫声，他们能看见脚上打了泡的士兵扛着破碎的旗子在雨中行进。

“这些孩子将长长大了也只会谈论内战，不会谈论别的。他们会认为打北方佬是了不起的事。是光荣的事，哪怕是瞎着回来，瘸着回来，甚至干脆回不来。他们都愿意记住这场战争，谈论这场战争。我可不愿意。这场战争，我连想都不愿意想。要是能忘，我愿意把它忘得干干净净——啊，要是能把它忘得一干二净该多好啊！”

媚兰说起在塔拉发生的事情，把思嘉描绘成一个英雄，说

她怎样对付侵略者，怎样保住查理的战刀，怎样勇敢地扑灭了大火。思嘉一面听，一面起鸡皮疙瘩。对于这些往事，她既不感兴趣，也不感到自豪。她根本就不愿意想这些事。

“唉，他们为什么不把这些事忘掉呢？为什么不能不往后看，而往前看呢？我们打那场战争是不明智的。还是赶快把它忘掉的好。”

不过看起来除了她，谁也不愿意把它忘掉，所以思嘉很高兴能如实地对媚兰说，即使是在黑夜里，她也不想露面，怕她为情。媚兰对这样的解释是十分理解的，和生育有关的任何事情她都非常体谅。媚兰很想再生一个孩子，但是米德大夫和方丹大夫都说，如果再生孩子，她就活不成了。但她又不肯完全听从命运的摆布，所以就大部分时间和思嘉待在一起，借以体验怀孕的乐趣，虽然不是自己怀孕，而思嘉本来就不大理想这个孩子，而且嫌他来得不是时候，因此就觉得媚兰这种态度极其无聊。但她暗自高兴，因为大夫发了话，艾希礼和他妻子就不可能再痛痛快快地过性生活了。

现在思嘉常常见到艾希礼，但是从来没有单独会见过他。他每天从木材厂下班回家，总是先到思嘉这里报告一天的工作情况，但常常有弗兰克和皮蒂在场，有时更糟糕，连媚兰和英迪亚也在场，她只能问几个生意有关的问题，出几个主意，然后就说：“谢谢你来一趟，明儿见。”

思嘉心里想，要是没有怀孩子该多好啊！有这天赐良机，她就可以每天早止和他一起赶车到木材厂去，路上经过那安静的小树林，没有人盯着他们，他们就可以想像重新回到战前那悠闲的日子了。

不过她决不会要求他说什么表白爱情的话，决不再提爱情的事，她已经暗地里起过誓，不再做这样的事了。但是，如果有机会单独和他在一起，说不定会摘下他那副假面具。自从来到亚特兰大，他一直是那副一本正经的样子，说不定他还会回到老样子，重新成为那次野宴之前的艾希礼，成为他们彼此表露爱情之前的艾希礼，即便他们不能成为情人，也可以重新做朋友，借他的友谊之光来温暖自己冷漠的心。

“我要是赶快把孩子生下来就好了，”她焦急地盘算着，“到那时候，我们就可以天天一起赶着车去上班，可是一路上闲聊——”

她恨不得赶快把孩子生下来，不光是因为她强烈地希望和他在一起，木材厂也需要她照料，她不直接管理，交给休和艾希礼来经营，从那时起，两个厂子一直是亏损。

休虽然非常努力，却极不称职。他不会做生意，更不会对付工人，谁都能压他的价。要是有个狡猾的顾客非说木材质量不高，不值要的那个价，休就会感到，作为一个正人君子，只能表示歉意，低价出售。休卖了一千英尺的地板料，思嘉知道售价后，气得大哭了一场，那是厂里生产的质量最高的地板料，休简直是白送了！除此之外，他也不善于对付工人，黑人要求每天开工钱，领了工钱就去喝酒，常常喝得醉醺醺，第二天早上就不来上班。遇到这种情况，休就不得不别找别的工人，造成误工。因为这些困难，休一连数日未能进城去推销木材。

利润从休的手上流走了，他这么愚蠢，思嘉自己又夫能为力，因此急得不得了。等她生完孩子，一上班，就把休辞

掉，另找一个人，谁都会比他强，她再也不用自由的黑人，给自己找麻烦了。自由的黑人说走就走，靠他们怎么能干活呢？

因为有工人没有上工，休前来报告，思嘉和他大吵了一通，随后对丈夫说：“弗兰克，我基本上拿定主意了，我要雇几个囚犯到厂里来干活。不久以前，我和约翰尼·加勒格尔谈了谈。他是托米·韦尔伯恩的领班。我说我们用黑鬼干活儿，不出活。他问我为什么不用囚犯，我一听，感到这个主意不错。他说，我可以从别人手里转雇几个，用不着多少钱，供他们吃饭也很便宜。他还说，我可以爱怎么使唤就怎么使唤他们，‘自由人局’也不能像一窝蜂似地来给我找麻烦，多管闲事。约翰尼·加勒格尔和托米的合同一到斯，我就把他雇来经营休管的那个厂。他既然能让他管的那帮难应付的爱尔兰人干活，就一定能让囚犯们干多活儿。”

用囚犯干活！弗兰克惊异得目瞪口呆。这是思嘉提出的许多异想天开的计划中最坏的一个，甚至比开一个酒馆的想法还要糟糕。

这个主意，至少在弗兰克和他接触的思想保守的人看来，是不行的。这种雇犯人的新制度之所以出现，是因为战后佐治亚州很穷，政府养不起犯人，就让需要大批劳力的人把他们雇去，修铁路，或在松树林和伐木场干活。虽然弗兰克和他结交的那些文质彬彬的教徒认为有必要实行这种制度，他们照样横加指责。其中有些人原来就不相信奴隶制度，现在他们认为这种制度比过去的奴隶制度还要坏得多。

思嘉居然想雇犯人干活！弗兰克知道，如果思嘉这样做了，他就永远抬不起头来了。这比拥有木材厂并且亲自经营

要糟得多，比她做过的任何事情都糟得多，过去他表示反对，还总要问这样一个问题：“别人会怎么说呢？”不过这次——这次就不光是害怕舆论界的议论了。他觉得这与贩卖人口和卖淫一样坏。如果他允许思嘉做这件事，这就是他灵魂中的一项罪孽。

弗兰克深信此事不妥，就鼓起勇气制止思嘉，不让她干，言词之强烈使得思嘉吃了一惊，不吭声了，最后，为了平息他的愤怒，思嘉赔笑脸说她并不想真干，还说她只是拿休和那些自由黑人没办法，才发脾气的，可是她暗中仍在盘算这件事，并且有点想干。雇用犯人干活，这能解决她最大的一个难题，不过要是弗兰克如此强烈地反对——

她叹了一口气，哪怕两个木材厂有一个是赚钱的，她也能顶得住。可是艾希礼经营的木材厂并不比休高明。

刚开始，艾希礼没有尽快把厂子管好，没有比思嘉自己经营时多赚一分的钱，使得思嘉感到惊讶，失望。他很精明，又读过那么多书，完全没有道理经营不好，赚不到钱。但是他并不比休经营得好。他没有经验，处理不当，全然没有商业头脑，不愿进行激烈的讨价还价，在这些方面，他和休是一样的。

爱情使得思嘉很快为艾希礼找到了借口，她认为这两个人是不同的。休就是笨，笨得没办法，而艾希礼则是不熟业务。不过她也感到艾希礼不能像她那样的脑子里迅速作出判断，出一个合适的价。有时她甚至怀疑她什么时候才能学会辨认地板和窗台板。因为他自己是个正人君子，可以信任。他就觉得和他打交道的那些无耻之徒也都是可以相信的。有好

几次，如果不是思嘉巧妙地进行干预，就赔钱了。除此之外，他要是对某一个人有好感——看来他有好感的人还真不少——他就把木材赊给他们，从来也想不到要查一查，看这些人有没有银行存款或别的财产。在这一方面，他和弗兰克一样不灵。

但是思嘉仍然觉得，他总能学会的，在他学的过程中，思嘉以母亲般的慈爱容许他处理不当，并且耐心等待他加以改正，每天晚上他到思嘉这里来，无精打采的样子，她总是孜孜不倦地给他出些主意，既不伤他的自尊心，又对他有帮助，尽管她这样鼓励他，安慰他，但他眼睛里总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呆滞的眼神，她感到不可理解，甚至感到害怕，他变了，和以前大不相同了。只要她能单独见一见他，说不定就能找出其中的奥秘。

这种情况害她一连好多天睡不好觉。她为艾希礼担心，一方面是因为她发现艾希礼不愉快，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她知道他这种不愉快的心情无助于他成为一个好的木材商人。让休和艾希礼这样两个没有商业头脑的人来经营她的木材厂，简直是受罪，为了度过这最艰难的几个月，她曾绞尽脑汁，制订了周密的计划，如今眼看着竞争的对手把最好的顾客都吸引去了，实在感到痛心。唉，她要是能马上重新开始工作就好了！由她亲自来指导艾希礼，他就肯定能学会。约翰尼·加勒格尔管另外那个木材厂，她来主持销售，这样情况就好了。至于休，他要是还想干，就让他赶车送货，他也就能干点这个。

当然，加勒格尔虽然很能干，却是一个十分狡猾的人，可

是——不用他，又用谁呢？为什么那些既能干又诚实的人不愿给她干活呢？现在如果有这么一个能替代休的工作，她就不着这么操心了，但是——

托米·韦尔伯恩虽然腰部有伤，却成了城里生意最好的包工头，人们都说他赚钱像造钱一样。梅里韦瑟太太和雷内也干得不错，在繁华闹市开了个面包房，雷内是用真正法国人的勤俭精神来经营这个店的。梅里韦瑟爷爷也兴高采烈地从厨房角落里解放出来，赶车替雷内送糕点呢。西蒙斯家的几个男孩子也忙得热火朝天，他们经营一个砖窑，工人一天三班倒。凯尔斯·惠廷的头发拉直机也大赚其钱，因他对黑人说，要是他们的头发老这么髹曲着，就永远不让他们投共和党的票。

所有思嘉认识的能干的年轻人，包括大夫、律师、店主，情况都一样。内战刚结束时候的那种垂头丧气的样子而归而光，大家都忙头为自己赚钱，谁也顾不上帮她赚钱，清闲的只有像休这样的人，像艾希礼这样的人。

又要作生意，又要生孩子，真是忙上加忙啊。

“我决不再要孩子了，”她下定了决心。“我可不能像别的女人那样，一年生一个。天啊！一生孩子，一年就有半年不能去木材厂，现在我算明白了，木材厂我一天不去都不行，我要直截了当告诉弗兰克，我不再要孩子了。”

弗兰克是希望多要几个孩子的，但是思嘉有办法对付他。她已下定决心，这是最后一个孩子了。木材厂重要得多。

第四十二章

思嘉生了一个女儿，小家伙不大，头上光秃秃的，丑得像只没毛的猴子。她长得像弗兰克，真是可笑。父亲特别疼爱她，只有他才觉得认为女儿长得好看。不过邻居们出自好心，都说小的时候丑，长大了就漂亮了，小孩子都是这样。女儿取名爱拉·洛雷纳，受拉是为了纪念外婆爱伦，洛雷纳是当时女孩子最流行的名字，正象生了男孩子取名罗伯特·李，或叫“石壁杰克逊，”黑人生了孩子就叫亚伯·林肯，或者叫“解放”。

这孩子是在一个星期的中间出生的。那时亚特兰上空笼罩着一片紧张，人心惶惶，觉得大难临头。一个黑人夸耀说他强奸了一个白种女人，于是就被抓起来了，但是还没来得及审判，三 K 党就冲进监狱，悄悄把他绞死了。三 K 党这样做，是为了使那个尚未暴露姓名的不幸的女人不必到公开的法庭上去作证。这个女人的父兄哪怕把她杀了，也不会让她抛头露面，去宣扬自己的耻辱。因此市民们认为把这个黑人绞死似乎是一个合情合理的解决办法，实际上这也是惟一可行的体面的解决办法，但是军事当局却大发雷霆，他们弄不明白这个女人为什么不能当众作证。

军队到处抓人，宣称即使把亚特兰大所有的白人男子全

都关进监狱，更要把三 K 党消灭干净，黑人非常紧张，也很不满，暗地里抱怨说要放火烧白人的房子进行报复。谣言满天飞，有的说北方佬抓住肇事者要统统绞死，有的说黑人要集体暴动，反对白人，老百姓关门闭户，待在家中，男人们也不敢去上班，怕留在家里的妻子儿女无人保护。

思嘉身体虚弱，卧床休养，默默地感谢上帝，艾希礼头脑清楚，没有参加三 K 党，弗兰克年纪太大，精神不济所以也没有参加。否则北方佬不定什么时候就突然出动，把他们抓起来，那有多么可怕呀！现在的情况就够糟的了，三 K 党里那些没有头脑的年轻人怎么就不能暂时不添乱，不这样刺激北方佬呢？说不定那个女人根本没有被奸污，说不定她只是受了惊吓，胡言乱语，而很多人却可能因为她而送命。

气氛十分紧张，就好像看着一根点燃的导火线慢慢向一桶炸药烧去。在这样气氛下，思嘉倒很快恢复了体力。她充沛精力曾帮她在塔拉渡过难关，现在又要发挥更大的作用。生下爱拉·洛雷纳不到两周，她就能坐起来，还责怪女儿不爱动，又过了一个星期她就下地了，她非要去照料厂子不可。厂子目前没有人管，因为休和艾希礼都不敢整天把家眷扔下不管。

然而她遇到了沉重的打击。

弗兰克刚刚做父亲，非常高兴，就鼓足勇气阻挡思嘉外出，因为个面情况的确很危险。思嘉本不必为此事着急，她可以不予理睬，径自出去办事就是了，可是弗兰克已经把她的马和车封闭在车房里，而且发了话，除了他本人以外，谁也不准动用，更糟糕的是在思嘉卧床的时候，弗兰克和嬷嬷

在家里细心搜寻，把她藏的钱都找出来了，而且用弗兰克的姓名存在了银行里，因此思嘉现在连车也没法雇了。

思嘉对弗兰克和嬷嬷大发雷霆，接着又软下来，苦苦哀求，最后她像一个得不到满足而急得发狂的孩子，整整哭了一上午，虽然她这么痛苦，却只听见人家说：“哎呀，宝贝儿！别耍小孩子脾气呀！”或者说：“思嘉小姐呀，你要是再哭啊，你的奶就要变酸了，孩子吃了是要肚子疼的哟！”

思嘉气冲冲地跑出去，穿过后院，来到媚兰家里，嘶哑着嗓子诉说她的委屈，宣称就是走着也要到木才厂去，她要让亚特兰大所有的人都知道，她嫁给一个多么卑鄙的坏蛋，她可不能像个没有头脑的顽皮孩子，让人家耍着玩儿。她要带上一支手枪，谁威胁她，就打死谁，反正已经打死过一个人了，她想——的确很想——再打死一个。她要——

媚兰本来连自家大门口都不敢迈出，听她说要这样干，吓得心惊胆颤。

“哎呀，你可千万不能冒险呀！你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也就活不成了。你可千万——”

“我偏去！我偏去！我走着——”

媚兰看着她，发现她不像是一个产后休弱的女人在撒泼。思嘉脸上那种天不怕地不怕、无所畏惧的表情，和她父亲杰拉尔德·奥哈拉拿定主意的时候脸上的表情一模一样，媚兰对这种表情是很熟悉的。她伸出胳膊搂住思嘉的腰，搂得紧紧的。

“都是我不好，我没有你那么勇敢，这几天艾希礼到厂里去，我不敢让他去。唉，亲爱的，我真糊涂！亲爱的，我会

告诉艾希礼，我一点也不害怕，我可以过来和你和皮蒂姑妈作伴，让他去上班——”

思嘉自己很清楚，当时艾希礼是不可能独自应付局面的，所以她就大声说：“你这样干没用！他要是老惦记着你，去上班又有什么用？没有一个人不可恨！就连彼得大叔都不肯和我一起出去。可是我不怕！我自己去。我要一步一步走着去，总能在什么地方找几个黑鬼干活儿——”

“不行，不行！你千万不能这样。你会出事的，听说迪凯特街上的棚户区有许多为非作歹的黑鬼，你还必须从那儿经过不可。让我想一想——亲爱的，答应我你今天什么事情也不做，让我想想办法。回家去休息会儿吧，你的脸色很不好。你要答应我。”

思嘉由于大发脾气，此时已经筋疲力尽，也就只好这样了。她垂头丧气地表示同意，然后就回家去了。家里人想与她和好，都被她顶了回去。

那天下午，一个陌生人穿过媚兰家和矮树篱笆，一拐一拐地走进了皮蒂姑妈的后院，虽然他就是嬷嬷和迪尔茜所说的那种“无业游民”，媚兰小姐在街上遇见就会把他们接到家里，让他们住在地窖里。

媚兰这所房子有三间地下室，过去两间人住，一间放酒。现在迪尔茜住着一间，另外两间住的是衣衫褴褛的可怜的过路人，川流不息，除了媚兰，谁也弄不清楚他们从哪儿来，到哪儿去，也只有她知道是在哪儿遇上他们的。也许那两个仆人说的是对的。她确实是在街上遇见他们的。不过既然有些重要人物和不那么重要的人物到她的小客厅里来，不幸的人

们也就可以到她的地窖里来，吃点东西，睡一觉，带上点吃的，再赶路。到这里住宿的，一般都是过去南部联盟的兵，他们粗鲁，没有文化，无家可归，他们也没有亲人，四处流浪，寻求工作。

在这里过夜的还往往有面色黝黑、饱经风霜的农村妇女，带着一大群金黄头发、默不作声的孩子。这些妇女在战争中失去了丈夫，丢掉了农场，正在到处寻找失散的亲人，令人吃惊的是附近有时还会出现外国人，他们不会讲或者只会讲一点英语，他们是听了花言巧语，以为南方的钱好挣，才到这里来的。有一天，一个共和党人在这里过夜，起码嬷嬷非说他是共和党人，她说共和党人她能闻出来，就像马能闻到响尾蛇一样，当然谁也不相信嬷嬷说的这一套。因为大家认为媚兰慈爱也会有个限度，至少大家希望如此。

那陌生人走进后院时，思嘉正在侧面的回廊上，怀里搂着小女儿，在11月微弱的阳光下晒太阳。思嘉一看见他就想：“是的，他一定是媚兰的那帮瘸腿狗。他还真是个瘸子呢！”

这个人装着一假腿，走起路来和威尔一样，一拐一拐的。他是一个高个子的瘦的老头，头发已经脱落，头皮红得发亮，看上去很脏，灰白胡子长得可以塞到腰带底下。他满脸皱纹，面无表情，看上去60开外，但身体看上去还较确朗。此人其貌不扬，虽然装了假腿，走起路来却和长虫一样快。

他上了台阶，朝思嘉走来，还没讲话，思嘉发现他鼻音很重，带卷舌音，这在平原地带是很少见的，因而断定他是在山里长大的。他的衣服虽然破旧不堪，却和大部分山里人一样，有一种沉静而高傲的神气，决不容许别人冒犯，他的

胡子上有嚼烟叶的口水，嘴里含着一大团烟叶，显得脸都有些变了形。他的鼻子又窄又高，两道眉毛下边是一个空洞，腮帮子上有一条很长的伤疤，形成一条对角线，一直插到胡子里。另一只眼睛很小，冷淡而无光，那是一只呆板无情的眼睛。在他的腰带上挂着一支沉甸甸的手枪，很显眼，破靴子的口上还露着一把单刃猎刀的刀柄。

他冷冷地回敬了思嘉一眼，隔着栏杆啐过一口痰来，这才开始说话，“他那只独眼中有一种蔑视的眼光，但不是蔑视她个人，而是针对整个女性。”

“威尔克斯小姐让我来给你干活，”他简捷地说。他说起话来结结巴巴，好像不习惯于说话，说得很慢，很费劲，“我叫阿尔奇。”

“很抱歉，我没有活儿给你干，阿尔奇先生！”

“阿尔奇是我的名字。”

“请原谅，那你姓什么？”

他又啐了一口痰，“这不干你的事。”他说，“你就叫我阿尔奇吧。”

“你姓什么我不管！我没有活儿给你干。”

“我看不然，威尔克斯小姐说你要像个傻瓜似的到处乱跑，很不放心，所以派我来给你赶车。”

“是吗？”思嘉说。这人说话如此放肆，媚兰多管闲事，这使她感到很生气。

他那只怀着敌意的独眼与思嘉的眼光相遇，但这敌意并不是对她而来的，“是啊，男人要保护自家女人，女人就不该找麻烦，你要是非出去不可，我就给你赶车，你憎恨那些黑

鬼，也憎恨北方佬。”

他把嘴里烟叶从一边倒到另一边，没等主人让，就在最高一磴台阶上坐下来。“别以为我愿意给女人赶车，可是威尔斯小姐待我好哇，她让我住在她的地窖里，是她让我给你赶车的。”

“可是——”思嘉无可奈何地说。但她刚一开口就又停住了，对这个人端详起来。过了一会儿，她脸上露出了笑容，这个老家伙的相貌她并不喜欢，可是用了他，事情就好办多了。有他赶车，思嘉就可以进城去，到木材厂去，或者去找顾客，有他做保镖，谁也不用怕她不安全。一看他那副模样，谁也不会说什么闲话。

“就这样吧，”她说。“但是这件事得征求我丈夫的同意。”

弗兰克单独和阿尔奇谈了谈，也勉强同意了，接着就给车房发话。思嘉的马车可以启用了。他原本期望思嘉做了母亲以后会变，现在他失望了，而且有些难过。但一转念，又觉得如果思嘉非要到那些该死的木材厂去，阿尔奇可就得来得太巧了。

对于这样一种安排，刚开始整个亚特兰大都感到惊讶。阿尔奇和思嘉在一起很不协调，一个是面貌凶恶的脏老头子，拖着一条假腿，耷拉在挡泥板上，一个是衣着整洁的漂亮少妇，双眉紧蹙，若有所思，只见他二人不停地在城内外到处奔波，彼此很少说话，显然是互相嫌弃。他们在一起，显然是各有所需，他需要的钱，而她需要有人保护。城里的女人都说，起码这比她在光天化日之下和那个叫巴特勒的男人驾着车到处跑要好。她们都在纳闷，不知道瑞德·巴特勒这些日子到哪

里去了。三个月以前，他突然消失了，就连思嘉也不知道他到哪里去了。

阿尔奇是个沉默寡言的人，别人不跟他说话，他是一声不吭的。回答别的问话，也是含含糊糊地说不清楚。每天早上从媚兰的地窖里出来，就坐在皮蒂姑妈房前的台阶上，一面嚼烟叶，啐唾沫，一面等候思嘉。思嘉一出来，彼得便把她的马车从车房赶出来。彼得大叔很怕阿尔奇，只是不像怕魔鬼和三 K 党那么厉害罢了。就连嬷嬷也是蹑手蹑脚地从他身旁走，过不敢出声。他憎恨黑人，黑人也知道，而且怕他。除了原有的手枪和猎刀以外，他又增加了一把手枪，他在黑人中间，真是远近闻名。他从来不真的拔出手枪，甚至不必往腰带上伸手，只凭心理上的影响就足够了，只要是阿尔奇在附近黑人是连笑也不敢笑的。

有一次，思嘉出于好奇心，问他为什么仇恨黑人。他的回答使思嘉出乎意外，因为平时不管问他什么问题，他总是回答说：“这不干你的事。”

这一回，他是这样回答的：“我憎恨他们，我们山里人都憎恨他们。我们从来就不喜欢他们，从来不理睬那玩艺儿。这场战争就是他们闹出来的。就冲着这个，我也不能不憎恨他们。”

“可是你也参加打仗了。”

“我认为那是一个男人应该干的。我也恨那些北方佬，比恨黑人更厉害，我最恨的是多嘴多舌的女人。”

阿尔奇露骨地说出这样无礼的话，顿使思嘉感到不快，恨不得把他甩掉，但是离开他又怎么办呢？还有什么别的办法

让她象这样想到哪儿去，就到哪儿去呢？他既无礼，又肮脏，有时甚至身上有股怪味儿，但是他能解决问题。思嘉去木材厂，他送她，接她，还送她一家家去找她的顾客，在她谈生意或下指示的时候，他就一边啐唾沫，一边望着远处发呆。她一下车，他也下车，紧紧跟在后面。她要是和粗鲁的工人，黑人或北方的军队打交道，他一般总是待在身边，寸步不离。

没多久，人们就对思嘉和她的保镖看惯了，看惯了以后，妇女们就开始羡慕她的行动自由，自从三 K 党绞死人以后，妇女几乎是被软禁起来了，即便是进城买东西，也一定六七个人结伴而行。而这些女人们生来喜欢交往，这样一来，她们就坐立不安，因此就把面子撂在一旁，来找思嘉，求她把阿尔奇借给她们用用。她倒也挺大方的，只要自己不用，总是让他去为女友效力。

阿尔奇转眼间就仿佛成了亚特兰大专营保镖行业的人，妇女们争先恐后地在他闲暇的时候雇用他，几乎每天早上吃早饭的时候都有一个孩子或者黑人仆人送来一张条子，上面写道：“今天下午如果您不用阿尔奇，能否让我雇用一下，我要到公墓去献花。”或者说：“我要去买一顶帽子。”“我想让阿尔奇赶车送内利姑妈出去兜兜风。”还有的说：“我需要到彼得斯大街去一趟，但爷爷身体不大好，不能陪我去，能不能让阿尔奇——”

姑娘，太太，寡妇，他都去给她们赶车，对她们统统表现出那种不以为然的鄙视态度，很显然，除了媚兰之外，他是不喜欢女人的，和对待黑人和北方佬的态度一样。妇女们刚开始对他的无礼感到惊讶，但后来也就习惯了，再加上他

沉默寡言，只是有时候吐些嚼烟叶的唾液，大家自然把他和赶的马同样看待，而忘记了还有他这样一个人。有一次，梅里韦瑟太太把侄女生孩子的所有细节跟米德太太说了遍，压根儿没想起阿尔奇就坐在车前赶车。

只有在当前这种局势之下才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在战前，妇女们连厨房也不会让他进的，她们在后门口拿给他一些吃的，就把他打发走了。现在大家都欢迎了，因为有他在场就感到安全。他粗鲁，没有文化，而且肮脏，但他有能力地保护妇女们免受重建时期各种恐怖行为的威胁。他以保镖为业，保护妇女的安全，这样她们的丈夫白天就可以去工作，夜晚有事也可以出去了。

渐渐思嘉发现，自从阿尔奇来给她干活之后，弗兰克常常晚上出去，他说店里的帐目需要结。现在生意好，上班时间顾不上结帐。有时他说朋友生病了，需要去照料一下。另外还有一个民主党人的组织，每星期三晚上聚会，研究怎样重新获得选举权，而弗兰克从未缺席。思嘉觉得这个组织聚在一起不会谈别的，只是议论戈登将军怎样比其他各位将军功劳大，仅次于李将军，他们还要把整个战争重打一遍，她看得清楚，在重新争选举权方面没取得什么进展。弗兰克显然是很喜欢参加这些聚会的，因为他总是待到最后，待到很晚。

艾希礼有时也出去照料病人，他也参加民主党人的聚会，而且常常是和弗兰克同一天晚上出去，每逢这种时候，阿尔奇就护送皮蒂、思嘉、韦德和小爱拉穿过后院，到媚兰家去，两个家庭在一起渡过这个夜晚，这几个女人做针线活儿，阿

尔奇说直挺挺地躺在客厅里的沙发上打呼噜，每呼一声，他那灰白胡子就跳动一阵。没人请他在沙发上坐，而且这沙发是全家最精致的一件家具，每次见他往上一躺，还把靴子放在漂亮的软垫上，她们就心疼得不得了。可是她们谁也没有这个勇气出来阻拦他。有一次，他说幸亏他一躺下就会睡着，否则一帮女人像一群母鸡似的不停地唠唠叨叨，会使他发疯的。大家一听，更不敢阻拦他了。

有时思嘉也纳闷，阿尔奇到底是哪里人，在媚兰的地窖里住下之前是干什么的，但一直没敢问他。一看他那独眼的严厉的面孔，好奇心也就消失了。她只晓得，听他的口音，他是北方的人山里人，他当过兵，在南方军队投降之前不久，他受了伤，丢了一只眼睛、一条腿。有一天，她大骂休·埃尔辛，倒使得阿尔奇全盘托出了自己的经历。

有一天早上，这个老头儿赶着车送思嘉到休经管的木材厂去，思嘉发现厂子没开工，黑人都不在，休无精打采地在树底下坐着，工人都不见人影，他也不知道怎么办好，一看这情形，思嘉怒火冲天，便毫不客气地和休发作起来，因为她刚弄到一份购买大宗木材的定单，而且要得很急，这份定单是她费了很大精力，搭上自己的姿色，而且争了半天才弄到手的，而木材厂现在却不开工。

“送我到那个厂子去，”她向阿尔奇吩咐道：“我知道路上要走很长时间，饭也吃不上了。不过我花钱雇你又是为了什么呢？我要让威尔克斯先生把手上的活儿停下来，先把我这批木材赶出来。说不定他那里也没开工呢。这可就好了！我从来没见过休·埃尔辛这样蠢货！等约翰尼·加勒格尔一把

商店盖好，我就把他赶走。加勒格尔在北方佬军队里干过事，这有什么关系？他能干活儿。我从没看见爱尔兰人有发懒的。我再也不雇自由的黑鬼了。那些人靠不住。我要把加勒格尔找来。再雇上几个犯人，他会让他们干活儿的，他——”

阿尔奇一听这话，转过头来看着她，眼睛里充满了恶意，接着他用沙哑的声音带着冷酷的怒气说：

“你什么时候雇来犯人，我什么时候走。”

思嘉大吃一惊，说：“哎呀！这是为什么”

“我知道雇犯人是怎么回事，我管它叫谋杀犯人，买人就像买骡子一样，他们受到的待遇连骡子都不如，他们挨打，挨饿，还要遭杀害。有谁过问呢？政府不管。政府已经把钱拿到手了。雇犯人的，他们也不管。他们只想花最少的钱给他们一口饭吃，让他们干最多的活儿。见鬼去吧，太太，我从来看不起女人，现在就更看不起女人了。”

“这和你有什么关系嘛？”

“有的，”他的答话十分简单。他停顿了一下又接着说：“我当犯人当了将近四十年。”

思嘉倒抽了一口冷气，霎那间，倚在靠垫上直往后缩。原来阿尔奇这个谜和谜底在这里，他之所以不愿说出自己的姓和出生地，不愿谈自己的经历，原因就在这里，他说话不流利，对社会采取冷酷、仇恨的态度，原因也在这里。四十年啊！他入狱的时候肯定还年轻。四十年啊！他一定是判的无期徒刑，而判无期徒刑的人——

“是不是因为——杀人？”

“是的，”他坦率地答道，同时抖了抖缰绳，“杀了老婆。”

思嘉吓得直眨眼睛。

胡子遮盖着的嘴唇好像动了动，仿佛他在讥笑思嘉这样害怕。“你要是怕我杀你，感到紧张，那你可以放心，太太，我是不会杀你的。我不会无故杀死任何一个女人。”

“你杀了你的老婆！”

“她和我兄弟乱搞，他跑了，我就把她杀了。放荡的女人就该杀，法律不应该为了这个就把一个人关起来，可却把我关起来了。”

“可是——你是怎么出来的呢？跑出来的吗？还是赦免了？”

“可是说是赦免，”他紧紧地皱了皱那两道灰色的浓眉，好像连续讲话有困难。

“早在 1864 年，谢曼打到这里，当时我在米莱吉维尔监狱，四十年来我一直关在那里，狱长把我们这些犯人都召集起来，对我们说，北方佬来了，他们杀人，放火，现在除了黑鬼和女人以外，我要是还有什么更恨的东西，那就是北方佬。”

“那是为什么？你曾经——你是不是认识几个北方佬。”

“不是，太太，但是我听别人谈起他们，听说他们最爱多管闲事。我就恨那些爱管闲事的人。他们在佐治亚干了些什么呢？放走我们的黑奴，烧了我们的房子，杀了我们的牲畜，这是为什么？狱长说，军队急着招兵，我们这些人谁要是参加，打完仗就可以释放——如果还能活着的话。可是我们这些判了无期的，我们这些杀犯，狱长说军队不要。说是要把我们送到另一所监狱去。我对狱长说，我和另外那些无期的

不同，我进来，是因为杀了老婆，而她是该杀的，我要打北方佬，狱长觉得我言之有理，就把我夹在其他犯人里边，一块儿放出来了。”

他停下来，呼哧呼哧地喘了喘气。

“说起来，真有意思。他们把我关起来，是因为我杀了人，他们把我放了，还给我一杆枪，去让我去杀更多的人。重新得到自由，手里还拿着枪，可真好呀！我们从米莱吉维尔出来的人打得不错，杀了不少敌人，我们自己也死了一些，没听说有一个人开小差。战争结束以后，就把我们都放了，我丢了一条腿，丢了一只眼，但是我不后悔。”

“噢，”思嘉有气无力地说。

她使劲回忆，当时急于挡住谢曼的军队猖狂进攻，把米莱吉维尔监狱的犯人放了来，关于这件事，她听到过一些什么情况。1864年圣诞节的时候，弗兰克提起过这件事。他是怎么说的？当时的情况她记不起来了。她仿佛又感到了那些日子里出现的疯狂恐怖气氛，又听到围城的隆隆炮声，又看到一串大车，鲜血滴滴答答，落在红土路上，又看到乡团列队出发，其中有年轻的士官生，有儿童，比如费尔·米德，有老人，比如亨利叔叔和梅里韦瑟爷爷。犯人们也列队出发，有的在联盟末日战死，有的在田纳最后一战，在冰天雪地里冻僵。

一时间思嘉觉得这个老头儿真是太傻，政府剥夺了他一生中40年光阴，他却还为它而战。为了一桩算不上犯罪的罪行，佐治亚州剥夺了他的青春和中年，而他却把一条腿和一只眼睛奉献给了佐治亚州。这使她回想起瑞德在战争初期说

过的话，她想起他说他在这个社会里受排挤，决不会为它而战。但是到了紧急关头，他还是为它而战了，这和阿尔奇的情况是一样的，在思嘉看来，所有南方人，无论地位高下，都是注重道义的傻瓜，他们重视毫无意义的言论，却不关心自己的皮肉。

思嘉看了一眼阿尔奇特那双骨节肿大的老手，那两支手枪和短刀，马上又产生了一阵恐惧之感，在社会上四处流窜的还有没有其他像阿尔奇这样的犯人，为了联邦的利益而赦免了杀人犯“无赖、小偷？真的，街上的每一个陌生人都可能是杀人犯。弗兰克要是知道了阿尔奇的真实情况，可就麻烦了。要是皮蒂姑妈——她准会吓死的。至于媚兰——思嘉恨不得把阿尔奇的真实情况告诉她，也算是对她的一种惩罚，谁让她收容不三不四的人，还硬塞给亲戚朋友呢？

“我——我很高兴，你能把这些情况告诉我，阿尔奇，我——我是不会告诉别人的，威尔克斯太太和其他的一些妇女要是知道了，会感到十会震惊的。”

“其实，威尔克斯太太是知道的，头一天晚上，她让我在地窖里住下的时候，我就告诉她了，难道你以为像她这样和善的女人，我能不告诉她，就让她收容我吗？”“神明保佑我们！”思嘉非常惊讶地说。

媚兰明明知道这是个杀人犯，而且杀过女人，却没有把他撵出去。她还把自己的儿子托付给他，把自己的姑妈，嫂子和朋友也托付给他。她是一个最胆小的女人，独自和这样一个人待在家里，居然不觉得害怕。

“威尔克斯太太是一个很有头脑的女人，她认为我没有问

题。她认为骗子总要骗人，小偷总要偷东西，但是谁要是杀了人，他一辈子也不会再杀人了。她还以为不管谁为联盟打过仗，就把他过去干的坏事抵消了。我自己也认为杀了老婆不能算是干了什么坏事……威尔克斯太太的确是一个有头脑的女人……我对你明说了吧，你哪一天去雇犯人，我就哪一天离开你。”

思嘉没有马上回答，但她心想：

“对我来说，你越早离开越好，你这个杀人犯！”

媚兰怎么会这么——这么。她不该收留这个老无赖，还不告诉朋友们他是个杀人犯。这么说，在军队里服役就能抵消过去的罪孽了！媚兰把服役和接受洗礼混为一谈了！不过话又说回来了，媚兰是很糊涂的，什么联盟，什么老兵以及与此有关的事，她都弄不清楚。思嘉暗地里咒骂这些北方佬，又多了一条憎恨他们的理由。要不是他们，怎么会出现这种事，使得一个女人不得不让一个杀人犯来当她的保镖。

阿尔奇赶着马车在寒冷的暮色中送思嘉回家去，思嘉突然发现在时代少女酒馆门前聚着一群人，有马，有马车，有货车。艾希礼骑在马上，脸上的神情严肃而是紧张。西蒙斯家几个兄弟从马车上往外探着身子拼命作手势。休·埃尔有一缕棕色的头发遮住了眼睛，他也在那里使劲招手。梅里韦瑟爷爷卖馅饼的货车停在这群人的中间，思嘉来到近处，看到托米·韦尔伯恩和亨利·汉密尔顿叔叔也挤在梅里韦瑟爷爷的坐位上。

思嘉有些不快，她想，“我真希望亨利叔叔不要这样回家，让人家看见，多么难为情。他又不是没有自己的马，他就是

想每天晚上跟爷爷一起到酒馆去。”

思嘉来到这群人跟前，马上感觉到一点他们的紧张气氛，虽然她不算敏感，心里也觉得一阵害怕。

“哎呀！”她知道，“不是又有什么人被强奸了吧！三 K 党要是再绞死一个黑人。北方佬就得把我们消灭光！”她立刻就对阿尔奇说：“停车。出事了。”

“你不会是想在酒馆门口停车吧，”阿尔奇说。

“你没听见吗？停车。各位晚上好，艾希礼——亨利叔叔——出什么事了？你们都那么——”

大家都转过头来看着她，微笑着摘了摘帽子向她致意，但是他们的眼睛里都闪烁着十分激动的目光。

“是好事，也是坏事，”亨利叔叔大声说。“全在你怎么看了。照我看，州议会不可能不这样做。”

一听是州议会，思嘉松了一口气，她对州议会没有多少兴趣，觉得那里的事情几乎与她无关。她原来以为北方佬的军队又再来骚乱，才感到害怕的。

“州议会现在怎么了？”

“他们坚决拒绝批准修正案，”梅里韦瑟爷爷说，他的声音里流露出自豪的心情。“那些北方佬，这一下子够他们瞧的。”

“咱们吃不了他妈的兜着——思嘉。请原谅我说这样的粗话，”艾希礼说。

“啊！修正案？”思嘉问，心得显得挺明白的样子。

要说政治，思嘉是一窍不通，她也很少花时间考虑政治问题。前些时候，批准过一个第十三条修正案。也许是第十

六条，但“批准”到底是什么意思，她是根本明白了，男人总要为这样的事感到兴奋。艾希礼看到思嘉脸上茫然无知的神情，微微一笑。

“就是让黑人参加选举的修正案呀，”艾希礼解释道。“修正案提交州议会，他们拒绝批准。”

“他们真糊涂！北方佬肯定会逼着我们就范的！”

“我刚才说吃不了他妈的兜着，就是这个意思，”艾希礼说。

“我为州议会感到自豪，为他们的胆量感到自豪！”亨利叔叔喊道。“只要我们顶住，北方佬是没人办法逼我们就范的。”

“他们能这样做，也一定会这样做的。”艾希礼虽然语气镇定，眼睛里却流露出担忧的精神，“这样一来，我们今后的日子就要艰难得多了。”

“不，艾希礼，肯定不会！日子再难也难过现在这个样子了！”

“会的，情况会更糟，会比现在糟得多，假如我们有一个黑人州议会怎么办？假如我们有一个黑人州长怎么办？假如军事条例比现在更坏怎么办？”

思嘉渐渐开了窍，害怕得要命，眼睛越睁越大。

“我一直在想，如何做才对佐治亚最有利，对我们大家最有利，”艾希礼神情严厉一本正经地说。“最明智的做法究竟是像州议会这样对着干，刺激北方佬，迫使他们把全部军队开过来，不管我们接受不接受，就把黑人选举权强加到我们头上。还是尽量忍气吞声，乖乖地顺从他们，轻易地把这件事对付过去，到头来，都是一样的。我们毫无办法，我们只

能任凭人家摆布。说不定我们还是老老实实在地接受为好。”

他的话，思嘉没听进去多少，其中的含义更是没有领会。她知道艾希礼总是考虑问题的两面，而她却只考虑问题的一面，那就是：这样刺激北方佬，会对她自己产生什么影响。

“想当激进派，投共和党的票了吧，艾希礼？”梅里韦瑟爷爷毫不客气地嘲讽说。

接着是一阵沉默，气氛紧张。思嘉看见阿尔奇很快把手伸向手枪，可是又停了下来，阿尔奇不但认为而且老爷爷是个爱说废话的老头子。哪怕媚兰小姐的丈夫说的是蠢话，阿尔奇也不想让梅里韦瑟爷爷这样侮辱他。

艾希礼眼中忧虑的神情突然消失了。他的怒火中烧。但是还没等他开口，亨利叔叔就朝爷爷开了火。

“你——你胡说——对不起，思嘉——爷爷，你发昏了，怎么这样对艾希礼说话？”

“艾希礼会自己说话，用不着你来替他辩护，”爷爷冷峻地说。“他说话像个投靠了北方佬的南方人。屈服吗？见鬼去吧！对不起，思嘉。”

“我不相信退出联邦能解决问题，”艾希礼说，因为生气，他的声音有些发抖。“但是佐治亚退出的时候，我是支持它的。我也不相信战争能解决问题，可是打起来以后，我也参加了战斗。现在我不相信刺激北方佬更加疯狂会有什么用处。但是，既然州议会决定这么干，我愿意支持州议会，我——”

“阿尔奇，”亨利叔叔突然说，“送思嘉小姐回家去吧，这不是她待地方。政治本来就不是女人的事，何况一会儿大家还可能对骂。走吧，阿尔奇。晚安，思嘉。”

他们沿着桃树街走去，思嘉的心吓得怦怦直跳。州议会干了这样的蠢事，会不会影响她的安全呢？会不会惹火了北方佬，拿走她那两个木材厂呢？

“唉，先生，”阿尔奇独自在哪里嘀咕。“我以前听人说起，兔子朝猎狗脸上啐唾沫，现在才见着。州议会里那些人要是认为对他们有好处，对我们也有好处，未尝不可以高呼‘杰夫·戴维斯万岁！南部联盟万岁！’那些喜欢黑人的北方佬已经下定决心让黑人来管我们了。不过你还是该佩服州议会里那些人，他们勇气可嘉！”

“让我佩服他们？见鬼去吧！佩服他们！他们都该枪毙！这样一来，北方佬就会猛扑过来，像鸭子吃无花果虫一样把我们吃掉。他们为什么不批——批——怎么说来着？就是要求他们干的那个事情，他们怎么不想法让北方佬静下心来，而又刺激他们呢？他们会让我们屈服的，我们不如现在就屈服，何必等到将来呢？”

阿尔奇冷漠地瞪了她一眼。

“不抵抗就屈服？女人跟山羊一样，连一点自尊心也没有。”

思嘉雇来了十个犯人，两个木材厂一边五个，阿尔奇说到做到，马上就不干了。媚兰出面说情，弗兰克答应给他涨工钱，全都无济于事。他仍然护送媚兰、皮蒂、英迪亚和她们的朋友到城里去，就是不护送思嘉。要是思嘉和太太小姐们一起坐牢，他也不赶，真是令人尴尬呀，这个老无赖竟然要评判她的所作所为，更加令人难堪的是听说她的家里人，乃到她的朋友，也都同意那个老头儿的看法。

弗兰克劝她不要走这一步。艾希礼开始坚决不用犯人，后来违心地接受了，这是因为思嘉流着泪苦苦哀求，而且答应情况好转以后就雇自由的黑人，邻居都公开表示反对，弄得弗兰克、皮蒂、媚兰都抬不起头来，就连彼得和嬷嬷都说，用犯人干活，会倒霉，不会有好结果的。大家都说乘人之危是不对的。

“用奴隶干活儿的时候，你们并没有反对呀！”思嘉气恼地说。

唔，那可不一样，奴隶可没有处于危难之中。黑人当奴隶时可比现在获得自由还好得多。她要是不信，看一看周围的情况就清楚了。但是有人反对只会使思嘉更坚定地走自己的路，从来就是这样。她不让休经营木材厂了，让他赶车去运货，她要雇用约翰尼·加勒格尔，各项细节也已最后敲定了。

据她了解，好象只有加勒格尔赞同雇用犯人。他把那子弹形状的头轻轻点了点，说这一着儿实在高明，思嘉看了看这个过去的小个子骑手，见他两腿弯曲，身体健壮，一副土地神的面孔严肃而认真，心中暗想：“谁要是拿自己的马给他骑，那就是不心疼马，我可不让他靠近我的马，离马一丈远点。”

但是她把一伙犯人交给他，却一点也不心疼。

“这群人，我可以随意使唤吗？”他问，他的眼睛冷冰冰的，好像两个灰色的玻璃球。

“可以随意使唤。我只要求你把厂子管好，我什么时候要木材，什么时候就有，我要多少，就有多少。”

“我跟你干，”约翰尼干脆地说，“我去通知韦尔伯恩先生，我不跟他干了。”

他穿过一群石匠、小泥瓦匠，渐渐远去，思嘉方才舒了一口气，精神振作起来，约翰尼的确是一个令人满意的人选，此人干练精明，而且没有闲话。弗兰克看不起他，指责他说“爱尔兰穷小子就知道赚钱。”然而正因为这个缘故，思嘉却器重他，她知道，如果一个爱尔兰人决心做出点成绩来，他就是一个难得的人材，根本不必问他个人情况如何。她觉得她和约翰尼之间比和自己同一阶层里的男人更亲近一些，因为约翰尼懂得钱的重要性。

约翰尼接管了木才厂以后，第一个星期就使思嘉感到十分满意，因为他用五个从犯人干的活比休用十个自由黑人干的还要多。这且不说，他还让思嘉更清闲了，自从一年前她来到亚特兰大从没这么清闲过，这是因为约翰尼不愿意让她到厂里去，而且是毫不客气地这样对她说的。

“你在那头管卖货，我在这头管生产，”他干脆地说。“犯人营不是女人待的地方，要是别人没告诉你，现在我约翰尼·加勒格尔告诉你了。我的任务是发货，对不对？那就行了！我不喜欢像威尔克斯那样天天有人盯着，他需要有人盯着，我不需要。”

因此思嘉虽不非常乐意，却不常到约翰尼的厂子里去，怕去得多啦，他就不干了，那可就糟了。他说艾希礼需要有人盯着，思嘉听了很不舒服，因为事实的确如此，只是她不肯承认罢了。艾希礼使用犯人和使用自由劳力相比，没什么不同，到底为什么，他自己也说不明白。除此之外，他好像因

为使用犯人而感到羞愧，近日来也没有什么话对她说了。

思嘉对于艾希礼身上发生的变化惴惴不安，他那光亮的头发里出现了灰发，由于疲劳，肩膀也不那么挺了，他也很少面带笑容。他不再是许多年前她一见钟情的英俊的艾希礼了，似乎有一种难以忍受的痛苦在暗中折磨他，而他的嘴又总是闭得紧紧的，思嘉不但困惑不解，而且感到心疼，她恨不得一把把他拉过来，让他把头靠在她的肩膀上，轻轻抚摸着他那花白的头发对他说：“你有什么苦恼，告诉我，我来解决，我能帮你处理好的。”

然而他严肃、冷淡，始终和她保持一定的距离。

第四十三章

12月里，难得有这么一天，太阳暖烘烘的，差不多和小阳春时节一样，皮蒂姑妈院里的橡树上仍然挂着干了的红叶子，渐渐枯萎的小草还能看出一丝黄绿色，思嘉抱着孩子来到侧面的回廊上，在一片有阳光照耀的地方坐在了摇椅子。她身装一件崭新的绿色薄长裙，裙上镶着许多波浪式的黑色花边，头戴一顶新的网眼便帽。这都是皮蒂姑妈给她做的。这两件东西都对她很合适，她也知道，因此心里十分高兴，几个月以来一直那么难看，现在又漂亮起来了，多开心呀！

她坐在摇椅上，一面摇着孩子，一面哼着小曲儿，忽然听见后街上传来马蹄声，她从过道上杂乱的枯藤缝里好奇地向外探望，只见瑞德·巴特勒正骑着马朝她家走来。

他离开亚特兰大有好几个月了。他走的时候，杰拉尔德刚去世，爱拉·洛雷纳还差很长时间没有出生。思嘉曾经想念过他，但是此刻她真想找个什么法子躲开，不见他。实际上，她一看见他那黑脸膛，心里就因内疚而感到慌乱。有人件事涉及艾希礼，一直使她心里不安，而她不愿意与瑞德讨论这件事，但是她知道，不论她多么不想讨论，瑞德是一定要讨论的。

他在大门外停下来，翻身轻轻地下了马，思嘉一边紧张

注视着他。一边想，发现他很像韦德常常央求好读给他听的一本书里画的插图。

“他就缺少一副耳环和衔在嘴里的短刀了，”思嘉想。“唉，管他是不是海盗，只要我有办法，今天无论如何也不能让我把我给杀了。”

他顺着小路走过来，思嘉跟他打个招呼，同时装出一副最甜密的笑脸。她正好穿着一件新衣服，戴着一顶适合于她的帽子，显得那么漂亮，真是幸运啊！他迅速地打量了她一番，立刻思嘉知道，他也认为她是很漂亮的。

“刚生的孩子！哎呀，思嘉，可真没想到哇！”他一边说，一边笑了，同时弯腰掀开毯子，看了看爱拉·洛雷纳难看的小脸。

“看你说的，”思嘉说着，脸都红了。“瑞德，你好吗？你走了很长时间了呢。”

“的确是这样。思嘉，让我抱抱孩子吧。唔，我懂得怎么抱孩子，我有许多奇怪的才干。他可真像弗兰克，就是没有胡子，不过到时候会长的。”

“还是别长的好。这是个女孩儿。”

“是个女孩儿？那就更好了，男孩子都讨人嫌。你可别再生男孩儿了，思嘉。”

思嘉本来想回敬他一句，说不管男孩儿女孩儿都不愿再生了，可是话到嘴边，她又咽下去了。她笑了笑，在脑子里到处搜寻合适的话题，以拖延时间，暂时不讨论她怕谈的那个问题。

“这次出去，一切都好吗，瑞德？你这次去了哪里？”

“唔，到了古巴——新奥尔良——还有一些别的地方。哎呀，思嘉。快把孩子接过去吧，她流哈喇子了，我又没法掏手绢儿。我知道，她是好孩子，不过她把我的前襟弄湿了。”

思嘉把孩子接过来，放在腿上，瑞德懒洋洋地坐在栏杆上，从一个银盒子里取出一根雪茄。

“你老去新奥尔良去，”她说，她撇了撇嘴又接着说：“你从来不肯告诉我去那儿干什么呢。”

“我这个人工作勤奋呢。思嘉，我大概是为了公事而去的吧。”

“你还工作勤奋！”她毫不客气地笑起来。“你一辈子就没工作过。你太懒了。你就会资助北方来的冒险家，让他们偷盗，好处和你对半分，然后你就贿赂北方的官员，让你参与他们的规划，来掠夺我们这些纳税人。”

他把头往后一仰，大笑起来。

“你是多么想赚够了钱去贿赂官员们，你也好那么干呀！”

“你这种想法——”思嘉开始有些恼怒。

“也许有朝一日你赚足了钱以后，就大规模行贿。说不定你靠那些雇来的犯人能发大财呢。”

“啊！”思嘉说。她有些心烦意乱了。“你怎么这么快就知道我雇用犯人了？”

“我昨天晚上就到这里，在时代少女酒馆过的夜，那里消息满天飞，是个闲言碎语大汇合的地方，比妇女缝纫会可强多了。大家都说你雇用了一伙犯人，让那个小恶棍加勒格尔管着他们，要把他们累死。”

“这不是真的。”她忿怒地说。“他不会把他们累死的。我

可以保证。”

“你能保证吗？”

“我当然能保证，你怎么会提出这样的问题？”

“唔，请原谅，肯尼迪太太！我知道你的动机一向是无可非议的。然而约翰尼·加勒格尔是个冷酷的小无赖。我没见过第二个人像他那样的人。最好盯着他点，要不检查员一来，你就麻烦了。”

“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思嘉生气地说。“犯人的事，我不想多说了。人们都说不赞成，可雇用犯人是我自己的事——你还没告诉我你在新奥尔良干什么呢？你老往那里跑，大家都说——”说到这里，她住了口，她本来不想提这件事。

“大家都说什么？”

“说——说你在那里有个情人。说你要结婚了。是吗，瑞德？”

她很久以来就想知道到底有没有这回事，所以现在她按捺不住，就坦率地提出了这个问题，她一想到瑞德要结婚，就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妒忌心理使她感到隐隐痛苦。至于为什么这样，她自己也说不清楚。

他平静的眼神顿时机警起来，他迎着思嘉的视线，盯着她看，看得她两颊泛起了红晕。

“这对你有很大关系吗？”

“怎么说呢，我不想失去你的友情啊，”思嘉一本正经地说。为了显得对这件事并不十分在意，她还低下头拉了拉毯子，把孩子的头围了围。

他突然大笑一声，接着说。“思嘉你看着我。”

她勉强抬起头来，脸更红了。

“你那些朋友要是问起来，你就说要是我结婚，那是因为我沒有别的办法把那个女人弄到手。到现在为止，我还没有发现一个女人我非要娶她不可呢。”

这样一来，她倒真的弄不明白了，而且感到难堪。因为她想起围城期间，有一天晚上，也是在这个回廊上，他说：我这个男人是不打算结婚的，而且流露出要她做情妇的意思。她还想起那天到监狱去看他的可怕情景，想到这里她又感到一阵羞愧。瑞德注视着她的眼神，脸上渐渐露出了一副讥笑。

“不过你既然坦率问我，我还是满足你这无聊的好奇心吧。我到新奥尔良去，不是为了什么情人，而是为一个孩子，一个小男孩儿。”

“一个小男孩儿！”这突如其来的消息使她十分惊讶，她倒明白了。

“是的，我是他的监护人，要对他负责。他在新奥尔良上学。我常常那里去，主是去看他的。”

“给他带礼物吗？”她问。这时她明白了为什么他总知道韦德喜欢什么礼物。

“是的，”他有些不耐烦，简短回答说。

“我可从来不给，他长得好看吗？”

“太好看了，不过这对他并没有好处。”

“他乖吗？”

“不乖，可调皮了，我真希望从来就没这么个孩子，男孩子都讨人嫌。你还有什么要问的吗？”

他突然脸色不快，象生气似的似乎后悔不该提起这件事。

“你要是不想说，我当然就不问了，”她傲慢地说，其实她是很想再了解一些情况的。“不过我实在看不出你可以当监护人。”说完了，大笑起来，想借此来刺他一下。

“你自然看不出，你的视野是很有限的嘛。”

他没有说下去，抽着烟沉默了一会儿，思嘉很想找一句无礼的话来回敬他，可是怎么也想不出来。

“这件事你要是不跟别人说，我就非常感激你了，”他最后说，“不过我知道要求一个女人保守秘密是不可能的。”

“我是能保守秘密的，”她说，觉得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你能吗？了解到朋友的真实情况当然是很好的。思嘉，别撅着嘴了。很抱歉，我刚才失礼了，不过你非要盘根问底，也只好怪你自己了。对我笑一笑，我们愉快地待一会儿吧，下面我就要提出一个令人不快的话题了。”

“哎呀！”她心想，“现在他肯定要谈艾希礼的木材厂的事了。”于是她很快装出一副笑脸，露出酒窝，想借以讨他的欢心，“瑞德，你还去过什么地方？总不至于一直待在新奥尔良吧，对不对？”

“对，最近这一个月，我在查尔斯顿，我父亲去世了。”

“唔，真遗憾。”

“不必感到遗憾，对于他的死，我敢说，他不遗憾，我也不遗憾。”

“瑞德，你怎么这样说话，太可怕啦！”

“我是明明不遗憾，却硬作装遗憾的样子，岂不更可怕吗？我们两个人之间一直没有好感，我想不起老头子在我哪件事

情上持过赞成的态度，我太像我爷爷了。而他对我爷爷也总是说不赞成就不赞成。我长大以后，他从不赞成渐渐变成了不折不扣的厌恶，我承认，我也没有想办法改变他对我的这种态度。父亲要求我做什么事，做什么人，都是非常无聊的。最后他把我赶出家门，我身无分文，也没受过什么教育，只能当一个查尔斯顿男子汉、神枪手和扑克高手。我没有饿死，而是充分发挥了打扑克的本事，靠赌博，日子过得很不错。而我父亲觉得这是对他的莫大侮辱，巴特勒家出了赌徒，他受不了，所以我第一次回家，他就不容许我母亲见我。战争期间，我要查尔顿外面跑封锁线的时候，母亲撒了个谎，才溜出来看了看我，这自然不会增加我对他的好感。”

“唔，这些情况原来我一点不知道。”

“我父亲，人们说他是一位正派的老先生，是属于老派的，也就是说，他既无知，又顽固，而且容不得人，和老派的先生们想法一模一样，没有自己的想法，他抛弃我，说我死了，大家都很佩服他。”“‘你假如你的右眼使你犯罪，把它挖出来，’^①我就是他的右眼，他的长子，他为了报复，就把我挖掉了。”

说到这里，他面露微笑，由于回忆这段有趣的往事，他两眼一动不动。

“唉，这一切我都可以原谅，但是一想到战后他是怎样对待我母亲和我妹妹的，我就不能宽恕他。她们生活没有来源。农场的房子烧掉了，稻田又变成了沼泽地。因为纳不起税，镇

^①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第 29 节。

上的房子也完了。她们住着连黑人都不住的两间房子。我给母亲寄钱去，可父亲又把钱退回来——这钱不干净啊，你明白吗？——好几次我回到查尔斯顿，偷偷把钱塞给我妹妹。可是父亲总能发现，对她大发脾气，闹得她活不下去，真可怜啊！钱还是退回来了，我不知道她们是怎么……我也不是不知道。我弟弟尽力帮助，但又没有多少钱来，他也是不肯接受我的帮助——用投机商的钱会倒梅，你明白吗？另外就是靠朋友接济。你姨妈尤拉莉一直对她们很好。你知道，她是和我母亲最要好。她送给她们衣服，还有——我的天啊！我母亲到了靠人济的地步！”

思嘉很少见他这样摘去面具，他脸上露出了对父亲的痛恨，和对母亲的怜恤。

“尤拉莉姨妈？真是天知道，瑞德，除了我给她的钱以外，她还有什么呢？”

“噢，原来她的钱是从你这里来的！你可真没教养了。我的宝贝儿，居然当着我的面吹嘘这件事来寒碜我。我非把钱还给你不可！”

“那太好了，”思嘉说。她突然一撇嘴笑了，瑞德也朝她咧嘴笑了。

“唔，思嘉，怎么一提到钱，你就眉开眼笑？你能肯定除了爱尔兰血统以外，你身上没有一点苏格兰血统吗？说不定还有犹太血统呢！”

“真讨厌！我刚才并不是有意说起尤拉莉姨妈，让你感到难为情。但是说实话，她认为我浑身是钱，所以总写信来要钱。天晓得，就算不接济查尔斯顿那边，我的开销也已经够

多了，你父亲是怎么死的？”

“慢慢饿死的，我想是这样——我也希望是这样，他罪有应得。他是想让母亲和罗斯玛丽和他一起饿死的。现在他死了，我就可以帮助她们了。我在炮台山给她们买了一栋房子，还有佣人伺候她们，当然她们不愿说钱是我给的。”

“那是为什么？”

“亲爱的，你还不了解查尔顿吗？你到那里去过，我家虽然穷，也得维持它的社会地位，要是让人家知道这是用了赌徒的钱，投机商的钱，北方来的冒险家的钱，这地位就无法维持了，她们对外是这么说的：父亲留下了一大笔人寿保险金——他生前为了按期付款，节衣缩食以至于饿死，就是为了他死后他们生活有保证，这样一来，他这个老派先生的名声可就更大了……实际上，他成了为家殉难的人。他要是在九泉之下知道母亲和罗斯玛瓦都过上了好日子，他的劲儿都白费了，因而不能瞑目，那就好了……他是想死的——是很愿意去死的，所以我对他的死，可以说不感到遗憾。”

“为什么？”

“唔，事实上他是李将军投降的时候就死了。你知道他那种人。永远也不可能适应新的时代，没完没了地唠叨过去的好日子。”

“瑞德，老年人都是这样吗？”她想到父亲杰拉尔德以及威尔说的关于他的情况。

“天啊，不是的。你就看亨利叔叔和那老猫梅里韦瑟先生，就以他们二人为例吧。他们随乡团出征的时候，就开始了一种新生活。依我看，从那以后他们显得更年轻了，更有活力

了。我今天早上还遇到梅里韦瑟老人，他赶着雷内的馅饼车，和军队里赶车的一样，一边走，一边骂牲口。他对我说，自从他走出家门，避开媳妇的照顾，开始赶车以来，他感到年轻了十岁。还有你那亨利叔叔，他在法庭内外和北方佬斗，保护寡妇和孤儿，对付北方来的冒险家，干得可起劲了——我估计他是不要钱的。要不是爆发了战争，他早就退休，去治他的关节炎去了，他们又年轻了，这是因为他们又有用了，而且发现人们需要他们，新的时代给老年人提供了机会，他们是喜欢这个新时代的。但是许多人，包括许多年轻人与我父亲和你父亲一样，他们既不能适应，也不想适应。既然说到这里，我就要和你讨论一个不愉快的问题了，思嘉。”

瑞德突然改变了话题，使得思嘉一阵慌乱，所以她结结巴巴地说：“什么——什么——”而在内心里痛苦地说：“老天爷，问题来了。不知能不能把他压住。”

“我了解你的为人，所以不指望你说实话，顾面子，公平交易。但是我当时信任你，真是太傻了。”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我想你明白的，无论如何，你看上去是心虚的。我刚才来的时候，路过艾维街，有人在篱笆后面跟我打招呼，不是别人，正是艾希礼·威尔克斯太太，我当然停下来，和她聊了一会儿。”

“真的吗？”

“真的。我们谈得非常愉快。她说她一直想告诉我，她认为我在最后时刻还能为了联盟而出击，这是多么勇敢的行为啊。”

“一派胡言！媚兰是个糊涂虫，由于你的英雄行为，那天晚上她差一点死了。”

“如果死了，我想她会认为自己是为了高尚的事业而牺牲的。我问她在亚特兰大干什么，她对我这样不了解情况感到惊讶，她说他们现在搬到这里来住了，还说你待他们很好，让威尔克斯先生与你合伙经营木材厂了。”

“那有什么关系？”思嘉简捷地问。

“我借钱给你买那家木材厂的时候，曾作过一条规定，你当时也同意了。那就是不能用这家木材厂来养活艾希礼·威尔克斯。”

“你可真讨厌。你的钱我已经还了，现在这个厂归我所有，我要怎么办，那是我自己的事。”

“你能不能告诉我，你还帐的钱是怎么来的？”

“当然是卖木材赚的。”

“你是利用我借给你创业的钱赚来的。这才应该是你的意思。你利用我的钱来养活艾希礼，你这个女人完全不讲信用，如果你现在还没有还我的钱，我就会来逼债，你要是还不起，我就会把你拍卖，那才有意思呢。”

他的话虽然不重，眼里却冒着怒火。

思嘉急忙把战火引到敌人的领土上去。

“你为什么这么恨艾希礼？我想你准是妒忌他吧。”

她话一出口，恨不得把舌头咬掉，因为瑞德仰天大笑，弄得她很难为情，满脸通红。

“你不但不讲信用，而且还非常自负，”他说。“你以为你这全区的大美人儿可以没完没了地当下去，是不是？你以为

自己总是漂亮的小姑娘，男人见了没有不爱的。”

“不对！”她气愤地说。“可我就是不明白你为什么这么恨艾希礼。我能想到的就只有这个理由。”

“你再想想，小妖精。这个理由不对。至于我恨艾希礼——我既不喜欢他，也不恨他。事实上，我对他和他这一类的人只感到怜悯。”

“怜悯？”

“是的，还加一点鄙视。你现在可以像火鸡那样叫唤，你可以告诉我像我这样的流氓，一千个顶不上他一个，怎么竟敢如此狂妄，竟然对他表示怜悯或鄙视呢。等你发完了火，我再向你说明我的意思，如果你有兴趣的话。”

“唔，我没有兴趣。”

“我还是告诉你吧，因为我不忍心让你继续作你的美梦，以为我妒忌他。我怜悯他，是因为他早就应该死了，而他却没有死。我鄙视他，是因他的世界已经完了，而他不知如何是好。”

思嘉感到他这些话有点耳熟。她隐隐约约记得听过类似的话，但想不起来是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听到的了。她正在气头儿上，所以也没有多想。

“照你这么说，南方所有正经人就都该死了！”

“要是按照他们的想法去做，我想艾希礼之类的人是宁愿死了的。死了就可以在坟上竖一块方方正正的碑，上面写着‘联盟战士为南国而战死长眠于此’。或者写着‘Dulce et

decorum est——’^① 或者写着其它常见的碑文。”

“我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

“要是不用一英尺高的字母写出来，放在你鼻子底下，你是什么也看不明白的，对不对？我是说，一了百了，他们死了就不必解决问题了，那些问题也是无法解决的。除此之外，他们的家庭会世代代为他们而感到骄傲。我听说死人都是很幸福的。你觉得艾希礼·威尔克幸福吗？”

“那当然——”她没有说下去，因为她想起最近见到艾希礼的眼神。

“难道他，还有休·埃尔辛，还有米德大夫，他们都幸福吗？他们比我父亲、比你父亲幸福吗？”

“唉。也许他们没有感到幸福。因为他们都失去了自己的钱财。”

他笑了。

“不是因为失去了钱财，我的宝贝儿。我告诉你吧，是因为失去了他们的世界——他们从小就生活在里面的那个世界。他们如今好像鱼离开了水，猫长了翅儿。他们受的教育要求他们成为某一种人，做某一种事，占有某一种地位。李将军一到阿波马托克斯，那种人，那种事，那种地位就都一扫而光了。思嘉呀，瞧你那副傻样子！你想，现在的艾希礼，家没有了，农场也因交税的事而被没收了。至于文雅的绅士，现在一分钱能买 20 个。在这种情况下，艾希礼·威尔克斯能干什么呢？他是能用脑子，还是能用手干活呢？我敢打赌，自

① 拉丁语，意为怀念和卓有成就的。

从让他经管木才厂以厂你的钱是越赔越多了。”

“不对！”

“太对了！哪个星期天晚上你有空，给我看看你帐本好吗？”

“你见鬼去吧，而且用不着等你有空。你可以走了，随你的便吧。”

“我的宝贝儿，鬼我见过了，他是个非常无聊的家伙。我不想再去见他。就是你让我去，我也不去了……当初你急需用钱，我借给你了，你也用了，我们那时有一个协议，规定这笔钱应该如何用，可你违反了这个协议。请你记住，可爱的小骗子，有朝一日你还要向我借钱的。你会让我资助你，利息低得难以想像，这样你就可以再买几家木材厂，再买几头骡子再开几家酒馆。到那时个，你就别想再弄到一个钱。”

“需要钱的时候，我会到银行去借。谢谢你吧，”她冷淡地说，但胸口一起一伏，气得不得了。

“是吗？那你就试试看吧，我在银行里有很多的股份。”

“真的吗？”

“是啊，我对一些可靠的企业很感兴趣。”

“还有别的银行嘛——”

“银行倒是不少。不过我要是想点办法，你就别想从他们那里借到一分钱，你要是想用钱，去找北方来的高利贷的吧。”

“我会很高兴去找他们的。”

“你可以去找他们，但是一听他们提出的利息，你是会吃惊的，我的小宝贝儿，你应该知道，生意之间，搞鬼是要受罚的。你应该规规矩矩地跟我打交道。”

“你不是个好心人吗？又有钱，又有势，何必跟艾希礼和我这样有困难的人过不去呢？”

“不要把你自己和他强扯在一起，你根本算不上有困难。因为什么也难不住你，但是他有困难，而且解脱不了，除非他一辈子都有一个强有力的人支持他，引导他，帮助他。我决不希望有人拿我的钱来帮助这样一个人。”

“你就曾帮过我的忙，当时我有困难，而且——”

“亲爱的，你是个冒险家，是个很有意思的冒险家，为什么呢？因为你没有依赖亲属中的男人，没有为怀念过去而流泪。你出来大干了一场，现在你的财产有了牢固的基础，这里面不仅有从一位死者的钱包里偷来的钱，还有从联盟偷来的钱。似的成就包括杀人，抢别人的丈夫，有意乱搞，说谎骗人，坑人的交易，还有各种阴谋诡计，没有一项是经得起认真审查的。真是令人佩服。这已足够说明你是一个精力充沛、意志坚强的人，是一个很会赚钱的冒险家。能帮助那些自己肯干的人，是件很愉快的事。我宁愿借一万块钱给那位罗马式的老妇人梅里韦瑟太太，甚至可以不要借据。她是从一篮子馅饼起家的，看看她现在怎么样了！开了一家面包房，有五六个伙计，上了年纪的爷爷高高兴兴地送货，那个法国血统的不爱干活的年轻人雷内，现在也干得很起劲，而且喜欢这份工作……还有那可怜的托米·韦尔伯恩，他的身体相当于半个人，却干着两个人的活儿，而且干得很好——唉，我不说了，再说你就烦了。”

“我已经烦了，烦得快要发疯了，”她冷冰冰地说了这么一句，故意让他生气，改变话题，不再谈这件涉及艾希礼的

倒霉事。而他却只笑了笑，并不理会她的挑战。

“像他们这样的人是值得帮助的，而艾希礼·威尔克斯——呸！在我们这样一个天翻地覆的世界里，他这样的人是无用的，是没有价值的。每逢这个世界底儿朝天的时候，首先消失的就是他这样的人，怎么不会这样呢？他们没有资格继续生存下去，因为他们不斗争——也不知道怎样斗争。天翻地覆，这不是第一次，也不是最后一次。过去发生过，以后还会发生。一旦发生天翻地覆的大事变，个人的一切全都失去，人人平等，然后白手起家，大家都重新开始。所谓白手起家，就是说除了脑子好使手有劲之外，别的什么也没有。但有些人，比如艾希礼，脑子既不好使，手也没有劲，或者说，虽然脑子好使手有劲，却顾虑重重，不敢加以利用，就这样，他们沉了底，他们也应该沉底，这是自然规律，除掉这样的人，世界会更美好，但总有少数坚强的人能够挺过来，过些时候，他们就恢复到大事变之前的状况。”

“你也过过穷日子！你刚才还说你父亲把你赶出家门的时候，你身无分文，”思嘉气愤地说。“我觉得你应理解而且同情艾希礼才对呀！”

“我是理解他的，”瑞德说。“但如果说我同情他，那就见鬼了。南方投降以后，艾希礼的财产比我被赶出家门的时候多得多。他至少有些朋友肯收留他，而我是个被社会唾弃的人，但是艾希礼又为自己做了些什么呢？”

“你要是拿他和你自己相比，你这个高傲自负的家伙，那为什么——感谢上帝，他和你不一样，他不愿意你那样把两手弄脏，和北方佬、冒险家投靠北方的人一块儿去赚钱，他

是一个谨慎、正直的人。”

“可是他并没有因为谨慎、正直而不接受一个女人给他的帮助，给他的钱。”

“他不这样又怎么办呢？”

“我怎么能说呢？我只知道我自己，被赶出来的时候干了什么，现在干什么。我只知道另外有些男人干了什么。我们发现在旧文明的废墟上有机会可以利用，于是我们就充分利用这个机会。有的光明磊落，有的见不得人，现在我们还尽可能利用这个机会。艾希礼之流在这个世界上也有同样的机会，却不加以利用。他们就是不会想办法，思嘉。而只有会想办法的人才有资格活下去。”

瑞德说了些什么，思嘉几乎没有听进去，因为瑞德开始讲话时她回想起来的一些模糊印象。现在清楚了，她记得那天冷风吹过塔拉的果园，艾希礼面对着她，站在一堆准备做栏杆的木棍旁，两眼望着远处，他说——他说什么了？他得到一个很滑稽的外国名字，听起来像是异教徒的语言，他还谈到了世界的末日，当时她不理解他的意思，现在她明白了，感到非常吃惊，同时也有一种疲倦、不适的感觉。

“哎，艾希礼说过——”

“他说过什么？”

“在塔拉的时候，他有一天谈到——谈到诸神的末日，谈到世界的末日，以及诸如类的傻话。”

“啊，Götterdämmerung！”瑞德的眼神表现出极大的兴趣。“他还说什么？”

“唉，记不清了，我当时也没注意听。噢，对了，他还说

过什么强者通过，弱者被淘汰。”“这么说，他是清楚的。这他就更难以忍受了。他们大部分人不清楚，也永远弄不清楚。他们一辈子都弄不明白，失去的幻影消失到哪里去了，他们只好默默地忍受着一切，既感到高傲，又感到无能为力，但艾希礼和他们不同，他是清楚的，他知道自己已被淘汰了。”

“不对，他没有被淘汰！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不能让他被淘汰。”

瑞德静静地看着思嘉，他那棕色的脸膛是舒展的。

“思嘉。你是怎么取得他的同意，到亚特兰大来为你经营这个木材厂的？当时他有没有极力推辞？”

思嘉马上想起父亲葬礼之后她和艾希礼谈话的情景，但随即置之脑后。

“当然没有，”他显得很生气的样子回答道，“我对他说我需要他帮忙，因为当时我信不过经管木材的那个家伙，弗兰克自己又忙得顾不上帮我，而且我也快要——快要生这个小爱拉了。他是很愿意来给我帮忙的。”

“拿做母亲当借口可真是个不错的理由！原来你是这样说服他的。现在你把这个可怜虫放到你需要他的地方，并用他的责任心把他拴住，和用链子把你那些犯人拴住是没有区别的。我祝你们二人幸福。不过刚才一开始我就说了，今后不管你耍什么见不得人的鬼把戏，也别想再从我这里得到一分钱。你这个两面三刀的女人。”

思嘉既生气，又失望，非常难过。她已经盘算了很久，想再向瑞德借钱在城里买一块地，再开一家木材厂。

“我用不着你的钱。”她说。“我靠约翰尼·加勒格尔那个

厂，赚了很多钱，因为现在不用自由的黑人了。我还有作抵押的钱，而且我们的店做黑人生意，也很赚钱。”

“是啊，我听说了！你可真聪明，专门找那些生活没有着落的人，孤儿寡妇，愚昧无知的人，从他们身上捞钱。思嘉，你要是非捞不可，为什么不去找那些有钱有势的人，而非找这些软弱的穷人呢？自从罗宾汉到现在，劫富济贫才是最高尚的行为！”

“那是因为穷人的钱好捞得多，而且捞起来也安全得多——姑且就用说你的这个“捞”字吧”思嘉直截了当地说。他悄悄地笑起来，连肩膀都抖动了。

“思嘉，你是一个很坦率的流氓！”

流氓！这话也能使她伤心，真有意思。她激动地对自己说，我可不是流氓啊。至少她并不想去当流氓。她想当一个有地位的上等人。她突然回想起很多年前的情况，仿佛看见母亲在走来走去，层层裙子沙沙作响，随身的香囊散发着清香，两只小手不知疲倦地为别人操劳，赢得了人们的爱戴、尊敬和怀念。想到这里，她心里突然感到非常难受。

“你要是存心折磨我，那全是白费功夫，”她说，脸上显得有些疲倦。“我知道我近来已放松应有的谨慎，也不像小时候的教育要求的那样宽厚、和气。可是，瑞德，我也是没有办法呀。的确是没有办法。不这样做又怎么办呢？那个北方佬闯进塔拉的时候，我要是手软一点，会怎么样呢？我和韦德，整个塔拉，我们所有的人，会有什么结果呢？我当时是应该——不过现在我连想也不愿意想了。还有乔斯·威尔克森来抢占房子的时候，我要是宽宏、谨慎又会怎么样呢？我们大

家现在住到哪里去呢？还有我当时要是天真、顺从而没有盯着弗兰克去解决那倒霉的债务税金，我们就会——唉，不要说了。也许我是个流氓，瑞德，但我不会永远愿意当流氓的。可是这些年来，甚至现在，不这样又怎么办呢？我有什么别的出路呢？我觉得仿佛是在风暴中划一只装载很满的船，勉强保持在水面上已经很不容易了。我哪里还顾得上那些无关紧要的东西，那些放弃也并不可惜的东西，比如仪态端庄，以及——以及如此类型的东西，我非常害怕船会沉下去，就把看起来最不重要的东西全扔掉了。”

“自尊心、体面、真诚、纯洁、宽厚，”他和颜悦色地一一列举。“思嘉，你做得很对呀！船要沉的时候，这些东西是重要的，可是看一看你周围的朋友吧，他们或者把船安全地划到岸边，使货物完好无损，或者宁愿仪容整齐地全船覆没。”

“他们是一群大傻瓜，”她怒气冲冲地说。“此一时彼一时嘛，等我有了很多钱，我也会像说的那样好好地去做人，我会做一个老实忠厚的人。到时候我就做得起老实人了。”

“现在你也做得起——但是你并不愿意去做。落水后的货物是难以打捞上来的即使打捞上来，也往往损坏得面目全非，无法恢复原状了。恐怕等你认为有能力把你扔掉的体面、纯洁与宽厚打捞上来的时候，你会发现它们已经在海里起了很大变化，但我想并没有变得充实，变得新奇……”

他突然站起来，拿起帽子。

“你要走吗？”

“是的。你不觉得松了一口气吗？你要是还有良心的话，我走以后，你就好好扪心自问自己的良心吧。”

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低头看了看孩子，伸出一个手指让孩子来抓。

“我想弗兰克一定美得很吧？”

“当然了，当然。”

“我想他一定为孩子作了很多安排？”

“哎呀，你难道不知道男人对孩子总是胡思乱想。”

“那就告诉他，”瑞德说到这里突然停下来，脸上有一种奇怪的表情。“告诉他如果他想实现他对孩子的那些安排，他就最好晚上多待在家里，而不要像现在这样。”

“你这是什么意思？”

“没有什么别的意思，告诉他待在家里。”

“你这个坏蛋！你怎么敢说可怜的弗兰克会——”

“哎呀，我的天啊！”瑞德放声大笑起来。“我不是说他去玩儿女人去了！弗兰克！啊，我的天啊！”

他一边笑着，一边走下台阶。

第四十四章

三月里的一天下午，天气很冷，风也很大，思嘉把彩毯往上拉了拉，掖在胳膊底下，这时她正赶车沿着迪凯特街到约翰·加勒格尔的木材厂去，近来独自一人赶车外出是很危险的，这一点她也知道，而且现在比过去任何时候都危险，这是因为对黑人完全失去了控制。正如艾希礼所说的那样，自从州议会拒绝批准那修正案以来，可真吃不了兜着了。州议会断然拒绝，好像给了北方佬一记耳光，北方佬一怒之下要进行报复，而且来得很快很猛。北方佬为了达到要把黑人选举权强加于佐治亚州这个目的，他们宣布佐治亚发生了叛乱，宣布在这里实行最严厉的戒严。佐治州作为一个州已经被消灭了。和佛罗里达州和亚拉巴马州排在一起，编为第三军事区，受一位联邦将军管辖。

如果说在此以前生活不安全，人心不定，现在就更加如此，前一年宣布的军事条令当时似乎很严厉，现在和波普将军宣布的条令一比就显得温和多了。面对着黑人统治的可能性，前景暗淡，没有一点希望，有不满情绪的佐治亚州惴惴不安，处于痛苦之中。至于黑人，他们看到了并且念念不忘。新近获得的重要地位，由于他们意识到有北方佬军队给他们撑腰打气，他们暴行就愈演愈烈，谁也别想得到安全。

在这个混乱和恐怖的时期，思嘉感到害怕了——虽然害怕，却很坚定，她仍旧像过去一样独自一人赶着车来来去去，并把弗兰克的手枪插在马车缝里，以备不时之需。她默默地诅咒州议会，不该给大家带来这更大的灾难。这种好看的大无畏的立场，这种人人赞扬的豪爽行动，究竟会有什么好处？只可能把事情搞得更糟。

再往前走不远有一条小路，然后穿过一片光秃秃的小树林通到沟底，这里便是棚户区。思嘉吆喝了一声，让马快点跑。她每次从这里经过都感到非常紧张。因为这里有一些军队扔下的帐篷。还有一些石头房子，又脏又乱又臭。这是亚特兰大城内域外名声最坏的一个地方，因为这个肮脏的地方住着一些走投无路黑人，当妓女的黑人，还有一些下层的穷白人，听说黑人或白人犯了罪的，也躲到这里来，北方佬军队要是追捕某个人，首先就到这里来搜查。枪杀刀砍的事件在这里更是经常发生。当局没办法也懒得调查，一般就让住在这里的人自己解决那些见不得人的麻烦事，后面的树林里有一个造酒的作坊，能用玉米产生劣质威士忌。到了晚上，沟底的小屋里就传出醉鬼的嚎叫和咒骂声。

就连北方佬也承认这是个藏污纳垢的地方，应当加以铲除，可是他们并没有采取行动，使亚特兰大和迪凯特居民感到愤怒，呼声甚高，因为他们往来于这两个城市之间，非走这条路不可。男人路过棚户区都把手枪套解开，正派女人根本就不愿意路过这里，即便有丈夫保护也不愿意，因为常有黑人中的浪荡女人喝得醉醺醺的，坐在路旁说些粗话辱骂行人。

过去只要有阿尔奇在思嘉身边，她就不把这棚户区放在眼里，因为就连最放肆的黑人女人也不敢当着她的面笑一笑，可是自从她不得不自己驾车以来，已经出了多少次使人不愉快或令人伤脑筋的事，她每次驾车从那里经过。那些浪荡女人似乎都要出来捣乱。她没有办法，只好置之不理，自己生闷气，回家以后，她也不敢把这些事给邻居或者家里人说，从他们那里得到一点安慰，因为邻成们会得意地说：“啊，你还指望什么好事吗？”家里人就会拼命劝说，让她不要再去，而她是绝对不可能就此不出去的。

谢天谢地，今天路边倒没有衣衫褴褛的女人，她路过通向棚户区的那条小路时，看见午后暗淡的斜阳下，一片小破房子趴在沟底，顿时产生了一阵厌恶的感觉，一阵凉风吹来，她闻到烧木柴的气味，炸猪肉的气味，还有没人打扫的露天厕所的气味，混在一起，真叫人呕心。她把头一扭，熟练地把缰绳在马背上一抖，马儿加快了速度，拐了一个小弯，继续向前跑去。

她刚想松了一口气，突然又吓得把心提到了嗓子眼儿，因为有一个身材高大的黑人悄悄地从一棵大橡树后面溜了出来，她虽然受了一惊，但还没有被糊涂。霎时间，她把车停住，一把抓起弗兰克的手枪。

“你要干什么？”她使出最大的力气，正颜厉色地喝道。那黑人又缩到大树后面，从他回话的声音可以听得出，他是很害怕的。

“哎呀，思嘉小姐，别开枪，我是大个子萨姆呀！”

大个子萨姆！一时间她不明白他的话，萨姆本来在塔拉

当工头，围城的日子她最后见过他一面。他怎么……

“出来让我看看你到底是不是萨姆！”

那个人犹犹豫豫地从大树后面出来，他是个邋遢的大个子，光着脚，下身是斜纹布裤子，上身是蓝色的联邦制服，他穿着又短又瘦。思嘉认出来了，这的确是萨姆，就把手枪放回的处，脸上露出了愉快的笑容。

“啊，萨姆！见到你，我真高兴！”

萨姆连忙冲到马车旁，两眼兴奋得转个不停，洁白的牙齿闪闪发光，像大腿一样大的两只黑手，紧紧地攥住思嘉伸给他的手。他那西瓜瓢一样红的舌头不停地翻动着，他高兴得整个身子左右来回扭动着，这动作竟像看门狗跳来跳去一样可笑。

“我的老天爷，能再见到家里的人，可真太好了！”他说，一面使劲攥着思嘉的手，她觉得骨头都要攥裂了。“您怎么也这么坏，使起枪来了，思嘉小姐？”

“这年头里，坏人太多了，萨姆，我不得不使枪啊。你到底在棚户区这个糟糕的地方干什么，你是个体面的黑人呀？怎么不到城里去找我啊？”

“思嘉小姐，我不住在棚户区，只是在这里待一阵子。我才不住在这个地方哩。一辈子没见过这么懒的黑人。我也不知道您就在亚特兰大，我还以为您在塔拉呢。我原想一有机会就回塔拉去。”

“自从围城以后，你就一直待在亚特兰大吗？”

“没有，小姐！我还到别处去过。”这时他松了手，思嘉忍着疼活动了一下自己的手，看骨头是否仍然完好。“您还记

得最后一次看见我的时候吗？”

思嘉回想起来，那是围城前的一天，天气很炎热，她和瑞德坐在马车里，一伙黑人以萨姆为首，排着队穿过尘土飞扬的大街，朝战壕走去，一面高唱《去吧，摩西》。思嘉想到这里，点了点头。

“唉，我拼命挖壕沟，装沙袋，一直干到联盟军离开亚特兰大。带领我们的队长被打死了，没人说怎么办，我就在林子里躲了起来。我想回塔拉去，可又听说塔拉一带全烧光了。另外，我想回也回不去。没有通行证所叫巡逻队抓去。后来北方佬来了，有个军官是个上校，他看中了我，叫我去给他喂马，擦靴子。

“是啊，小姐，我那时候可神气了，当上了跟班的。和波克一样，可我本来是个庄稼汉呀。我没告诉上校我是个庄稼汉，他——您知道，思嘉小姐，北方佬糊涂得很他们根本不分清楚！就这样，谢尔曼将军开到萨瓦纳，我也跟着上校到了萨瓦纳。天啊，思嘉小姐，那一路上，从来没见过那么可怕的事。抢啊，烧啊——思嘉小姐，他们烧没烧塔拉？”

“他们是放了火，可我们把火扑灭了。”

“噢，那就好了。塔拉是我的家，我还想回去呢。仗打完了以后，上校对我说：‘萨姆，跟我回北方去吧，我多给你工钱。’当时我和其他黑人一样，很想尝尝这自由的味道再回家，所以就跟着上校到了北方，我们去了华盛顿，去了纽约，后来还到了波士顿，上校的家在那里。是哪，小姐，我这个黑人跑的地方还不少呢！思嘉小姐，北方佬的大街上，车呀，马呀，多得很呢！我老怕叫车压着哩！”

“你喜欢北方吗，萨姆？”

“也喜欢——也不喜欢。那个上校是个大好人，他了解黑人，他太太就不一样，他太太头一次见我，称我‘先生’，她老这么叫我，我觉得很别扭。后来上校告诉她叫我‘萨姆’，她才叫我‘萨姆’的。可是所有北方人，头一次见到我，都叫我‘奥哈拉先生’。他们还请我和他们坐在一起，好像我和他们是一样的。不过我从来没和白人坐在一起过，现在太老了，也学不会了。他们待我就像待他们自己人一样，思嘉小姐，可是他们心里并不喜欢我——他们不喜欢黑人，他们怕我，因为我块儿大。

他们还老问我猫狗怎么追我，我怎么挨打。可是天知道，思嘉小姐，我没有挨过打呀！你知道杰拉尔德老爷从不让人打我这样一个不值钱的黑人。

“我把情况告诉他们，还对他们说太太对待黑人多么好，我得肺炎的时候，她连觉也不睡，细心照料我一个星期，可他们都不相信。思嘉小姐，我想念太太，想念塔拉。后来我实在受不了，一天晚上就溜出来，上了一辆货车，一直坐到亚特兰大。您要是给我买张票，我马上就回塔拉去，我回去看看老爷。这自由我可是受够了，我愿意有个人安排我按时吃得饱饱的，告诉我干什么，不干什么。生了病还照顾我。我要是再得了肺炎怎么办？那北方佬的太太能照料我吗？不可能，她可以称我‘奥哈拉先生’，但是她不会照顾我的。可是太太，我要是病了，她会照顾我的——思嘉小姐，您怎么了？”

“爸爸和母亲都死了，萨姆。”

“死了？思嘉小姐，您在开玩笑吧。您不应该这样对待我

的！”

“不是开玩笑，是真的，母亲是在谢尔曼的军队开到塔拉的时候死的。爸爸——他是去年六月去世的。唉，萨姆，别哭啊。不要哭了！你要再哭，我也受不了！萨姆，别哭！我实在受不了。现在咱们不谈这个了。以后有时候我再详细给你说……苏伦小姐在塔拉，她嫁了一个非常好的丈夫，是威尔·本廷先生。卡琳小姐，她在一个——”思嘉没有说下去，她对这个哭哭啼啼的大汉，怎么能把修道院是什么地方说清楚呢。“她现在住在查尔斯顿，不过波克和普里茜都还在塔拉……来，萨姆，擦擦鼻子。你真想回家去吗？”

“是的，可这个家不像我想像的那样有太太在——”

“萨姆，留在亚特兰大，给我干活儿怎么样？现在到处坏人这么多，我非常需要一个赶车的人。”

“是啊，思嘉小姐。您肯定是需要的，我一直想对您说，您一个人赶着车到处跑可不行啊，您不知道现在黑人有多么坏呀，特别是住在这棚户区的人。您这样可不安全呢。我在棚户区只待了两天，就听见他们议论您了，昨天您经过这里，那些下贱的黑女人冲着您大叫。当时我就认出您来了，可您的车跑得太快，我没追上。不过我让那些人掉了层皮，真的，萨姆，您没注意她们今天就没出来吗？”

“我倒是注意到了，这真得谢谢你，萨姆。怎么样，给我赶车好吗？”

“思嘉小姐，谢谢您的好意，不过我想我还是回塔拉去吧。”

萨姆低下头，他那露着的大拇指指头在地上划来划去，不

知他为什么有些紧张。

“告诉我，这是为什么，我多给你工钱，你一定要留在我这里。”

他那张傻呼呼的黑黑的大脸膛，和孩子的脸一样容易看出内心的感情。他抬头看了看思嘉，脸上露出惊惶的神情。他走到近处，靠在马车边上，悄悄地说：“思嘉小姐，我非离开亚特兰大不可。我一定要到塔拉去，我一到那里，他们就找不着我了，我——我杀了一个人。”

“一个黑人？”

“不，是一个白人，是一个北方佬大兵，他们正在找我，所以我才待在棚户区。”

“事情是怎么发生的？”

“他喝醉了，朝我说了些很难听的话，我受不了，就掐住了他的脖子——我并没不想掐死他，思嘉小姐，可我的手特别有劲，一会儿的工夫，他就死了。我吓坏了，不知怎么办才好。所以就躲到这里来了。昨天看见您从这里经过，我就说：‘上帝保佑，这不是思嘉小姐吗？她照顾过我，她不会让北方佬把我抓走的，一定会送我回塔拉。’”

“你说他们在追捕你？他们怎么知道是你干的呢？”

“是的，我这么大个子，他们不会弄错了。我想我大概是全亚特兰大最高的黑人了。昨天昨上他们已经到这里来找过我了，有一个黑人姑娘，把我藏在树林里一个洞里了，他们走了我才出来。”

思嘉皱了皱眉头坐了一会儿。她一点也没有因为萨姆杀了人而感到震惊，或者伤心，而是因为不能用他赶车而感到

失望。像萨姆这样身材高大的黑人当保镖，不比阿尔奇差。她总得想法把他平平安安地送到塔拉去，当然不能让当局把他抓去。这个黑人很有用，把他绞死可太可惜了。是啊，他是塔拉用过的最好的工头了！思嘉根本没想到他已经自由了。在她心目中，他仍然是属于她的，和波克、嬷嬷、彼得、厨娘、普里茜都一样，他仍然是“我们这个家庭中的一员”，因此必须受到保护。

“我今天晚上就送你回塔拉去，”她最后说。“萨姆，现在我还要往前面赶路，天黑以前还要回到家里。你就在这里等我回来。你要去的地方，谁也别告诉，你要是有帽子，拿来，可以遮一遮脸。”

“我没有帽子呀！”

“那就给你两毛五分钱，从这里的黑人那里买一顶，然后到这里来等我。”

“好吧，小姐，”现在又有人告诉他做什么了，他松了口气。脸上也显得精神了。

思嘉一边赶路一边想。威尔肯定欢迎这样好的一个庄稼汉到塔拉来。波克干地里活儿一直干得不大好，将来也不会干得好。有了萨姆，波克就可以到亚特兰大来，和迪尔茜待在一起，这是父亲去世的时候她答应过的。

她赶到木材厂的时候，太阳已经快落了，没想到会在外面待到这么晚。约翰尼·加勒格尔站在一所破房子的门廊上，这房子是这家小木材厂的厨房。还有一所石头房子，是睡觉的地方，房前有一根大木头，上面坐着四个犯人，这就是思嘉派给约翰尼的五个犯人之中的四个。他们穿的囚服，因为

有汗，又脏又臭。他们拖着疲倦的脚步走动时，脚镣发出哗啦哗啦的响声。这几个人都带着一种消沉、绝望的眼神。思嘉一眼就看出，他们都很瘦，健康状况很差。可是就在不久以前，她把他们雇来的时候，他们都是挺结实的呀。思嘉下了车，这些人连眼皮也不抬，只有约翰尼转过脸来，还顺手把帽子摘下来，向思嘉打了个招呼，他那棕色的小脸盘儿硬得像核桃一样。

“我不喜欢这些人这个样子，”她直截了当说。“看上去，他们身体不好，还有一个在哪里？”

“他说他有病。”约翰尼要理不理的说。“在里边躺着呢。”

“他有什么病？”

“多半是懒病。”

“我去看看他。”

“你别去，说不定他光着身子哩。我会照顾他的。他明天就上班。”

思嘉犹豫了一下，她看见一个犯人无力地抬起头来瞪了约翰尼一眼，表现出深恶痛绝的样子，接着又低下头，两眼着地了。

“你用鞭子抽他们吗？”

“对不起，肯尼迪太太，现在是谁在管这个厂子？你说过你让我负责管这个厂。我可以随意使唤。你没有什么可指我的，对不对？我比埃尔辛先生的木材多一倍，难道不是这样吗？”

“的确是这样，”思嘉说，但她打了一个寒噤，仿佛有一只鹅踩了她的坟。

她觉得这个地方和这些难看的房子有一种可怕的气氛，而过去休·埃尔辛经管的时候，根本就没有这种气氛。她还觉得这里有一种孤独、与世隔绝的感觉，这也使她不寒而栗。这些犯人与外界离得那么远，什么联系也没有，任凭约翰尼·加勒格尔摆布。他要是想抽打他们，或用别的办法虐待他们，她是无从知道的，犯人是不会向她诉苦的，他们怕她走了以后受到更重更严厉的惩罚。

“这些人看上去怎么这样瘦啊。你让他们全吃饱吗？天知道，我在伙食上花的钱足可以把他们喂得像猪一样肥。上个月，光是面粉和猪肉我就花了三十块钱，晚饭你给他们吃什么？”

思嘉边说边走到厨房前面，往里面看了看。有一个黑白混血的胖女人正在一只生了锈的旧炉子前做饭，一见思嘉，轻轻地行了个礼，又接着搅她煮的黑眼豆，思嘉知道约翰尼·加勒格尔和这个女人同居，但她觉得还是不理睬这件事为好，她看得出来，除了豆子和玉米饼子之外，并没有准备什么别的可吃的东西。

“还有什么别的给他们吃呢？”

“没有。”

“豆子里没搁点腌肉吗？”

“没有。”

“也没搁点炖咸肉吗？黑眼豆不搁咸肉可不好吃，吃了不长劲儿呀，为什么不搁点咸肉？”

“约翰尼先生说用不着搁咸肉。”

“你给我往里搁。你们的東西都放在哪里？”

那女人显得很害怕，她的眼睛朝着放食品的壁看了看，思嘉走过去使劲一下子把门打开，只见地上放着一桶打开的玉米面，一小口袋面粉，一磅咖啡，一点白糖，一加仑主高粱饴，还有两只火腿，其中一只火腿在架子上，是最近才做熟的，只切掉了一两片。思嘉气冲冲地回过头来看约翰尼，约翰尼也是满脸怒气，并用冷冰冰的眼睛看着她。

“我上星期派人送来的五袋白面到哪里去了？那一口袋糖和咖啡呢？我还派人送过五只火腿，十磅腌肉，还有那么多甘薯和爱尔兰土豆。这些东西都到哪里去了？就算你一天给他们做五顿饭吃，也不至于一个星期就都用光啊。你卖了！你一定是卖了，你这个贼！把我送来的好东西全卖了，把钱装进了自己的腰包，然后就给这些人吃干豆子、玉米饼子。他们怪不得这么瘦呢。你给我让开！”

她怒气冲冲地从他身旁走过，来到门廊上。

“你，头上那个——对，就是你。给我过来！”

那人站起来，吃力地向她走来，脚镣哗啦啦地直响，她看了看他光着的脚脖子，磨得通红，甚至都磨破了。

“你最后一次吃火腿是什么时候？”

那人低着头往地下看。

“说话呀！”

那人还是站在那里不吭声，垂头丧气的样子，后来他终于抬起头来看了看思嘉一眼，好像在恳求她，接着又把头低下去了。

“不敢说，是不是？那好吧，你到食品柜把架子上的火腿拿来。丽贝卡，把刀给他，让他拿过去和那几个把它分了，丽

贝卡，给这几个人准备点饼干和咖啡。多给他们点高粱饴。马上动手，我要看着你拿给他们。”

“那是约翰尼先生自己的面粉和咖啡，”丽贝卡低声说，害怕得不得了。

“约翰尼先生自己的？真可笑！这么说，那火腿也是他自己的了，叫你怎么办，就怎么办。动手吧，约翰尼·加勒格尔，跟我到马车这里来一下。”

她大步穿过那到处都是拉圾的院子，上了车，看见那些人一面撕火腿，一面拼命往嘴里塞，仿佛很害怕会有人随时拿走似的。她看到这情景，虽然还在生气，也算得到了一点安慰。

“你是个少见的大流氓！”她气愤到了极点地对约翰尼喊道。这时给翰尼站在车轮旁，耷拉着眼皮，帽子戴在后脑勺上。“我送来的这些吃的，你如数还我钱吧。以后，吃的东西按每天送，不按月送了。那你就没法跟我捣鬼了。”

“以后我就不在这里了，”翰尼·加勒格尔说。

“你是说要走吗？”

这时，思嘉很想说：“滚就滚吧！”话都说到嘴边停了，冷静一想，还是很慎重。约翰尼要是一走。她可怎么办呢？他比休出的木材多一倍呀。她手上正还有一项大宗定货，数量之大，从未有过，而且还要得很急，一定要把这批木材如期送到亚特兰大。约翰尼要是走了，她又能及时找谁来接着管这个厂呢？

“是的，我是要走。你是让我在这里全面负责的，你还说只要求我尽量多出木材。并没有告诉我应该怎样管这个厂，现

在更不必多此一举了，我这木材是怎么搞出来的，这不干你的事。你不能责怪我不守信用。我为你赚了钱，挣了我那份薪水——有外块可捞，我也决不放过，可是你突然跑来插一杠子，管这，管那，当着众人的面让我威信扫地。这教我以后怎么维持纪律呢？这些人，有时候打他们一顿有什么关系？这些懒骨头，打他们一顿还算便宜他们呢。他们吃不饱，他们的要求满足不了，这又有什么关系？因为他们不配有什么更好的待遇，咱们要么互不干涉，要么我今天晚上就走。”

他这时板着的面孔看上去比石头还坚硬，思嘉进退两难了。他要是今天晚上就走，她怎么办呢。她不可能整夜待在这里看着这些犯人啊。

思嘉这种进退两难的心情在她眼神里流露出来，因为约翰尼的表情也悄悄地发生了变化。他的脸没有刚才绷得那么紧了，说话的语气也婉转一些了。

“天不早了，肯尼迪太太，您最好还是回家去吧。我们总不至于为了这点小事就闹翻了呀？这么办吧，您下个月扣我十块钱工资，这件事就算了结了。”

思嘉的眼睛不由得转向那帮可怜的人，他们还在那里拼命啃火腿，她还想到那个在透风的破房子里躺着的病人，她得把约翰·加勒格尔赶走。他是个贼，是个惨无人道的人。谁知道她不在的时候他是怎样对待这些犯人的。可是另一方面，这个人很能干，她碰巧现在正需要一个能干的人，现在可不能让他走啊。他能替她赚钱呀。今后她一定要想办法让犯人吃上他们该吃的东西。

“我要扣你 20 块钱工资，”她狠狠地说。“明天早上我再

要来跟你谈这件事。”

她随手抓起缰绳，但她知道这件事不会再谈了。她知道这件事就算了结了，而且她知道约翰尼对这一点也是很清楚的。

思嘉赶着马车沿着小路朝迪凯特街奔去。这时她的良心和她那赚钱的欲望相互展开了激烈的斗争，她知道自己不该把那些人的性命交给一个铁石心肠的小个子，任凭他去处置。如果他造成任何一个犯人的死亡，那么她也有推卸不掉的责任，因为她明知道此人惨无人道，却还让他管他们。可是——可是话又说回来了，他们也不该犯罪呀。要是他们犯了法，被抓住了，受到不好的待遇就活该了。想到这里，她似乎有点安心了，可是等她上了大路以后，犯人们那一张张无精打采的绝望的面孔又不断浮现在她的脑海里。

“唉，以后再想吧，”她的决心一下，就把这件事推进了她心中的木材库，把大门也关上了。

思嘉来到棚户区前面的大路拐弯的地方，这时太阳已经完全下去了，附近的树林黑黝黝的，阴森森的。太阳一落，暮色中大地笼罩着刺骨的寒气，冷风吹过黑暗的树林，秃枝断裂，枯叶沙沙作响。她从来没有这么晚一个人待在外面，因此她很紧张，盼望赶快回到家里。

大个子萨姆连影子也没有，思嘉只得停下来等他，不禁为他担起心来，他不在这里，是不是让北方佬抓去了。过了一会儿，她听见通往村子的小路上有脚步声传来，才松了一口气，她想，萨姆让她等这么久，一会儿非要好好训斥他一顿不可。

但是从大路拐弯的地方过来的不是萨姆。

来的是一个衣衫褴褛的大个子白人，和一个小个子黑人，前胸后背都像是个大猩猩，她赶紧抖动缰绳，顺手抄起手枪。这马刚刚走步，因那白人伸手一拦，便又突然愣住了。

“太太，”那白人说，“给我一个两毛五的硬币吧。饿坏了！”

“闪开，闪开！”她一面回答，一面尽量保持镇定。“我没带钱。驾！驾！快跑！”

那人手疾眼快，一把抓住了马笼头。

“抓住她！”他对那黑人喊道：“她的钱大概在胸口那儿！”

下面发生的事对思嘉来说就像一场恶梦。一切都发生得那快。她只记得她抄起手枪。但她本能地觉得不能对那白人开枪，怕伤了马。那黑人脸上挂着淫荡的微笑，朝着马车跑来，她就对他开了枪，打中了没有，根本不知道。不过紧接着她的手被人紧紧抓住，几乎把手腕子都折断，枪也马上被抢走了。那黑人突然出现在她身旁，因为靠得近，连他身上的臭味儿都闻见了。那黑人想把她拉下车去，她就用那只还能活动的手拼命挣扎，抓那人的脸，后来她觉得那人的大手摸到了她的喉咙，只听哧的一声，她的紧身衣从领口到腰全给撕开了，接着那黑手就在她胸口乱摸。她从来没感到过这么害怕，这么厌恶，就像发疯似地大喊大叫起来。

“快堵住她的嘴！快把她拉下来！”那白人喊道。于是黑人便在思嘉脸上乱摸，摸到了她的嘴，她拼命咬了那人的手，接着又喊叫起来。这时她听见那白人的咒骂声，因此她意识到这漆黑的马路上还有第三个人。萨姆朝这个黑人冲过来，他才松开堵住她嘴的那只手，跳了下去。

“快跑哇，思嘉小姐！”萨姆喊道，一面还在与那个黑人交手。思嘉颤抖着，喊叫着，抓起缰绳和鞭子，把那马一抽就跑起来，她感到轮子底下压着一件软软的有弹性的东西，原来是那白人，萨姆把他打倒以后，他就躺在那里了。

思嘉已吓破了胆，不停地抽打那匹马，马也跑得飞快，弄得马车又颠又摇晃，惊吓之中，思嘉觉得后面有跑动的脚步声，她就连连对马吆喝，让它再跑快点儿。她要是再落到那个黑腥腥手里，就是死了，也不能再让他碰她一碰。

这时一个声音从后面传来：“思嘉小姐，停下！”

她没敢让马放慢步子，先战战兢兢地回头一看，原来是萨姆跟在后面奔跑，两条腿快得像动力很大的活塞。思嘉停住车，萨姆赶到跟前，纵身跳到车上，但因快儿大，把思嘉挤到了一边，他脸上，汗水和血混在一起往下淌。他上气不接下气地问：

“您伤着了没有？他们伤着您了没有？”

思嘉紧张得一时说不出话来，只见萨姆的视线很快移动了一下，朝别处看去，这时她才意识到自己的紧身衣已经撕到了腰，光光的胸脯和内衣都露在外面，她吓得哆哆嗦嗦地把撕开的两边拉在一起，低下头，抽抽搭搭地哭起来。

“把缰绳给我，”萨姆说着，就把缰绳从她手里抢了过去。“好马，快跑啊！”

鞭子一响，那马一惊，接着就狂奔起来，差一点把车甩到沟里去。

“但愿我把那个黑鬼弄死的，不过我没来得及看清楚，”他气喘吁吁地说。“他要是伤害了您，思嘉小姐，我就非回去把

他弄死不可。”

“不要——不要——快走吧，”她呜咽着说。

第四十五章

那天晚上，弗兰克把思嘉、皮蒂姑妈和孩子们安顿在媚兰家以后，就和艾希礼一起骑马出去了。思嘉几乎要大发雷霆伤心地落泪了。在这样的一天晚上，他怎么还要出去参加什么政治集会呢？政治集会！就在这天晚上，她刚在外面受了欺侮，而且当时说不定还会出什么事，他怎么能这么对待她呢？这个人可真自私自利，没心肝，当她哭着，敞着怀，萨姆把她抱进屋来时，他一直很平静，他这种态度简直能把人气疯了。她一面哭，一面诉说事情经过。他都始终没有着急，他只慢条斯里地问：“宝贝儿，你是伤着了——还是光是受了惊？”

她当时又气又恼，说不出话来，萨姆就主动替她说只是受了点惊。

“他们没来得及再撕她的衣服，我就赶到了。”

“萨姆，你是个好孩子，我会记住你的好处。要是我能帮你做点什么——”

“是的，先生，您可以送我到塔拉去。越快越好！北方佬正在抓我呢。”

弗兰克听他这么说，也是很平静，而且也没再问什么，弗兰克的表情很像他在托尼来敲门的那天晚上的表情，仿佛这

应该是男人的事，而且处理起来越少说话，越不动感情越好。

“你去上车吧。我叫彼得今天晚上就送你，把你送到拉甫雷迪，你先在树林子躲一夜，明天一早坐火车去琼斯博罗，这样比较稳妥……啊，宝贝，别哭了，事情已经过去了，也并没有伤着你。皮蒂姑妈，请把嗅盐拿来给我用用，好吗？嬷嬷，去给思嘉小姐倒杯酒来。”

这时思嘉又大声哭起来，这一次是生气而哭的，她需要得到他的安慰，需要他表示愤怒，说要为她报仇，她甚至希望他对她发火，说早就告诉她会出这样的事——怎么都行，就别这样显得平静而无所谓的样子，认为她没有遇到什么大不了的危险，他虽然表示很关心，很体贴，可就像是心不在焉，好像还有什么事，比这重要得多。

原来这件重要的事就是参加一次小小的政治集会。

思嘉听到弗兰克让她换衣服，准备送她去媚兰家去待一晚上，她真不敢相信自己是不是听清楚了。他应该知道她今天碰上这样的事有多么痛苦，现在已经筋疲力尽了，而且神经受了刺激，极需躺在床上，盖上毯子，暖暖和和地休息休息，再来一块热砖头暖暖脚，来一杯热甜酒压压惊，怎么会有心思到媚兰家去待一晚上呢。弗兰克要是真爱她，在这样一天的晚上，无论有什么重要的事，他也不能离开她的身边呀。他应该在家里守在她身边，握住她的手，一遍又一遍地对她说，她要是真出一什么事，他也就活不成了，等他今天晚上回来，他们俩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一定要把这个想法告诉他。

每逢弗兰克和艾希礼一道外出，女眷们都聚集在媚兰的

小客厅里做针线活儿，气氛总是很宁静的，今晚也不例外，屋里炉火熊熊，使人感到很温暖而愉快。桌上的灯发出幽静的黄色光芒，照在四个女人光亮的头发上，她们就在这盏灯下埋头做针线。四个人的裙子轻轻飘动，八只小巧的脚轻轻地搭在脚凳上，育儿室的门开着，可以听到从里面传出韦德、爱拉和小博的轻微的呼吸声。阿尔奇坐在壁炉前的一张凳子上，背对着炉火，满嘴的烟叶把腮帮子撑得鼓鼓的，他在那里认真地削一块木头，这个蓬头垢面的老头儿和四位梳妆整齐、衣着讲究的妇人在一起，形成了鲜明的对照，仿佛他是一只花白的凶猛的看门老狗，而她们则是四只温顺可爱的小猫。

媚兰用略带气愤的口气没完没了地轻声述说最近妇女竖琴乐队发火的事，在讨论下次音乐会出什么节目的问题上，妇女们竖琴乐队未能和男声合唱团取得一致意见，于是当天下午就找到媚兰，宣布她们全都要退出乐团。媚兰尽全力解说协调，才说服她们暂不实行这项决定。

思嘉的心情依然没有平静，听媚兰这样滔滔不绝地反复讲述，几乎忍不住大喊：“去他妈的妇女竖琴乐队！”她非常想详细谈一谈她自己的可怕经历，让大家分担一下她所受到的惊吓。她想告诉她们自己当时是多么勇敢，这样她就可以借自己的声音向自己证实自己当时的确是很勇敢的。可是每当地提起这个话题，媚兰就巧妙地扯到别的无聊的事情上去。这使得思嘉大为不满，几乎到了难以忍受的地步。这些人怎么都和弗兰克一样坏呢！

她刚逃脱那么可怕一次遭遇，这些人怎么就这样坦然，这样无动于衷？如果让她说一说，她会感到好受些，可这些人

连这样一个机会也不给她，真是太缺乏起码的礼貌。

这天下午发生的事对她震动太大了，虽然她不肯承认，连对自己也不肯承认这一点。她只要一想起黄昏时在树林附近的路上，一张凶恶的黑脸在暗处向她窥视，就吓得她浑身哆嗦，她一想起那只黑手在她胸口乱抓，要是萨姆不来，还要可能会发生什么事，她就把头垂得更低，把眼睛闭得紧紧的。她坐在这平静的客厅里沉默不语，一面想尽力安心做针线，一面听着媚兰说话，可是越是这样，她的神经绷得越紧，她觉得她的神经紧张得随时都会像班卓琴的弦一样砰的一声绷断的。

阿尔奇在那里削木头，她也感到不舒服，对着他直皱眉头。突然她又觉得奇怪，他为什么要坐在那里削木头呢？往常他晚上守卫的时候，总是直挺挺地躺在大沙发上睡觉，鼾声震耳，每呼一口气都把他那长胡子吹起来。使她觉得更为奇怪的是无论是媚兰，还是英迪亚。谁也不提醒他在地毯上铺张纸，免得木屑掉得到处都是。他已经把炉前的地毯弄得满是木屑一塌糊涂，她们仿佛什么都没有看见。

她正看着阿尔奇，他突然一转身往火上吐了大口嚼烟叶的唾沫，声音之大，使得英迪亚、媚兰和皮蒂都跳了起来，好像方才响了一颗炸弹。

“至于这么大声儿吗？”英迪亚说。她因为又紧张，心情不愉快，声音都有些嘶哑了。思嘉看了看她，感到很奇怪，因为英迪亚一向是比较矜持的。

阿尔奇也两眼盯着她，不甘示弱。

“我看就是这样，”他顶了一句，又吐了一口。媚兰朝着

英迪亚皱了皱眉。

“我就喜欢爸爸从来不嚼烟叶，”皮蒂姑妈开口说话了。媚兰眉头皱得更厉害了，她回过头来说皮蒂，思嘉还没听见她说过这么难听的话呢。

“唔，别说了，姑妈。你真不会说话。”

“哎哟！”皮蒂说着就把针线活儿往腿上一撂，嘴也撅了起来。“我可告诉你们，我不知道你们这些人今天晚上是犯了什么病。你和迪英亚还不如两根木头棍子好说话呢。”

谁也没理睬她。媚兰并没有因为说话太冲而向她赔不是，只安安静静地继续做起针线来。

“你的针脚太大了，”皮蒂得意地说，“全得拆下来重做。你是怎么了？”

媚兰一声不吭，不回答她。

她们出了什么事吗？思嘉感到很纳闷，她是不是光去想自己受惊吓而没注意？真的，虽然媚兰千方百计想使大家觉得今天晚上和过去一起度过的许多夜晚没什么两样。但气氛却与往常不同。这种紧张气氛不可能完全是由于下午的事情大家感到吃惊而引起的。思嘉偷偷地看另外几个人，碰巧英迪亚也在看她。她感到心里很不舒服，因为英迪亚长时间地打量她，冷酷的眼神包含的不是痛恨与鄙视，而是更强列的感情。

“看样子她认为我是罪魁祸首了。”思嘉愤怒地这样想。

英迪亚把视线又转到阿尔奇身上，刚才脸上那种不耐烦的神色已经一扫而光，用一种焦急询问的眼光望着他。但阿尔奇并不理会她。他倒是在看思嘉和英迪亚一样冷冰冰地看

着她。

媚兰没有再说什么，屋里鸦雀无声，在沉寂中，思嘉听见外面起风了。她突然觉得这是一个很不愉快的夜晚，现在她开始感到气氛紧张，心想也许整下晚上气氛都是紧张的，只是自己过于烦恼，没有注意吧。阿尔奇的脸上显出一种警惕、等待的神色，他竖着两只毛茸茸的耳朵，像只老山猫一样，媚兰和英迪亚也都是忍着心中的不安，一听见路上有马蹄声，或悲风吹动秃枝发出的阵阵呜咽声，或枯叶在草坪上滚动发出的沙沙声，她们都要放下手中的活儿，抬起头来静听，炉火中木柴轻微的爆裂声也会使她们吃惊的，仿佛听到有人偷偷走来的脚步声。

肯定是出什么事了，但她不知道究竟出了什么事。事情仍在进行之中，她却一无所知。看一看皮蒂姑妈那胖乎乎的善良的脸，皱着眉，撅着嘴，就知道她和自己一样莫名其妙。但是阿尔奇、媚兰和英迪亚是知道的。在寂静之中，她几乎可以感觉得出英迪亚和媚兰思绪翻滚，犹如关在笼子里的松鼠疯狂地跳动一般。虽然她们表面装得若无其事，她们是肯定知道一些情况的，是料到要发生什么的。她们这种内心的不安也传给了思嘉，使得她也更加烦躁紧张起来，她手底下一乱，就把针扎到拇指上，她又疼又懊恼，不由得轻轻叫了一声，把大家吓一跳，她挤了挤，挤出了一滴鲜红的血。

“我太紧张，缝不下去了。”她大声说，随手把要补的衣服扔在地上，“我太紧张了，简直要大声喊叫。我太累了我要回家睡觉去了，这弗兰克是知道的。他真不该出去，他说啊，说啊，老说保护妇女，对付黑鬼和北方来的冒险家，现在需

要他保护了，他到哪儿去了呢？在家里照顾我吗？不是，根本就没有，他跟着一帮人东跑西蹿去了，这帮人全是光会说——”

思嘉怒气冲冲地看了看英迪亚的脸，停下来不说了，这时英迪亚呼吸急促，她那没睫毛的灰色眼睛正恶狠狠地盯着她，向她投来冷酷的目光。

“要是不太难为你，英迪亚，”思嘉用讥讽的口吻说，“你能告诉我今天晚上为什么老钉着我，我就感激不尽了。难道我的脸发绿了，还是怎么了？”

“谈不上难为我，我很乐意告诉你。”英迪亚说，眼里也闪出了光亮。“我不愿意听你贬低肯尼迪先生这样一个好人。你要是知道——”

“英迪亚！”媚兰提她不要说下去，手里的活儿攥得紧紧的。

“我想我对自己丈夫比你更了解，”思嘉说。她从来没跟英迪亚吵过架，现在看到要吵，就来劲儿了，也不紧张了。媚兰和英迪亚互相看了看，英迪亚勉强把嘴闭上了，可是接着又说起来，冷酷的语气里夹杂着恨。

“你真让我恶心，思嘉·奥哈拉，你还说什么要受到保护！但有没有保护，你根本不放在心上！不然这几个月你就不会那样东奔西走，招摇过市，惹得那些陌生的男人为你着迷了。今天下午的事全是你自找的，要是公理的话，这就算便宜你了。”

“英迪亚，快别说了！”媚兰说。

“让她说下去，”思嘉说。“我听了很高兴，我早就知道她

恨我，可是她太虚伪，不愿承认。要是她觉得有人会迷上她，她就会一天到晚光着屁股在街上炫耀。”

英迪亚气得一下子站起来，她怎么受得了这样的侮辱，她那瘦削的身子不停地发抖。

“我就是恨你，”她用颤抖而清楚的声音说。“过去我不说，并不因为我虚伪，你即不懂礼貌，又缺乏教养，你哪里会明白。我是想到如果我们大家不抱成一团，把个人恩怨放在一边，那就不可能战胜北方佬，可是你——你——你却处处破坏正派人的威信，弄得一个好丈夫抬不起头来。让北方佬和那些无赖笑话我们，污蔑我们，说我们没有教养。北方佬不知道你压根儿就和我们不是一条心。他们呆头呆脑的，没意识到你这个人根本是没有什么教养的。你到树林子里去乱蹿，惹得那些黑人和下流白人对你下了手，以后他们也就会对城里所有的正派女人下手的。你还给我们那些男人带来了生命危险，因为他们不得不——”

“英迪亚！我的上帝呀！”媚兰说。思嘉虽然仍在生气，对媚兰这样随便呼唤上帝还是感到吃惊。“你千万别说！她不知道啊，而且她——你千万别说！你答应过——”

“孩子们，别吵了！”皮蒂姑妈嘴唇颤抖着在一旁恳求。

“我不知道什么？”思嘉也站了起来，她气愤极了，眼睛直直地望着冷酷的怒不可遏的英迪亚和在一旁苦苦哀求的媚兰。

“你们这帮蠢货？”阿尔奇突然用轻蔑的语气说。谁也还没来得及斥责他，只见他把披着灰发的头一场，猛地站了起来。“外面有人来了。不是威尔克斯先生。你们都别嚷嚷了！”

还是男人说话管用，那几个女人站在那里，突然不吭声了，脸上的怒容也很快消失了，都看着他向门口蹒跚走去。

“谁呀？”没等外边的人敲门，他说问。

“巴特勒船长。快开门。”

媚兰飞快地向门口扑去，她的裙子飘得很厉害，膝盖以下的裤腿都露出来了。阿尔奇的手还没摸到门把手，她就一下子把门打开了。瑞德·巴特勒站在门廊上，黑呢帽低低地压着眼睛，狂风把他的披肩吹得左右翻腾，发出啪啦的响声。这时候，他也顾不上客气了，他既没摘帽子，也不和别人说话，只盯着媚兰一个人，也不招呼一下，就直截了当地说起话来。

“他们在哪儿？快告诉我。这是生死攸关的事。”

思嘉和皮蒂姑妈都惊呆了，她俩面面相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英迪亚像一只老瘦猫，一下子蹿到了媚兰身边。

“什么都别告诉他，”她急忙说。“他是奸细，他投靠了北方佬！”

瑞德连看都不看她一眼。

“快说吧，威尔克斯太太！也许事情还来得及。”

“媚兰好像吓傻了，两眼直直地看着他的脸。”

“竟是——”思嘉刚要说话，就被打断了。

“住嘴，”阿尔奇厉声喝道：“媚兰小姐，你也不要说了。你他妈的滚，你这个该死的投敌分子。”

“不要这样，阿尔奇，不要这样！”媚兰喊道，他一面说，一面把一只颤抖的手搭在瑞德的胳膊上，好象是要保护他，怕阿尔奇动手。“出了什么事？你是——你是怎么知道的？”

瑞德黑黑的脸上显得很不耐烦，可又不能不顾及礼貌。

“我的天哪，威尔克斯太太，他们从一开始就受到怀疑了，只是他们干得还算巧妙，才拖到今天晚上。我是怎么知道的？今天晚上我和两个喝醉酒的北方船长打扑克，是他们泄露出来的。北方佬知道今天晚上要出事，他们就做了准备。那些傻瓜上了人家的圈套了。”

一瞬间，媚兰好像被什么东西重重地打了一下，站立不稳，瑞德忙伸手搂住了她的腰，她才没有摔倒。

“别告诉他！不要上他的当！”英迪亚喊道，一面恶狠狠地看着瑞德。“你没听见他说吗。他刚才是和北方军官在一起呢。”

瑞德还是看也不看她，他的眼睛死死地盯着媚兰苍白的脸。

“告诉我，他们上哪里去了？他们有开会的地方吗？”

思嘉虽然心里害怕，而且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她看得很清楚，瑞德板着脸，丝毫没有一点表情。但媚兰显然看出了一些什么，使她感到可以信赖，于是她摆脱了瑞德的胳膊，直了直她那瘦小的身子，用颤抖的声音轻轻地说：

“在迪凯特街旁边棚户区附近，他们在原先沙利文农场的地窖里碰头——就是烧得很厉害的那个农场。”

“谢谢。我马上赶去。北方佬要是来了，就说你们什么也知道。”

他飞奔出去，拖着黑披肩消失在黑夜之中，屋里的人一直到听见外面石子乱进，猛烈的马蹄声疾驰而去，方才意识到他的确来过这里。

“北方佬要到这里来？”皮蒂姑妈喊道，她两脚一软瘫倒在沙发上，吓得连哭都不敢哭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问的是什么意思？你们要是再不告诉你，我就要发疯了！”思嘉一把抓住媚兰拼命地摇，好像使劲摇就能从她嘴里摇出答案来。

“什么意思？意思就是艾希礼和肯尼迪先生可能就死在你手里了！”英迪亚虽然因为担心而痛苦万分，可说话的声音里却带着胜利者的语调。“别摇媚兰了，她快晕过去了。”

“不会，我不会晕的，”媚兰小声说，一面伸手抓住椅子靠背。

“我的天哪，我真不明白！怎么会杀了艾希礼呢？请你们哪一位告诉我吧——”

阿尔奇的声音像生锈的门轴发出的吱吱声，打断了思嘉的话。

“坐下，”他命令道：“我叫你们都坐下，拿起你的针线活儿，就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说不定北方佬从天一黑就在监视这所房子呢。”

她们都战战兢兢地照着做了，就连皮蒂姑妈也哆里哆嗦地抓起一只袜子拿在手里，一面像受惊的孩子一样，睁着大眼睛看周围的人，希望人有告诉她这是怎么回事。

“艾希礼在哪里？他出了什么事，媚兰？”思嘉喊道。

“你丈夫在哪里？你就不关心他吗？”英迪亚的灰色眼睛喷射着疯狂的毒焰，两只手不断揉搓正在缝补的那条旧毛巾。

“英迪亚，别说了！”媚兰恢复了讲话的声音，但从她那吓得煞白的脸和痛苦的眼神可以看出她也是极力勉强支撑

着。“思嘉，也许我们早就应该告诉你，可是——可是你今天下午遭了那么大的麻烦，所以我们——所以弗兰克就说先别——而且你又一向是公开反对三 K 党——”

“三 K 党——”

起初思嘉说这个词儿，好像从来没有听说过，也不知道它的含义，可是接着她就几尖声喊叫起来：

“三 K 党！艾希礼可不是三 K 党！弗兰克也不可能！哦，他答应过我过呀！”

“肯尼迪先生当然不是三 K 党，艾希礼也是，我们认识的男人们，他们都是，”英迪亚大声说。“他们都是真正的男子汉，是白人，南方人，难道不是吗？你应当为他感到自豪才对，而不该让他偷偷地退出来，好像这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而且——”

“你们一直都知道，而我却——”

“我们怕惹你烦恼，”媚兰伤心地说。

“这么说来，他们说去参加政治集会，而实际上是去干这个去了，是不是？唉，他可是答应过我呀！现在北方佬要来了，他们会没收我的木材厂，没收那个商店，还会把他关进监狱——唔，瑞德·巴特勒究竟是什么意思啊？”

英迪亚和媚兰面面相觑，两人都很害怕。思嘉站起来，把手里的活计扔到地上。

“你们要是不告诉我，我就进城去了解，我见人就问，非问个——”

“坐下，”阿尔奇说，眼睛狠狠地钉着思嘉，“我来告诉你，你今天下午出去乱跑，遇上麻烦，这是你自找的，就是因为

这个，威尔克斯先生和肯尼迪先生还有另外那些男人今天晚上就都出去了，他们要去宰了那个黑人和那个白人，如果能抓住他们的话，还要把棚户区连窝儿都端了，要是那个投敌分子说的是实话，那就是北方佬产生了怀疑，他们不知怎么得到了消息，派了兵埋伏在那里。我们的人就上了圈套。要是巴特勒说的是谎话，他就是个奸细，他会去报告北方佬，我们的人还得让他们打死，他要是真的告发了，我就把他弄死，即使我自己活不成了，那也无所谓。他们要是不死，谁都得赶快离开这里，到得克萨斯去，在那里销声匿迹，也许永远不能再回来，这都是你的过错，你的手上沾满了血啊。”

从媚兰的脸上可以看出，她现在不再害怕，而是生起气来。她注意到思嘉慢慢地明白了，而且脸上马上就显出了恐怖的神色，就站起来，把手搭在思嘉肩上，正颜厉色地说：

“阿尔奇，你再说这样的话就给我出去，这不是她的过错，她只是做了——做了她认为应当做的事。我们的先生们也做了他们认为该做事，人都是这样，该怎么做，就得怎么做，我们的想法不同，做法不同，因此不能——不能拿我们自己的标准来衡量别人，你和英迪亚怎么能说这样难听的话呢？说不定她丈夫和我丈夫都——都——”

“听！”阿尔奇轻轻打断了她的话，“都坐下，有马的声音。”

媚兰坐在一把椅子上，拿起艾希礼的一件衬衫，把头一低，无意识地把褶边撕成了碎条。

马越来越近了，蹄声也越来越大。还可以听见马具的碰撞声和嘈杂的人声，马蹄声在房前停止了，接着一个人的声音压倒了其他人，他下了一道命令，屋里的人就听见脚步声

穿过侧面的院子，奔后面的过道去了，这时他们觉得仿佛有一千只恶毒的眼睛正从前面没有遮挡的窗户往里面看，她们四个人心里很怕，却还要低着头，一本正经地做针线，思嘉不断地在心里吼叫：‘是我害了艾希礼！是我害了他！’在这疯狂的时刻，她连想也没想到她可能还害了弗兰克呢。她脑子里顾不上想别的，只有艾希礼的形像，他躺在北方佬骑兵的脚下，他那漂亮的头发沾满了血。

门口传来一阵粗暴急促的敲门声，思嘉看了看媚兰，发现她那紧张的小脸上有了一种新的表情，和她刚才看到的瑞德·巴特勒脸上的无动于衷的表情完全一样，那是一个打扑克的人手里只有两张两点的牌却还要唬人时脸上不动声色的样子。

“阿尔奇，开门去，”她平静地说。

阿尔奇把短刀往靴统里一插，把腰带上的手枪解开了扣儿，一拐一拐地走到门口，把门开开。皮蒂姑妈一看门廓里挤着一个北方佬军队的队长和几个穿蓝军装的士兵，就惊叫了一声，好像一只耗子发现捕鼠器的机关压下来了一样，但别人都没有说话。思嘉发现她认识这个军官，于是稍微松了一口气。他是汤姆·贾弗里队长，是瑞德的朋友，她曾经把木材卖给他盖房子。她知道他是个正派人。既然他是个正派人，也许不至于把她们关在监狱里去。他也一下子认出思嘉，于是摘下帽子，鞠了一个躬，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晚上好，肯尼迪太太，你们哪一位是威尔克斯太太呀？”

“我是威尔克斯太太，”媚兰答道，说着便站了起来，她虽然身材矮小，却显得非常庄重。“我有什么事需要你们闯到

我家里来吗？”

队长的眼睛很快地扫了一遍屋里的人，在每人的脸上都停了一下，接着又把视线从人们的脸上转到桌上，转到帽架上，仿佛要看看屋里有没有男人的痕迹。

“如果可以的话，我想和威尔克斯先生和肯尼迪先生谈一谈。”

“他们不在，”媚兰说，声音不大，却极为冷淡。

“你能肯定吗？”

“威尔克斯太太的话，你就不必怀疑了。”阿尔奇说。他的胡子也翘了起来。

“对不起，威尔克斯太太，我不是不尊重您。如果您能作出保证，我就不搜查了。”

“我可以保证，不过你要是想搜就搜吧，他们进城到肯尼迪先生的店里开会去了。”

“他们没在店里，今天晚上没有会，”队长板着脸说。“我们要等在外面，一直等到他们回来。”

他微微鞠了一个躬就走了出去，随手把门也关上了，屋里的人听见外面有人以严厉的语气在下命令，因为有风，听不太清楚，好像是“包围这所房子。每个门窗站一个人，”接着是杂乱的脚步声，思嘉模模糊糊看见一张张留着大胡子的面孔在窗外望着她们，心里感到非常害怕。媚兰坐下来，顺手从桌上拿起一本书。她的手并没有发抖，她拿的是一本书名是《悲惨世界》的旧书。过去联盟的战士最喜欢。他们就着篝火的亮光读这本书，还严肃而风趣地称之为“悲惨的李将军”，她从中间翻开了一页，就用清晰而单调的声音念起来。

“缝啊，”阿尔奇又压着嗓子小声给她们下了命令。三个女人听见媚兰那冷静的朗读声，情绪也镇定下来。拿起她们的活计，埋头缝补起来。

媚兰在四周有人监视的情况下到底念了多长时间，思嘉始终不知道，只觉得好像有几个钟头，媚兰念的什么，她一个字也没听进去，她现在不光想到艾希礼，也开始想到弗兰克了。他今天晚上显得很镇静，原来是这个原因啊！他答应过她，说不再和三 K 党发生任何关系，当时她就是怕出这样的事啊！她一年来辛辛苦苦取得的成果都要付诸东流。她奋斗，她担忧，她风里来雨里去，现在全都白费了，谁又会料想到弗兰克这个无精打采的老家伙会去参与三 K 党的莽撞行动呢？此时此刻，说不定他已经死掉了，即或没有死，北方佬抓住他，也会把他绞死。还有艾希礼，也是一样。

她两手紧紧攥在一起，指甲掐着手心，掐出了四个月牙形状的红印子，艾希礼有被绞死的危险，说不定都已经死了，媚兰怎么还能平心静气地在这里没完没了地念呢？但是媚兰用冷静、温柔的声音读到冉阿让的悲惨遭遇，使她有所感受，因此她也镇定下来，而没有跳起来大喊大叫。

她回想起托尼·方丹那天晚上来找他们的情景，有人追赶他，他已经跑得筋疲力尽，又身无分文。要是他没有及时跑到他们家，拿到钱，换上一匹马，那早就被绞死了。弗兰克和艾希礼要是现在还没死，他们的处境就和托尼一样，可能还会比他更糟。房子已被军队包围了，他们要是回来拿钱，拿衣服，就不可能不被抓住。说不定这条街上所有的房子都有北方佬军队监视，那他们也就无法找朋友帮忙了。可是也

说不定他们现在正连夜向着克萨斯拼命飞跑呢。

但是瑞德——也许瑞德及时赶到他们那里了。瑞德总是随身带着很多钱。他可能借给他们一些钱，让他们渡过难关，不过这很奇怪。为什么瑞德要自找麻烦，关心艾希礼的安全呢？他肯定是不喜欢他的，肯定说过他鄙视他，那为什么——这个心中的迷又使她为艾希礼和弗兰克的安全担起心来。

“哎，都是我不好！”她痛心地责备自己，“英迪亚和阿尔奇说的是对的，都是我不好。但我从来没想到他们中哪一个会糊涂到这种地步，去加入三 K 党呀！而且我从来也没想到我真会出什么事。不过我也不能不这么干呀。还是媚兰说得对。人就是这样，该怎么做，就得怎么做，我得赚钱！就该维持那两个木材厂。现在看来，可能都保不住了，不管怎样的，还是我自己不好！”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以后，媚兰的声音开始颤抖，渐渐变小了，终于听不见了，她回过头来盯着窗户看，仿佛没有北方佬军队隔着玻璃往里面看。另外几个人抬起头来，见她在倾听的样子，就都竖起耳朵听起来。

外面有马蹄声，还有歌声，因为门窗紧闭，再加上有风，听不太清楚，倒是还能听得出来，唱的是人们最讨厌的一支歌，是歌颂谢尔曼的队伍的——《横扫佐治亚》——那唱歌的不是别人，而是瑞德·巴特勒。

瑞德刚刚唱完头一句，就有另外两个人的声音，也是醉汉的声音，跟他叫嚷起来。那两个人气呼呼地胡言乱语，说起话来结结巴巴，含含糊糊。贾弗里队长在前面的过道下了一道简短的命令，接着就是一阵杂乱的脚步声。在这之前，屋

里的几个女人已经吓得面面相觑，因为她们都听出来了，和瑞德争论的那两个醉汉就是艾希礼和休·埃尔辛。

前院小路上的喧闹声越来越大了，有贾弗里队长简短的盘问声，有休和搀杂着傻笑的尖叫声。瑞德的声音深沉而急躁，艾希礼的声音很怪，很不自然，不断地喊：“见鬼了！见鬼了！”

“这不可能是艾希礼！”思嘉暗自想道。她感到莫名其妙。“他是从来不喝醉的，还有瑞德——他是怎么回事？他要是醉了，就越来越安静，从不这样喊叫。”

媚兰站了起来，阿尔奇也跟着站了起来，他们听见队长喊道：“这两个人被捆了。”阿尔奇马上抓了枪把子。

“不要这样，”媚兰坚定地低声说。“让我来。”

这时媚兰的脸上的表情，和那天在塔拉她手里无力地握着沉甸的战刀，站在最高的一级台阶上，看着下面那具北方佬尸体时的表情是一样的。一个温和、胆小的人在环境的驱使下会变得雌老虎那样警觉，那样凶猛，她一把开开了前门。

“扶他进来吧，巴特勒船长，”她用清楚的音调大声说，里面还夹杂着非常不满的情绪，“我看你们是又把他给灌醉了，快扶他进来。”

在漆黑的院子里，北方佬军队的队长在风中喊道：“对不起，威尔克斯太太，你丈夫和埃尔先生被捕了。”

“被捕？为什么？就因为他喝醉了酒？要是在亚特兰大凡是喝醉了的人都得被捕，那整个北方驻军就得永远待在监狱里了。还是扶他进来吧，巴特勒船长——要是你自己还能走得了路的话。”

思嘉的脑子转得不够快，对眼前发生的一切都不能理解。她知道瑞德和艾希礼并没有醉，她也知道媚兰也明白他们并没有醉，可是这个平时温和，文静的媚兰，现在为什么当着北方佬的面像泼妇一样大喊大叫，非说他们两个人醉得走不了路呢？

外面传来一阵模模糊糊的争论声，夹杂着咒骂声，接着就是有人摇摇晃晃上台阶的声音。艾希礼在门廊里出现了，他脸色苍白，耷拉着脑袋，光亮的头发乱作一团，他这个大个子从脖子到膝盖全裹着瑞德的大黑披肩里。休·埃尔辛和瑞德两个人连自己也站立不稳，却还在两边架着他，很明显，要是没有他们架着，他就瘫在地上了。北方佬军队的队长跟在他们后面，看他脸上的神气，又是怀疑，又觉得有趣。他在门廊上站住了，他手下的人在他身后探头探脑，冷风也一个劲地往屋里刮。

思嘉非常害怕，又迷惑不解，看了看媚兰，又回过头来看看那站也站不住的艾希礼，她似乎有点明白了。把刚要说：“可他是不会喝醉的，”这话又咽下去了。她意识到自己是在看一场戏，一场性命攸关的戏，她知道她和皮蒂姑妈都没有在戏里扮演角色。但另外几个人是参与的，他们彼此衔接得很好，就像经常排练的演员一样，她只看懂了一部他，但她很识相，没有吭声。

“把他放在椅子上，”媚兰气愤地说。“你，巴特勒船长，给我马上离开这里！你今天又把他灌成这个样子，怎么还有脸到这里来！”

那两个人很轻地把艾希礼放在一把安乐椅上，瑞德摇摇

晃晃地顺手抓住了椅子背才勉强站稳，并用痛苦的腔调对那位队长说：

“这是对我多好的报答呀，是不是？谁让我帮他躲过警察，还把他送回家来呢？一路上他还大嚷大叫，还想抓我的脸哩！”

“还有你，休·埃尔辛，我真替你感到难为情！你那可怜的母亲会怎么说呢？又喝醉了，而且是和巴特勒船长一起喝的，而他是一个——一个喜欢北方佬的投敌分子啊！哎哟，威尔克斯先生，你怎么能干这样的事呀？”

“媚兰，我没怎么醉，”艾希礼含含糊糊地说，站完了就往前一扑，抱着头趴在桌子上。

“阿尔奇，把他送到他屋里，让他去睡觉吧。往常不也是这样吗？”媚兰说。“皮蒂姑妈，请您赶快去给他铺床。啊——啊，”她突然大哭起来。“啊，你怎么能这样呢？你答应过我呀！”

阿尔奇把胳膊伸到艾希礼的胳肢窝底下，皮蒂姑妈虽然早吓得两腿发软，也已经站起来了。队长走过来拦住了他们。

“不要碰他。他被逮捕了，中士！”

那位中士拖着枪迈步走进屋里，瑞德显然还是站立不稳，他把一只手搭在队长胳膊上，费了好大的劲才把眼神集中起来。

“汤姆，你干吗要抓他呢？他还没怎么醉，有时候比这醉得厉害得多。”

“什么喝醉了，见鬼去吧，”队长说，“他要是醉得躺在污水沟里，我也管不着。我又不是警察，可是他和埃尔辛先生参与了三 K 党的行动，今天晚上去袭击了棚户区，这才来逮

捕他们的，这伙人杀了一个黑人，一个白人，为首的就是艾希先生。”

“今天晚上？”瑞德听后大笑起来。他笑得站立不住就顺势坐在沙发上，手后抱着头，过了一会儿他能说出话来了，就接着说：“不会是今天晚上吧，汤姆。今天晚上这二位一直和我在一起呀，他们没不开会，从八点钟就跟我在一起喝酒。”

“跟你在一起，瑞德？可是——”那位队长皱起眉头，看着艾希礼在打呼噜，他的妻子在那里哭得很伤心，一时看不透，就接着问：“可是——你们在哪里呀？”

“我不想说，”瑞德一面说，一面醉醺醺地瞅了媚兰一眼。

“你还是说了好。”

“咱们到外面过道上，我就告诉你我们在哪里。”

“你现在就得说。”

“当着太太的面，我不好说。是不是请太太先出去一下——”

“我不干，”媚兰嚷道，一面气得用手绢抹眼泪。“我有权知道，今天晚上我丈夫究竟在哪里。”

“在贝尔·沃特琳赌场，”瑞德边说，脸上边显出难为情的样子。“他在那里，还休，还有弗兰克·肯尼迪，还有米德大夫——一大帮人呢。在那里开了个宴会，是个很热闹的宴会，有香槟，有姑娘——”

“在——在贝·尔沃特琳那里？”

媚兰痛苦地喊道。声音大得都嘶哑了。大家吃了一惊，转过脸来看她。只见她用手捂着胸口，阿尔奇还没来得及扶她，她就晕倒了。接着就是一阵忙乱，阿尔奇把她从地上抱起来，

英迪亚急忙到厨房去拿水，皮蒂姑妈和思嘉一面给她扇风，一面给拍打她的手腕，休·埃尔辛则不停地喊：“你怎么全给抖搂出来了！怎么全给抖搂出来了！”

“马上全城都会知道了，”瑞德恶狠狠地说。“这你就该满意了吧，汤姆。明天亚特兰大就没有谁家的太太会跟她丈夫说话了。”

“瑞德，我不明白——”虽然开着门，冷风一个劲往这位队长身上吹，他还是满头大汗。“这么办吧！你起誓担保他们确实是在——唔——在贝尔那里，可以吗？”

“妈的，可以，”瑞德忿忿不满地说。“你要是不相信，就去问问贝尔本人好了。现在我来把威尔克斯太太送到她屋里去吧。阿尔奇，你把她给我，我能抱得动，皮蒂小姐，您拿着灯去带路。”

瑞德毫不费力地把媚兰纤弱的身子从阿尔奇怀里接过来。

“阿尔奇，你把威尔克斯先生也抱到床上去吧。出了今天晚上这样的事，我不想再看他一眼，或碰他一碰了。”

皮蒂姑妈的手直哆嗦，她举着灯，对这所房子的安全可是个威胁。不过她还总算拿住了，朝着漆黑的卧室一步步走去，阿尔奇嘟囔着用胳膊把艾希礼架了起来。

“可是——我得逮捕这两个人。”

瑞德在昏暗的过道里转过身来说：

“那就明天早上再逮捕他们吧。他们这个样子，反正也跑不了——我从来不知道在赌场喝了酒会算犯法了。汤姆，你听我说，有 50 个旁人能证明他们是在贝尔那里的。”

“一个南方人要找 50 个人证明他在某个地方，是找得着的，而他可能根本不在那个地方，”那位队长沮丧地说。“埃尔辛先生，你跟我走一趟，威尔克斯先生可以假释，如果有人——”

“我是威克尔斯先生的妹妹。我保证让他随传随到，”英迪亚冷冷地说。“请你们快走吧！折腾了一夜，真够受的了。”

“我非常抱歉，”队长说着，鞠了一个不像样的躬，“我只希望他们能证明的确是在沃特琳，唔——小姐——太太那里。请你转告你哥哥，明天早上他必须到宪兵司令那里听候审问。”

英迪亚冷冷地点了点头，把手放在门把上，暗示让他赶快走，队长和中士退了出去，休·埃尔辛跟在后面，英迪亚砰地一声重重地就把门关上了。她看也不看思嘉一眼，赶紧跑到窗口，把所有的窗帘都拉了下来，思嘉两腿还在发抖，一把抓住艾希礼刚才坐过的椅子才勉强站住。低头一看，靠垫上湿了一片，颜色很深，比她的手还要大。她正在纳闷，伸手一摸，吓了一跳，沾了一手红色的粘粘糊糊的东西。

“英迪亚，”她悄悄地说：“英迪亚，艾希礼他受伤了。”

“你这个笨蛋！你真以为他喝醉了吗？”

英迪亚拉下最后一个窗帘，就飞快地朝卧室跑去，思嘉也跟在后面，心都提到了嗓子眼儿，瑞德高大的身材挡在门口，思嘉从他肩上看过去，看见艾希礼面色苍白；静静地躺在床上，媚兰刚才晕过，现在却异常敏捷，正拿一把绣花剪刀很快剪开他那沾满了血的衬衫。阿尔奇在床边低低地举着灯照亮，同时用一个骨节肿大的手指放在艾希礼的手腕子上。

“他死了吗？”门口那两个女人异口同声说。

“没有死。只是失血过多，晕过去了，是从肩膀上打进去的，”瑞德说。

“你为什么把他送回家来，你这个傻瓜？”英迪亚喊道。“让我进去！让我进去！为什么把他送回家来让他们逮捕他？”

“他走不动了，也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呀，威尔克斯太太。再说——你难道愿意让他像托尼·方丹那样流落他乡吗？你愿意让其它邻居都化名逃到得克萨斯去，一辈子不能再回来吗？我们也许有办法可以让他们逃脱。只是贝尔——”

“让我过去！”

“不行，威尔克斯小姐。有件事要请你赶快去办。你得去请个大夫——不要请米德大夫，他与此事有牵连，说不定这会儿正受北方佬审问呢。另外再找个大夫，夜里一个人出去，你害怕吗？”

“不怕，”英迪亚回答说，她那灰色的眼睛闪出了亮光。“我不害怕，”她说就从走廊时的衣钩上取下媚兰的连帽披肩。“我就去找迪安老大夫。”她已经没有刚才那么激动了，而且还尽量装得心里很平静的样子。“对不起，我刚才叫你奸细，叫你傻瓜，我不了解情况。你这样帮助艾希礼，我非常感谢你——不过我还是看不起你。”

“我喜欢坦率——谢谢你对我这样坦率。”瑞德向她鞠了一躬，嘴角往下一撇，露出愉快的微笑。“你从后门赶快走吧，回来的时候，要是发现周围有军队的迹象。就别进来了。”

英迪亚又痛苦地看了艾希礼一眼，披上披肩，轻轻地跑过走廊，到了后门，悄悄地消失在黑夜之中。

思嘉隔着瑞德使劲往里边看，看见艾希礼睁开了眼，她的心又怦怦地跳起来，媚兰从脸盆架上揪下一条叠好的毛巾。思嘉感到瑞德锐利的目光在盯着她，也知道自己的心思会都表现在脸上了，但这时她全都置之不顾了。艾希礼正在流血，说不定还会死去，而且是她这样一个爱的他的在他身上打了这个洞。她恨不得马上冲过去，跪在床边，把他搂在怀里亲吻他。但是她两腿发抖，进不了屋。她捂着嘴注视着里面，看见媚兰又把一条毛巾放在他的肩上，使劲压，好像能把流出来的血压回去，但是这条毛巾马上又红了，像变戏法一样。

一个人怎么流这么多血还能活呢？这全托上帝的福，他嘴边还没有流血沫——哦，那血沫是死亡的先兆，这她是很熟悉的。那一天在桃树沟的可怕的战斗中，受伤的人死地皮蒂姑妈的草坪上，嘴里就都流着血。

“你放心，”瑞德说，声音里带着一点讥讽的语调。“他死不了，现在你去把灯接过来，给威克斯太太照着，我得让阿尔奇办事去。”

阿尔奇隔着灯看了瑞德一眼。

“我才不听你指使呢，”他顶了一句，把烟顺从嘴的一边倒到另外一边。

“你要听他吩咐，？”媚兰厉声说，“而且要立刻照办。巴特勒船长让你干什么，就干什么。思嘉，把灯接过来。”

思嘉走上前去，把灯接过来，并用只两手抓着，生怕灯掉在地上，这时艾希礼的眼睛又闭上了，他的胸膛全露在外面，起来得很慢。下去得很快，媚兰慌张的小手止也止不住，血还是从她手指缝里往外流。思嘉好像听见阿尔奇咚咚地走

到瑞德跟前，还听见瑞德很快地小声对他说了一些话，她的心里全都放在艾希礼身上了，只听见瑞德开头小声说：“骑我的马……在外面拴着……赶快去。”

阿尔奇含含糊糊地问了一个问题，思嘉听见瑞德回答说：“原来的沙利文农场。袍子都塞到最大的那根烟囱里了。你找到以后，就烧掉。”

“嗯。”阿尔奇应了一声。

“还有两个——人在地窖里，你要尽量想办法把他们捆到马背上，送到贝尔家后面的空地上，就是她家和铁路之间那块空地。你可要小心，要是让谁碰上和看见，咱就都得一块儿被绞死。把他们放到空地上以后，就把手枪放在他们身边——还是放在他们手里吧。来——把我的枪拿去。”

思嘉远远望去，看见瑞德把手伸到后襟底下，抽出两支左轮手枪，阿尔奇接过来，就别在了腰里。

“每支枪都要放一枪，让人家一看就认为这是一场决斗。你明白吗？”

阿尔奇点点头，好像这才全明白了。一种敬佩的眼神不由得从他那冷漠的眼睛里流露出来。但思嘉还是很不明白。过去这半个钟头对她来说完全是一场恶梦，使她觉得今后什么事也弄不清楚了。然而看到瑞德在这可怕的局面中似乎应付自如，她又感到一点欣慰。

阿尔奇转身要走，又回过头来用他那只眼以询问的神情盯着瑞德的脸。

“他？”

“是的。”

阿尔奇嘟囔了几声，又往地上啐了一口唾沫。

“糟了，”他说着就顺着过厅朝后门走去。

最后这段小声的对话之中似乎有什么秘密使得思嘉产生了新的恐惧和疑虑，仿佛胸口出现了一个冰冷的水泡，不停地膨胀。最后终于破了——

“弗兰克在哪里？”她喊道。

瑞德赶紧走到床前，他这个大个子走起路来倒像猫一样轻巧。

“等会儿再说。”他说着，笑了笑，“把灯拿稳点，思嘉，你不想把威尔克斯先生烧死吧，媚兰小姐——”

媚兰抬头看了看他，好像一个听话的小兵在等待命令，当时情况太紧张了，她也没注意瑞德第一次这样称呼她，只有家里人和老朋友才是这样称呼她的。

“对不起，我是想说，威尔克斯太太……”

“唔，巴特勒船长，不要说对不起，如果你去掉小姐二字，光叫我媚兰，我会感到很荣幸。我觉得你就像是我的——我的哥哥，或者——或者是我的表哥。你又宽厚，又能干。我怎样才能好好地感谢你呢？”

“谢谢，”瑞德说，他感到一阵不好意思。“我不该这么冒昧，不过媚兰小姐，”他用一种包含歉意的语调说，“很抱歉，我刚才不得不说威尔克斯先生在贝尔·沃特琳赌场，对不想。我说他和另外一些人去了这样一个——一个——可是我离开这里以后，得赶紧想个主意啊，于是我就想出了这么一个计划。我知道，我说的话他们是会相信的，因为我在北方佬军队的军官中有那么多朋友呀。使我受宠若惊的是他们向乎拿

我当自己人看待，因为他们知道我在本地人当中是——就是说‘不得人心’吧，你看，我今天晚上一开始就在贝尔的酒吧里打扑克。有十个向北方佬军队的军官能证实这一点。贝尔和她那些姑娘们更会情愿不顾脸面地扯谎，说威尔克斯先生和另外几个人都是——整个晚上在她们楼上的，她们的话，北方佬也会相信的。因为北方佬就是这么怪，他们想不到这个——这个行业中的女人也会极为忠诚，或者说有强烈的爱国心，这些今晚自称开会的人究竟在哪里，亚特兰大的正派女人无论说什么，北方佬也不会相信，但是他们相信那些——那些花花姑娘说的话，我想，有了我这个投敌分子和十几个花花姑娘所作的保证，也许能有希望让他们几个人逃脱。”

瑞德说到最后几句话时，脸上露出了冷笑，但是他一看媚兰是以充满感激之情的脸相迎，他那冷笑的面孔也就消失了。

“巴特勒船长，你真能干！只要能教他们的命，即便你说他们今天晚上在地狱里待着，我也不会计较。因为我知道，其他一些重要的人也知道，我丈夫从来不到那种可怕的地方去！”

“不过——”瑞德感到不大好说，“事实上，他今天晚上的确去过贝尔那里。”

媚兰冷漠地直了直身子。

“我永远也不相信你这种谎话！”

“媚兰小姐，请听我解释一下，今天晚上我赶到沙利文旧址以后，发现威尔克斯先生受了伤，和他在一起的有休·埃尔辛、米德大夫，还有梅里韦瑟老人——”

“怎么还有这位老先生？”思嘉喊道。

“人老了也不见得就不傻，还有你那亨利叔叔——”

“哎哟，我的天哪！”皮蒂姑妈大声说。

“和军队一交锋，有些人就四散奔逃，没走的就来到沙利文旧址，把袍子藏到烟囱里，也来看一看威尔克斯的先生伤势如何。要不是他受了伤，我们就都会逃到得克萨斯去了。可是他不能骑马走长路，他们也不愿意离开他。这就需要证明他们当时不在现场，而是在别的地方。因此我就带他们走后门来到贝尔·沃特琳那里。”

“噢，我明白了。我刚才说话太冒失，请你原谅，巴特勒船长。现在我明白是有必要带他全到那里去的，不过——巴特勒船长，一定有人看见你们进去吧！”

“没有人看见。我们是走自用的后门进去的，这后门对着铁路，总是黑黑的，而且是锁着的。”

“那你们是怎么——？”

“我有钥匙，”瑞德直截了当说。他和媚兰的眼光正好相遇。

等媚兰完全意识这句话的含义时，她觉得很不好意思，手也不听使唤了，那毛巾就完全从伤口上滑开了。

“我并不是有意追问——”她含含糊糊地说，她那张白脸也红起来，一面连忙把毛巾挪回原处。

“我不得不对一位太太说这样一件事，我感到遗憾。”

“看来这是真的喽！”思嘉心里想，同时感到一阵说不出的痛苦。“看来他的确是住在沃特琳这个可恶的家伙那里！那所房子还是他的呢！”

“我见到贝尔，跟他说明了情况。并给了她一张名单，把今晚出去活动的人都列在上面了，要求她和她那些姑娘们证明这些人今天晚上都在她们那里。后来我们出来的时候，为了更引起人们注意，她把在那里维持秩序的两个打手找来，把我们拖下楼来，我们自己彼还在厮打，他们拖着我们穿过酒吧间，把我们推到大街上，说我们酒后胡闹，扰乱了这个地方的秩序。”

瑞德回起当时的情景，笑了笑，又接着说：“米德大夫装醉装得一点都不像，到这种地方来，他就已经觉得有失体面了。但是亨叔叔和梅里韦瑟爷爷装得像极了。要是没有他俩，这出戏要大为逊色。他们好像兴致勃勃。梅里韦瑟先生演得很认真，恐怕把亨利叔叔的眼睛打青了。他——”

后门突然开了，英迪亚走一进来。后面是迪安老大夫。他那长长的白发乱蓬蓬的，他的旧皮包在披肩底下翘着。他微微点了点头，但没有跟在场的人说话，马上揭开了盖在伤口上的毛巾。

“稍高一点，没有伤肺，”他说“要是没有打断锁骨。问题就不严重。多拿几条毛巾来，太太们，要是棉花，也拿一点来，还要点白兰地。”

瑞德从思嘉手里把灯拿过来，放在桌上。媚兰和英迪亚跑来跑去，拿大夫要的东西。

“这里人你也插不上手，到客厅里去烤烤火吧，”瑞德说着，拉起思嘉的胳膊，把她拽走了。这时无论是他的动作，还是他的声音，都与平时不同，非常温和。“你这一天可真够呛，是不是？”

思嘉听凭瑞德拉着她来到客厅，她虽然就站在炉前的地毯上，却浑身还是发起抖来。她心中的疑团——那个水泡现在涨得更大了。不仅是怀疑，几乎已经肯定了，多么可怕呀！她看了看面无表情的瑞德，一时说不出话来，然后问道：

“弗兰克在——贝尔·沃特琳那里吗？”

“不在。”

瑞德的声音是呆板的。

“阿尔奇正在把他搬到贝尔家附近的空地去。他死了，一枪打地头上了。”

第四十六章

那天晚上，城北头没有几户人家睡过觉，因为三 K 党受打击和瑞德设计营救的消息很快就悄悄地传开了。英迪亚·威尔克斯的身影不时地溜进一家家的后院，急切地在厨房口小声谈一谈，就又消失在寒风劲吹的黑夜之中，她在走过的路上留下的是恐惧，是焦急的希望。

从外面看，每所房子都是黑黑的，静悄悄，人们已经都入睡了，但在房子里面，人们怀着激动的心情小声交谈，一直谈到天亮。不只是当开晚上参加袭击的人三 K 党的每个成员都准备出逃。在桃树街，几乎各家各户的马都备好了鞍，等在黑暗的马厩里，手枪都挂在了腰带上，食品装在口袋里，放到了马背上，之所以没有一齐出发，就是因为英迪亚悄悄地传来了消息：“巴特勒船长说就不要往外跑，路上有人监视，也有军队。他已经和沃特琳那家伙安排好了——”在屋子里，人们在暗中窃窃私语：“我为什么要相信那个该死的投靠北方佬的巴特勒呢？这可能又是个圈套！”可以听见女人恳求的声音：“还是不要走吧！既然他救了艾希礼和休，他就能救我们每一个人，要是英迪亚和媚兰信任他——”于是他们半信半疑地留了下来，因为没有别的出路可供他们选择。

在这之前，军队已经到十户人家去敲门查问，谁要是说

不出或不肯说当开晚上他在什么地方，就把谁抓走。雷内·皮卡和梅里韦瑟太太的一个侄子、西蒙斯家的哥儿几个、安迪·邦内尔，还有另外一些人，都是在监狱里蹲了一夜，他们都参加了这次倒霉的袭击，但是一开火，他们就和他人分开了。他们在往回跑的时候被抓住了，因此他们不知道瑞德的计划。幸亏他们在受审的时候都说那天晚上他们爱待在哪里就待在哪里，该死的北方佬管不着。当天晚上他们就被关起来了。等候第二天早上继续审问。梅里韦瑟爷爷和亨利·汉密尔顿叔叔直言不讳的地说他们一晚上都在贝尔·沃特琳的赌场里。贾弗里队长听了很生气，说他们干这样的事年纪太大，气得他们要揍他。

贝尔·沃特琳亲自回答了贾弗里队长询问。队长还没有开口说明来意，她就大声嚷嚷起来。她说今天晚上已经关门了。刚才来了一帮打架半殴的酒鬼，在这里打起来了，把这里弄得一塌糊涂，把她的几面极为精致的镜子打碎了。把姑娘们吓得魂飞魄散，今晚只好暂停营业。不过假如贾弗里队长想喝点什么，酒吧间还开着——

贾弗里队长很清楚，他手下的人都在一旁看笑话，他自己又如堕在云里雾中，便声色俱厉地说我既不要年轻姑娘，也不要喝什么酒，只问贝尔知不知道伙胡闹的顾客叫什么名字。贝尔当然是知道的。他们都是她这里的常客。他们每星期三晚上都来，自称是什么周三民主派，至于这是什么意思，她既不想知道，也不感兴趣。他们在楼上过道里打碎的镜子要是不赔，就要跟他们没完没了。她这可是个体面地方，而且——。至于他们的名字，贝尔一口气说出了 12 个人名字，都

是被怀疑对象。贾弗里队长听了之后露出一脸的苦笑。

“这些该死的叛逆分子比我们的秘密警察组织得都好，”他说。“明天早晨你和你那些姑娘们都要到宪兵司令那里等候问话。”

“宪兵司令会不会让他们赔我的镜子呀？”

“别提你他妈的那些镜子了！去找瑞德·巴特勒。让他赔。这个地方不是他的吗？”

天还没有亮，城里运去参加南部联盟的管家各户就什么都知道了。他们家里用的黑人，虽然没有人告诉他们，也知道，他们靠的黑人地下网络，白人是弄不明白的。大家对各项细节都很清楚，比如，弗兰克·肯尼迪和瘸子托米·韦尔伯恩被打死了，艾希礼把弗兰克尸体弄走的时候受了伤，等等。

因为思嘉与这次悲惨事件有关，城里的妇女本来对她恨之入骨。后来知道她丈夫已经死了，她也听说了，但又不能承认，不能收尸，从而得不到一点安慰，大家也就不象以前那么恨她了，天亮以后，尸体被人发现，当局通知了她，但在此之前，她必须假装什么也不知道，弗兰克和托米，冰凉的手攥着手枪，躺在空地上的枯草丛里，身体慢慢僵硬了。北方佬会说他们为了争夺贝尔的一个姑娘，酒后斗殴，互相射击而死的，这种事是司空见惯的，大家对托米的妻子范妮深表同情，她刚生完孩子，可是谁也没有办法趁着黑夜去看看，并安慰安慰她，因为她家周围有一队北方佬，守在那里等着抓托米。还有一队守在皮蒂姑妈的房子附近，等着抓弗兰兰。

天还没有亮，消息就传遍了全城，说军事法庭当早上就要进行调查。城里的人都一夜没睡，又等着心焦，眼皮都非常沉重。他们知道，城里几位名人的安全全寄托在三件事上——第一，艾希礼·威尔克斯要能在军事委员会面前站出来，表现出只感到酒后头痛得厉害，并没有什么更严重的痛苦。第二，贝尔·沃特琳保证这些人整个晚上都是待在她那里。第三，瑞德·巴特勒保证他一直和他们在一起。

对于最后这两点，大家都惴惴不安。贝尔·沃特琳！怎么能把自己男人的性命寄托在她身上呢？真让人受不了！过去有些太太们在街上看见她走过来，就赶紧神气活现地过马路，躲开她以显示出自己的高傲。现在不知她是否还记得这样的事，要是她还记得，那才真叫人害怕。男人们对于把自己的性命寄托在贝尔身上，倒不像太太们那样感到难为情，因为他们之中有许多人认为贝尔这个人并不坏，使他们感到难受的是不得不把自己的性命和自由寄托在瑞德·巴特勒身上，他是一个投机商，又是一个投靠北方佬的人啊，一个贝尔，她是全城出名的浪荡女人，一个瑞德，他是全城最遭恨的人。怎么大家竟然要仰仗这样两个人呢？

还有一件事使得他们生闷气，他们知道北方佬和北方来的冒险家一定会耻笑他们。让那些人看笑话吧！全城12位最有名的公民现在全暴露了，原来都是贝尔·沃特琳赌场的常客！其中二人因为争夺一个下贱女子而开枪打死了。有的人也因为醉得一塌糊涂，连贝尔都忍受不了，把他们轰出来了，有几个人被逮捕了，因为明明大家都知道他们是在那里的，他们却不肯承认。

亚特兰大害怕北方佬会耻笑他们，是有道理的。许久以来，南方人对他们冷淡，鄙视，使他们感到很憋气，现在可以痛痛快快地大笑一阵了。军官们赶快把同事叫醒，把这件事向他们详详细细地述说一番。丈夫清早把太太叫醒，把能对女人说得出口的情节都告诉她们了。于是太太就赶紧穿好衣服，去敲邻居的门，向他们传播这个消息。北方佬的太太们一听这消息欣喜若狂，笑得满脸都是眼泪。你们南方人号称什么尊重女性，见义勇为，原来全都口是心非！那些女人过去两眼只往天上看，见人待答不理，现大就别那么势利眼了，谁不知道她们的丈夫说是去参加什么政治集会实际上却在这里穷泡，还说是政治集会呢！真可笑！

笑虽然笑了，她们还是对思嘉摊上这种悲惨的事而表示遗憾。不管怎么说，思嘉是个正派女人，在亚特兰大，有几个女人对北方佬还是不错的，她就是其中之一。她早就赢得了她们的同情，因为她丈夫不能或者说不愿好好地养活她，她非自己干活不可。虽然丈夫不好，可是又让可怜的思嘉发现他对她不忠，也实在太可怕了。还有，他死和发现他不忠这两件事同时发生，这就更加可怕。无论如何，有个不好的丈夫也比没有丈夫强啊，所以北方佬的太太们决定要对思嘉特别好。至于别的女人，米德太太，梅里韦瑟太太，埃尔辛太太，托米·韦尔伯恩的寡妇，尤其是艾希礼·威尔克斯太太，今后再见到她们，是要当面耻笑她们的。好让她们也懂得一点礼貌。

那天夜里，北城各家的漆黑的屋子里悄悄议论的大都是这个话题。太太们都激动地对丈夫说，北方佬怎么想，她们

一点也不在意，但是在心里深处，她们觉得宁可挨印第安人的鞭子，也不愿忍受北方佬的耻笑，而且还不能说出自己丈夫的真实情况。

米德大夫因为瑞德硬把他和另外一些人推入这样的处境，冒犯了他的尊严，感到十分恼火，他对米德太太说，要不是怕牵连别人，他宁愿去自首，被他们绞死，也不愿意别人说他当时在贝尔那里。

“这是对你的侮辱啊，米德太太，”他气呼呼地说。

“反正大家都知道你并没在那里，因为——因为——”

“北方佬就不知道。我们要想保住性命，就得让他们相信这是个事实。他们会耻笑。我一想到有人会信以为真，而且还要嘲笑，我就气得受不了，而且这也是对你是侮辱啊，因为——亲爱的，我对你一向是忠诚的。”

“这我知道，”米德太太在黑暗中微微一笑，把一只干瘦的手伸到大夫的手里。“但是我宁愿这都是真的，也不愿意让他们动你一根头发丝儿。”

“米德太太，你知道你在胡说些什么吗？”米德大夫喊道，他对于妻子这样讲究实际，毫不怀疑，他感到非常惊讶。

“我当然知道，我失去了达西，我也失去了费尔，你是我唯一的亲人了。只要不失去你，你疯了！你胡说些什么”

“你这个老傻瓜，”米德太太温柔地说，同时把头靠在他的袖子上。

米德大夫气呼呼地沉默了一会儿，摸了摸太太的脸，接着又发作起来。“让我接受巴特勒那个人的恩惠！那还不如被绞死的好，即使是他救了我的命。我对他也不能以礼相待，他

傲慢到了极点，又投机倒把，是个十足的无耻之徒，想起来我就有气。让我去感谢他救命之恩吗，他又没有打过仗——”

“媚兰说，亚特兰大失陷以后，他也参加了军队。”

“那是骗人的。无论哪个花言巧语的流氓说的话，媚兰小姐都会相信的。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么做——费这么大的事，我不想这么说，不过——唉，人们一直在议论他和肯尼迪太太的关系。我看见他们一起赶着马车回来，这一年多，次数可就太多了。他一定是为她才这么做的。”

“如果是为了思嘉他就根本不会帮忙了。把弗兰克·肯尼迪绞死，他还不高兴吗？我想他是为了媚兰——”

“米德太太，你的意思不是说她们两个人之间还有什么名堂吧！”

“你别胡扯！但自从他在战争期间设法把艾希礼交换回来，她就莫名其妙地喜欢他。我也为他说句公道话，他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可从来不露出他那一副奸笑。他总是尽量显得和蔼、体贴，完全是另外一个人。从他对媚兰的态度可以看出，是想做一个规矩人，他也是能做到的。我想他之所以这样做，是——“她没有说下去。“大夫，你也许不喜欢我这个想法。”

“关于这件事，我什么都不喜欢！”

“我觉得他这样做，一面方是为了媚兰，但是主要是因为他觉得这样可以跟我们开一个大玩笑。我们过去那么恨他，而且毫不隐瞒这一点，现在他给咱们出了这个难题，你们这几个人要么承认是在那个叫沃特琳的女人那里，这样就使你们

和自己的妻子都在北方佬面前丢尽面子，要么就得说实话，让他们绞死，而且他还知道。我们都得感谢他和他的——姘头，可是我几乎是宁愿被绞死，也不愿意感谢他们给我们的好处。唉，我敢打赌，他正在那边高兴呢。”

大夫叹了一口气。“他带我们上楼的时候，看样子，他的确觉得挺好玩。”

“大夫，”米德太太迟疑了一下，接着说：“里头什么样子？”

“你在说什么呀，米德太太？”

“她那个地方，里边是什么样子？有雕花玻璃吊灯吗？有红色长毛绒窗帘和十几面镀金的大镜子吗？那些姑娘们——她们是都不穿衣裳吗？”

大夫一听这话，大吃一惊，喊道：“我的天哪！”因为他从来没想到一个贞洁的女人对那些不贞洁的女人会有这么强烈的好奇心。“你怎么好意思问这样的问题？你发疯了吧！我得给你来一服镇静剂。”

“我不要镇静剂。我只想知道，唉，亲爱的，我只有这一个机会了解一下坏女人那里是个什么样子，你真可恶，不告诉我！”

“我什么也没看见，你听我说，我当时觉得，到这种地方来，实在太难为情，没顾上看周围是个什么样子，”大夫郑重其事的说。他从没有怀疑过妻子的品德，而现在有所暴露，使他感到这件事比那天晚上发生的所有的事都更为不安。“如果你允许的话，我要去睡一会儿。”

“那你就去睡吧，”她回答说，从她的语气里听得出，她是很失望的。大夫弯腰脱鞋的时候，她又在黑暗中用愉快的

声调说：“我想多丽一定会从梅里韦瑟爷爷那里都问出来了，她会告诉我的。”

“天哪！米德太太，你是说正经女人之间也谈这种事？——”

“睡你的觉去吧”米德太太说。

第二天，雨雪交加，冬季里天黑得早。黄昏时分，雨雪停下，刮起了大风，媚兰裹着斗篷，莫名其妙地跟着一个陌生的黑人顺着房前的小路往外走，这黑人是个马车夫，他来找媚兰，显得很神秘的样子，有一辆拉着窗帘的马车等在外边，媚兰走到马车跟前，车门开了，模模糊糊看见里面坐着一个妇人。

媚兰又往前凑了凑，仔细看了看里面，问：“你是谁呀？屋里来好吗？外面这么冷——”

“请你上来陪我坐一会儿吧，威尔克斯太太，”马车里传出了一种羞愧的声音，这声音似乎有些耳熟。

“唔，这不是沃特琳——小姐——太太吗？”媚兰说。“我也正想见您呢！快进屋里去吧。”

“不行啊，威尔克斯太太，”贝尔·沃特琳说。听她的声音，她有些吃惊。“还是请您上来陪我坐一会吧。”

于是媚兰上了车，车夫随即把门关上，她在贝尔身旁坐下，就伸手去拉贝尔的手。

“为了今天的事，我都不知道怎样感谢您才好！我们大家都得好好地谢谢您啊！”

“威尔克斯太太，您今天早上不该派人去给我送那封信，我倒不是不愿意收到您的信，是怕万一它落到北方佬手里。至

于说您想登门去谢我——威尔克斯太太，您怎么糊涂了？怎么想出这个主意？天一黑我就赶紧来告诉您，您可千万别来，我呀——你呀——唉，这样做可太不合适了。”

“一位好心的女人救了我丈夫的命，我去登门道谢，什么不合适。”

“得了，威尔克斯太太！您还不明白吗！”

媚兰沉默了一会儿，她已领会了这句话的意义，觉得有些不好意思。昏暗的马车里坐着的这个衣着朴素的漂亮女人，论仪表，论谈吐，都不大像她想像的坏女人，妓院鸨母的样子。她说话起来——虽然有些俗气，她却是个好心人，热心人。

“今天您在宪兵司令那里表现得真不错，沃特琳太太。您，还有那个——您的那些——年轻姑娘们，是你们救了我们各家男人的命。”

“威尔克斯先生才真是表现得出色呢。我不知道他怎么能站得住，并且心平静气地说明情况。昨天晚上我看见他那血哗哗地流，他问题不大吧，威尔克斯太太？”

“没什么问，谢谢您。大夫说只伤了点皮肉，血的确流了很多。今天早上，他——唉，他是全靠白兰地撑着呢，要不他也挺不了那么大工夫，不过还是您沃特琳太太救了我们的命。您发起疯来，让他们赔镜子的时候，听起来还真——真叫人信服呢。”

“谢谢您，太太。不过我——我觉得巴特勒船长表现得也很不错，”贝尔说，声音里流露出得意的表情。

“啊，他好极了！”媚兰热情地说。“北方佬无法不相信他

的证词。整个事情他都得处理得那么好。我真不知道怎么感谢他，怎么感谢您才好！你们可真是善良厚道的人啊！”

“您太客气了，威尔克斯太太，这是很愉快的事，我——我希望我当时说威尔克斯先生经常到我这里来，没有使您感到难堪吧。您知道，他从来没有——”

“这我知道。您这样说，没有使我感到难堪。我是一心感激您呢。”

“我敢说其他几位太太可不感激我。”贝尔突然恶狠狠地说。“我敢说，她们也不感激巴特勒船长，我敢说，她们现在反倒更恨他了。我取说您会是唯一向我表示感谢的人。我敢说，她们要是在街上看到我，却不敢正眼看我。要是她们的丈夫全都被绞死，我也不管，可是威尔克斯先生，我不能不管。您知道，我根本没有忘记战争期间你们对我是多么好啊，替我拿钱交给了医院，全城没有谁家的太太像您对我这样好。人家对我好，我是不会忘记的。我想到如果威尔克斯先生被绞死，您就成了寡妇，还带着一个孩子——您那孩子可是个好孩子，威尔克斯太太。我自己也有一个孩子，所以我——”

“是吗？他住在——唔——”

“不，他不在亚特兰大，他没到这里来过。从他很小的时候起，我就没再见过他。他在别处上学。我——唉，反正巴特勒船长让我为他作假证的时候，我就问他们都是谁，一听里面有威尔克斯先生，我就一点也不犹豫。我对丫头们说，‘你们要是不想说威尔克斯先生一晚上都在这里，我就通通把你们宰了。’”

“啊！”媚兰说。一听贝尔漫不经心地提到她那些“丫头”，她就更觉得不好意思了。“唔，这件事——唔——多亏了您——也多亏了她们。”

“这都是应该为您做的呀，”贝尔热情地说，“要是为了别人，我说什么都不干。要是光是肯尼迪太太的丈夫，无论巴特勒船长怎么说，我也不会出一点力的。”

“那是为什么？”

“哎呀，威尔克斯太太，干我们这一行的，知道的事情可多了，许多人家的太太小姐要是知道我们对她们是多么了解，她们准会吓坏了。她可不是个好人。威尔克斯太太，她杀了自己的丈夫，还杀了韦尔伯恩那个小伙子，和她亲手开枪打死他们是没有两样的，都是她惹出来的，一个人在亚特兰大到乱跑，勾引那些黑人和无赖。我那些丫头就没有一个——”

“她是我的嫂子，你可不能这样说她的坏话，”媚兰正颜厉色说。

贝尔赶紧伸出手，搭在媚兰胳膊上，想让她不要生气，但急忙又缩了回来。

“请您别对我这么冷淡，威尔克斯太太，我真受不了啊，您刚才还对我那么和蔼可亲呢。我忘了您是那么喜欢她。我说了那样的话，感到很抱歉。可怜的肯尼迪先生死了，我也很难过。他是个好人。我常到他那里去买东西，他对我一向很客气。不过肯尼迪太太——唉，她和您可不一样，威尔克斯太太，她是一个冷酷无情的女人，我没法不这样想……准备几时给肯尼迪先生出殡呀？”

“明天早上。您那样说肯尼迪太太可是不对。此时此刻她已伤心到了极点。”

“也许是这样吧，”贝尔说，她显然是很不相信。“哎呀。我该走了。我要是再待下去，有人会认出这辆车的，那对您影响就不好了。还有，威尔克斯太太，您要是在街上碰见我，您——您不必跟我说话。我可以谅解您。”

“跟您说话，我会觉得很光呀。得到您的帮助也是很光荣的。我希望——我希望我们以后再会。”

“不，”贝尔说。“那样不合适。再见。”

第四十七章

思嘉坐在卧室里，嬷嬷用托盘送来的晚饭，她随便吃了一点，只听见那夜晚的风不停地吹。屋里真静得可怕，几个小时以前，弗兰克的尸体还停放在客厅里，现在比那时显得更加寂静。那时还能听见有人蹑手蹑脚地走路，放低了声音说话，有邻居轻轻地敲门，悄悄地进来说几句这安慰的话。弗兰克的妹妹是从琼斯博罗赶来参加葬礼的，有时也要抽抽搭搭地哭上一阵。

现在屋里是一片沉寂。虽然开着房门，她也听不见楼下有什么动静。自从弗兰克的尸体运回家来，韦德和小女儿就一直在媚兰家里，现在她竟然很想听到儿子跑来跑去的声音，很想听到爱拉格格的笑声了。厨房里也暂时休战，听不见彼得、嬷嬷和厨娘争吵的声音传到她的屋里来。就连皮蒂姑妈在楼下书房里，也照顾到思嘉悲哀的心情，没有摇那咯吱咯吱响的安乐椅。

谁也没有来打搅她，都以为她由于伤心，愿意独自安静待一会儿，但是她恰恰不希望独自待在那里。如果单是感到伤心，那末她过去所经历过许多伤心的事，这次也是能够承受得了的。但是弗兰克之死除了给她一种强烈的空虚感以外，她还感到恐惧、内疚，还为突然良心发现而不安，她生平第

一次为自己的作为感到悔恨，悔恨之中还搀杂着一种难以摆脱的恐惧，以至于使她迷信起来，不停地斜眼看她和弗兰克睡过的那张床。

弗兰克是她杀死的。弗兰克肯定是她杀死的，就像她亲手扣了板机一样。原来他求过她，让她不要一个人到处乱跑，可是她总不听，现在他死了，就是因为她太固执。上帝会因为这件事而惩罚她的。但是还有一件事使她心里更不安，这件事对她是一种更大的压力，更为要怕——这是在弗兰克入殓以后，她再看一看他的遗容的时候，才感觉到。在那张宁静的脸上，有一种无可奈何的忧伤神情，这神情好像在对她进行控诉。弗兰克明明是爱苏伦的，而她却嫁给了弗兰克，上帝会因为这件事而惩罚她。她不得不在审判席前面低头认罪，承认在从北方佬营地回来的路上，在马车里对他撒了谎。

也许思嘉可以申辩，她这样不择手段为了达到目的是迫不得已去骗他的，因为有那么多人的生活需要靠她来维持，无法考虑弗兰克和苏伦的权利和幸福，但是现在说这些话也已经无济于事了。事实明明白白地摆在那里，她是不敢正眼相看的。她是怀着一颗冷酷的心嫁给了他，利用了他。半年来，她本来是应该使他感到非常幸福的，然而却使他感到并不幸福。上帝之所以会惩罚她，是因为她没有好好地对待他，并且欺负他，刺激他，朝他发火，挖苦他，疏远了他的朋友，还由于她孤自而行办工厂，开酒馆，雇犯人而使他没脸见人。

她使他感到很不愉快，这她自己了是知道的，但他忍受了这一切而毫无怨言。她所做的唯一的一件使他真正高兴的事，就是给他生了小爱拉。她自己清楚，当时要是有的

办法，她也决不会生这个爱拉的。

她哆哆嗦嗦，战战兢兢，希望弗兰克还活着，她愿意好好地对待他，加倍地对待他，以弥补过去的一切。唉，上帝要是不太生气，不想报复就好了！时间要是过得不这么慢，屋里也不这么静就好了！她要是不这么孤零零的一个人就好了！

要是媚兰和她在一起，媚兰就会安慰她，她也就不那么害怕了。可是媚兰在家里照顾艾希礼呢。思嘉也曾想把皮蒂姑妈找来，缓和一下她良心上的不安，但是她又犹豫了，皮蒂姑妈要是来了也许全更糟，因为她对弗兰克的死由衷地感到悲痛。他的年龄和她更接近，而且她一向对他很真诚，皮蒂姑妈觉得家里需要有个男人，他是再合适不过了，他在晚上为她读报，说明当天发生的一些事情，而她呢，就为他袜子。他每次得了感冒，她都特别尽心照顾，专门为他准备吃的东西。她是非常怀念他的，一边擦着红肿的眼睛，一边反复地说：“他要是没有跟着三 K 党出去就好了！”

思嘉真希望有个人能来安慰安慰她，使她别那么害怕那么内疚，给她说说她究竟怕的是什麼，为什么这样心神不定，要是艾希礼——但是她不敢往下想去。她不但杀了弗兰克，而且几乎杀了艾希礼一旦知道她是怎样把弗兰克骗到手的。对他又是这么不好，艾希礼就永远不会再爱她了。艾希礼这个人非常正直，非常真诚，非常厚道，看问题也看得很清楚。如果他了解事情的全部真相，他应该会谅解的。哦，他一定会非常谅解，但是他决不会再爱她了。所以她决不能让他知道事情的全部真相，因为她需要继续得到他的爱，有了他的爱，她的力量就有了秘密的源泉，如失去了他的爱，她可怎么活

下去呢？要是这时能把头靠在他的肩膀上，把心中的不安向他哭诉倾吐一番，该是何等的舒心啊！

家中仍是一片寂静，举办丧事的气氛依然浓厚，这就使她愈加感到孤独，感到难以忍受。她悄悄站起来，把门关上一半，拉开衣橱最下面的抽屉。在内衣下面摸索起来。她拿出来的是皮蒂姑妈的“救命酒”白兰地，这是她偷偷藏在那里的，她对着灯光一照，发现差不多已经喝完半瓶了，从昨天晚上开始，已经喝了这么多了。她又往水杯里倒了不少，咕嘟咕嘟一口气喝了下去，天亮以前，她得把这个瓶子添满水。放回酒柜里去。出殡之前，抬棺木的人想喝一口，嬷嬷就找过一阵，厨房里的气氛已经很紧张，嬷嬷、厨娘和彼得在互相猜疑。

白兰地一下肚，火辣辣的舒服，需要喝上一口的时候，喝什么别的都不行，其实，几乎什么时候都是喝白兰地好，比其它那些没滋味的酒好多了。为什么女人就只能喝温和的酒，而不能喝烈性酒呢？梅里韦瑟太太和米德太太在葬礼上显然是闻出她嘴里有酒味，她看见她们互相看了看，显出得意的样子，这两只老猫！

她又斟了一杯。今天晚上即使喝得有点醉意也无妨。反正一会儿就睡觉了，等嬷嬷上楼来帮她脱衣服的时候，她可以事先用香水漱漱口嘛。她真想像父亲在法院开庭日那样喝得酩酊大醉，喝醉了，也许就会忘掉弗兰克那张消瘦的脸，不然会老觉得他在谴责她毁了他的一生，最后还杀死了他。

她觉得城里也未必人人都认为她是杀死了弗兰克，在葬礼上，人们对她明显是冷淡的。有些北方佬军队的军官在生

意上跟她打过交道，只有他们的妻子在向她表示同情的时候显得比较亲热。现在城里的人怎样议论她，她已经觉得无所谓了。除了考虑如何向上帝交待以外，她认为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她想到这里，又喝了一杯，热辣辣的白兰地顺着嗓林灌下去，使得她浑身颤抖，现在她觉得身上暖和多了，但仍老想到弗兰克，无法摆脱。男人都说喝了烈性酒可以忘却烦恼，真是一派胡言！除非她醉得不省人事，否则她还是会看到弗兰克那张脸，脸上是他最后一次求她不要独自驾车外出时的表情：胆怯、责怪、抱歉。

这时大门上的环子发出了沉重的敲门声。这声音在这所寂静的房子里到处回荡。思嘉听见皮蒂姑妈摇摇晃晃穿过厅去开门。接着就是互相问候的声音和听不清有小声说话的声音。准是哪位邻居又来谈葬礼的事，或者是送来了牛奶冻。皮蒂姑妈是很欢迎的。她很愿意接待前来吊唁的人，和他们认真地沉痛地进行交谈。

倒也不是由于什么好奇，不过思嘉的确是在纳闷，究竟是谁来了，忽然听见一个男人的声音压过了皮蒂姑妈那低沉的讲话声。这男人的声音洪亮、不紧不慢，她一下子就听出来了，这使她非常高兴，也松了一口气，进来的不是别人，而是瑞德，自从听他说了弗兰克死的消息之后，一直没有再见到他，这时在她的内心深处，她感到今晚只有他能够解除她的苦闷。

“我想她会见我的。”瑞德的声音传到楼上来。

“可是她已经睡下了，巴特勒船长，谁也不想见了，那可

怜的孩子，她难过极了，她——”

“我想她会见我的。请你告诉她，我明天就要走了，而且要离开一段时间，事情很重要。”

“可是——”皮蒂姑妈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思嘉跑到过厅里，忽然觉得两腿站立不稳，感到很奇怪，连忙靠在栏杆上。

“我马上就下来，瑞德。”她喊道。

她看到皮蒂姑妈正仰头往上看，胖胖的脸上那两只眼睛跟猫头鹰一样，流露出又惊讶又不赞成的神情。“如果在我丈夫出殡的这一天我行为不检点，就会闹得满城风雨，”思嘉一边这样想，一边跑回房去了，理了理头发，并把黑色紧身衣的扣子一直扣到脖子底下，又把皮蒂姑妈给她的和丧服配套的别针别在领口上。“我并不怎么好看，”她一面躬着身子照镜子，一面想，“过于苍白，也过于惊慌，”她曾伸手想从盒子里拿出胭脂，后来还是决定不拿了。她要是浓妆艳抹地走下楼去，那可怜的皮肤姑妈可真是要生气了。她拿起香水瓶，往嘴里倒了一大口，漱了半天，吐在了痰盂里。

她赶紧下了楼，看见他们还在过厅里站着，朝他们二人走去，皮蒂姑妈正为思嘉举动而生气，没顾上请瑞德坐下。瑞德郑重其事地穿着一身黑衣服，衬衫上镶着褶边，而且是浆过的，一切举止也都符合一位老朋友向失去亲人的人表示慰问的样子，一切都是那么周到，甚至到了可笑的地步，但皮蒂姑妈并没有察觉，他这么晚前来打搅，一本正经地向思嘉表示了歉意。他还说因为急于在临走之前把生意加以了结，未能前来参加葬礼，表示歉意。

“他来干什么？”思嘉琢磨不透。“他这些话全是言不由衷的。”

“我并不愿意这么晚还来打扰你，我有件生意上的事情需要议论，不能耽误。是我和肯尼迪先生正在筹划之中的一件事——”

“我不知道你和肯尼迪先生还有生意上的来往，”皮蒂姑妈说，弗兰克竟然还有事情瞒着她，简直让她生气。

“肯尼迪先生的兴趣广得很呢，”瑞德恭恭敬敬地说。“咱们上客厅里去好吗？”

“不好！”思嘉大声说，顺便瞥了一眼那关着的折叠门，她觉得那棺材还停在客厅里。她希望永远不再到那客厅里去。这次皮蒂姑妈还真识相，不过做得还是不够漂亮。

“到书房去好了，我得——我得上楼去拿针线活儿去。哎呀，这个星期我都把这件事给忘了，我说——”

她一面说，一面走上楼去，还回过头来瞪了他们一眼，不过思嘉和瑞德都没看见。瑞德往旁边一闪，让思嘉先走，他也跟着进了书房。

“你和弗兰克筹划过什么事？”她直截了当地问。

他凑近了一点，小声说：“什么事也没有。我只是想让皮蒂小姐走开。”他停了一下，又低头看着她说：“这可不好啊，思嘉。”

“什么不好！”

“香水呀？”

“我不明白你是什么意思。”

“你不会不明白。酒，你可喝得不少啊！”

“喝得不少又怎么样？你管得着吗？”

“就算是心情不好，说话也得客气点呀。不要一个人喝闷酒，思嘉。别人总是会发觉的，这会毁了你的名声。再说，一个人喝闷酒也不是件好事，你怎么了，亲爱的？”

他领着她走到花梨木沙发前面，她默默地坐下了。

“我把门关上好吗？”

她知道，如果嬷嬷发现门是关着的。就会非常反感，没完没了地说她。可是如果让嬷嬷听见他们在谈论喝酒的事，那就更糟了。尤其是考虑到白兰地酒瓶正好不见了。于是她点了点头，瑞德就把折叠门拉上了。他回来坐在她身旁，一双黑眼睛机敏地看着她的脸，仔细端详。他发出的活力驱散了她脸上的哀愁，使她觉得这书房似乎又变得可爱而舒适了，灯光也显得柔和而温暖。

“你怎么了，亲爱的？”

这样亲昵的称呼，谁也没有像瑞德这样说得这样动听，即使他在开玩笑，也是如此，不过现在看来，他不是开玩笑。她抬起她那双痛苦的眼睛看着他，似乎想他那张没有表情的脸上得到了一点安慰。她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因为他是一个捉摸不定没有感情的人。他常说，他们两个人极其相像，也许就是这个原因吧。有时候她觉得所有她认识的人都象是陌生人，只有瑞德例外。

“不能告诉我吗？”他异常温柔地握住了她的手。“不只是因为弗兰克老头儿离开了你吧，你需要用钱吗？”

“钱？唔，不需要！啊，瑞德，我觉得非常害怕。”

“快别瞎说了。思嘉，你一辈子都没害怕过。”

“啊，瑞德，我的确是害怕！”

思嘉脱口而出。她想告诉他的，她什么事都可以告诉瑞德，他自己那么坏，是不可能对她说长道短的。现在世界上的人为了拯救自己的灵魂，都不肯说谎，宁可饿死也不做见不得人的事，认识他这样的一个人，一个坏人，一个不光彩的人，一个骗子，倒也是很有意思的。

“我是怕我会死，要进地狱。”

如果他大笑起来，她马上就会死，但是他没有笑。

“你挺健康嘛——而且说不定根本就没有什么地狱。”

“啊，有的，瑞德！你知道是有地狱的！”

“我知道有地狱，不过就在这个地球上，而不是什么死后才进地狱了。死了以后，就什么都没有了，思嘉。你现在就在地狱里啊。”

“啊，瑞德，说这话是亵渎神灵的呀！”

“但是怪得很，这样可以使人得到安慰，告诉我，你为什么要进地狱？”

现在她从他的眼神里就可以看出，他是在戏弄她。但是她不介意。他的手温暖而粗壮，抓在手里，可以得到安慰。

“瑞德，我不该嫁给弗兰克。我做错了，他是苏伦的情人，他爱苏伦而不爱我。可是我对他撒了个谎，我说她要嫁给托尼·方丹，唉，我怎么干出了这样的事呢？”

“啊，原来是这样！我还一直纳闷呢。”

“后来我又使得他很痛苦，我逼着他做许多不愿意做的事比如，逼着还不起债的人还债。我经营木材厂，开酒馆，雇犯人，也都使他非常伤心，弄得他抬不起头来。还有，瑞德，

他是我杀死的。是我杀的。我不知道他加入了三 K 党，我做梦也没想到他有那么大的胆量，不过我应该想到这一点，是我杀死了他。”

“‘大洋里所有的水，能够洗净我手上的血迹吗？’^①”

“你说什么？”

“没什么，说下去吧。”

“说下去？就这些。还不够吗？我嫁给了他，但又使他不快活，我杀了他。啊，我的上帝！我不知道怎么会干出这样的事，我对他扯了个谎，嫁给了他，当时我觉得完全应该这样做，可现在我才明白了，这是多么不该犯的错误呀。瑞德，这不像是我干的事，我是对他很卑鄙，可我并不是一个卑鄙的人啊。我小的时候，也不是受这样教育的。我母亲——“她说不下去，咽了一口唾沫。这一整天她都不愿意想起自己的母亲爱伦，现在她无法回避了。

“我常常想，不知你母亲是个什么样子，你似乎像你父亲。”

“我母亲——唔，瑞德，今天我是第一次为母亲的死而感到高兴。她死了，看不见我了，她从来没有教育我做一个卑鄙的人，她对每一个人都是那么宽厚，那么善良。她一定宁愿让我饿死，也不让我做这样的事。我极力想在各方面都学母亲那样，可是我一点也不像她，我没有想到这一点——需要想的事情实在太多了——但我的确是希望母亲那样。我不愿意像父亲那样。我爱父亲，可是他——太——太不为别人

① 引自朱生豪译莎士比亚剧作《麦克白》第二幕第二场。

着想。瑞德，有时候我也想尽量对人和蔼，好好地对待弗兰克，但我马上又会想到那场恶梦，吓得不得了。于是我就只想跑出去，见钱就抢，不问这钱是不是应该属于我。”

眼泪哗哗地直往下流，她也没有去擦，她使劲握着他的手，指甲都掐到他的肉里去了。

“什么恶梦？”他平静而温柔地问。

“唔——我忘了告诉你了。是这样的，我每次要对别人好，每次提醒自己不要只看见钱，到了睡觉的时候，就梦见又回到了塔拉，回到母亲刚去世，北方佬刚来过的情景，瑞德，你想像不出，我一想起这事就浑身发抖，我又看见一切都被烧光了的情景。四周一片寂静，什么吃的也没有。瑞德，我在梦里又觉得饿了。”

“说下去。”

“我很饿，我爸爸，妹妹，还有家里那些黑人也都很饿，他们老说：‘饿得慌，’我也饿得难受。可怕极了，我不断对自己说：‘我要是我能跑出去，就永远永远不会再挨饿了，’然后我就看见白茫茫的一片雾。我就跑起来，在雾里跑呀，跑呀，拼命地跑，心都快跳出来了，后面还有什么东西在追我，我跑得透不过气来，心里还在想，只要跑到那里，就没事了。可是究竟往哪里跑，自己也不知道。然后就醒了，吓得浑身发冷，生怕以后还得挨饿。做了这个梦之后，就觉得即使把世界上的钱都给我，我也不会不怕再挨饿。这时候，如果弗兰克再来拐弯抹角地不知说些什么，我就要朝他发火，我想他不会明白到底这是怎么回事，我也没有办法使他明白。我一直在想，有朝一日我们有了，不用再担心挨饿了，我再补

偿他的损失吧。现在他死了，太晚了，唉，当时我觉得是做得很对的，其实非常没有道理的。要是过去的事能够再重新来一遍。我会采取完全不同的做法。”

“好了，”瑞德边说，边挣脱她那紧握着的手，从口袋里掏出一块干净和绢来。“擦擦脸吧。何苦这样把自己毁掉呢？”

她接过手绢，擦了擦脸上的泪，心中不由觉得有一种轻松的感觉。仿佛把自己的一部分负担转移到了他那宽阔的肩上，他看上去是那样能干，那样沉着。就连他轻轻地一撇嘴，也能给她安慰，仿佛可以证明他的痛苦和困惑是不必要的。

“觉得好一点吗？咱们索性彻底谈一谈吧。你刚才说，要是过去的事能再来一遍，你会采取完全不同的做法。可是你会吗？现在你想一想，你真会采取完全不同的做法吗？”

“唔——”

“不会的，你只能是那样做的。你当时还有别的办法吗？”

“没有。”

“那你有什么可悔恨的呢？”

“我对他那么不好，可现在他死了。”

“他要是现在没死，你也不会对他好的。据我了解，你并不是悔恨嫁给弗兰克，欺负他，并且促成了他的早死，你悔恨，只是因为你怕进地狱，是不是这样？”

“唔——这倒把我说糊涂了。”

“你的道德观念也是一笔糊涂帐。你现在就像一个小偷，让人家当场抓住了。他悔恨，并不是因为他偷了东西，他非常悔改，因为他要蹲班房。”

“一个小偷——”

“哎呀。你不必扣字眼。换个说法，要是你不胡思乱想。感到注定要永远在地狱里受煎熬，你就会觉得弗兰克死了更好。”

“啊，瑞德！”

“唔，我看你既然坦白，就索性把真实情况说出来吧。你为了三块钱，就可以放弃了那颗比命还宝贵的宝石，你的——唔——你的良心就觉得不安吗？”

那白兰地使得她头晕目眩，她有些沉不住气了，对他撒谎有什么用呢？他总是能够看透她的心思。

“我当时并没有想上帝，也没有想地狱。后来我也想过，只觉得上帝会谅解我的。”

“可是你嫁给弗兰克，就不指望上帝谅解吗？”

“瑞德，你明明不相信有上帝，为什么这样一个劲儿说上帝呢？”

“可是你相信的，你相信上帝会生气，这一点现在很重要。上帝为什么不谅解呢？现在塔拉归你所有，那里也没有住着北方来的冒险家，你觉得懊恼吗？你现在即不挨饿，也不穿破衣衫，你觉得懊恼吗？”

“唔，不觉得。”

“那好，当时你除了嫁给弗兰克，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吗？”

“没有。”

“他并不一定非娶你不可，对不对？男人是自由的啊。他也不一定非得让你逼着去做他不愿意做的事吧？”

“唔——”

“思嘉，你为什么要烦恼呢？如果过去的事能再来一遍，

你还是得撒谎，他也还得和你结婚，你要碰上危险，他也非得替你报仇。当时他要是娶了你妹妹苏伦，她大概不至于使他送了命，不过她也许会使他感到比和你在一起要加倍地痛苦，情况不会有什么不同。”

“可是我至少能对他好一些呀！”

“也许是的——不过那得换一个人，你生来就是能欺负谁就欺负谁，强者总是欺负人，弱者总受欺负。弗兰克没有用鞭子抽你，那是他的过错……思嘉，你真使我惊讶，到了你这年纪，良心居然还会增长，像你这样的机会主义者是不应当这样的。”

“什么是机——你刚才怎么说的？”

“我说的是见机会就利用的人。”

“这有什么不妥吗？”

“人们普遍认为这是不光彩的——特别是同样有机会而不加以利用的人尤其是这样看。”

“唔，瑞德，你在开玩笑吧，我还以为你会待我好呢！”

“对我说来，我是待你好啊。思嘉，亲爱的，你喝醉了，你的问题就出在这里。”

“你敢——”

“是的，我敢，不过我想换一个话题，省得你哭得像个泪人儿似的。我有些有趣的消息告诉你，让你也高兴高兴，其实，我今天晚上到这里来，就是为了把这消息告诉你，然后再走。”

“你要到哪里去？”

“到英国去，可能要去几个月。思嘉，把的你良心放在一

边吧。我不想再讨论你的灵魂，你不想听我的消息吗？”

“可是——”她有气无力地说，但是没有说下去。那白兰地已逐渐缓解了悔恨的痛楚，瑞德的话虽有讥讽的口吻，却使人感到欣慰，于是弗兰克那惨淡的阴魂也就渐渐退去，也许瑞德说得对。说不定上帝是谅解的，她慢慢地清醒了，就决定去把这件事放一放。“明天再说吧。”

“你有什么消息？”她吃力地说，一面用他的手绢擤了擤鼻涕，把散乱的头发往后拢了拢。

“我的消息，”他笑着对他说，“就是：在我见过的女人当中，我最想要的还是你。现在弗兰克已经不在，我想你也许愿意知道我这个想法。”

思嘉猛地从他手里抽回手来，接着站了起来。

“我——你这个最没有教养的人，非得在这个时候到这里胡说八道——我早就该知道你这个人本性难移，弗兰克还尸骨未寒呢。你要是个正经人——请你给我出——”

“轻点，要不皮蒂小姐马上就会下楼来。”他说，他没有站起来，只是伸出两只手，抓住了思嘉的拳头。“你恐怕误解了我的意思。”

“误解你的意思？我什么都没有误解。”她又把手抽回来，不让他握着，“你放开我，快滚吧，从来没见过你这样恶劣的人。我——”

“嘘，”他说，“我是向你求婚呀。我要是跪下，是不是你就相信了？”

她上气不接下气地“啊”了一声，便一屁股坐到了沙发上。

她张着嘴，两眼盯着他，心里嘀咕着，是不是那白兰地在作怪，无意中想起了他那句嘲笑的话：“亲爱的，我这个人是不结婚的。”她一定是醉了，要不一定是他疯了。不过看样子他没有疯，他显得很平静，就像是在议论天气一样，从他那不紧不慢的语调里，她也听不出有什么特别强调的含义。

“我一直想得到你，思嘉，自从我头一天在‘十二橡树’村看见你又摔花瓶，又咒骂，使我觉得你不是个上等女人，我就想得到你。我想不论用什么办法我也要把你弄到手。但是因为你和弗兰克积攒了一点钱，我就知道你不会再被迫向我提出借钱的要求。所以我觉得非娶你不可。”

“瑞德·巴特勒，你是不是在跟开一个恶毒的玩笑吧？”

“我对你以诚相见，你反倒起了疑心，我不是开玩笑，思嘉，我说的全是真心话。我承认这个时候来找你不大合适，但是我有一个很好的理由，明天我就走了，而且要离开很长时间，我怕等我回来的时候，你就嫁给另外一个有钱的人了。所以我想你为什么不能嫁给我呢，我也有钱呀，真的，思嘉。我不能一辈子老等着你，希望在你更换丈夫的时候得到你。”

他说的倒肯定是实话，她琢磨他这番话的含义，感到唇干舌燥，一面咽唾沫。一面盯着他的眼睛，想从中看出一些端倪。他眼中充满了笑意，但在深处还蕴藏着一点别的东西，是一种难以捉摸的眼神，这是她从来没有见过的东西。他坐在那里，象若无其事的样子，可是她觉得他正机警地盯着她，就像一只猫盯着耗子洞一样，她觉得在他平静的外表下面憋着一股劲儿，使她退缩，更使她害怕。

他真是在向她求婚呢，这简直是不可思议。她曾经想过，

如果他求婚的话，该怎样折磨他，她也曾想过，如果他提出这种要求，就怎样羞辱他一番，让他知道她的厉害，她会从中感到快乐，现在他提出要求了，可是她把原来那些打算却忘得一干二净，因为她和过去一样，始终没能把他控制在手心里。实际上，他们的关系完全是他的控制之下，而她就像初次有人求婚的少女一样激动，脸也红了，话也说不出来了。

“我——我不再结婚了。”

“不会的。你生来就是要结婚的。那为什么不能和我结婚呢？”

“可是，瑞德，我——并不爱你。”

“这不是什么缺点。我记得你头两次结婚也没有多少爱情呀？”

“唔，你怎么这么说我？你知道我是喜欢弗兰克的。”

他什么也没说。

“我喜欢他！我喜欢他！”

“这我们就不要争了。我走了以后，你考虑考虑我的要求吧。”

“瑞德，我不喜欢老拖着，我现在就答复你吧，我不久就要回塔拉去，英迪亚·威尔克斯留在这里陪着皮蒂姑妈。我回去要住很长时间，而且——我——我也不想再结婚了？”

“别胡说了，为什么呢？”

“唉，你就别问了，我就是不愿意结婚。”

“可是，傻孩子，你从来就没有真正结地婚，你怎么会知道结婚的乐趣呢？我认为你是运气不好——一次是为了赌气，一次是为了钱。你怎么不想为了寻求乐趣而结婚呢？”

“乐趣！净说傻话，结婚没有什么乐趣可言。”

“没有？为什么没有？”

她的心情渐渐恢复了平静，说起话来也恢复白兰地勾起来的她那固有的冲劲儿。

“结婚只对男人有乐趣——不过也只有上帝知道为什么这样。我始终弄不明白。结婚对于一个女人来说，无非是有口饭吃，有一大堆活儿要干，还要忍受男人的胡闹——还得每年生个孩子。”

瑞德一听这话大笑起来，在寂静的黑夜里，回声显得特别大，思嘉听见厨房有人开门的声音。

“嘘！嬷嬷的耳朵和猫一样尖，况且，刚——就这么大笑，也不像话呀。快别笑了。真是这样，什么乐趣！他是胡扯！”

“我说你运气不好，你刚才的话也证明这一点，你先嫁了一个孩子后，又嫁了一个老头儿，你母亲也一定对你说过，女人必须忍受‘这些事’，因为可以享受做母亲的快乐。我说，这都是不对的。为什么不嫁一个名声不好而又善于对付女人的漂亮的年轻男人呢？那是很有趣的。”

“你这个人又粗野，又自负。我觉得我们扯得够远的了。真是——真是粗俗得很。”

“也很有趣，是不是？我敢说，你从来没跟一个男人谈论过婚姻关系，甚至和查尔斯和弗兰克也没谈论过。”

她朝他皱了皱眉，瑞德知道的事太多了。他为什么会对女人了解得这么透彻，他是怎么知道的。思嘉感到纳闷。

“你别皱眉，说个日子吧，思嘉，考虑到你的名声，我并不要求马上结婚，我们可以等一段像样的时间，顺便问一下，

一段‘像样的时间，’是多长时间？”

“我还没答应嫁给你呢。在这个时候，就是议论这件事，也是很不像话的。”

“我已经告诉你我为什么现在来找你谈这件事，我明天就走了，而我又是那么强烈地爱你，我再也无法控制自己的感情了。也许我迫你得太急了。”

突然间，她吃了一惊，因为瑞德从沙发上往下一溜，跪在了地上，一只手轻轻地放在胸口上，滔滔不绝地说起来：

“对不起，因为我感情奔放，使您受惊了，亲爱的思嘉——我的意思是亲爱的肯尼迪太太，您不会没注意到，长期以来，我心中对您的友情已经发展成更深的感情，更加美丽，更加纯洁，更加神圣。我能告诉您那是一种什么感情吗？啊！是爱情，是它给了我勇气。”

“快起来”她央求说。“看你那个傻样儿。要是嬷嬷进来看见你这个样子怎么办？”

“她头一次看见我这样文雅，会感到吃惊，甚至不敢相信呢。”瑞德一面说，一面轻巧地站起来。“我说，思嘉，你不是小孩子、小学生了，不要用正经不正经之类无聊的话来搪塞我了。答应吧，等我回来的时候就和我结婚，你要是不答应，我就对天起誓，不走了，我要在这里每天晚上在你窗前弹着吉他。扯着嗓子唱，出你的洋相，到那个时候，你为了保面子，就非跟我结婚不可了。”

“瑞德，别不识相，我谁也不嫁。”

“谁也不嫁？你没有说出真正的原因。不会是因为像女孩子那样胆怯，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呢？”

思嘉突然想起了艾希礼，仿佛看了他就站在身旁，他那光亮的头发，无精打彩的眼睛，庄重的神情，和瑞德迥然不同。她之所以不想再结婚，其真正原因全都是为了他，虽然她对瑞德并不反感，而且有时还的确对他有些好感，但她觉得自己是属于艾希礼的，永远永远是属于他的。过去没有属于查尔斯，也没有属于弗兰克，今后也不会真正属于瑞德。她把自己的全身心，把所做的一切，所追求的一切，所得到的这一切，几乎全都属于艾希礼的，因为她爱他。艾希礼和塔拉，她是属于他们的。她过去给查尔斯和弗兰克的笑脸和亲吻。可以说都是给艾希礼的，只不过他没有提出这样的要求，今后也决不会提出这样的要求。在她的内心深处，她有一种欲望，把自己全部留给他，虽然她明明知道他是不会要她的。

思嘉没有意识到自己脸上的表情在变化的，她刚才陷入沉思的时间，脸上显出瑞德从来没见过的一种异常温柔的表情。他看看她那眼角吊起的绿眼睛睁得大大的。流露出迷茫的神情，再看看她那温柔的弯曲的嘴唇，他的呼吸都暂时停顿了。他突然把嘴一撇、急不可耐的大声说：

“思嘉·奥哈拉，你可真傻！”

她还没有完全从沉思中摆脱出来，他的两只胳膊已经搂住了她，就像许久以前去塔拉的路上，他在黑暗中搂她得那么紧。她又感到一阵无力，只好顺从，这时一股暖流上来，使她浑身发软。艾希礼·威尔克斯那沉静的面孔模糊了，逐渐消失了。他使她把头往后一仰，靠在他的胳膊，便吻起来。先是轻轻地吻，接着就越来越热烈。使她紧紧地贴在他身上，仿佛整个大地都在摇动，令人头晕目眩，只有他才是牢靠的。他

顽强地用嘴分开了她那发抖的又唇，使她浑身的神经猛烈地颤动。从她身上激发出一种她从未感受到自己会有的感觉。在她快要感到头昏眼花，天旋地转的时候，他意识到自己已在用热吻向他回报了。

“行了，行了，我都头晕了！”她小声说，一面无力地挣扎着，想把头扭开。他一把把她的头靠在自己的肩膀上，这时她模模糊糊地看了一眼他的脸，只见他两眼睁得大大的，眼神也不同寻常，他的胳膊在颤抖，真让她害怕。

“我就是要让你头晕，非让你头晕不可。这些年来，你早就该有这种感觉了，你碰上的那些傻瓜，谁也没有这样亲过你吧，是不是？你那宝贝查尔斯，弗兰克，还有那个笨蛋艾希礼——”

“快别说了——”

“我说你那个艾希礼，这些正人君子——关于女人，他们到底了解什么？他们完全了解你吗？而我是了解你的。”

他的嘴唇又落在她的嘴唇上，她一点也没反抗就依从了他，她连扭头的力气也没有了，况且她本来也无意回避，她的心跳得厉害，震动着她的全身，他是那么有劲，使她感到害怕，而她自己是那么软弱无力。他打算干什么？他要是再不停下来，她就要头晕了。他要是停下来就好了——他要是永远不停下来就好了。

“你就说声好吧！”他的嘴向下对着她的嘴，他的眼睛也由于靠得太近，而显得大极了，好像世界除了这两只眼睛，再也没有别的东西。“说声好吧，你他妈的，要不——”

她还没来得及思索，一个“好”字已经轻轻地脱口而出，这

简直就像是他要这个字，她就不由自主地说出这个字，可是这个字一经说出。她的心情就突然平静下来，头也不晕了，白兰地带来的醉意也没有刚才那么浓了，她本来没想到要答应和他结婚。却答应了。她也说不大清楚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不过她并不懊悔。现在看起来，她说这个“好”字是很自然的——很像是神明干预，一只比她更有力的手介入了她这件事，为她解决了问题。

他一听她说出这个“好”字，倒抽了一口气，低头仿佛又要吻她，她闭着眼，仰着头，等他亲吻，可他突然收住了，使她不免有些失望，因为她觉得这样被人亲吻一种从没有的感觉，而且真使人兴奋。

他一动不动地坐了一会儿，依然扶着她的头靠在自己肩上，仿佛经过这一番努力，他的胳膊不再颤抖了，他松开了一点，低头看着她。她也睁开眼睛，发现她脸上刚才那种使人害怕的红光已经消失了。但不知怎的她不敢正眼看他，心里一阵慌乱，她又低下头。

他又开始说话了，语调非常平静。

“你说话算数吗？不会收回你的诺言吧？”

“不会。”

“是不是因为凭我的热情使得你——那话是怎么说的？——‘飘飘然’了？”

她无法回答，因为她不知说什么好，她也不敢看他的眼睛，他把一只手放在她下巴底下，托起她的脸。

“我对你说过，你对我怎么样都行，但是不要说谎，现在我要你说实话。你究竟是为什么说“好”的？”

她仍然不知怎么回答，不过比刚才镇定一些了。她两眼朝下看，显得难为情的样子，同时抿着嘴笑了笑。

“你看着我，是不是为了我的钱？”

“啊，瑞德！你怎么这么说？”

“抬起头来，别给我甜言蜜语，我不是查尔斯，也不是弗兰克，更不是本地的傻小子，你只要眨眨眼，就会上当。究竟是不是为了我的钱？”

“唔——是，但不全是。”

“不全是？”

他并没有因此而感到不快，他倒抽了一口气，一下子把她的话引起的急切神情从眼角里抹掉了。这神情，由于她过于慌乱而没有觉察。

“是啊，”她无可奈何地说。“你知道，瑞德，钱是有用的，可惜弗兰克并没有留下多少钱。不过，瑞德，你知道，我们是能够相处的。在我见过的许多男人之中，只有你能够让女人说真话。你不把我当傻瓜，不要我说瞎话，有你这和一个丈夫是会幸福的——何况——何况我还是挺喜欢你的。”

“喜欢我？”

“嗯，”她焦躁不安地说。“我要是说爱你爱得发疯了，那是瞎话，再说你也是知道的。”

“有时候我觉得你对说真话也过于认真了，我的小乖乖。难道你不觉得即便是瞎话，你也应当说一声‘瑞德，我爱你’？言不由衷也没关系。”

他究竟是什么意思，她想不透，便觉得更糊涂了。他的神气好像很奇怪，很殷切，很伤心，又带有讽刺的意味。他

把手从她身上抽回去深深地插到裤子口袋里，她还发现他握起了拳头。

“即使丢掉丈夫，我也要说不真话，”她暗自下定了决心、她的情绪又激动起来了，只要瑞德一刺激她。她总是这样。

“瑞德，那是一句谎话呀，我们为什么也要按照俗套来做呢？我刚才说了，我喜欢你，这你是知道的。有一次你对我说你并不爱我，可是我们有很多共同之处，我们都是流氓，这是你自己说的——”

“天哪！”他轻轻地自言自语，把脸转向一边，“真是自作自受！”

“你说什么？”

“没什么，”他看了看她，笑起来，但那笑声并不愉快。“说个日子吧，亲爱的。”说罢，他又笑起来、还弯腰吻了她的双手。看到他不再心烦，情绪恢复正常，她松了一口气，也露出了笑容。

他抓着她的手，抚摩了一会儿，又朝她笑了笑。

“你在小说里有没有看到过样的情节：妻子对丈夫没有感情，后来才爱上了自己的丈夫？”

“你知道我从来不看小说，”她说，为了迎合他那轻松愉快的心情，她接着说：“何况有一次你说过夫妻相爱是最要不得的。”

“我他妈的说过的话太多了，”他马上顶了她一句，就站起来了。

“你不要咒骂呀。”

“这你可得适应一下，而且要学着骂。你得适应我所有的

坏习惯。你说——你说喜欢我，而且还想用你那漂亮的小爪子抓我的钱，那就得付出代价，这才是代价的一部分。”

“你不必因为我没有撒谎，没有让你神气，就朝我发火，因为你并不爱我，对不对？那我为什么一定要爱你呢？”

“是的，亲爱的，你不爱我，我也同样不爱你，如果我爱你，我也不会告诉你。愿上帝帮助那个真正爱你的人吧。你会使他伤心的，亲爱的，好比一只残暴的破坏成性的小猫，不管不顾，为所欲为，甚至不肯收住自己的爪子。”

说到这里，他一把把她拉起来，又吻起她来，不过这一次与刚才不同，他似乎不考虑是否会使她难受——他好像故意要使她难受，故意要侮辱她。他的嘴唇滑到了她的脖子底下，最后他的嘴唇贴在了她的胸前，他是那么用力，时间又那么长，所以虽然隔着一层府绸，她还是感到烫得慌，她用两手挣扎着把他推开，又气愤，又不好意思。

“你不要这样，你怎么敢这么放肆！”

“你的心突突跳得像只小兔哩！”他讥讽地说。“我冒昧地说一句，我觉得如果只是喜欢的话，心也不至于跳得这么快吧。你不必生气，你这好像处女一样羞羞答答的样子完全是装出来的，快直说吧，要我从英国给你带点什么回来？戒指？要什么样的？”

作为一个女人，她想把装模作样的生气这场戏再拖长一点，同时她又对瑞德说的最后这句话产生了兴趣，她犹豫了一下，说：

“唔——钻石戒指——瑞德，一定要买个特大的。”

“这样你就可以在穷朋友面前炫耀说：‘看我这是什么！’

是不是？好吧，我一定给你买个特大的，让你那么不怎么富裕的朋友只能互相安慰，悄悄地说，看她戴那么大的钻石戒指，真俗气。”

他突然站起来朝门口走去，她跟在后面，不知所措。

“怎么了？你上哪里去？”

“回去收拾行李。”

“唔，可是——”

“可是什么？”

“没有什么。祝你旅途愉快。”

“谢谢。”

他打开书房门，来到过厅里，思嘉跟在后面，不知怎么办好，没想到这出戏竟这样草草收场，感到有些失望，他顺手穿上大衣，拿起了手套和帽子。

“我会给你写信的。你要是改变主意，就来信告诉我。”

“你就不——”

“怎么？”这时他急着要走，似乎有些不耐烦了。

“你就不亲亲我。表示告别吗？”她小声说，怕别人听见。

“一个晚上，亲了你那么多次，还不够吗？”他反问道，并低头朝她笑了笑。“想一想你这样一个懂事的有教养的年轻女子——我刚才说了，是有乐趣的，你看，是不是？”

“啊，你真坏！”她大声嚷嚷起来，也顾不上怕嬷嬷听见了。“你永远不回来，我也不在乎。”

她转身朝楼梯走去，心想他会伸出温暖的手，拉住她的胳膊，不让她走，但是他却打开前门，进来一股冷风。

“可是我一定要回来，”他说完就走了出去，剩下她一个

人站在头一蹬台阶上，看着关上了的大门发愣。

瑞德从英国带回来的戒指的确很大，大得思嘉小好意思戴了。虽然她是那到喜欢华丽贵重的首饰，不过她仿佛觉得大家都说这只戒指很俗气，也确实俗气，所以她感到有些不安，当中是一颗四克拉的钻石，周围有一圈绿宝石。这戒指盖住了整整一节手指，好像重重地压在手上，思嘉怀疑瑞德是费了很大力气定做了这只戒指，而且是不怀好意，故意做得这么扎眼。

瑞德回到亚特兰大并把戒戴在思嘉上之前，思嘉没有把她的打算告诉任何人，连家里人也没告诉。她把订婚的消息一宣布，顿时引起一场大风波，人们议论纷纷。三 K 党事件之后，除了北方佬和北方来的冒险家之外，瑞德和思嘉就成了全城最不受欢迎的人。很早以前，查尔斯·汉密尔顿死后，思嘉早早地把丧服脱去，就遭到了众人的指责，经营木材厂是一般女人不干的事，而且怀孕之后还抛头露面，也显得很不得体，此外还有许多别的事情。引起人们更加严厉的指责。可是自从她造成了弗兰克和托米的死。而且危害了另外十几个人的生活，人们的指责一下子就变成了公开的谴责。

至于瑞德，战争期间他大搞投机生意，受到全城的痛恨，后来又投靠共和党人，更没有赢得人们的好感，可是说也奇怪，他虽救了亚特兰大几名人士的命，却遭到亚特兰大的太太们强烈的仇恨。

她们强烈不满，并不是悔恨她们的丈夫依然健在。是因为她们的丈夫之所以能够健在，要归功于瑞德这样一个下贱人，要归功于那使人难堪的计谋。一连几个月，她们又受到

北方佬的讥笑和鄙视，抬不走头来，她们认为而且直言不讳，如果瑞德真为三 K 党着想，他就会采取更有体面的方式来解决。她们认为，他是故意把贝尔·沃特琳扯进来，使得城里有威望的人名誉扫地。因此，他虽然救了人，人们不但不感谢他，反而一点也不宽恕他过去的罪过。

这些女人能吃苦耐劳，乐且助人，富有同情心，但是如果谁对她们的不成文法规稍有违反，她们是毫不留情的。她们的法规也很简单：拥护联盟，尊敬老战士，忠于传统，人穷志不穷，宽厚待人，痛恨北方佬。在她们看来，思嘉和瑞德完全违反了法规中所有的要求。

瑞德救出来的那些人为了顾全面子，也为了感谢瑞德，想让他们有家属保持沉默，然而难以办到。在瑞德和思嘉还没有宣布准备结婚的时候，他们俩就已经是很不受欢迎了，原来大家表面上还装出对他们还客客气气。瑞在就连这种冷淡的客气也全没有了。他们订婚的消息就像炸弹一样炸开，来得太突然，威力又太大，全城为之震动，就脾气最好的女人也直言不讳，谈起来非常激动。弗兰克是她杀死的，他死了才刚刚一年，她这么快又嫁人了，她嫁的这个名叫巴特勒的男人不仅开着一家妓院，还和北方佬和北方来的冒险家合伙干各种见不得人的勾当，他们俩，要是分开而过，大家还觉得可以忍受，但是这样肆无忌惮地结合在一起，实在让人受不了。这两个人都是臭名昭著的恶人，真该把他们赶走，不能让他们街在这个城市里。

如果他们俩订婚的消息是在另外一种情况下宣布的，亚特兰大也许会对他们俩采取较为宽容的态度。可是现在瑞德

结交的那些北方来的冒险家和投靠北方佬的南方人在当地有名望的公民之中名声特别不好。他们订婚的消息在亚特兰大传开的时候，正赶上当地的百姓反对北方佬及其追随者的情绪最强烈，因为佐治亚州反对北方佬统治的最后一个堡垒刚被攻破，四年前谢尔曼从多尔顿以北向南进军，由此开始的漫长战役终于达到了高潮，屈辱的生活遍及整个佐治亚州。

重建运动已经进行了三个年头，这是充满了恐怖的三年，大家都觉得情况已经坏得不能再坏了。现在人们才意识到佐治亚州重建时期最苦的日子才刚刚开始。

三年来，联邦政府一直依靠军队强制把自己的思想和统治强加在佐治亚州身上，因此在很大程度上是成功的。但这新政权完全是靠武力维持的。佐治亚州虽然是在北方佬的统治下，但是没有得到本州人的同意，州里的领导人不停地斗争，要求本州按照自己的意志实行自治的权利。他们坚决抵制，不肯屈服，拒不接受华盛顿的旨意为本州的法律。

佐治亚州政府从未正式投降，但是它所进行的抵制和斗争是徒无益的，在这场斗争中，它是不可能获胜的，只有节节败退。不过它至少推迟了那不可避免的结局。在南方别的州里。已经有大字不识的黑人身居高位，或者进入了黑人和北方冒险家控制的州议会，但是佐治亚顽强抵抗，至今仍能避免这种厄运。三年之中，州议会大部分时间控制在白人和民主党人手中，北方佬军队到处都是，在这种情况下，政府官员的权力是有名无实的，他们除了抗议和抵抗之外，很难有所作为，不过他们至少还能把州政府控制在佐治州地人手中，现在就连最后一个堡垒也被攻破了。

四年前，约翰斯顿及其部下从多尔顿往亚特兰大节节退败退，1865年以后出现了类似的情况，那就是佐治亚的民主党人步步退让。联邦政府在佐治亚州的权力日益增大，干涉州里的所有事务，影响百姓的生活。动用武力的情况日趋严重，军方的命令越来越多，使得文职官员越来越无能为力。最后，佐治亚州沦为一个军事区，不论本州的法律是否允许，根据命令，选举一定要让黑人参加。

就在思嘉和瑞德宣布订婚前一个星期，举行了一次州长选举。南方民主党人的候选人戈登将军是州里最受人爱戴、最有威望的人。和他竞选的共和党人名叫布洛克。选举进行了不是一天，而是三天，一列列的火车把黑人从一个城市拉到另一个城市，沿途在各个选区投票选举。布洛克当然获胜。

如果说谢尔曼拿下佐治亚，百姓怨声载道，冒险家，北方佬和黑人最后拿下州议会就使亚特兰大，乃至整个佐治亚，群情激昂，怒气冲天。这是佐治亚州从未有过的情况。

思嘉一向是除了鼻子底下的事以外，什么都不注意，她几乎不知道这次选举，瑞德并没有参与这次选举，他和北方佬的关系也和过去一样，不过瑞德总归是一个投靠北方佬的人，而且是布洛克的朋友。这桩婚事成了以后，思嘉也成了投靠北方的人，对于敌人营垒中的人，亚特兰大无意采取宽容或谅解的态度。他们订婚的消息一传开，人们全都想与他二人有关的种种坏事，好事就都不记得了。

思嘉知道全城都对她的不满，然而并不知道群众气愤到了什么程度，后来梅里韦瑟太太在教友的催促下自告奋勇出来对她进行规劝。

“因为你母亲去世了，皮蒂小姐又没结过婚，没有资格来——唔——来跟你谈这件事，所以我觉得不能不来提醒你，思嘉，巴特勒船长这个人，良家妇女都不应该嫁他，他是个——”

“他救了梅韦瑟爷爷的命，还救了你的侄儿呢。”

梅里韦瑟太太一听这话，气得要命。一个钟头以前，她还跟爷爷有过一段不愉快的谈话。那老头儿说，即使瑞德·巴特勒投靠北方，是个流氓，也不能一点都不感谢他，否则就是不把他这个把老骨头放在心上。

“他只在我们身上耍一个鬼花招呀，思嘉，让我们在北方佬面前出丑，”梅里韦瑟太太接着说：“咱们都是知道这个人是个大流氓，他一向是个流氓，现在大家恨死他了。正经人是决不会接待他的。”

“不接待他？这就怪了，梅里韦瑟太太，战争期间，他也是你家的常客呀。你还送给梅贝尔一件白缎了结婚礼服，对不对？要不就是我记错了。”

“战争期间情况可就不同了，善良的人接触的许多人都不怎么——那都是为了事业，是完全不正当的。你千万不要嫁给这样一个人，他不但自己没有参军打仗，还讥笑那些参军的人，你说是不是？”

“他也是参过军。他在军队里待了八个月，参加过最后一次战役，在富兰克林打过仗，是跟着约翰斯将军投降的。”

“这可没听说过，”梅里韦瑟太太说。看样子她不相信有这样的事。“可是他没受过伤，”他得意地补了这么一句。

“很多人都没受伤呀。”

“像个样子的人都受伤了，我就没听说谁没受伤。”

这句话是把思嘉惹火了。

“你认识的那些人大概全都是傻瓜，下雨不避，子弹不躲。现在请你听着，梅里韦瑟太太，你也可以去转告那些爱管闲事的朋友。我要跟巴特勒船长结婚，就算他为北方佬打过仗，我也不在乎。”

这位自认为尊贵的妇人气呼呼地走了出去，帽子一翘一翘的。这时思嘉意识到这个人已经不再是一个对她不满的朋友，而成了公开的敌人，但她毫不介意，无论梅里韦瑟太太说什么话，或做什么事，对她说来都无所谓，谁说什么，她都不在乎——只有嬷嬷的话例外。

皮蒂姑妈一听说他们要结婚就晕倒了，思嘉熬了过来，艾希礼听到消息，突然老了许多，向她祝贺的时候，连看都不正眼看她，她也挺了过来，波琳姨妈和尤拉莉姨妈从查尔顿斯来信，使她啼笑皆非，她们听到消息之后都吓坏了，连忙阻止这门婚事，说这即有损于她自己的社会地位，还会危及她们的名望，媚兰蹙双眉诚心诚意地对她说：“巴特勒船长当然要比许多人想像的好得多，他又厚道，又有办法。这才救出了艾希礼，他也总算是为联盟战斗过。不过，思嘉，最好不要这么仓促决定，还是考虑周到点，你说是不是？”思嘉对媚兰这番话一笑置之。

任何人的话她都可以不在乎，但是嬷嬷的话不同，因为嬷嬷的话使她非常生气，非常伤心。

嬷嬷说：“你做的很多事，爱伦小姐要是知道，会伤心的。我也很难过。不过这件事做得最不像话，嫁给一个下流坯！我

就叫他下流坯！你不必说他是什么上好的人家出身，那也没有用。上等家庭出来的下流坯，也还是下流坯。思嘉小姐，我看着你从霍妮小姐手里把查尔斯先生抢过来。你干了很多事，我都没吭声，比方说，把坏木头当好木头卖，说同行的坏话，一个人赶着车到处乱跑，招惹那些自由黑人，让弗兰克先生送了命，你还不让犯人吃饱，差点把他们饿死。这些事，我都没吭声，就连爱伦小姐在九泉之下也会责怪我说：‘嬷嬷，嬷嬷！你怎么不好照看我的孩子呀！’好吧，那些事都过去了，可这件事，我不赞成，思嘉小姐，你不能嫁给一个下流坯。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不能让你这样干。”

“我爱嫁谁就嫁谁，”思嘉无动于衷说。“我看你是忘了自己的身份吧，嬷嬷！”

“是啊，我早就该这么办了。我要是不对你说这些话，谁会对你说这些话呢？”

“我一直在考虑，嬷嬷，我觉得你最好回塔拉去吧。我给你一点钱，还有嬷嬷摆出一副很神气的样子。”

“我有我的自由，思嘉小姐。你让我上哪儿，我要是不想去，我也不去。让我回塔拉去，我不能丢下爱伦小姐的孩子不管，你得跟我一块儿去。不然说什么我也不走。我也不能丢下爱伦小姐外孙，让那个下流坯做继父，来抚养他们，我反正待在这里，不走。”

“我不能让你留下这里顶撞巴特勒船长。我已经决定嫁给他，没有什么放可说了。”

“要说的话很多，”嬷嬷慢条斯理地顶了她一句，她那充满泪水的老眼里露出了决心大战一场的神情。

“我从来不想对爱伦小姐家的人说这样的话，可是，思嘉小姐，你听着，你完全是一头骡子，配了一套马笼头。你可以把骡子的脚擦得光光的，把皮擦得锃亮锃亮，把笼头都用铜叶子包起来，驾到一辆华丽的马车上，可是骡子还是骡子，这是骗不了人的。你正是这样。你穿着绸子衣裳，开着木材厂，开着商店，又有钱，还摆出一副架子，很像一匹好马，可你终究是头骡子。你也同样骗不了人。那个巴特勒，家庭出身好，打扮得像参加赛马一样漂亮，可他和你一样，也是一头套着马笼头的骡子。”

嬷嬷目不转睛地盯着女主人。思嘉听到这样的辱骂，气得浑身发抖，说不出话来。

“你要是非嫁给他，你就嫁给他吧，谁让你和你爸一样固执呢。可是，你别忘了，思嘉小姐，我是不会走的。我要在这里待下去，看个究竟。”

嬷嬷没等思嘉答话，一转身就走了。如果她当时说一声，等着瞧吧！”那语调也会令人毛骨悚然的。

后来他们在新奥尔良度蜜月的时候，思嘉把嬷嬷的话告诉了瑞备，瑞德一听嬷嬷说的骡子套着马笼头，便大笑起来，弄得思嘉又惊讶，又气愤。

“我从来没听见有人用这样简洁的语言说明深刻的道理，”他说。“看来嬷嬷是个很有头脑的老人，这样的人不多，我希望能得到他们的尊敬和谅解。不过我既然是头骡子，恐怕永远也不会得到她的尊敬和谅解了。婚礼之后，我兴致勃勃地给她一个十块钱的金币，可是她拒不接受，很少见到有人在金钱面前不发软的。她瞪了我一眼，谢了谢我，说她不

是自由的黑人，不需要我的钱。”

“她干吗要那么激动呢？人们为什么要像一群老母鸡似地围着我咯咯乱叫呢？我和谁结婚，结几次婚，完全是我个人的事。我从来不爱管闲事，可有些人为什么老爱管别人的闲事呢？”

“我的小乖乖，世人什么都可以原谅，就是不能原谅不爱管闲事的人。你用不着要像一只烫伤的猫似地嗷嗷乱叫。你常说无论人家怎么议论你，你都不在乎。为什么不证明一下呢？你知道，你在每件小事上常常受人指责，在这件大事上，你怎么能指望躲过人们的非议呢？你早知道，嫁给我这样的坏人，是要招人议论的。如果我是个出身卑贱，一文不值的坏人，别人可能没有多少话可说。可是我这个坏人又有钱，又干得红火——这当然就不可饶恕了。”

“我希望你有时候能认真一点。”

“我现在就很认真，好人要是看见坏人像芝麻开花一样兴旺发达，必里就难受，历来如此，你现在也不必烦恼，思嘉，我记得有一次你对我说，我之所以要很多钱，主要是为了能对任何人说见鬼去吧，现在你的机会来了。”

“可是我主要是想对你说见鬼去吧，”思嘉一面说，一面笑了。

“你现在还想对我说见鬼去吧？”

“没有以前那么想说了。”

“你什么时候想说，就说吧，只要能让你高兴就行了。”

“我并不感到特别高兴，”思嘉说，低头随便亲了他一下。他那黑色的眼睛朝她脸上闪了一闪，想从她的眼中找到什么

东西，可是什么也没找到，他笑了笑，说：

“忘掉亚特兰大吧！忘掉那些老猫吧！我带你来新奥尔良，是为了让你高兴高兴的，我一定要使你感到高兴。”